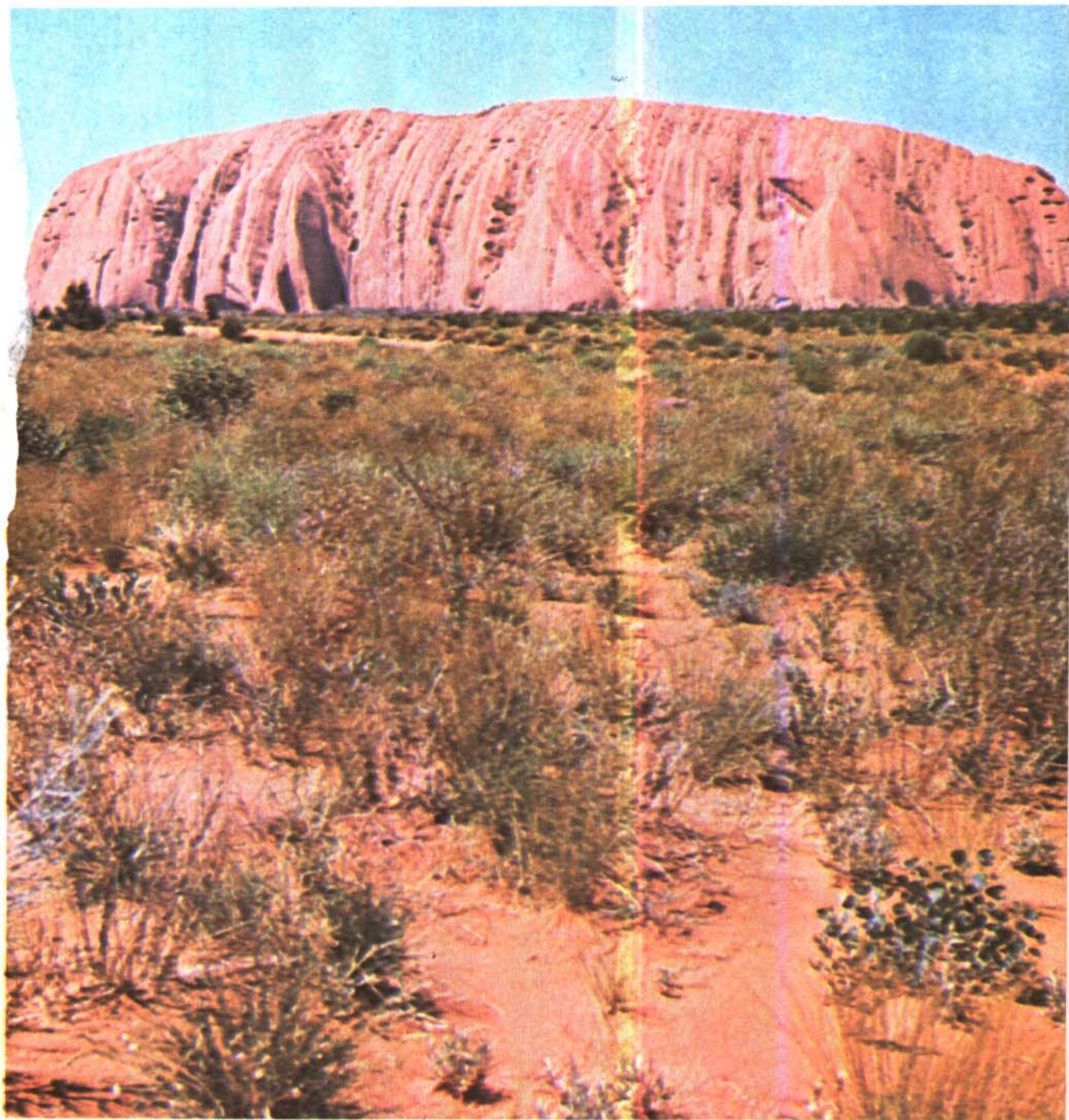




世界探險史

南十字星下的大地



wt662 30317 ✓

原 著

裘利安・荷南多

編 譯

呂石明 曾廣植 黃翠娥 曾鈺淳

編 輯

黃炎明 丁素琴 賴玉貞

助理編輯

莊秀蘭 鄒瑞梅

美術編輯

陳其輝 徐步進

繪 圖

游淑燕 陳惠嬌

印 務

王世偉

出 版 者

自然科學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發 行 人

石資民

地 址

台北市信義路三段25號

電 話

7075275（三線）

郵 撥

109757號

總 代 理

環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號

電 話

5811146（五線）

照相打字

五湖照相打字行

世界照相打字行

製 版

大然彩色製版公司

印 刷

太原彩色印刷公司

裝 訂

大峰裝訂廠

新聞局登記證版台業字第1557號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七十年一月初版

* 本書如有缺頁 破損或裝訂錯誤保證退換 *



原 序

西元一七七〇年四月十九日，科克船長發現紐西蘭之後，在歸途中，首度抵達澳洲東南端的海面，並且將航線轉向正北，航行到澳洲大陸的東海岸一帶。無論對英國人或澳洲人而言，這一天，都是一個值得紀念，且可以在歷史上大書特書的日子。

今日的澳洲大陸，仍然有許多原始的地區，只要離開城市便會發現有如盤古開天時代，大地一片榛莽未啟的景象。即使是在海岸地區，由於海水清澄碧綠，使人猶如置身璀璨的水晶世界。太陽的烈焰，彷彿沒有經過大氣層的過濾，如千刀萬箭般，照射著裸露的大地；被剝掉樹皮的橡樹，點綴在飛沙走石間，狀似曝曬在烈日下，無人掩埋的屍骨。巨大的岩石，如同廢墟殿柱般頑固而蒼涼。這些巨岩的土質，是從遠古時代存留至今的，而漫天飛舞的沙石，卻是古老的珊瑚碎片風化而形成的。

由於探險家和拓荒者不斷的努力和嘗試，直到西元一九三六年，澳洲大陸才被全面征服。距離最初到達澳洲的殖民者的年代，不過是一百五十年的光景。在不到一世紀之間，由於一些傑出而英勇的探險家和畜牧業者，不斷地向內陸的未知地帶，開拓發展，終於使這片七百七十萬平方公里的大陸，廣泛地被開發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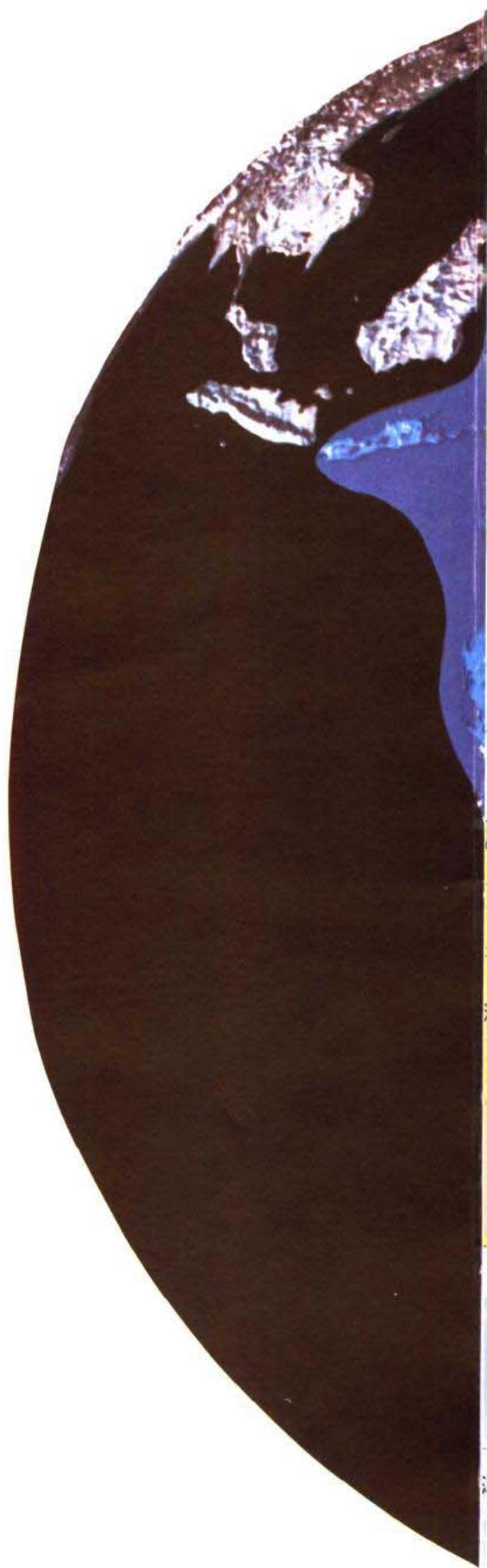
澳洲的開拓一直是在平穩、安定下進行的。所有到達這片土地的人，無論是土著和歐洲人之間，或是殖民者與殖民者之間，都沒有發生堪稱慘痛或損失重大的戰爭。如果有的話，那便是人類和這片單調、險惡、空虛、古老而神祕的大地，曠日持久的抗爭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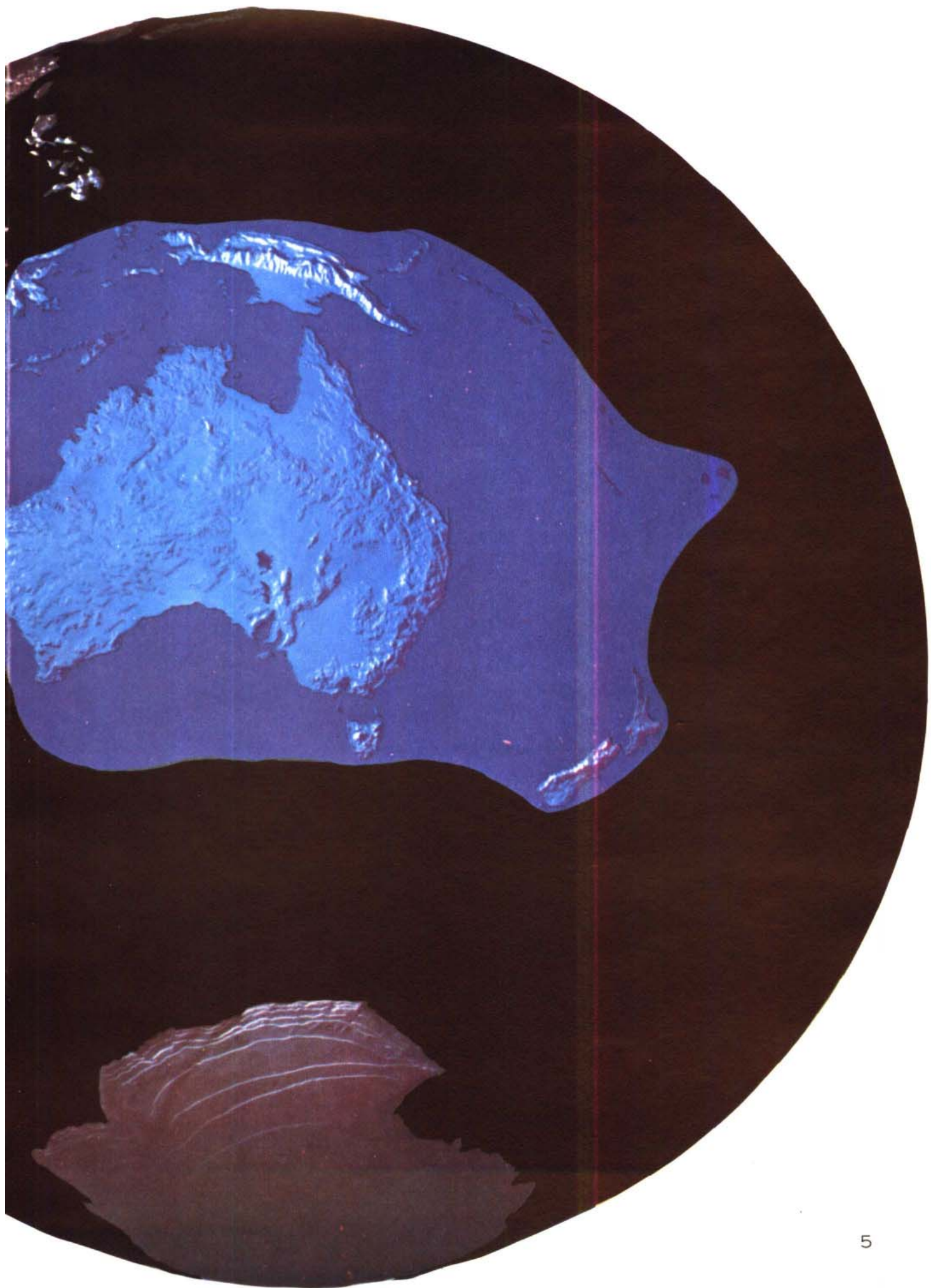
目錄 / 地圖索引

原 序	3
1 尋找大陸	6
2 「新荷蘭」的探險	24
3 科克船長的航行	44
4 早期殖民地時代	64
5 地平線的另一端	84
6 紐西蘭的探險	102
7 橫越大陸	120
8 向沙漠挑戰	142
附 錄	161
探險家略傳	180
用語解說	188

澳洲與紐西蘭地形的概略圖	12
美爾卡特臆想的南方大陸的輪廓和塔斯曼的航線	16
澳洲西海岸的地圖。同時標示出十七世紀探險家們所發現的地點	31
澳洲與紐西蘭周圍的地區和探險家的航線圖	42
科克船長抵達昆士蘭州東海岸的航行圖	59
佛林達斯、巴斯和波坦的航行圖	83
探險澳洲東南部的航線圖	97
紐西蘭地圖。圖中並標示出，從十七世紀中葉到十九世紀中葉的探險航線	119
澳洲大陸內陸地區的探險路線	126
橫越澳洲西部沙漠的路線圖	146
三位探險家前往西澳洲內陸地區探險的路線圖	160

► 藍色的區域，代表澳洲和紐西蘭廣大的地區
本書是在講述有關該地區的探險過程和驚心動魄的冒險故事。這幅圓球形的地圖，也畫出延伸到北方的印度尼西亞和馬來西亞羣島，以及南方的南極大陸。





1 尋找大陸

南半球的惟一大陸——澳洲，一直是世界上最孤立的地區，幾千年以來，都未被列入航海圖中。大陸的三面都被海洋包圍。其正北方的諸島嶼，是企圖遷徙到這個南方大陸人們的踏腳石。然而，因為這些島嶼被容易迷航的曲折海峽所包圍，反倒成為其它各地區船舶橫越海洋來到大陸時的阻礙，因此使澳洲陷入完全的孤立。一直到十八世紀後半期，這塊七百七十萬平方公里的大陸，仍然沒有文明世界的人類想在此開發殖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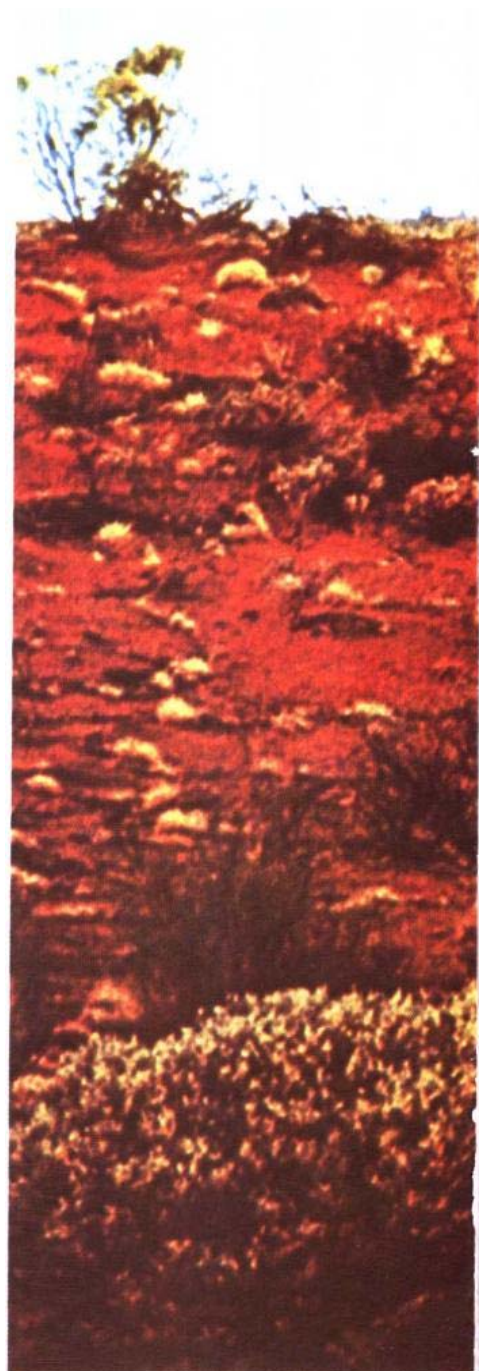
但是，在十八世紀之前，「亞波利吉尼」（原始的土著）就來到此地。他們經由陸路，再由北方的爪哇群島駕著小船橫渡海洋而來。

在一萬六千年或更早以前，澳洲的大湖——艾耳湖，當時還是一片翠綠大地的中心，史前時代的巨型動物，在草木茂盛的平原或水量豐沛的河川地區，逐水草而居。後來，有很長一段時期沒有下雨，大約五千年前左右，又有火山爆發，流出的溶岩覆蓋了大地，於是澳洲就像電影「地球之黎明」裡所描述的，被火山溶岩侵襲之後，呈現著一片淒涼的景象。

在西方世界，自古以來就相信有澳洲大陸的存在；希臘人更主張，在地軸的中心，為了保持地球的平衡，南半球一定有陸地。

希臘的歷史學家——迪奧彭巴斯所寫的一些片段的歷史章節，雖是屬於紀元前三五〇年左右的史書，但其中記載著：「有歐洲、亞洲、利比亞各島嶼，這些島嶼四面環

▼對於早期探險家而言，澳洲一向被認為是不適合通商和殖民的不毛之地。即使到了今日，這個地區還是有像下圖所呈現的這般荒涼景象的區域。



海，而且，在這些島嶼之外，還有一片非常廣闊且無法測量其大小的大陸或一部分陸地存在著。在這片陸地上有茂密的牧草，該地區所飼養的一些龐大而健壯的家畜，比我們現在所飼養的還大一倍以上；而且該地區人類的出生率，也比我們高得多。該地有很多城市及地區，他們所奉行的法律和條文也和我們完全不同。」



古代的希臘或羅馬人對於赤道另一邊的世界都心存恐懼，到了西元一五〇年，亞歷山大時代，希臘早期的地理學家——托勒密，對馬來半島具有相當程度的瞭解，因此，這時期的人們才逐漸向東方或南方航行探險。托勒密製作了一張世界地圖，對於他所不知道的部分，憑藉推斷予以補充；當他畫亞洲大陸的時候，遇到他不知道的，就將地圖上的亞洲大陸任意的延伸；當他畫非洲大陸遇到相同的情況時，也任意延伸，造成亞洲大陸和非洲大陸連結的情形，結果在世界的最南端，也形成了一個未知的南方大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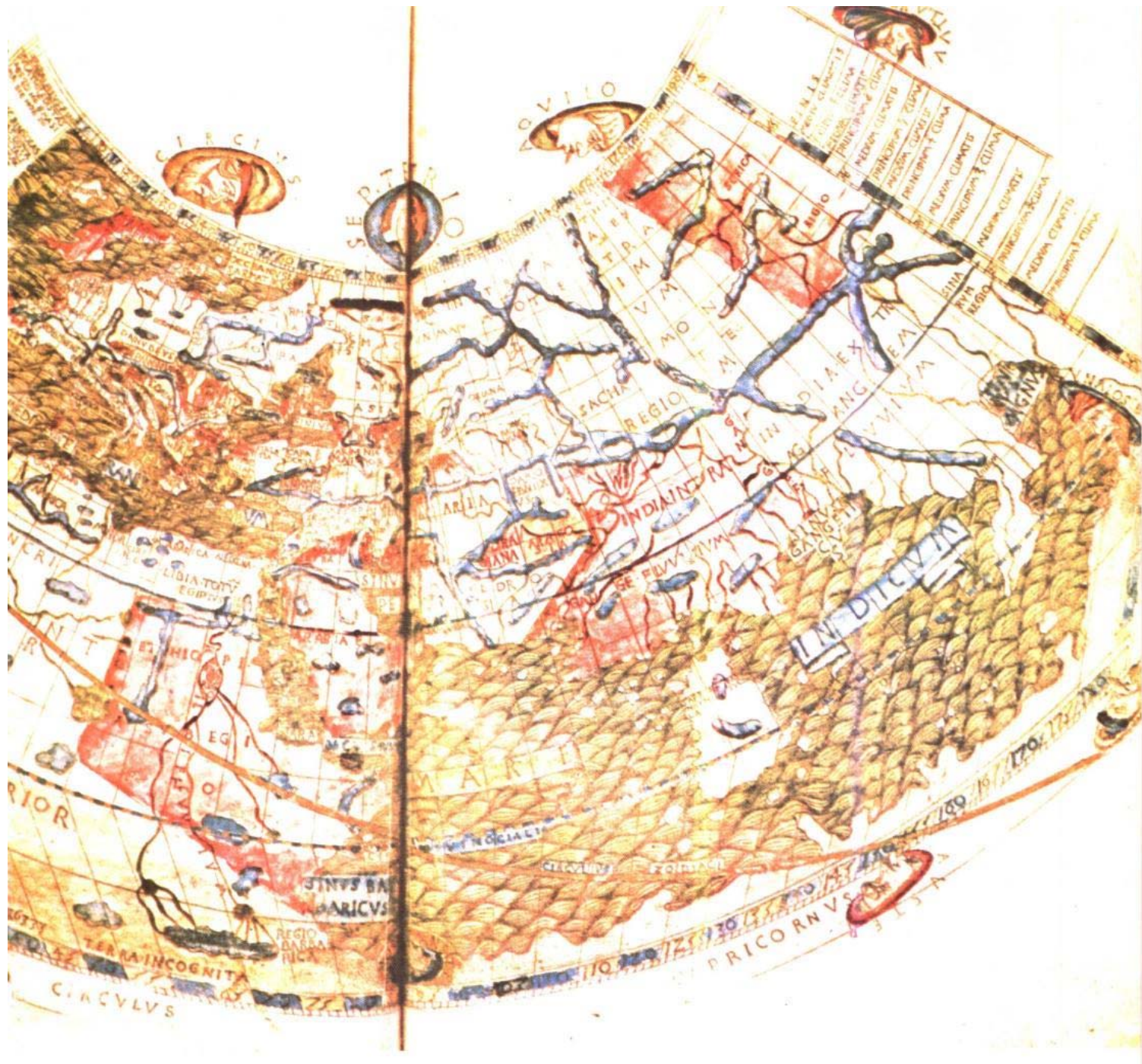
其後一千多年，基督教世界對科學持著不信任的心理。因此，西歐科學的研究發展受到長期的壓制。托勒密假想的南方大陸，就成為人們對澳洲僅有的了解。當然，亞波利吉尼人，是當時惟一具有不同見解的人種。

傳統上，人類學家將人類分成三大類：白色人種、蒙古人種和黑色人種。但是澳洲的原始土著，在本質上和這些人種有些不同——亞波利吉尼人的手臂非常瘦削，臀部窄小，額頭也很小，眼眶深陷，身上長了很多毛，皮膚呈黑色。

世界上三大主要的人種，後來雖然廣泛地分佈到世界各地，但他們總有自己的故鄉。經過探討，澳洲人種——亞波利吉尼人——的發源地，是澳洲北部的爪哇島及附近諸島。澳洲人種祇有小部分遷徙到馬來半島和印度，其他大部分進入南方廣濶的大陸。

依照科學上的年代測定得知：亞波利吉尼人在一萬六千年前，就已經到達澳洲大陸。當時環繞大陸周圍的海面，比現在至少低了八十公尺，廣濶的沙洲把新幾內亞和澳洲連在一起，因此企圖遷徙到新土地的澳洲人種，能夠安





▲古代的地圖將南太平洋中被稱為未知的南方大陸，畫成一片廣闊的陸地。根據托勒密的敘述所製作出的這幅地圖，顯示南半球有一塊延伸的大陸。

◀澳洲最早的殖民者——亞波利吉尼人，在這種苛酷不毛之地努力地求生存；但是自從白種人來了之後，澳洲的大地開始變化，直接威脅到亞波利吉尼人的生活方式。

然地度過最後一段旅程，進入澳洲大陸。

但是，澳洲人種在抵達新幾內亞之前，仍然必須橫越海洋，因為在婆羅州東方和帝汶島南方以及東方的狹長海峽，早在史前時代，就將新幾內亞、澳洲和亞洲大陸隔開。但對於擅長游泳，且部分已擁有小船的澳洲人種而言，雖然在島與島之間，有無數個破碎支離的海峽，擋住了前進的路線，但要橫渡這些海峽，並不是一件難事。

澳洲土著是個很單純的「採食民族」，祇有在需要另



覓新的狩獵場所時，他們才遷徙。他們既不耕種土地，也不栽種作物，通常是以蛇、蜥蜴、昆蟲的幼蟲、植物的根部、魚等果腹，有時候甚至以袋鼠、鱷魚為食。他們沒有鐵或其它金屬的知識。武器或日常生活上使用的工具，都是以石頭、獸骨、樹木或貝殼製成，他們所使用的武器和工具，外形雖然很簡陋，但很多都是別具創意。

他們使用一種叫「烏美拉」（可以發射標槍的器具）

的武器，可以把槍射到相當遠的距離。亞波利吉尼人最著名的武器——「布美南」，可以發射比標槍更遠的距離。「布美南」是利用堅硬的木頭所製成，形狀彎曲而扁平，如果投擲的技巧很熟練，那麼即使沒

▲西元一五九六年左右，在基督教騎士團的地圖上，憑著想像畫出來的南方大陸。當時只有澳洲尖端和火地島兩個地點被發現。



◀從本圖中的頭骨，可以得知亞波利吉尼人和爪哇的土著，有很深的血緣關係。

有擊中目標，也能飛回投擲者的手中。亞波利吉尼人都是技術卓越的獵人，他們不僅具有耐心，更能正確地使用這種武器。

亞波利吉尼人身體非常矯健，可以忍受嚴寒、酷暑，以及濕度很高的氣候。幾乎所有地區的亞波利吉尼人，都赤裸著身體，他們通常採取分散的部落方式，在曠野中生活。有時候他們也建造一些小草屋，不過通常都露天席地睡在曠野中。由於他們沒有不動產，所以遷徙非常方便，適合於流浪生活。他們隨著季節的變遷，一面尋找水和糧食，一面緩慢地遷徙至澳洲大陸的各個角落。

在歐洲人尚未發現澳洲之前的一段漫長歲月裡，亞波利吉尼人已經適應了這塊南方大陸的生活，他們設立了許多典禮、儀式及社會習俗，早期到達這塊澳洲大陸的歐洲人，對於亞波利吉尼人的生活方式，難以瞭解，幾乎所有

▼亞波利吉尼人初期的繪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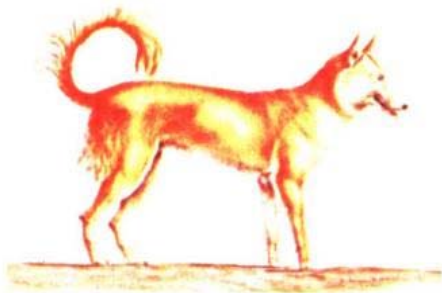
的歐洲人認為亞波利吉尼人是沒有傳統和財產，懶惰而又愚笨的民族。第一位見到亞波利吉尼人的英國人——威廉·丹頗就曾非常輕蔑地說：

「這塊土地上的原始土著，是世界上最鄙俗的民族，雖然位於摩諾瑪塔巴的土著（大概是指非洲的荷天特特族），也是一種很鄙俗的種族，但和這裡的原始土著相較之下，至少他們生活過得還算豐腴，和這裡有著天壤之別。這裡的土著和荷天特特族不同，他們沒有住家，沒有皮裘，也沒有山羊、家禽、農作物和駝鳥的蛋；他們雖然具有人類的外形，但幾乎和野獸沒有什麼分別。」



▲亞波利吉尼人的工具和武器，大部分都很簡陋，但是也有很精巧的。譬如附圖中的斧頭，是將木棒的頂端嵌在石頭內。至於其他兩種，只不過是尖端比較重的木棒而已。

▼澳洲野生的丁哥犬，據說是亞波利吉尼人帶進澳洲的。



下，至少他們生活過得還算豐腴，和這裡有著天壤之別。這裡的土著和荷天特特族不同，他們沒有住家，沒有皮裘，也沒有山羊、家禽、農作物和駝鳥的蛋；他們雖然具有人類的外形，但幾乎和野獸沒有什麼分別。」

在丹頗苛刻的評論後，過了八年，科克船長到達了澳洲的東海岸。他對於亞波利吉尼人的生活方式，卻極力讚美，他說：

「新荷蘭（當時對澳洲的稱呼）的原始土著，有些人認為他們是世界上最可鄙的民族，然而，事實上他們並沒有奢儉貧富的觀念；歐洲人認為不可缺少的生活必需品，他們並不知道，因此可以說比我們歐洲人幸福多了。因為他們不知如何使用這些文明的東西，也

▼本圖概略的表現出澳洲、紐西蘭和一部分印度尼西亞的地形。其中主要的城市和政治區分上的界限，也都標示出來。



不必因生活條件的不平等，而引起內心的不滿，這片廣大的大地和海洋，自然會供給他們生活的必需品；他們生活得比文明人更平靜而且滿足，他們不會要求享受豪華的住屋和財產。他們生活在這片溫暖的大地，吸收了對健康有益的新鮮空氣，因此他們也不需要衣服。對於這些生活條件，他們比我們認識得更清楚。

當我們將衣服等東西送給他們的時候，其中有很多人都把這些東西視為無用之物，而任意丟棄在沙灘或森林之中。他們對我們所贈送的東西，並沒有很高的評價；而且，也不願意用他們的東西和我們交換。從這點看來，他們對於自己在生活上所必需



的東西非常瞭解，而對於不必要的東西則不想獲得。」

可是很不幸地，科克船長的意見，並未能得到其他同伴的贊同。當雪梨殖民地在一七八八年代被建立起來的時候，澳洲大概還居住著三十萬的亞波利吉尼人，然而時至今日，祇剩下不到八萬人。因為他們狩獵的場所被掠奪，傳統的生活型態也受到威脅，而且又受到歐洲人所帶入的疾病侵襲；有時候，也遭到歐洲殖民者的殺害，因此，亞波利吉尼人迅速地失去了獨立生存的條件，甚至連求生的慾望也消失了。在十九世紀中葉，許多人都了解到亞波利吉尼人正走向毀滅之途。

西元一九〇九年，在昆士蘭州肯因茲附近的一條小河上游，發現紀元前二二一年至二〇三年埃及國王托勒密四世時代所使用的貨幣。這些貨幣大概是殖民者所貯存下來的，因此，或許可以證明，在兩千年前，就有貿易商人徒步往返於昆士蘭北部，從事交易的活動。

西元一八七九年在達爾文附近的一棵菩提樹中，發現一尊石灰質的道教小神像。道教在西元七世紀是中國的國教，這尊小神像或許是中國人帶到澳洲來的吧！

西元一九四八年，喀本塔利灣的格魯特島西北岸的海



▲爪哇人自古以來就是極富機智與冒險精神的漁獵民族。因此，一些歷史家認為，歐洲探險家發現澳洲之前，爪哇人已經因為遠洋捕漁，而發現了澳洲。



◀馬來人在菩提樹的樹皮上所繪的古代亞波利吉尼人前往澳洲探險的歐洲探險家們，看到這些圖畫，便據以推斷，亞洲人在古老的時代，就已經發現澳洲大陸了。



面，有一座叫做維恩卻爾西的島嶼，在該島上發現了一片十五到十六世紀間，中國明朝的瓷器碎片，這種瓷器到底是以什麼方式到達這裡的呢？！

在歐洲人開始探險之前的幾百年間，如果有人問到：有那些國家的人曾經到達澳洲本土？往往無法獲得解答。但是，我們或許可以說：經常往來於中國海、印度洋以及太平洋之間貿易的亞洲大陸諸民族，一定知道這片廣大的南方大陸

，而且也曾經到達澳洲海岸的邊緣。

居住在太平洋諸島嶼的馬來人，必然曾逐漸遷徙到澳洲北部的沿岸。馬休·佛林達斯在環繞澳洲一周的航行當中（西元一八〇一至一八〇三年），在喀本塔利灣，就曾發現六艘馬來人的布洛亞（掛著大型三角帆的漁船）在捕魚。爪哇人是個充滿精力和冒險精神的種族，曾經在東方建立了一個相當大的帝國。因為這個帝國的位置，自古以來就是東方貿易航線的中心地帶，所以，爪哇人對澳洲的瞭解，一定也曾傳到其他亞洲通商貿易的國家。

但是，無論是中國人、印度人或阿拉伯人，他們所關心的只是貿易而已，因此，在這種情形之下，澳洲自然不會引起他們的注意。即使有些商人到達澳洲，也會受到當地土著極端的敵視，而必須立刻折回。

依照西元八世紀義大利所製作的地圖，當時世界已知的只有三大陸塊——歐洲、非洲、亞洲，對於南方地區則



▲西元一九〇九年，在昆士蘭州的肯因茲附近，發現托勒密四世（埃及國王，在位年代是紀元前二二一～二〇三年）時代通行的貨幣；於是又帶來了最新的疑問：古代埃及人，或同一時代的地中海地區的探險家，早已到達這裡了吧！還是，這種錢幣，是一些時代較遲的旅行家們遺失在澳洲的呢？真象如何，目前也無法瞭解。



附帶著一項說明：

「在印度洋的另一端，有第四塊大陸的地域存在，或許，傳說中的安迪波迪安斯人就居住在這塊土地上；但由於太陽非常酷熱，所以該地區的情形，目前我們仍無法明瞭。」

地理學家托勒密所說的未知之國，在往後的七百年間，我們在歐洲所製作的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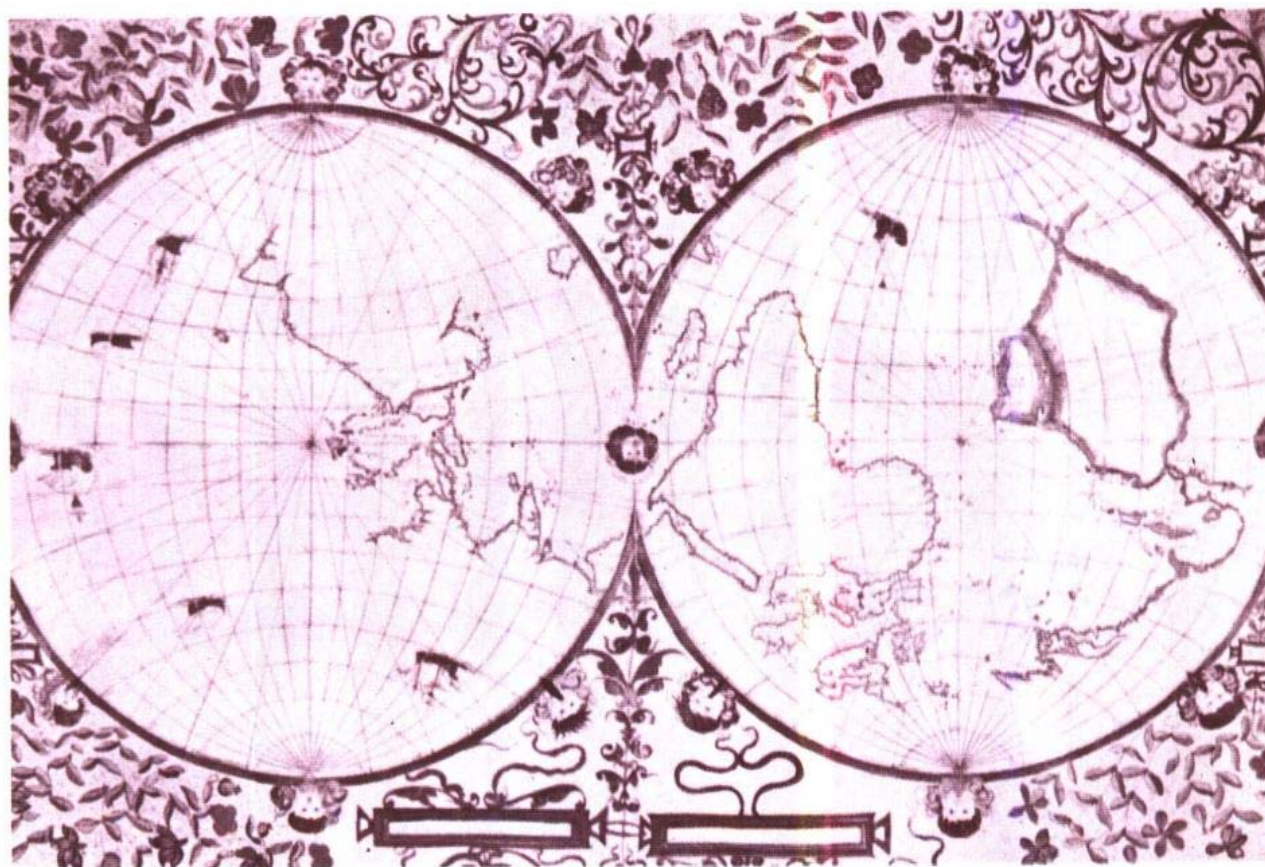
◀右圖，美爾卡特所製作的地圖上，標示著包括澳洲和南極大陸的巨大南方大陸。在這幅地圖上，會憑著想像畫出包括澳洲和紐西蘭的大陸輪廓，但是塔斯曼曾經乘船通過地圖上標示巨大陸塊的某個地方。因此，很明顯地將地圖上的觀念打破。

▼法國探險家雖然並不極富冒險精神，但他們卻能夠綜合整理各國探險家或船員們探險的資料，而在十六世紀繪製出很珍貴的地圖。這幅地圖是由約翰·羅斯所繪，在迪艾普地圖系列中，是重要的地圖之一。標示為南方大陸的地區，有很多地名都是用葡萄牙語命名的。因此可以證明，葡萄牙人在某個時期曾經到過澳洲。

上都可看到。然而，它們的輪廓沒有絲毫科學上的根據，只是一些準確性不高的推測而已。

歐洲的歷史學家們，對於到底是那一國人發現澳洲大陸的？何時發現的？意見紛歧；可是大家都承認，葡萄牙人在西元一五一一到一五二九年之間，曾經到達澳洲，這是因為當時葡萄牙的貿易商人，在東印度群島有著壓倒性的優勢。但是由於文獻證據的不足，對於發現澳洲的正確日期，也就永遠無法獲得解答。

葡萄牙人在西元一五一一年發現有名的香料群島——摩鹿加群島。兩年後在該處建立了殖民地。但是到了西元一五一六年，西班牙也開始爭取該地區的佔有權；其根據的理由是：世界上所有地區，她都擁有一半的主權。（西元一四九三年，教皇亞歷山大六世為了開發殖民地，將世





界劃分給西班牙和葡萄牙兩國，而決定了所謂的「教皇子午線」；但是第二年，西、葡兩國決定將劃分的界限向西延伸。依照這項決定，葡萄牙就具有相當於現在巴西一帶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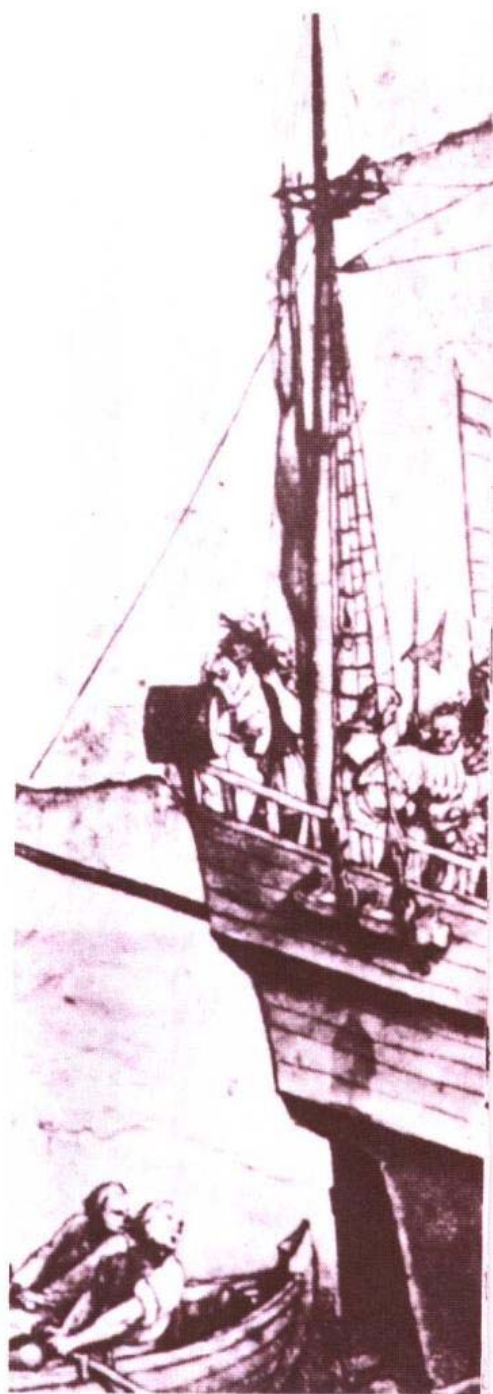
可是另一方面而言，摩鹿加群島的佔有權卻產生了問題。

關於摩鹿加群島主權的爭執，因為西元一五二七年，西班牙人阿爾瓦洛·得·薩維特拉，在一次救援的航行活動中，登陸摩鹿加群島事件而達到了頂點。後來，兩國展開談判，西元一五二九年，西班牙國王因為葡萄牙提出了相當的補償條件，所以撤回摩鹿加群島的佔有權。

葡萄牙國王嚴厲地禁止將畫有印度港口——卡里卡特（現在的加爾各答）的航海圖帶到國外去，違背者處以極刑。因為他害怕一旦將有關南太平洋的資料公開，那麼就有利於其他國家爭取該地區。同時，在條約上也規定：世界上屬於西班牙控制的另一半地區，葡萄牙也只能收集資料，而不能夠前往該地區探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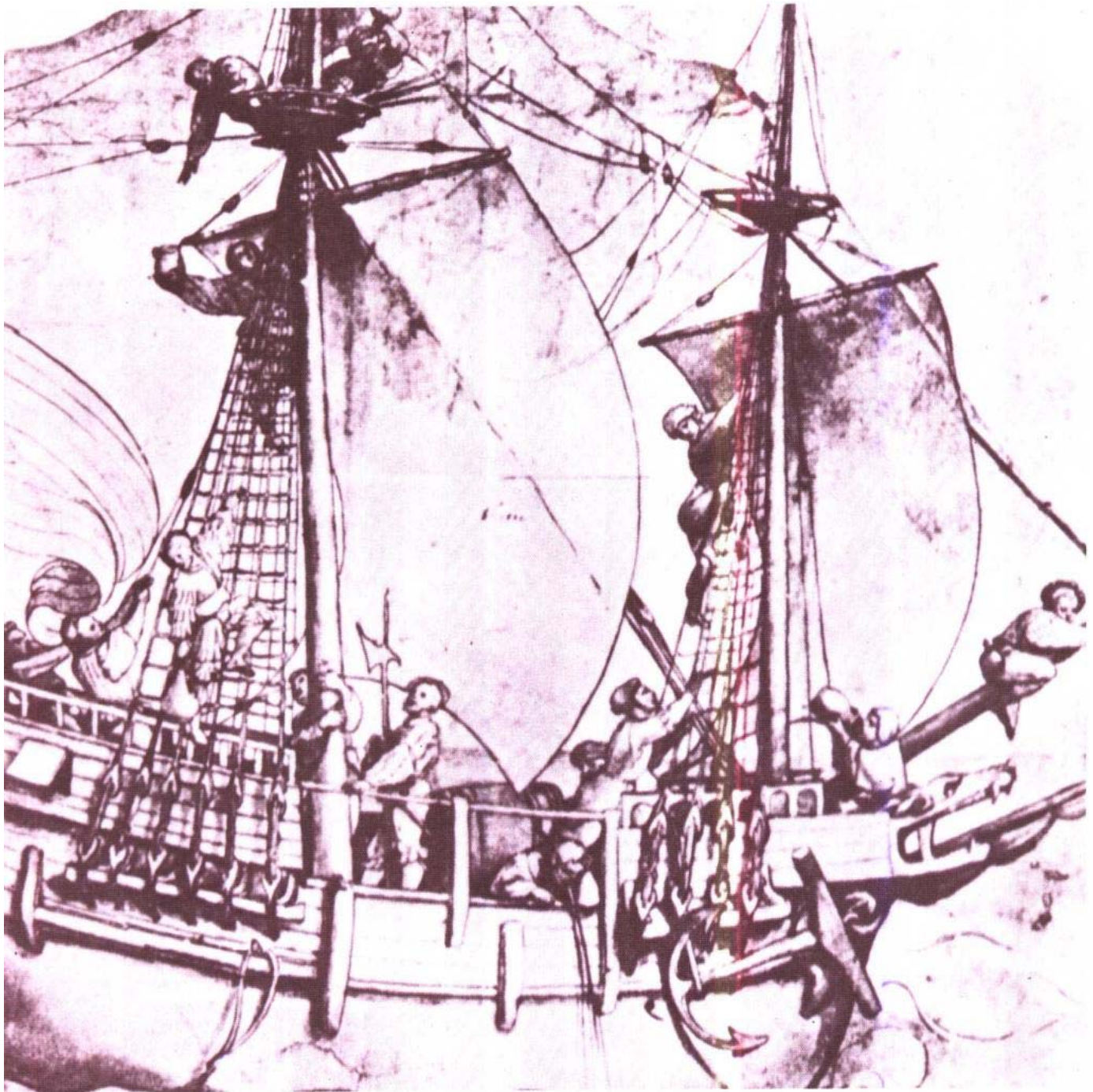
主張葡萄牙人發現澳洲的最主要證據，還是根據「迪艾普」地圖而來，這是法國所出版的一系列世界地圖中，標明為西元一五四一年製作的最古老的地圖。法國的航海家（海洋、湖泊、河流，以及其他主要水域地圖的製作者），是世界上最優秀的地圖繪製者。儘管在西元一五二九年之前，法國未曾涉足蘇門答臘以南的地區，但是，在這張地圖上，卻可以明顯的看出：其畫出的澳洲，不同於以往的地圖所畫的幻想式大陸，而是真正澳洲地形的一部分。迪艾普地圖在繪製的時候，是蒐集很多實際前往該地區

◀ 在澳洲各地，也發現很多中國的古物，因此，歷史家認為，早期前往澳洲的探險家中，也包括中國人。中國人是搭乘像圖中那樣的帆船，為了通商，而航行於世界各地，他們抵達澳洲的可能性非常大。



▼最先發現被重重迷霧所包圍的南方大陸的歐洲人，被認為是像這幅由漢斯·赫爾巴恩所繪的，乘坐小型船隻，前往世界各地拓展貿易的葡萄牙人。

的人們所提出的意見，綜合製作出來的。而且從許許多多葡萄牙語地名可以證明葡萄牙人是開拓澳洲的先驅。比如「迪爾安奴加特」這地名，很明顯的是由表示「水面下的土地」，或者「下沉的沙洲」的葡萄牙語「迪愛拉雅內加達」所轉變而來的；而「貝其巴莎」則是由表示「退潮的



海灣」的葡萄牙語「拜亞巴莎」轉化而來的。此外，在迪艾普地圖說明文字中，有一個字「安達內巴爾夏」（下船），也是純粹的葡萄牙語。

由於葡萄牙將有關澳洲的資料嚴密地封鎖，所以其他各國對於這塊被命名為「未知的南方大陸」的探險活動，仍是方興未艾地進行著。

法蘭德斯的地理學家兼地圖繪製者——格爾哈爾達斯·美爾卡特在西元一五六九年製作的世界地圖上，描繪出南方大陸，並且在南方大陸和新幾內亞之間，明顯地畫出一個分隔兩地的海峽。

葡萄牙的航海家——培得羅·費南迪斯·得·基洛斯，主張南方大陸是確實存在的。他在西元一五九五年，和西班牙的探險家——阿爾瓦洛·得·梅達諾一起航行到南太平洋。當時，馬貴斯群島及其西方之聖大克盧斯群島也被發現了。他們雖然希望繼續前進探險，但在西元一六〇五年，培得羅被任命為祕魯總督，以聖大克盧斯群島為殖民地；而後，為了更徹底地尋找南方大陸，才又繼續出航探險。

基洛斯率領兩艘全副武裝帆船，以及一艘「比尼斯」（小型的帆船），到達位於澳洲東方一千六百公里的新赫布里的群島；他以為自己已經發現了南方大陸。為對西班牙的同盟國——奧地利表示敬意，因而將該島命名為「神聖的奧地利之國」。

有一天晚上，基洛斯所搭乘的聖培得羅·依·帕烏洛號，突告失蹤。據說是由於船員們對於長期而危險的航行感到厭煩，因而叛亂，獨自折回美洲大陸，剩下的兩艘船雖然日以繼夜地搜索，最後還是沒有覓尋到。

但是，在搜索當中，羅斯·托利斯·雷艾斯號（三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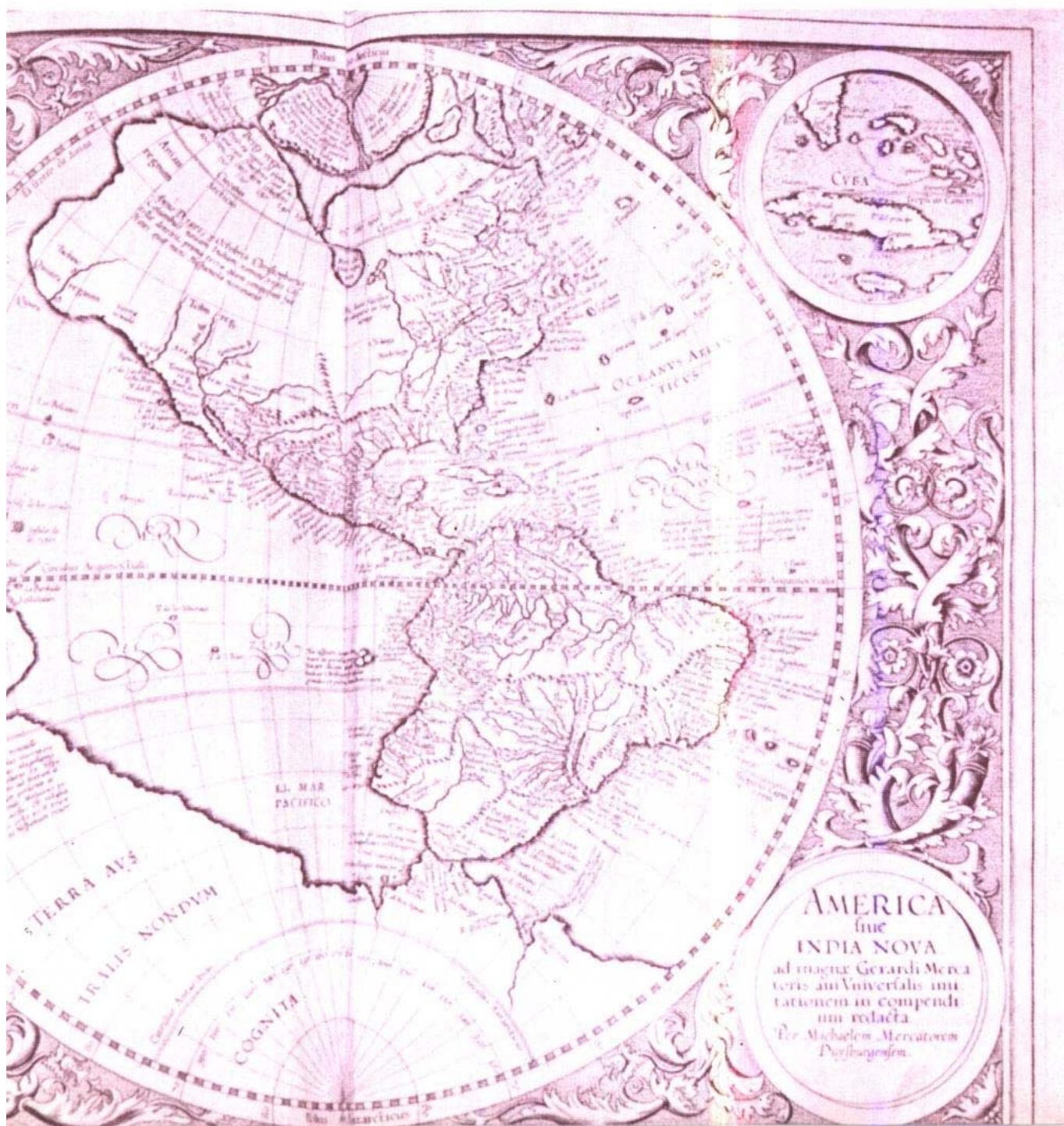
▼下圖，美爾卡特在西元一五六九年所繪的地圖。圖中，很明顯的畫出新幾內亞和澳洲間的狹窄海峽，托列斯就在大約四十年前，通過這個海峽。



士號)的船長——路易士·托列斯卻發現了這個所謂的「神聖的奧地利之國」，原來只不過是個小島而已，因此他就率領剩下的兩艘船，爲了發現南方的大陸，而繼續向西航行。

西元一六〇六年八月，托列斯接近了新幾內亞東南海面的路易吉亞特群島，因爲遇到暴風雨，就沿著新幾內亞南岸前進，到達了南緯十一度——在這裡，我們才第一次獲得有關澳洲的個人記錄。托列斯在航海日記上這麼寫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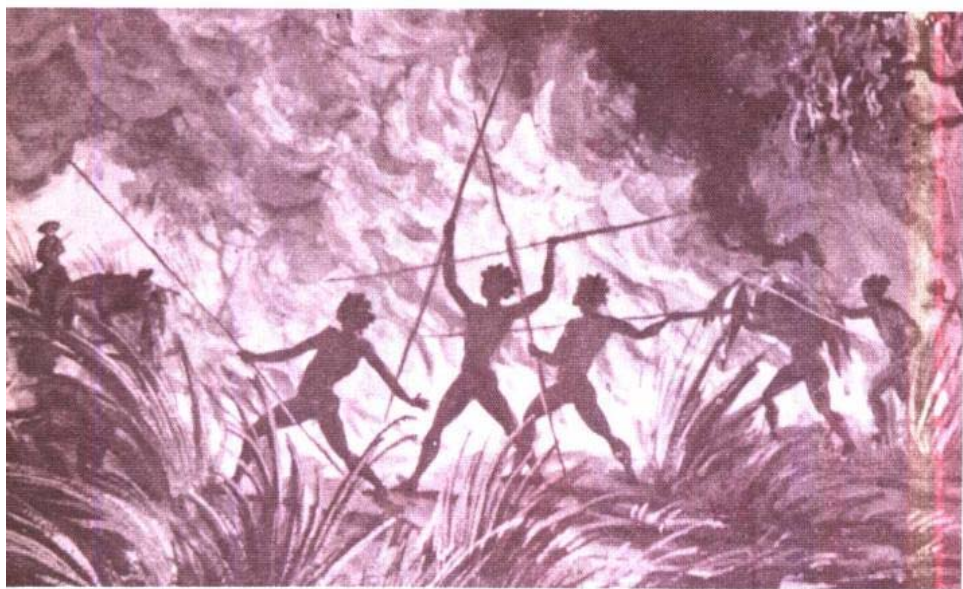
「在這附近一帶，一定有很大的島嶼存在，而且南方還有更多的島嶼。島上居住



著身體強壯的裸體黑人，他們所使用的武器是一些粗劣的石製槍、弓、棍、棒。」

托列斯所描寫的「很大的島」，實際上只是澳洲最北端的約克角上的山脈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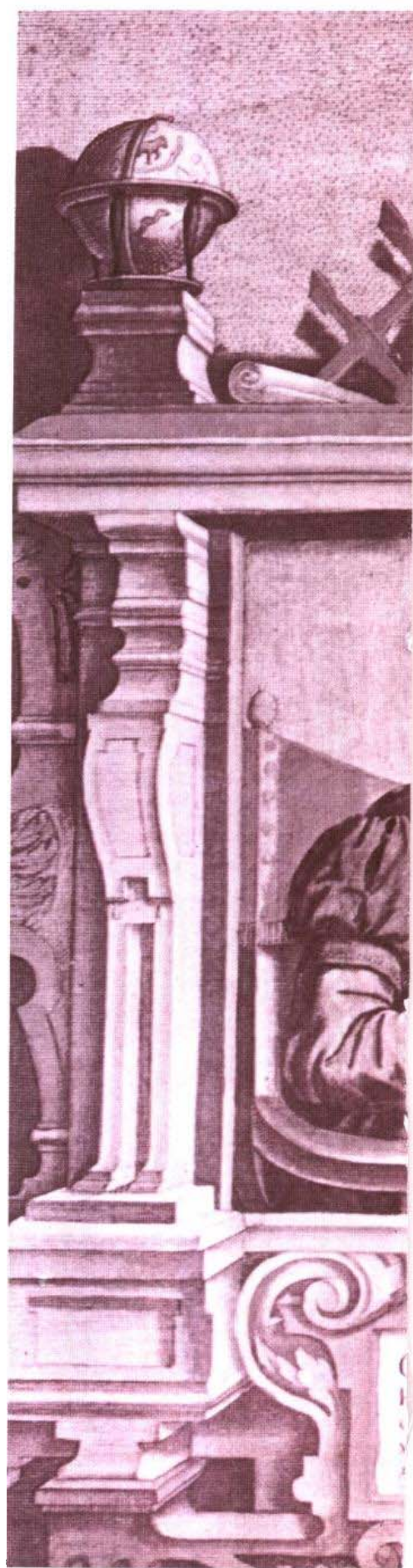
他一共花了兩個月的時間，才通過了今日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托列斯海峽，雖然現在已經沒有他當時通過海峽的航行記錄，但是，他卓越的航海技術是可以料想得到的。他從香料群島進入太平洋，發現了南方的航線，一直到一百六十四年後，科克船長的航海探險為止，沒有一個航海家有勇氣，順著托列斯所發現的航線航行。由這點可知他的功績是如何的輝煌，而且他的探險也是西班牙在該地區最後一次的探險活動。因為在往後的一百年內，所有關於澳洲的探險故事，都是敘述荷蘭探險家的冒險活動，以及英國海盜的流浪故事。



▲攻擊探險隊的亞波利吉尼人

亞波利吉尼人對於想開拓澳洲的歐洲人，通常都有敵視的心理，因此常發生衝突。

►歐洲的地圖繪製者，美爾卡特（左）和荷恩迪烏斯，由於他們正確的地圖觀念，擴大了荷蘭的海洋貿易，使貿易船隻，得以航行到更遠的地方





WILHELMUS MERCATOR NATUS
IN HELMUNDE II NON MARTII ANNO
MDXII VIXIT ANN LXXXII M VIII D
I DENATUS II NON DECEMBRIS
ANNO MDXCIV

WILHELMUS HONDIUS NATUS IN
PAGO FLANDRIE DICTO WACKENE XVI
KALEND NOVEMBRIS ANNO MDCLXIII
VIXIT ANN XLVII M VI D XXIX DENATUS
XIV KAL MARTII ANNO MDCCXII

2 「新荷蘭」的探險

荷蘭人和西班牙人不同之處，在於他們對於「拯救人類靈魂」這件事，漠不關心；但是，他們關心的也不是探險活動，他們真正關心的是——貿易。自從荷蘭人從西班牙的高壓政策下解放出來之後，他們決心要霸佔西班牙的海洋貿易事業，來削弱西班牙的國力。西元一六〇二年，荷蘭人設立了東印度公司，四年之後，一艘比尼斯型的「來福堅號」，由威廉·詹森船長率領，前往沒有人探險過的新幾內亞沿岸，企圖尋找黃金。繼詹森船長之後，抵達這裡的一些荷蘭探險家們，對於詹森船長這一歷史性的航海行動，提出了如下的報告：



▼荷蘭人發現澳洲西海岸，完全是出於偶然。笛爾克·哈爾多格所乘坐的商船「安特拉哈特號」，在繞過好望角前往東印度羣島的途中，發現了澳洲海岸附近的島嶼。依照這幅西元一七五〇年出版的地圖，可以看到哈爾多格所發現的這塊土地，命名為笛爾克·哈爾多格島；而本土則命名為安特拉哈特蘭。



「威廉·詹森船長的探險，包括從南緯五度到十三度四十五分的新幾內亞南岸和西岸，計發現了一千三百公里的地區；這片廣大的地帶，雖然大部分都是沙漠，但是到處都有黑皮膚凶猛的野蠻人，很多船員遭到他們的殺害，所以詹森一行人，無法對沿岸的陸地或河川，作進一步的調查。由於糧食和其他日用品，已經不敷使用，所以，在沒有重大發現之下，被迫返航。由他們的航行圖顯示出，最遠曾到達位於南緯十三度四十五分的吉亞維亞角」。詹森船長繼續朝新幾內亞西岸前進，越過托列斯海峽，航行到距澳洲南岸兩百四十公里之處。在詹森船長航海日記裡，留下了最初發現澳洲的記錄。

由於不斷嘗試向東方航行探險，荷蘭的探險家們，不久便學會了有效利用季風的方法。西元一六一一年，荷蘭籍船長漢特利克·普勒威爾，在航向當時是荷蘭屬地的東印度群島首都——巴達維亞（現在的雅加達）的途中，經過好望角轉向正東方航行，然後朝著南回歸線，轉向北方航行。他發覺這條航線航行起來非常順利，於是荷蘭東印度公司就命令所有的船隻，都依照這條航線航行。就在這個時期，某個航海家，由於向正東方航行過遠，而發現了澳洲的西海岸。

「安特拉哈特號」（調和號）的船長笛爾克·哈爾多格，就是這個發現澳洲的人。他繞過好望角繼續向東航行，在西元一六一六年十月廿五日，發現了澳洲西部的島嶼。現在，這個島嶼便是用他的名字命名的。在離開該島之前，哈爾多格船長將船員們用的金屬盤子，用鐵錘敲平，釘在一根柱子上，在敲平的金屬盤上，概略地記載他到達這個島嶼的經過。

「西元一六一六年十月廿五日，阿姆斯特丹的安特拉

哈特號到達此地。船長笛爾克·哈爾多格。」

八十一年後的西元一六九七年，「赫爾芬克號」的佛拉明哈船長，發現了這塊標誌板，就以另一塊標示牌代替，而將原來的標誌板帶回阿姆斯特丹。後來又經過了一百零四年，法國的船隻「博物學家號」的船長亞姆蘭，在沙灘上發現了佛拉明哈船長留下的標示牌，雖然已經很破舊，但字跡還清晰可辨。

往後的十年間，荷蘭船隻沿著澳洲西海岸南下或北上，將他們所發現的地方加以命名，並將這些地方的位置，在地圖上標示出來。西元一六一八年，「模里西斯號」到達西北角，而「海狼號」則接近了赫得蘭港附近的海面。西元一六一九年，荷蘭人艾迪爾斯抵達伯斯附近，因此，早期的荷蘭地圖，便將這一帶命名為「艾迪爾斯蘭」。在艾迪爾斯蘭海岸洋面的一群珊瑚礁群島，叫做「哈特曼·阿布羅爾霍斯」，後來也畫進了地圖中。到了西元一六二二年，「盧音號」抵達澳洲西南端，因此，就以這艘船的名稱，將這個西南端的海岬，命名為「盧音角」。

西元一六二三年一月，詹·卡爾史汀生奉命率領「貝拉號」和「安恒號」，前往尋找黃金和香料。由於船隻在中途被強風吹離了航線，所以他們經過喀本塔利灣，到達一個新的地區，該地區就命名為「安恒地」。

他們一行人發現里瓦布爾河之後，將航線轉向正北，朝巴達維亞前進。後來，在澳洲和新幾內亞之間的亞拉佛拉海的某個地方，這兩艘船就分道揚鑣了。

「安恒號」繼續北上，「貝拉號」則沿新幾內亞南岸，向東航行。貝拉號循著來福堅號的航線，通過吉亞維亞角，南下到達亞歷山大港之後，便踏上歸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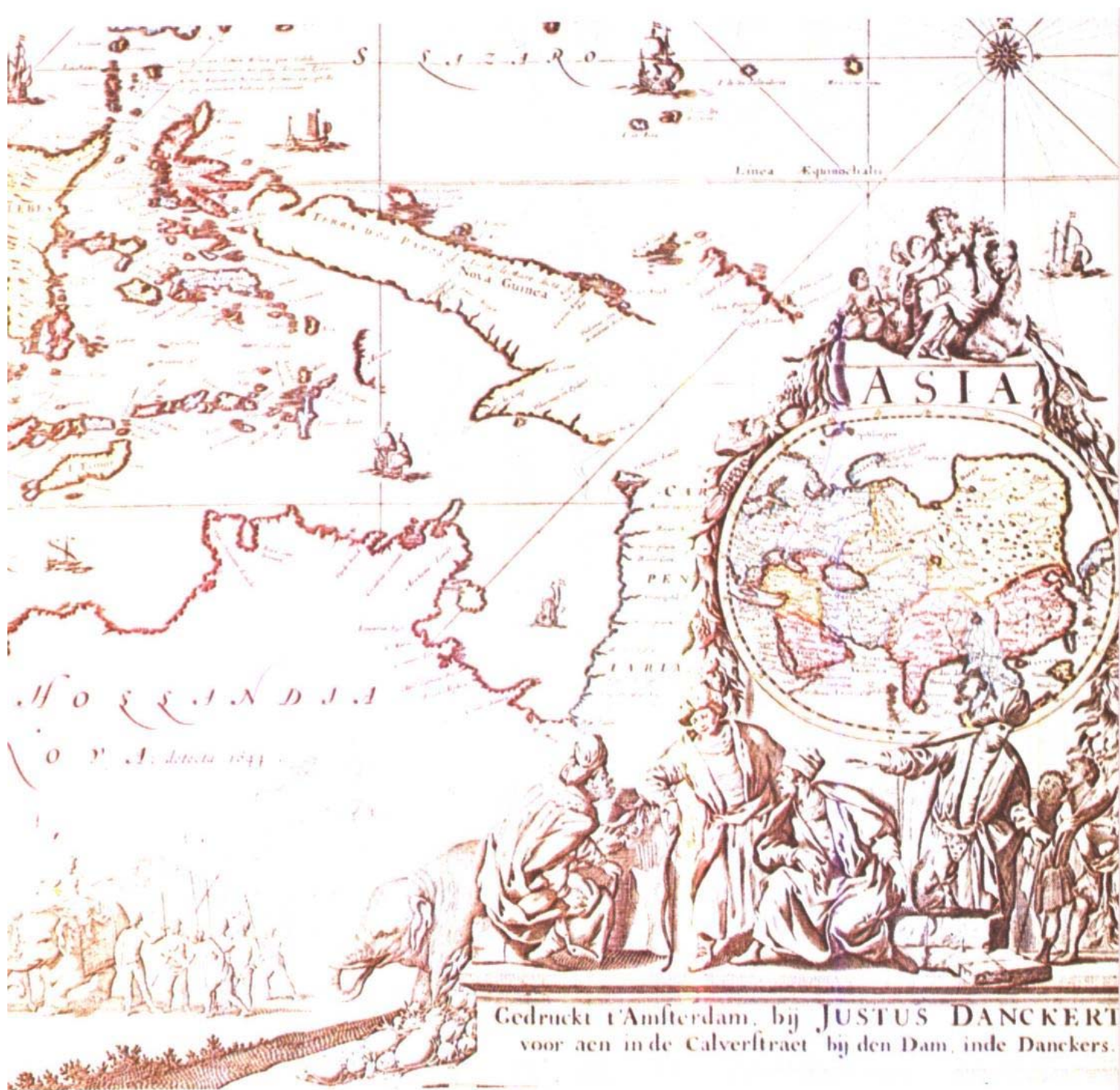
荷蘭人在西元一六二七年，發現了澳洲南岸這一年，

▼荷蘭人的探險活動，在十七世紀到達了頂點。發現南方大陸，且最早將這土地圖畫入地圖中的荷蘭人，將這塊大陸稱為「新荷蘭」。這幅地圖上，畫出了正在內陸漫步的大象。



泰生船長率領「黃金海馬號」向東方前進，經過盧音角，沿著南岸航行大約一千六百公里。這個地區，後來便以曾經擔任過駐日大使和台灣總督的貝德・諾易茲之名命名，稱為「諾易茲蘭」。

「黃金海馬號」是第一艘橫渡大澳洲灣的船隻，然而，很可惜的是這次的航行只





► 這三幅畫都是貝爾沙特記載有關巴達維亞號擱淺事件的記錄。(上)是西元一六二九年六月四日夜晩，巴達維亞號在珊瑚礁島上觸礁。(中)船毀壞了，船員們乘坐小艇，逃避到附近的島嶼上。(下)貝爾沙特也搭上小艇，在各島嶼中到處尋找糧食和飲水。

◀ 這是被稱為哈特曼·阿布羅爾霍斯環礁的珊瑚羣島之一。位於現在的哲拉爾郭西方大約八十公里的位置。這些小島導致巴達維亞號觸礁。

▼ 巴達維亞號的船長法蘭梭瓦·貝爾沙特。西元一六二九年前往荷蘭占領下的東印度羣島的航行途中，在澳洲西海岸的洋面上觸礁。



差幾公里，就可到達今日南澳大利亞富庶的農業地帶；但泰生船長卻決定回航，因此，「黃金海馬號」並未到達南澳大利亞。荷蘭人在這段海域從事貿易活動，只有廿五年左右，但他們對澳大利亞已有足夠的了解，荷蘭的地圖製作家，立即將這塊廣大的陸地畫在地圖上，稱之為「新荷蘭」。

西元一六二九年，歐洲人首度在澳洲大陸登陸。

這段故事，要從巴達維亞號本來預定向荷蘭占領下的東印度群島前進，卻在中途遇到大浪擱淺說起。六月四日的夜晩，船隻被強風吹到哈特曼·阿布羅爾霍斯的沙洲上而觸礁，船長法蘭梭瓦·貝爾沙特為了使船隻離開沙洲，下令船員將大砲丟棄到外海中，可是巴達維亞號仍然無法移動。這時候，又再度遭到暴風雨的侵襲，主桅也被吹斷。

天亮後，貝爾沙特發現，距離大約十五公里處有島嶼，而且，似乎還有較小的岩礁島嶼；他下令女人和小孩登陸，水手們則努力搶救浸水的食糧。有一百八十人在大島上登陸，四十個人登陸小島；暴風更形劇烈，巴達維亞號終於沈沒，造成七十人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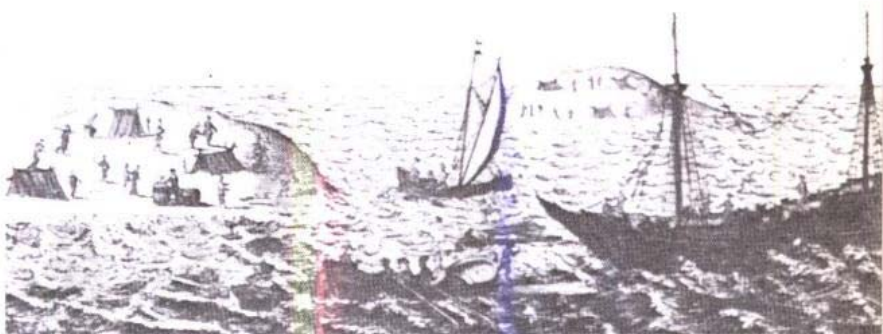
六月八日，貝爾沙特知道島上沒有淡水，於是就將沈沒的巴達維亞號上的一些碎木片，拿到小艇上，在小艇上釘上甲板，於是就利用這艘小艇繼續航行。他認為只要橫渡到距離大約四十公里的陸地上，就能尋找到淡水。但是，由於這塊大陸的海岸，大都是岩石構成的，景象十分荒

涼，更有一連串高大的懸崖；這艘小艇雖然很努力的想要登陸，但是由於兇猛的海浪和惡劣的天氣，迫使小艇停留在「碎波」（註）之外。船員們認為，別的地方應該還有較安全的登陸地點，於是繼續向北航行；可是無論走到那裡，都是碎波和斷崖。一直航行到離攔淺的地方大約八百公里的地方，貝爾沙特認為，如果想要獲得淡水，最好的辦法就是向爪哇航行，以便獲得援助。

貝爾沙特將船上的監督權暫時交給耶洛美·戈爾涅里斯。當貝爾沙特離開島嶼之後，有個人嚐了一下岩石空隙間的水，發現這些水很適合飲用，而且，源源不斷地從岩石的空隙中流出來。水的問題一旦獲得解決，戈爾涅里斯就蓄意篡奪領導權。他向留下來的船員們概略地說明他的叛亂計劃，並且將不熱心支持他的三、四十人，處以死刑。

一些反對他的人，共有四十五人，由威貝亥斯領導，逃離了這個小島；準備和戈爾涅里斯一決生死。就在這時候，戈爾涅里斯先下手洗劫了兩個島嶼中較小的一個，除了七個小孩和五個婦女之外，其餘的人全遭到殺害。

戈爾涅里斯自己宣稱是最高指揮官，爲了要消滅威貝亥斯的部隊，他派遣廿二名水手去攻打威貝亥斯，卻反而被擊潰了。於是，他又親自率領三十七人前去攻擊，但在岸邊，就遭到用削尖的棍棒爲武器的威貝亥斯的部下所擊敗。叛軍再度敗北，戈爾涅



〔註〕 碎波：在海岸附近的岩礁地帶，洶湧的波浪形成碎波，是一種非常危險的海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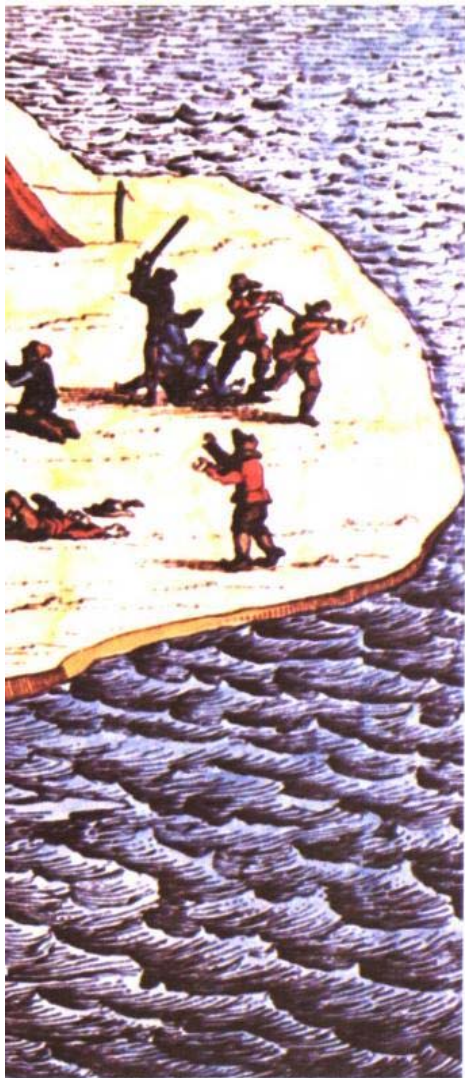


里斯便要求和威貝亥斯和平相處，而暗地裡卻企圖收買威貝亥斯的部下，背叛威貝亥斯。

然而，船員們都非常忠於威貝亥斯，將戈爾涅里斯暗中策反的作為，告訴威貝亥斯。於是當戈爾涅里斯準備來聽回音的時候，就被逮捕了。

這時候，貝爾沙特乘坐著薩爾達姆號回來，他看見島上燃起烟火，就知道還有生存者而感到很興奮。貝爾沙特的小船上裝滿了麵包和葡萄酒划向岸邊，威貝亥斯在岸邊迎接他，並且告訴他戈爾涅里斯叛亂的經過。

在另一個主要的島嶼上，還有一些戈爾涅里斯的餘黨，於是貝爾沙特急忙回到薩爾達姆號，這真是千鈞一髮的時刻，因為就在幾分鐘後，有許多身着刺繡服裝，手執武器的叛眾，分乘兩艘小船，朝著這個小島前進。貝爾沙特警告他們放下武器，否則就將他們的船擊沈。這些人知道不敵，於是就順從地放下武器投降。他們當場被銬上腳鐐，在經過審判之後，他們承認殺害了廿七個人。當天傍晚，威貝亥斯將戈爾涅里斯拘禁在船上，從此弭平了叛亂。十天後，審判委員會一致裁決，叛亂者立刻處以死



▲貝爾沙特出航尋求援助，巴達維亞號由耶洛美·戈爾涅里斯代理監督，結果戈爾涅里斯企圖奪權，他和部下將反對他的三、四十個人處以死刑，並且打開船上的貨艙，拿出絹布製作衣服。乘坐薩爾達姆號回來的貝爾沙特弭平了叛亂。只有兩名叛亂者免於死刑，被遺棄在澳洲大陸的海岸，他們成為這塊大陸最早的白人殖民者。但是，後來並沒有人再度看到他們。

►澳洲西岸的地圖。圖上標示出十七世紀的探險家所發現的地點。最早的兩名白人殖民者，就是被遺棄在這個海岸上。



刑。

其中有兩位免除死刑，他們被遺棄在澳洲大陸的海岸上，就這樣，他們成了澳洲大陸最早的白人殖民者，當然，後來並沒有人再度看見他們。

哈特曼·阿布羅爾霍斯沙洲，在早期非常興盛的航海時代，曾經吞沒了很多荷蘭船隻；儘管荷蘭在澳洲的西岸，付出了這樣大的代價，可是，澳洲南方綿長的海岸線，對於荷蘭東印度公司，依然有著很大的吸引力。

西元一六四二年八月，荷蘭總督安登·璜·迪梅恩任命阿貝爾·詹森·塔斯曼對澳洲南方海域，進行徹底的調查，安登總督的正式指令如下：

「將所發現登陸的所有大陸和島嶼，以聯合七州（註）議會的名義，全部予以占領。」

這次的航海，具有多重目的。荷蘭想要尋找自從西元一五六八年，被西班牙人發現以後，就沒有再被發現過的所羅門群島；同時，也希望能夠找出從香料群島前往智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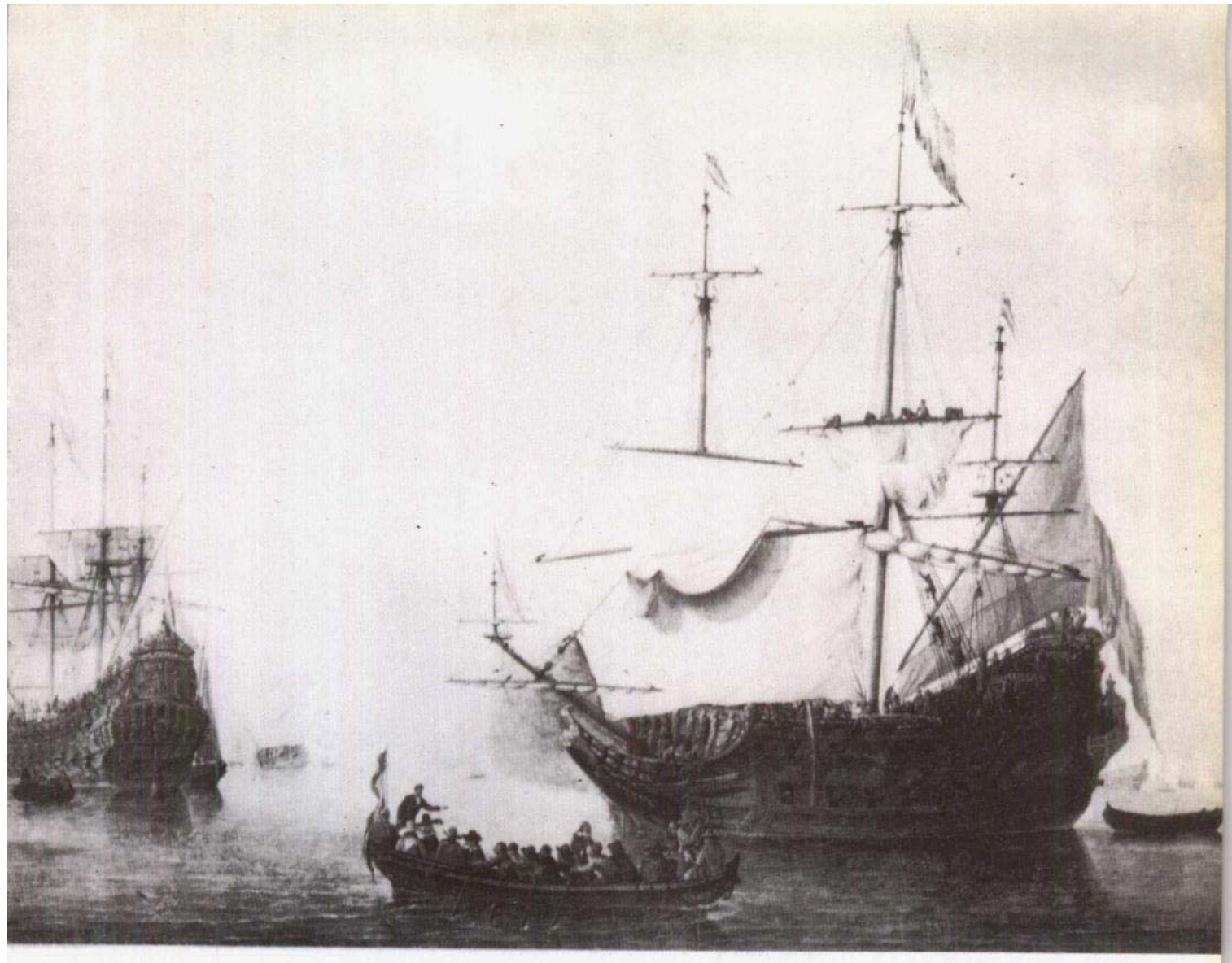


▲十七世紀的時候，荷蘭貿易權威的象徵，就是荷蘭東印度公司。它的實力比歐洲任何國家都強大，所派遣的商船隊，也比其他國家優秀。



◀阿貝爾·詹森·塔斯曼（一六〇三～一六五九）與其妻子和女兒。西元一六四二年奉荷蘭總督之命，前往澳洲（新荷蘭）的南方海域，從事調查和探險。

〔註〕 聯合七州：當時荷蘭北部的七州，脫離了西班牙的統治；獨立戰爭爆發時，它們結成同盟，而以聯合七州為名，發表獨立宣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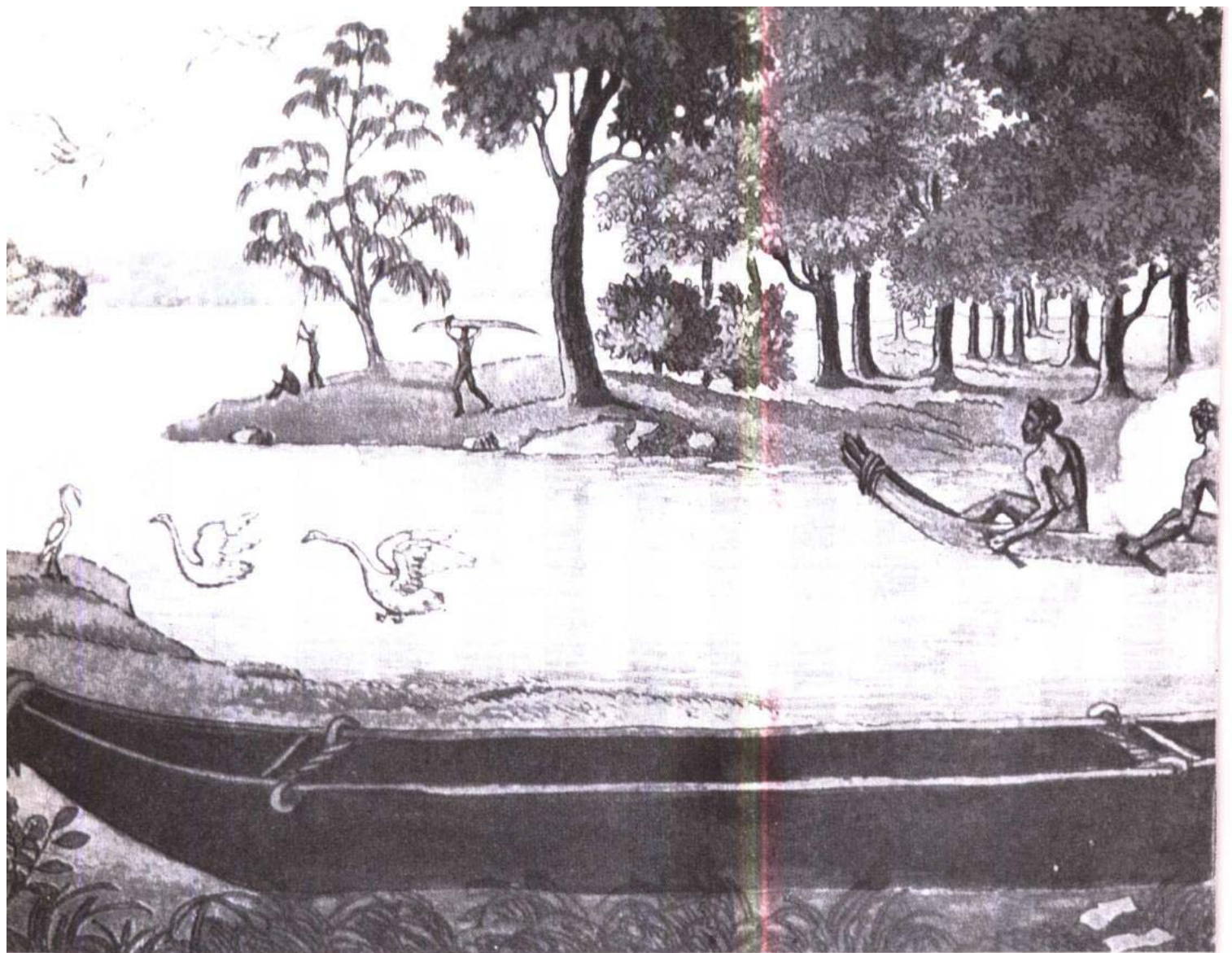
的南方航線。荷蘭和西班牙殖民地——智利之間，有很重要的通商關係，但是，當時荷蘭船隻都必須繞道新幾內亞北岸，由東南航線橫越太平洋；所以荷蘭東印度公司非常希望塔斯曼能替他們找到經由南方到達智利的航線；除了調查新幾內亞的海岸線外，還要調查所有陸地的海岸線，因為荷蘭相信，廣大的南方大陸是存在的。

當「海姆斯凱爾克號」和一艘比它大的「海鳥號」一起離開模里西斯的時候，塔斯曼心中最希望的，就是順利完成這次任務，在他的航海日記中這麼寫著：

「西元一六四二年，爲了發現未知的南方之國……，而開始航行……。」

由於順風而行，塔斯曼在這一年十一月廿四日下午，就發現了現在被稱爲塔斯馬尼亞島的海岸。這片海岸，充滿了原始氣息。他沿著塔斯馬尼亞的海岸線向東或向南航行了一段距離，但由於距離海岸線太遠，所以對於是否有陸地，並沒有做充分的調查。

十二月一日，塔斯曼爲了宣佈荷蘭占領該地，打算在東南海岸的弗雷迪里克芬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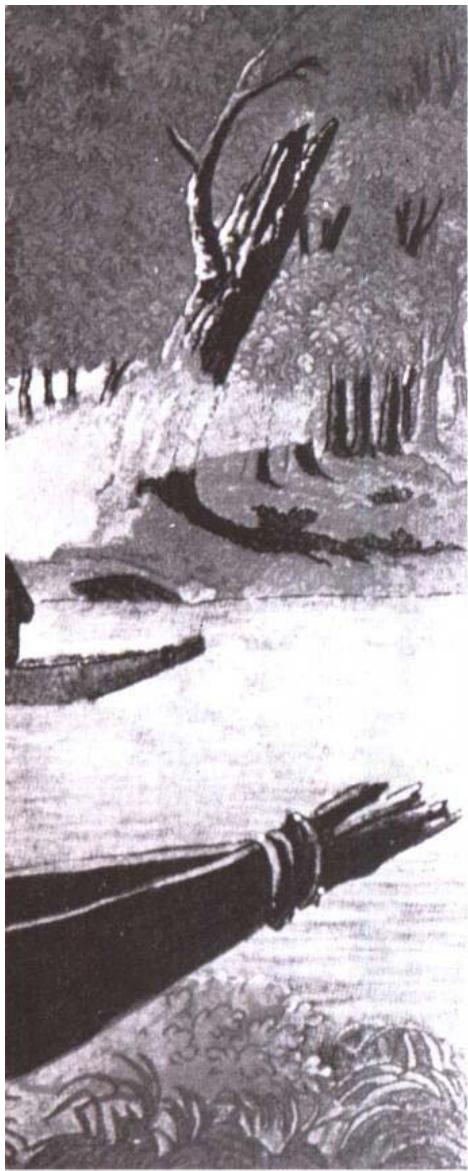


岬海面上下錨；但是由於海浪太大，船隻根本無法靠岸，於是就命令船上的技工，帶著旗幟游泳上岸，將旗幟插在岸上，自己一個人舉行殖民地宣言的儀式。

塔斯曼爲了表示對總督的敬意，就將該島命名爲「瓊迪梅恩斯蘭」。雖然，有關發現澳洲的記錄意見不一，但澳洲東南端的島嶼，卻毫無疑問是荷蘭人發現的。西元一八五六年，英國的殖民者紀念荷蘭探險家的功勞，因而將該島改名爲「塔斯馬尼亞島」。

海姆斯凱爾克號和海鳥號雖然花了兩週的時間向該島的南部前進，但在十二月四日，塔斯曼就決定繼續向東前進，尋找所羅門群島。西元一六四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他再度發現了陸地，塔斯曼在右舷處望著海岸線，他相信自

▲塔斯馬尼亞島的亞波利吉尼人，是一種不懂畜牧和農耕的原始土著。幾乎所有亞波利吉尼人都沒有穿衣服，他們靠採食海產、野生植物和小動物爲生。白人涉足於此，給他們帶來了戰爭、新食物和疾病。塔斯馬尼亞島上亞波利吉尼人及托爾加尼尼人，大約在西元一八七六年被消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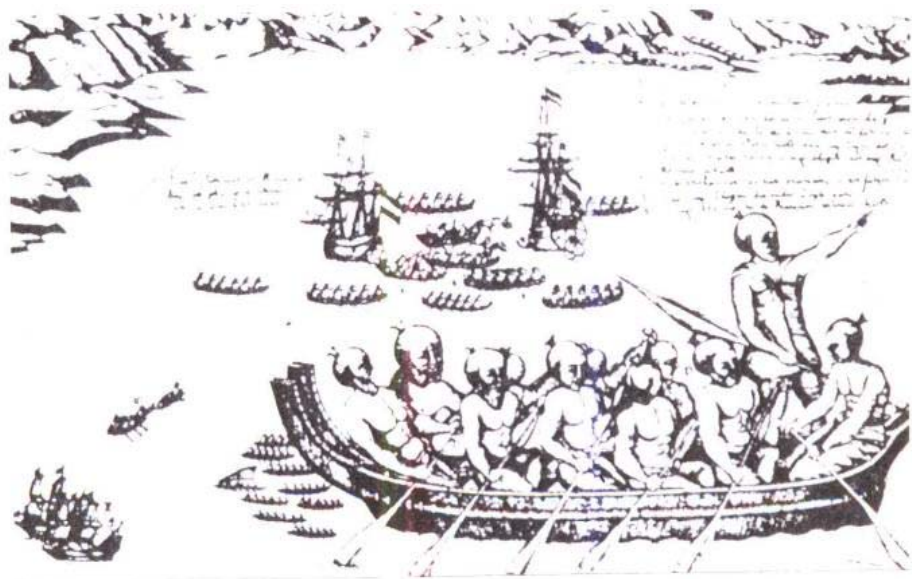
己已經找到了南方大陸；事實上，他看到的只是紐西蘭南島的西海岸而已。由於西南方風浪太大，再加上這個地區的海岸地形險惡，因此他無法登陸。往後的三天，他繼續向北航行，繞過南島北端的海峽，轉向東方航行，不久，就進入了現在稱為黃金灣的地區。當天晚上，這兩艘船安全地停泊在港內。

雖然塔斯曼很想在這裡補給新鮮的水，但是，對於這片未知的土地及居民，依然不敢掉以輕心——究竟這些居民對荷蘭人的態度如何？是友好呢？還是敵對的呢？

第二天一大早，海鳥號的高級船員們和塔斯曼商量，希望由他們先行和島上的居民聯繫，塔斯曼勸他們不要輕舉妄動。但他們沒有聽他的勸告，就在這些高級船員們返回海鳥號的途中，被乘著小船的馬奧利族的戰士狙擊，而慘遭殺害。

當四位荷蘭人被殺害之後，這些馬奧利族的戰士迅速地回到岸邊。塔斯曼下令發砲射擊，但並沒有命中。這些馬奧利族的獨木舟速度之快，以及馬奧利族人操舟技術的高明，都令歐洲人自嘆弗如。塔斯曼為了避免遭到更大的困擾，立刻下令起錨，在他離開港灣的時候，將這裡命名

► 塔斯曼所畫的摩爾迪那爾灣事件。(A)是海姆斯凱爾克號和海鳥號。(B)是包圍著兩艘荷蘭船隻的土著獨木舟。(C)是小艇在回到海鳥號的途中，遭到土著們的攻擊。(D)是土著獨木舟的放大圖。(E)是航向外海的兩艘荷蘭船隻。(F)是將荷蘭的小船和所有死傷者拖回到母船的比尼斯船。





為「殺人者灣」。

他們的船隻又繼續北上，由於到處都有殘暴的馬奧利族人，和洶湧的波濤，使他們無法登陸，塔斯曼不得不放棄在這個充滿敵意的土地獲得淡水和食物的希望。於是他改變航線，朝巴達維亞前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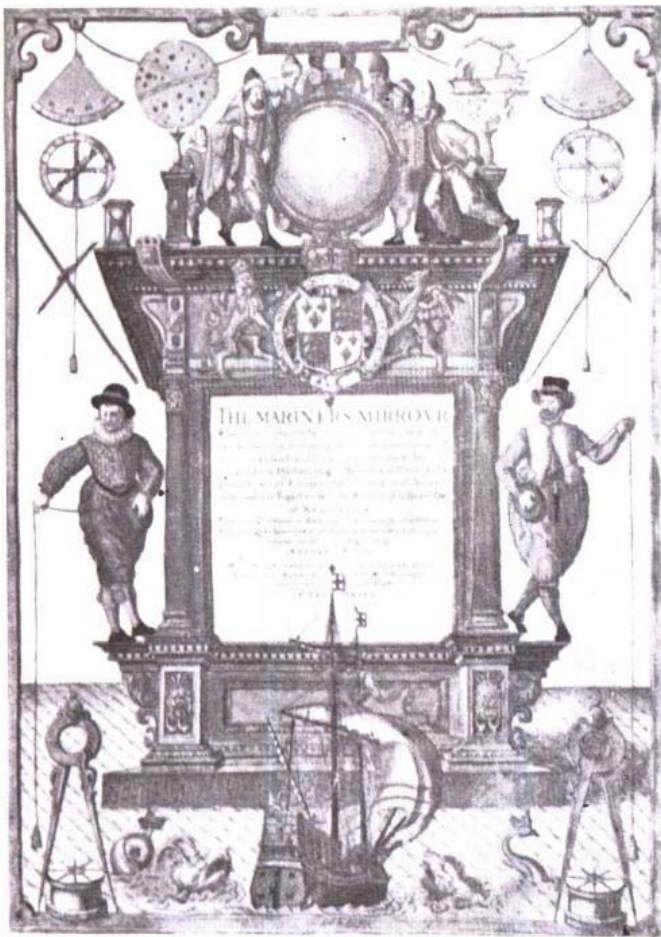
塔斯曼雖然是最早發現紐西蘭的歐洲人，但是不論塔斯曼本人，或他的部屬們，都沒有踏上這塊土地；而且，他們也沒有注意到有一個大的海峽

◀ 海盜丹頗被公認為是登陸澳洲海岸的第一位英國人。

▶ 由荷蘭語翻譯成英語的「水手指南」，內容說的都是有關航海的知識，是所有船隻必備的基本書籍。書中有各種航海儀器的圖形，還有手上拿著測探器的水手畫像。

▼ 塔斯曼為了證明約克角與西北角之間的海岸線，是連續不斷的，所以更新地圖。十七世紀的地圖，都是先將圖形刻在銅版上，如果要更改，只要將該處的銅版磨平，再刻上新的圖形就可以了。西元一六八〇年所發現的這張地圖，是從約翰·詹森製作的地圖更改過來。這張地圖詳細畫出了澳洲的海岸線。





，隔開了紐西蘭的兩個大島，一行人只相信自己是航行在未知的南方大陸的沿岸一帶。

塔斯曼經過東加島以及新幾內亞的北岸，回到巴達維亞。雖然他並沒有到達澳大利亞，但實際上他已經繞行了澳洲一圈。不過，由此可以證明，新發現的新荷蘭和南方廣闊的南極大陸並沒有連結在一起。

塔斯曼在西元一六四四年的第二次航海行動，是奉命調查新荷蘭的北岸和西北岸。他的主要任務，乃是沿著「新幾內亞的西海岸」——約克角半島（當

時被認為是新幾內亞的南部，而和澳洲本土間似乎有個狹窄的海峽隔開）繼續前進，並將這個航線，和澳洲西海岸連結在一起。荷蘭到目前為止，仍舊非常盼望能夠發現分隔澳洲與新幾內亞的海峽，如此，便能夠找到前往智利的近路了。

塔斯曼雖然沒有發現托列斯海峽，但是，他證明從約克角半島到西北角的海岸線是連續不斷的。他環繞喀本塔利灣一周，並且將該海灣，以東印度公司的阿姆斯特丹長官——喀本塔為名，命名為「喀本塔利灣」。他這次的航行，比較接近海岸線，所以能夠觀察海岸的地形，以及居民的生活方式，他在航海日記上，描述達爾文附近的安遜灣：

「海岸是不毛之地，原始居民品行惡劣而又殘暴。即使我們無意和他們發生衝突，對方也會用箭射擊我們。」在接近波那帕爾特群島的時候，他也記載著：「居民們野蠻而且赤裸，沒有人能夠瞭解他們。」

地圖的繪製專家們，從塔斯曼的航海中得到相當多的知識；他們首度了解，澳洲的三個邊緣——北部、西部和南部，都連結成一個整體。但是他們確信在新幾內亞和澳洲之間，一定有個海峽間隔著。西元一六八〇年詹森出版的地圖，其中有一幅標題為「印度洋」畫出了塔斯曼在西元一六四四年的航行中，所發現的土地的輪廓。但該

地圖上，對於前往托列斯海峽的路線，並沒有標示出來。

塔斯曼在西元一六四四年的探險航行，和他第一次的航行一樣，就通商的價值而言，可說完全失敗。因為他並沒有發現任何可以用來從事貿易或開發的土地。從此，荷蘭人對於西南太平洋及澳洲大陸的探險調查，就不再感到興趣了。

西元一六八八年，英國海盜到達了澳洲大陸，因而重新激起了荷蘭人對澳洲的關心。搭乘西格內特號（白鳥號）的威廉·丹頗，是一位很獨特的博物學家。當這艘海盜船在東印度群島附近緩慢航行的時候，突然遭到颱風的侵襲，船隻被吹到荒涼的澳洲北岸。丹頗在他的航海日記中記載著：「我們被吹離了所有的島嶼，一直漂向孤立在南方未知大陸的一部分——新荷蘭附近。到底從這塊土地上是否能獲得補給，實在無法猜測得到。」

他們在西元一六八八年一月三日接近新荷蘭，這地方剛好是現在稱之為丹頗的畢格爾灣附近。第二天，向東前進大約八十公里，進入王島，在西格內特灣下錨。水手們對於當地的特羅格勒泰特人雖然心懷恐懼，但還是在那裡停留了九週。他們和以前曾經到過這裡的航海家們不同的是，他們不僅在這裡樹立旗幟，尋找到淡水，而且還在這塊世界上最炎熱的地區之一，過著陸上的生活。他們一方面將船底的附著物除掉，修補船帆，同時還在陸地上搭帳篷睡覺；他們以海龜和海牛為食。丹頗調查該地區土地、居民生活，所獲得的成就，可說是前所未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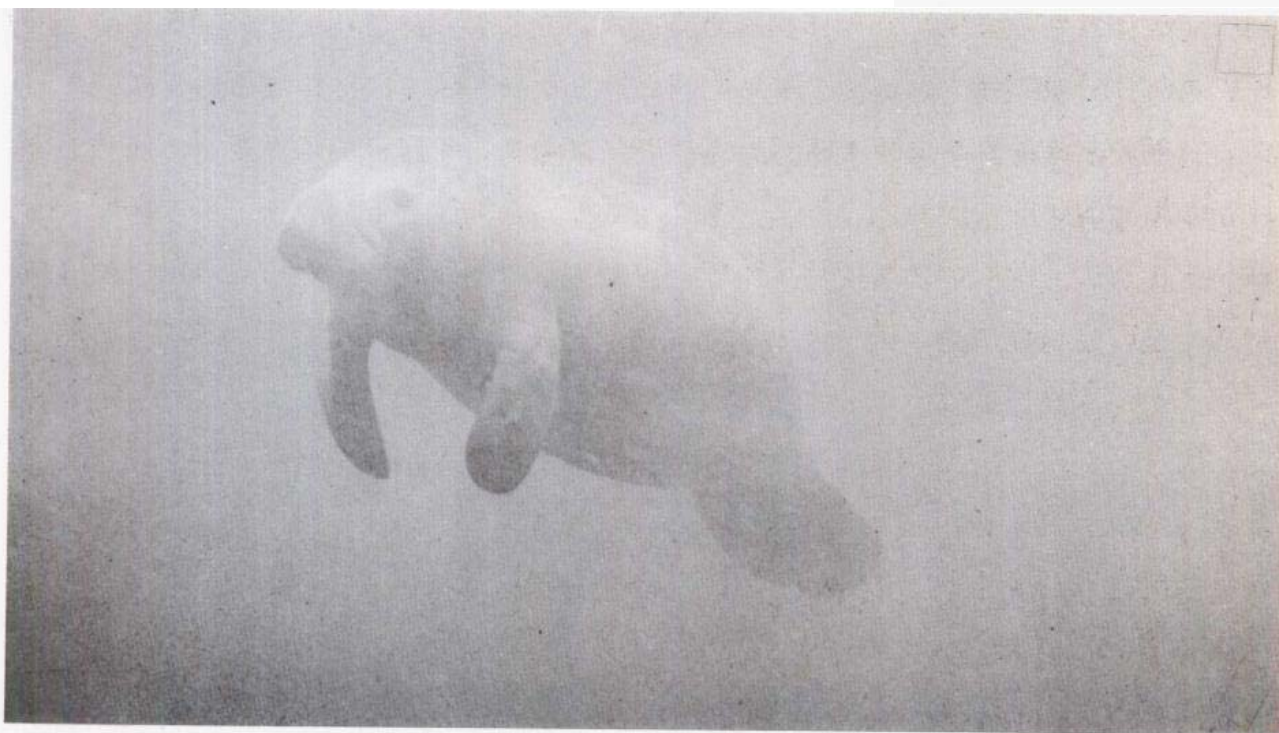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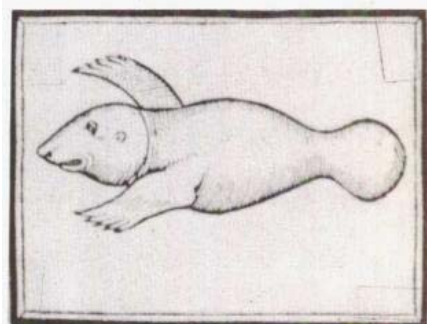
丹頗在西元一六九一年回到英國，於西元一六九七年出版他的航海日記「世界一週新航行」。書中所描述的事情，使很多人感到驚訝，他這麼寫著：「新荷蘭是一片非常廣闊的陸地，究竟是個島嶼，還是一塊大陸呢？這個問題目前還無法定論；但有一點是可以確定的，那就是她並未和亞洲、非洲或美洲連接在一起。」

丹頗的航海日記，使英國人開始對太平洋，尤其是廣闊的南方大陸，發生了莫大的興趣。英皇威廉三世在讀過他的日記之後，立刻命令海軍總部開始正式的航海探險。爲了要協助英國海軍艦隊對於新發現的土地，從事更詳細的調查，丹頗也被派往太平洋。他所負的使命，主要是到達新荷蘭的海岸；轉向新幾內亞北部，然後折向東方航行，繼續尋找南方大陸。實際上，他所負的任務正好和塔斯曼的航線相反，但他並沒有遵循這條航線，因為他曾被授權，可以自由採取「任何航線」。

依照丹頗的計劃，是希望找到在此以前，從沒有人發現過的東海岸，他預計通過

合恩角，從東方到達新荷蘭，但由於船隻裝備得太慢，爲了避免在南半球的冬季（七、八月間），通過波濤洶湧的麥哲倫海峽，丹頗不得不採取傳統繞道好望角的航線。他們一行人通過佛得角群島，朝西南方向航行，在快要接近南美的海面上，轉向東南，朝好望角出發。

最令丹頗失望的是，他本來要求兩艘船，卻只獲得一艘，而且這艘本來就不適合長途航行，在還沒有踏上歸程之前，就已經沈沒了。船員們也都是些品行惡劣的人，尤其是那位替他傳達命令的副官，是個嗜酒如命的酒徒。在剛出發的那天，這位酒徒副官，差點讓船隻在法國海岸觸



礁；除了嗜酒之外，他那善妒的本性，也使得丹頗飽受威脅。

這位名叫喬治·飛夏的副官，負有使船隻安全航行的重大責任，但是，他無法忍受在曾經當過海盜的船長手下工作。起初，他只是保持沈默，而丹頗也完全不懂得指揮的要領，後來飛夏公然的反抗，兩人時常發生爭執，並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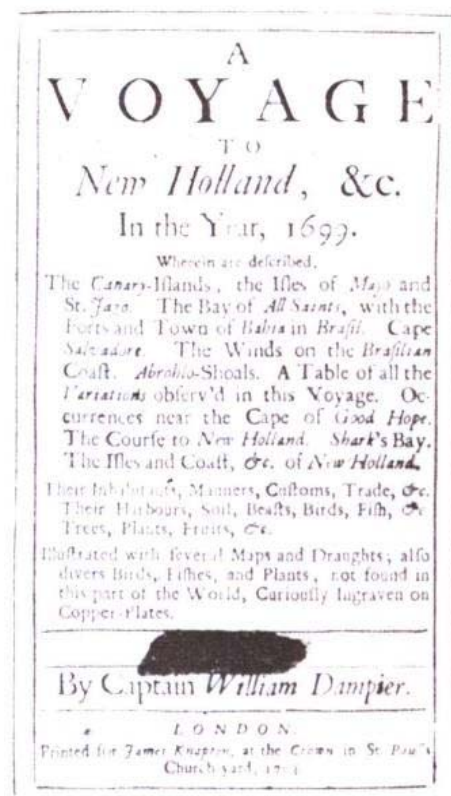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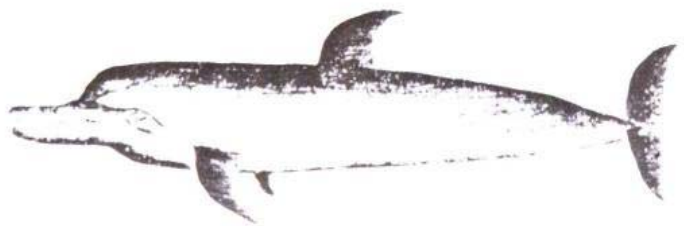
▲在新荷蘭的洋面，船員們經常捕捉海牛爲食。這種和鯨魚非常類似的動物，口部形狀最爲特殊，它的上唇膨脹分成兩部分，可以個別移動；海牛又被稱作人魚。上圖的小黑框則是西元一五四七年所製作的海牛版畫。

互相責罵。飛夏曾公然厲罵丹頗是「狗畜生！老奸巨滑的笨蛋！」丹頗憤而用手杖打他，最後，只好將他銬上腳鐐。丹頗將船隻駛進巴西的拜亞港，將飛夏交給當地的監獄，然後才橫越南太平洋，繞過好望角，朝澳洲繼續前進。

「羅巴克號」離開巴西之後，中途不曾休息，航行了大約一萬公里。西元一六九九年七月卅一日，在笛爾克哈爾多格島附近發現陸地，而後，從該處向澳洲的西岸和北岸航行一千五百公里左右，到達他上次曾經登陸的西格內特灣附近一六〇公里處。繞過西北角時，丹頗回頭眺望艾克斯茅斯，心裡盤算著：「難道不能發現隔開新荷蘭與新幾內亞的海峽嗎？」他決定在找到補充的水源之後，立刻折回來做詳細的調查。但是一直沒有找到充分的水源。

在夏克灣登陸後不久，丹頗初步決定，要在現在的布盧姆城偏南的羅巴克灣附近，逮捕一位土著，然後威脅他將他們帶到有淡水的地方；於是，他佈下陷阱，希望能誘捕到一位亞波利吉尼人。

但是，事情的發展，完全出乎丹頗的意料，他爲了要威脅這些原始土著，不得不朝空中鳴槍，但是由於只發出聲音，並沒有發生傷亡，所以亞波利吉尼人就無視這些槍聲。他們口裡一面模倣「碰！碰！碰！」的槍聲，一面大聲吶喊著，朝丹頗他們攻擊過來。爲了壓制敵人，丹頗開槍射中其中一人，才算嚇住了這些土著，沒有繼續向前攻擊。



▲威廉·丹頗回到英國之後，出版了他在新荷蘭冒險的航海日記。這本書震驚了英皇威廉三世，於是下令海軍總部，任丹頗爲指揮官，做第一次正式的航海探險，並且給予他經濟上的援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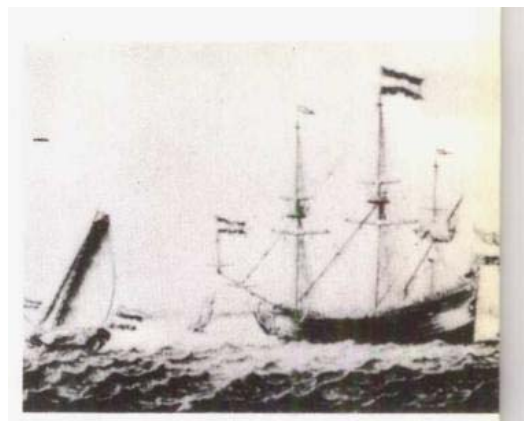
◀丹頗所著的兩本書中，蒐錄了很多他曾經看到的花鳥、蟲魚的圖片。海豚是在航海途中發現的，航海家們認爲看到海豚是一種吉祥的徵兆。

由於飲水缺乏，再加上營養的食物都已經吃完了，丹頗的部下都患了壞血病。於是「羅巴克號」不得不改變航線，朝北方熱帶的群島出發。他們繞過新幾內亞北岸、新不列顛群島，再度通過新幾內亞北岸的丹頗海峽，踏上歸途。

如果他將航線轉向南方的話，應該可以發現澳洲肥沃的東海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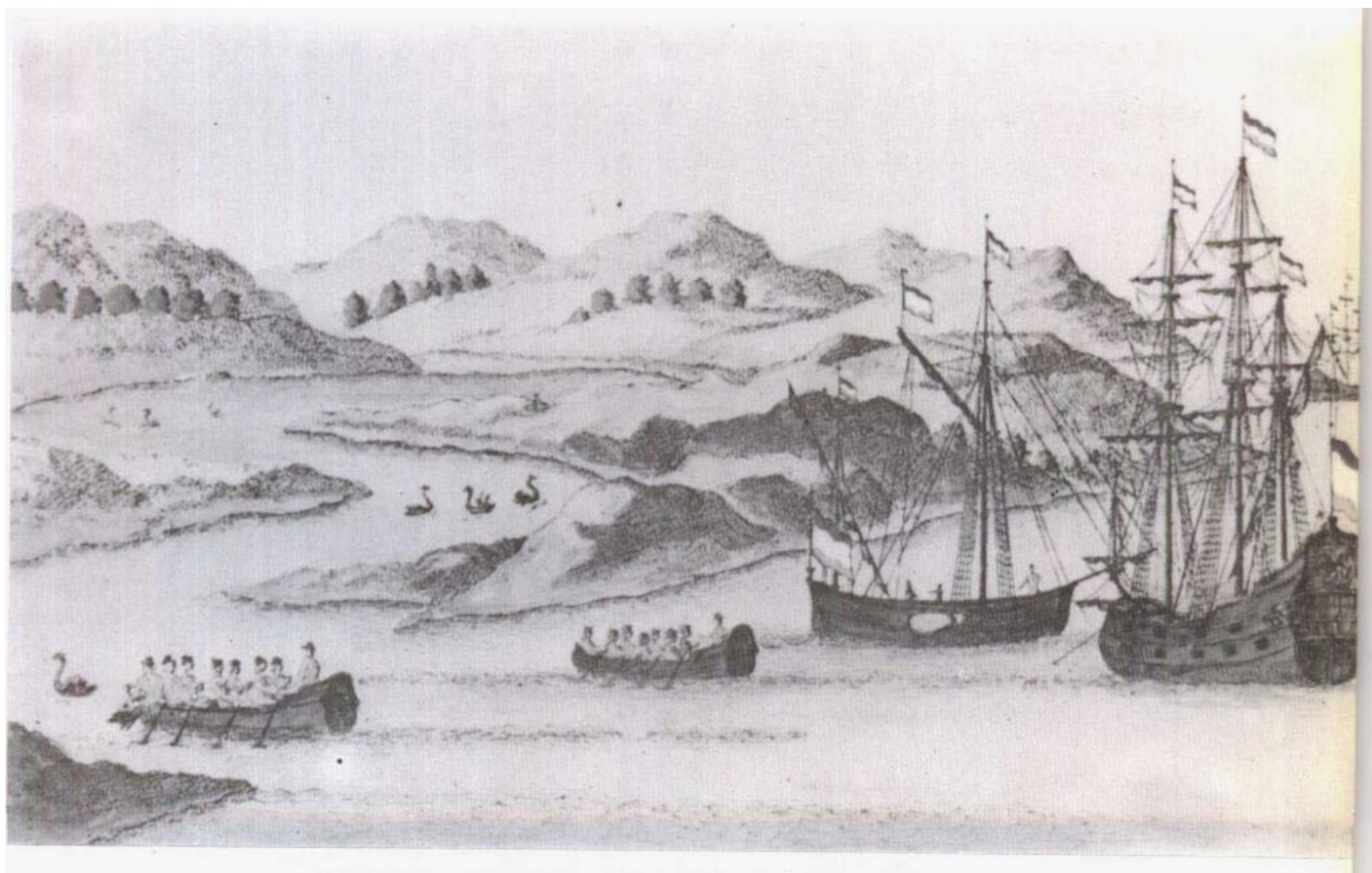
丹頗所面臨的情況愈來愈惡化，他在航海日記中寫著

「由於這段時期，遭到很多的困擾——沒辦法除掉船底的附著物，船員的人數大量減少，再加上船員們個個歸心似箭；我們所到達的淺灘或海岸，都是些不知名的地方，如果再這樣繼續下去，結果將很可怕。在這種情況下，要想達成探險的任務，已經不可能了。」



▲荷蘭的佛洛依德船。這是一種平底快速船，專門用來載貨，於西元一五九〇年開始建造，費用低廉。它航行於亞洲、澳洲、南太平洋海域，為荷蘭帶來了很多利益。

▼以佛拉明哈為首的探險家們，為了捕捉黑天鵝，而航行進入天鵝河，這條河流成為後來前往內陸的主要通道。但對於早期的探險家而言，他們並不認為內陸和海洋一樣，具有貿易上的價值。



這時候，他已經生病了，但是仍然繼續指揮「羅巴克號」，一直航行到大西洋。更不幸地是，船開始漏水，每修理一處漏水的地方，其周遭的船板就跟著受損害；這艘船終於在亞森欣島附近的洋面沈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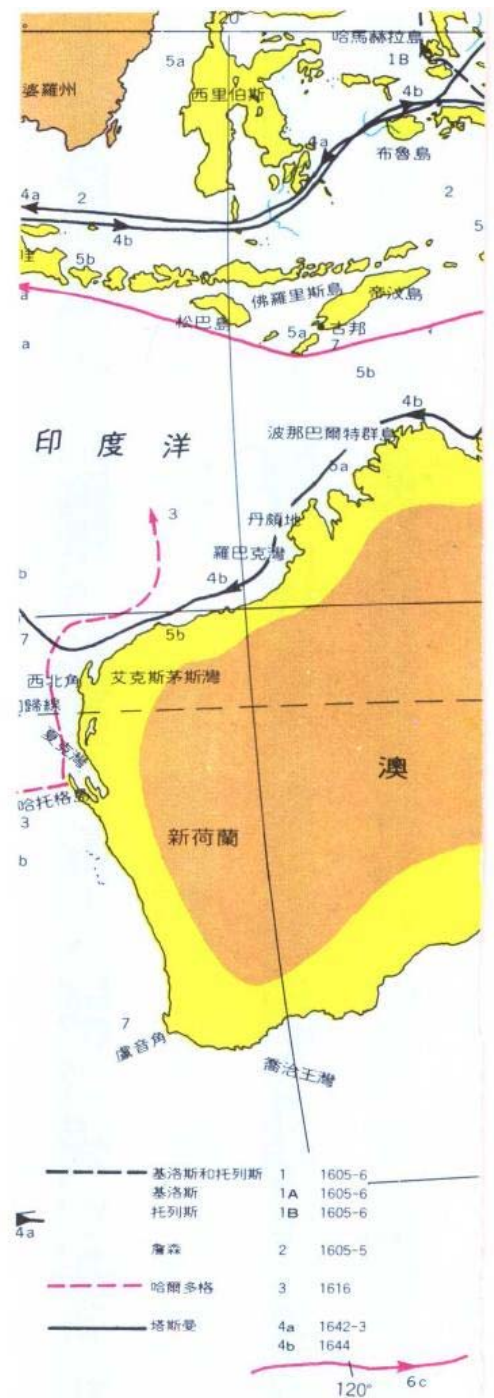
丹頗在一個月後獲救，西元一七〇一年八月回到英國，但立刻就被送軍法審判。這是由於飛夏在巴西越獄，逃回英國的關係；他在軍事法庭中，作了各項對丹頗不利的指控，使丹頗被判有罪，同時必須支付罰款，而且不得再指揮英國的船艦。

兩年後，丹頗謁見女王，女王對於他完成艱鉅的航海行動，給予很大的獎勵。西元一七〇九年，他的第二部著作「新荷蘭航海記」出版。雖然這本書和他的第一本航海記一樣，很詳細地敘述一些足以使讀者們雀躍驚嘆的航海歷險，但是，他在書中表示，澳洲是最沒有價值的不毛之地。

丹頗這種意見，得到和他同時代的兩位荷蘭人——威廉·得·佛拉明哈以及馬丁·凡·迪爾夫特的贊同。西元一六九六年，佛拉明哈奉命搜索兩艘被認為在澳洲南岸觸礁的荷蘭船隻，但是並沒有發現船隻的行蹤，或任何生還者。不過，在這次的搜救行動中，意外的發現了羅特涅斯特島，他大膽地溯著天鵝河前進大約三十公里，捉到了兩隻黑天鵝，也發現了八十一年前哈爾多格釘在柱子上的標示板。在這次兩個月的沿岸航行中，他只看見亞波利吉尼人一次，由於處在這毫無希望的不毛之地，每天受到蒼蠅的騷擾，而且，也沒有受到原始土著的禮遇，使他覺得這次航行，毫無樂趣可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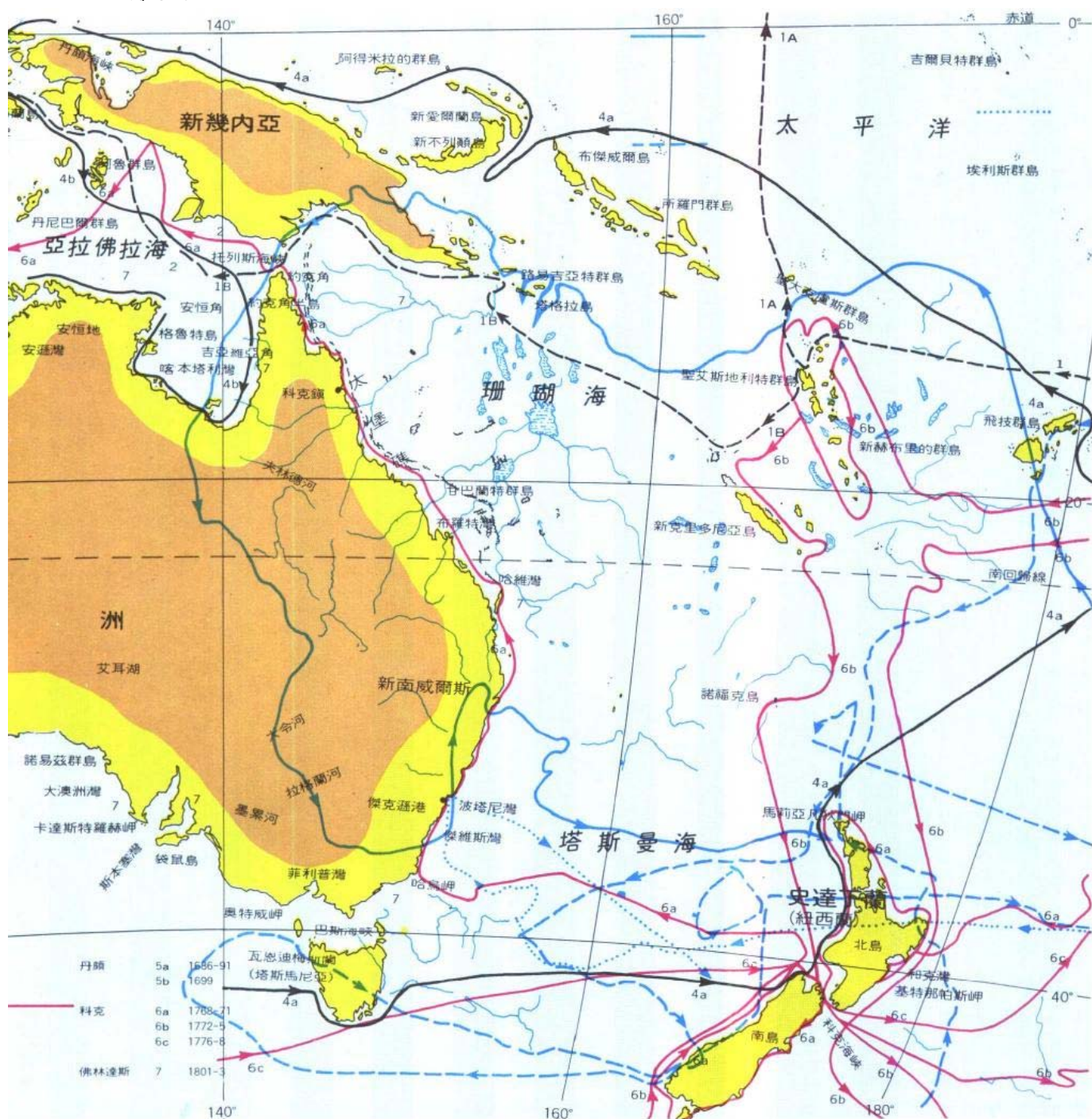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〇五年，馬丁·凡·迪爾夫特也奉命前往新荷蘭北岸更深入的地區，進行探險。他率領「賀仙波斯夫

▼這張地圖標示出，從十四世紀初葉到十九世紀初為止，探險家們在澳洲與紐西蘭一帶的行蹤。他們不僅證實了這兩塊陸地的存在，並正確地畫出它們的海岸線。圖中綠色部分，表示當時人們所熟知的地區……



號」、「懷艾耳號」、「諾瓦賀蘭第亞號」等三艘船，沿著亞倫黑姆蘭沿岸航行；他對於該地的原始土著的印象，比丹頗還要惡劣。

往後，關心澳洲探險的人，就逐漸減少。荷蘭以貿易的觀點，對於這塊土地可說是完全的絕望。自從丹頗在他的書中記載有關這塊土地以及原始土著的惡劣印象之後，幾乎有一世紀之久，沒有任何國家再對這塊土地作大規模的探險活動。



3 科克船長的航行

大約過了半個世紀，具有吸引力的澳洲海岸之謎，只剩下東海岸而已。西元一七六八年，法國人路易士·安東尼·得·布根威爾，差一點就發現這片東海岸。他搭乘英國海軍護衛艦拉布特斯號，從新赫布里的群島向西航行，發現地平線上湧現一片廣濶的碎波，他所看見的是大堡礁，這片環礁地帶，距離昆士蘭州海岸，不過幾公里。但是，由於附近的淺灘、沙洲，排列有如迷宮，周圍還不斷激起白色的泡沫；海面上也充滿了具有危險性的腔腸動物（海星、珊瑚、海葵等等），於是他離開這片環礁地帶，朝東北方向返回新幾內亞。

►威廉·赫吉斯所繪的圖，是描述科克船長在紐西蘭海岸的洋面上，遭到龍捲風襲擊的情形。龍捲風是一種巨大的旋風，螺旋狀的風掀起的水柱，即使是很大的船隻，也會遭到嚴重的破壞。



▲英國學士院會員亞歷山大·達爾林普。雖然當時的探險家們，已經發現澳洲大陸，而破除了南半球有一片廣大陸塊的說法，但他仍然相信，爲了和赤道北邊的陸地保持平衡，南邊一定還有一片廣大的陸塊存在。

英國和法國這時候正是積極開拓新殖民地的時期，早期探險家雖然完成了不少重大的發現，但在太平洋方面，仍然留下很多疑問：新荷蘭的海岸線尚未畫入地圖，這片土地到底有多大？塔斯曼所發現的紐西蘭，也仍然蒙著一層神祕的面紗；甚至有人認爲，未知的南方大陸，是另一片巨大的陸地，而不是新荷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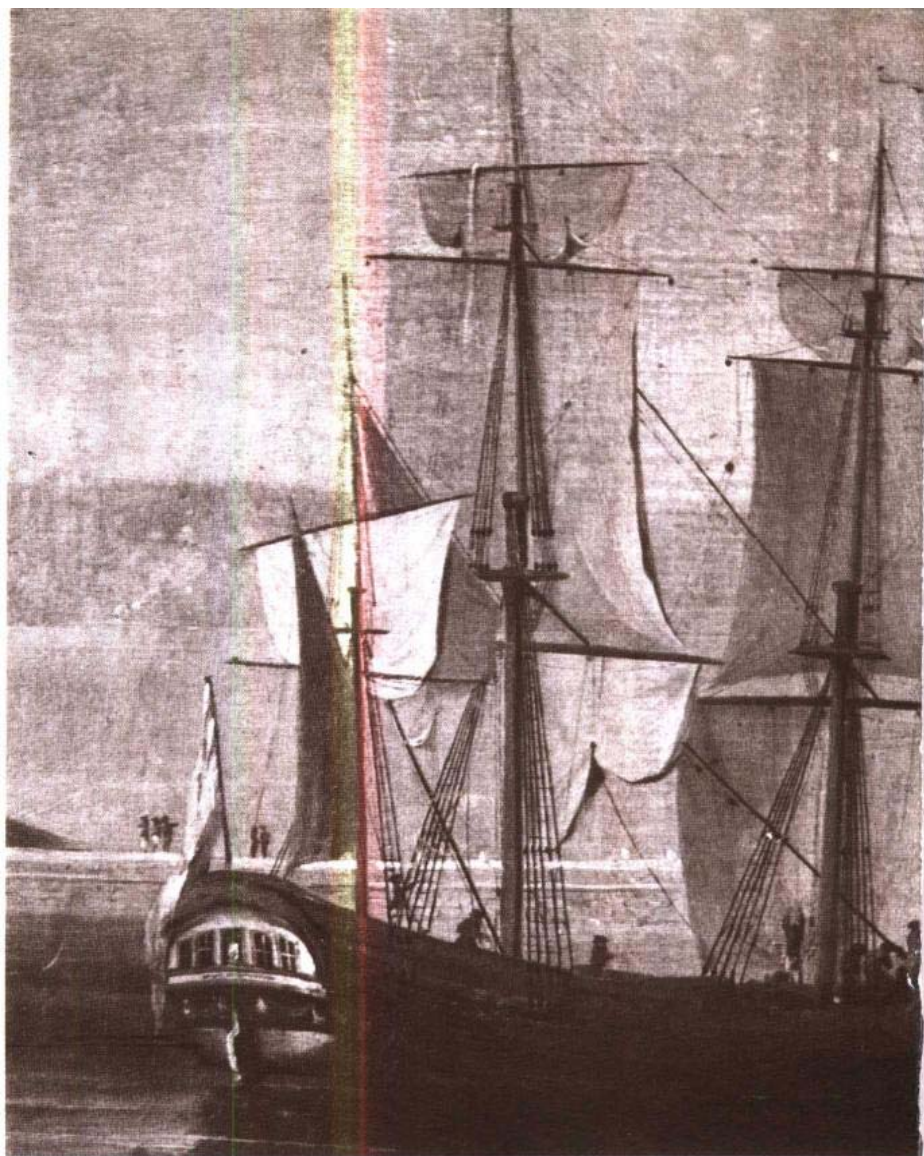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六八年，英國學士院預測：在西元一七六九年，天文學上會發生金星通過太陽表面的現象，所以要求派遣一艘船到太平洋等候；學士院還預先計算出，要觀察這個天文現象，大溪地島是最理想的地點。此外，英國海軍當局，也希望藉此機會，徹底調查未知的南方大陸。

自認爲是全英格蘭對於南方大陸最有研究的學士院會員——亞歷山大·達爾林普，他對於澳洲大陸有一特殊的「見解」，他認爲南方大陸在經度上，是從紐西蘭到依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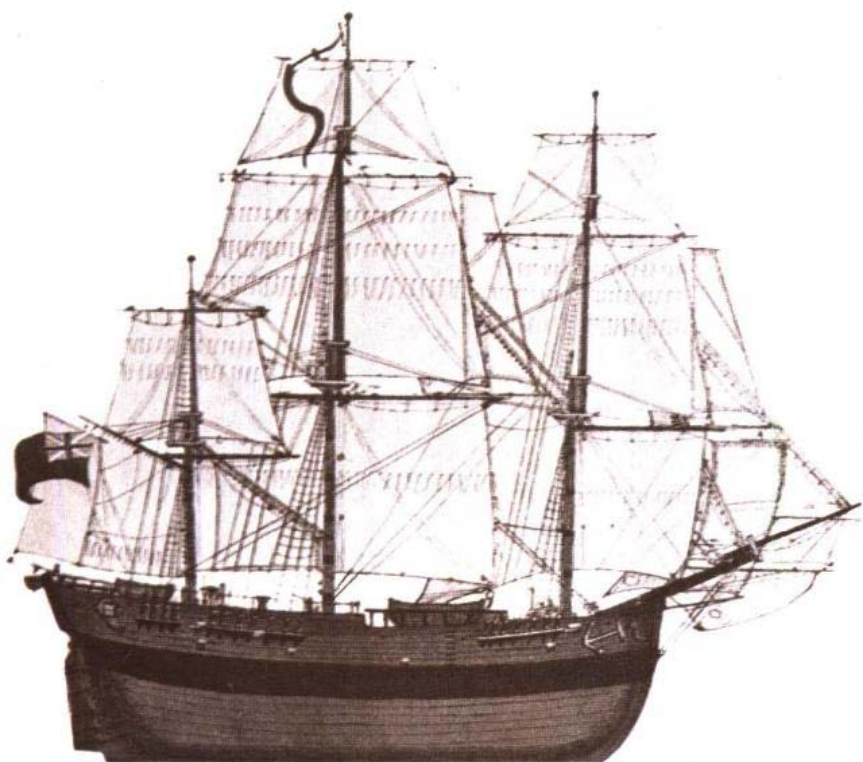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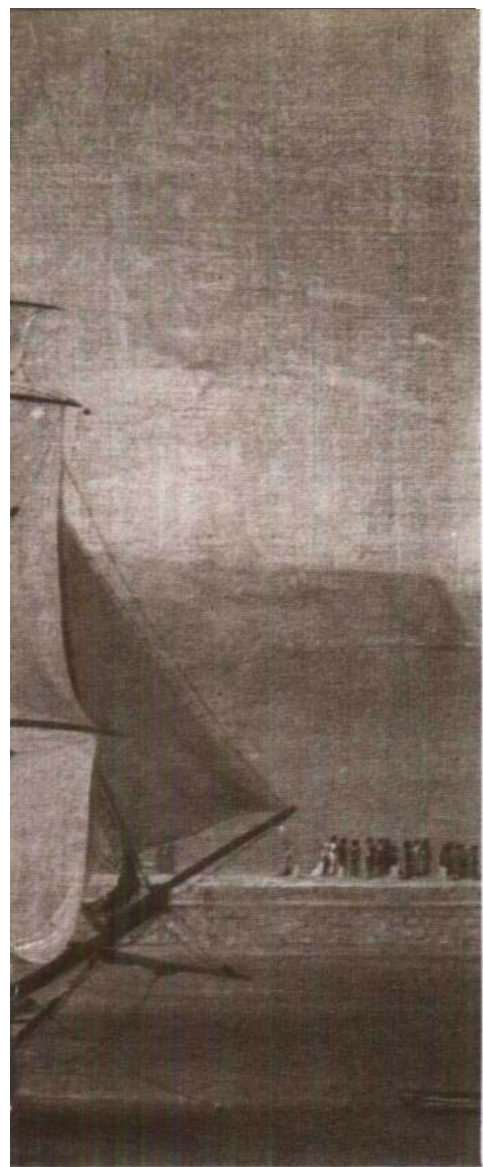
► 科克在第一次太平洋航行探險中所使用的——安德瓦號，是在他的故鄉懷特比製造的小型戈利亞船。

▼ 安德瓦號最初的名稱是「培恩布洛克伯爵號」，專門從印度洋載運煤炭到斯堪地那維亞半島。在科克率領這艘船出航之前，爲了防止蛀蟲，就在下層船板鋪上用樺樹做的薄木板，並將船帆全部換新。同時，把船艙隔間，以供士官們居住，船上還裝備有十門帶有砲架的大砲，和十二門迴旋砲。



► 由於英國最偉大的航海探險家之一——科克船長的各種發現，因此否定了南半球是連綿的陸塊之說。太平洋地圖上的一些空白部分，也都填滿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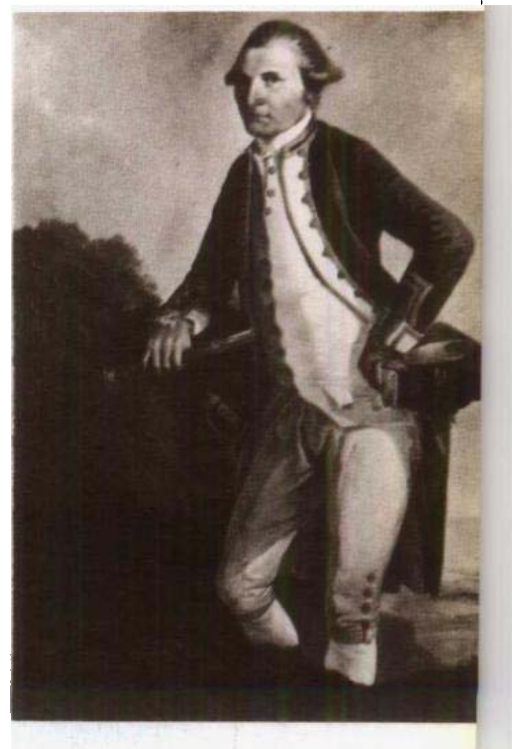
忒島，在緯度上則是從所羅門島，一直延伸到南極大陸，是一個大約擁有五千萬人口的大陸塊。爲了證實這個說法，他甚至提出古希臘時代的觀念，他說：「爲了和北方的陸地保持平衡，使地球在旋轉的時候，保持恒常的狀態，可以確定赤道南方，一定還有大陸存在。」在他的著作「西元一七六四年以前，有關南太平洋的各種發現記錄」中，編製了一張和塔斯曼的地圖很相似的新荷蘭地圖，同時也提到托列斯海峽，但是，在他的敘述中，完全沒有提到新荷蘭。

達爾林普一直以爲，他會被任命爲派遣到太平洋的海軍艦隊的指揮官，但是，當時海軍內部正醞釀一個專門職務改革計劃，所以，要由不熟悉軍艦航行的外行人，來指揮英國海軍艦艇，是不可能的。英國海軍當局，選擇了一位由水手升遷爲下士，非常有前途的年輕士官擔任指揮，他就是——詹姆斯·科克。

科克在西元一七二八年出生於約克夏懷特比附近的馬頓，父親是一位出生於蘇格蘭的農人，家境清寒，所以少年時代並沒有接受正規的教育。

十八歲時，他跟隨懷特比的一位船主——約翰·渥卡，學習航海技術。渥卡在不出海的時候，就叫這位少年住在他家裡，並且鼓勵他努力用功。科克二十五歲那年，渥卡想任命他擔任戈利亞船（煤炭運輸船）的船長，但令他感到意外的，科克婉拒他的好意，而選擇進入英國海軍艦隊，擔任一個二等水手。他在海軍的表現，很受到後來成爲海軍總部委員的修·帕利沙船長的賞識，帕利沙發現科克有不凡的才華，在他擔任海軍船長的時候，給予科克很多鼓勵與提攜。

即使是英國學士院，也無法否認，科克是這項遠航任



務最理想的人選。西元一七六六年，科克寫了一份有關紐芬蘭發生日蝕的報告書，後來由學士院出版，於是這位獨力向學的水手，立刻成為科學家們矚目的焦點。西元一七六八年，他被允許加入學士院，成為會員。不久，又被推選為這次航行的兩名正式觀測員之一。另一位觀測員，是由倫敦格林威治天文台所派出的天文學家——查理士·克林。

參加這次遠航行動的，還有一位出生於林肯的富家子弟——約瑟夫·凡克斯，隨行的還有兩位博物學家、兩位畫家和四位隨從。凡克斯和科克一樣，對這次的航行充滿著熱情和野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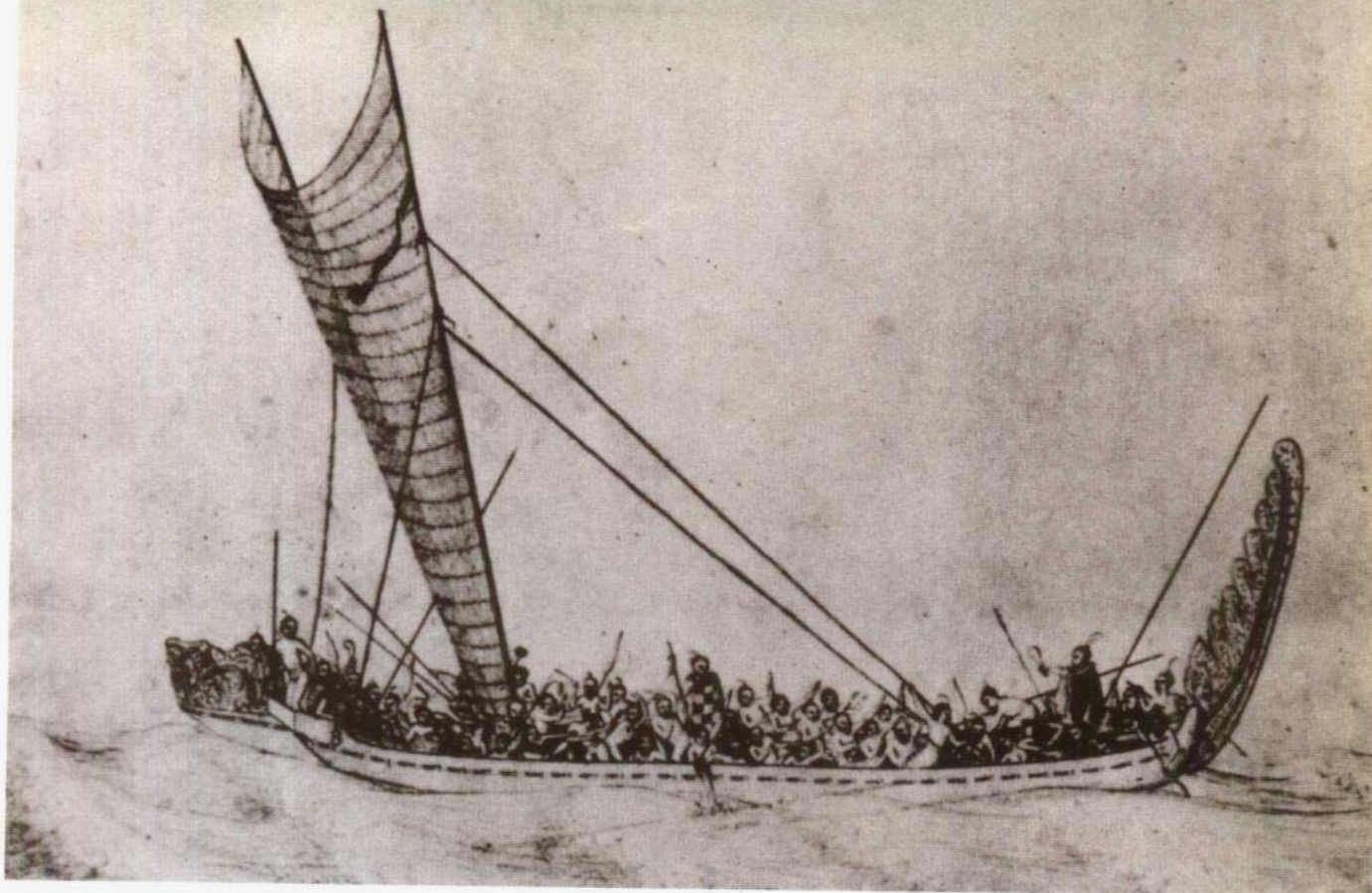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六八年五月末，科克由下士官升任為海軍上尉，並且受命成為這次遠航的正式指揮官。他選擇了一艘叫做「安德瓦號」的船。這是一艘懷特比製造的戈利亞船，船底平淺，外表一點也不美觀。西元一七六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安德瓦號」離開普利茅斯港，八個月後，到達大溪地，六月三日觀測到金星通過太陽表面後，科克緊接著接到海軍當局的「特別祕密命令」：

「……一定可以發現大陸或相當規模的陸地，……繼續向南前進，在發現的土地上，或是在塔斯曼所發現的紐西蘭上，……取得當地土著的同意後，以英王的名義，佔領該土地最適當的據點。」

科克依照上級的指示，向南前進，預計在七、八月之間（正是南半球的嚴冬），儘可能到達南緯四十度與五十度間的海域。然後轉向西北，再折向西南航線，繼續前進。自從八個月前，繞過合恩角以來，科克就這樣航行過太平洋大部分地區——達爾林普所認為的南方大陸的大部分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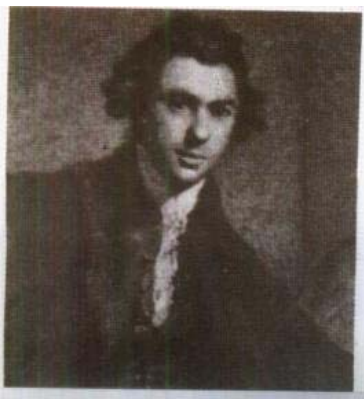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六九年十月六日，安德瓦號接近紐西蘭北島的東海岸——這是自從一世紀前，塔斯曼的航海探險以來，第二度到達這裡的歐洲船隻。凡克斯和其他的士官們都相信，他們已經發現了廣大的南方大陸。由於科克對於南方大陸塊的存在深表懷疑，所以決定徹底環繞這個地區一周，以期瞭解真象。但是，事先必須補給足夠的食物和飲水，並避風浪，於是安德瓦號就在港灣內下錨停泊。

船在此停留了兩天，兩天當中，科克不斷地觀察沿岸地區。他雖然很希望和土著們保持友好關係，但是，馬奧利族人對塔斯曼的敵意，是前車之鑒，科克因此不敢掉以輕心。到了十月九日，他嘗試派遣一小隊人員登陸，但是這個登陸隊及時發現土著們



▲到達紐西蘭的探險家們，受到馬奧利族獨木舟的歡迎。根據科克船長的描述，這種細長的獨木舟，很像新英格蘭的捕鯨船。專門戰鬥用的大型獨木舟，可乘載四十至一百人。在船首裝飾有吐出大舌頭的怪異人像（嘴裏吐出舌頭，是表示要發動攻勢）。

▼凡克斯曾經跟隨科克船長，在第一次航海探險時，抵達澳洲。他說服英國政府將波塔尼灣，建造為放逐囚犯的殖民地，因而被稱為「澳洲之父」。他也是一位植物學家，曾經擔任英國學士院的會長，達四十多年。



準備向他們攻擊，於是無功而返。第二天，準備再度登陸，又遭到阻礙；第三天凌晨，科克決定親自率領部下，再一次作登陸的嘗試。

當小船環繞岸邊航行的時候，科克發現了馬奧利族的獨木舟，立刻追趕上去，並且命令一位出生於大溪地島的牧師——托比亞，大聲地向獨木舟上的土著們翻譯，要求他們停下來。但是，那些馬奧利族人反而加快速度，逃往岸上的安全地帶。科克爲了要嚇阻他們，於是就向著竄逃的獨木舟發射了幾發子彈，但是，他們的計劃還是落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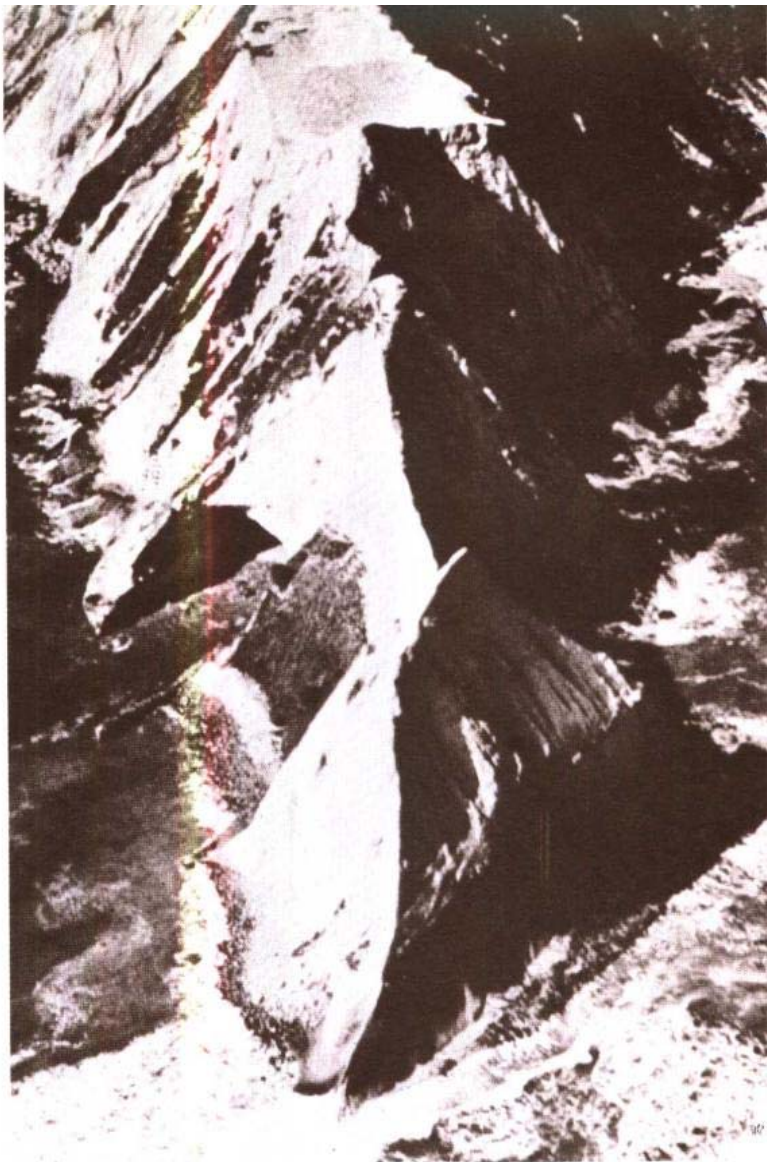
突然，馬奧利族人改變他們的方向，掉轉船頭，憤怒的向他們攻擊，當時，科克對馬奧利族戰士的評價過低，他們雖然沒有足以和科克他們相抗衡的武器，但是，他們卻決心驅逐這批外來者。科克的部下們奮勇應戰，在這場激烈的戰鬥中，有三、四名馬奧利族的戰士被擊斃，科克對這一事件，深表遺憾：「沒有親歷其境的敦厚人士，對

於我們開槍射擊獨木舟中的原始土著，必定會有所責難。我們無法證明開槍的目的，但我們的確只是希望獨木舟停下來。如果他們一開始便表現出抵抗的傾向，那麼我們一定不會接近他們，可是這突如其來的反抗，使我們不得不予以還擊。」

這次的衝突使得登陸計劃完全落空，第二天，狂怒的馬奧利族人，在海邊集結了大約兩百人，阻撓科克再度登陸的嘗試。科克因為這個地方「在必要時，卻不能提供一絲一毫的幫助」，而將這個地方命名為「波瓦地灣」（窮困之灣），然後繼續向南航行。

過了幾天，船隻進入狹長的和克灣，這裡的土著，最初都很樂意和他們交

換貨物，但是這種友好關係，只維持了一段時間，因為全副武裝的馬奧利族的獨木舟，朝安德瓦號接近，而他們並不是為交換物品而來。科克在他的航海日記中，敘述當天發生的情形：「獨木舟上的一位土著，身上穿著好像是熊皮的黑色衣服，我為了想鑑別這件皮衣，到底是何種動物的毛皮，就拿出紅色絹布，想和他交換這件



▲位於紐西蘭北島東海岸的奇德那頭角（攪人角），是為紀念一位少年，被當地土著捕捉到獨木舟上，而命名的。

◀科克船長對馬奧利族相當欽佩，但是對於他們食人肉的習俗，卻不敢恭維。「…為了表示他們喜歡食人肉，就把骨頭啃得乾乾淨淨，嘴裏還喃喃唸著咒語。這種舉動很明顯的表示，人肉是一種難得而美味的食物。」

▶馬奧利族是一個好戰的種族，他們乘坐戰鬥用的獨木舟，來迎接白人探險家；但另一方面，他們已經在巴城（堡壘化的村落），全副武裝準備隨時迎擊白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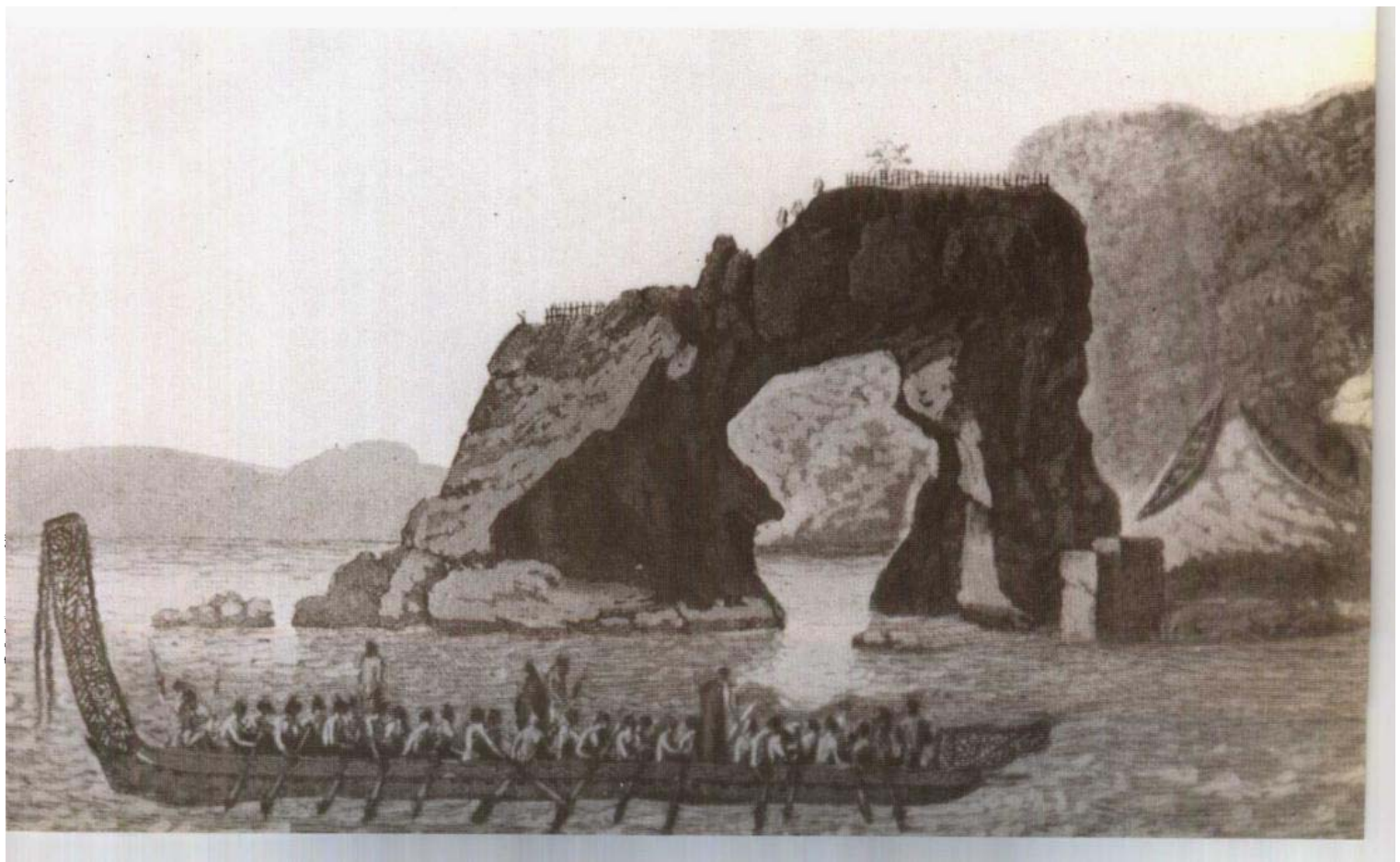
皮衣。這時候，他立刻脫下皮衣，我以爲他同意和我交換，但是，事實並非如此，他划開獨木舟，其他的人也隨他離開。這時候，一位名叫泰雅特的少年已被他們俘虜到獨木舟上帶走了。」

船員們立刻向脫逃的獨木舟開槍，在混亂中，泰雅特機警的跳進海中逃生，有好幾位馬奧利族的戰士被射殺。科克沒有獲得飲水和糧食的補給，就離開該地。爲了紀念這次的事件，科克將這裡命名爲「奇德那頗角」（攫人角）。安德瓦號沿著海岸繼續向南航行大約一百公里，然後改變方向北上，再度通過波瓦地灣。

科克開始懷疑，在紐西蘭沿岸一帶，是否可以找到受歡迎的地方？在安德瓦號繼續北上的途中，他們又遇到馬奧利族人，出乎意料的，他們竟表現友善的態度，於是他們獲得糧食和飲水的補給，同時，對該地區和人民，也作了詳盡的調查和探訪。

科克發現這個好戰的馬奧利族，與大溪地島的原始土著，有明顯的相似之處。當然，科克並不知道，馬奧利族是在幾百年前，從玻里尼西亞諸島，逐漸地遷徙到紐西蘭來的。儘管如此，他好幾次比較這兩個地區的習俗和傳統，發現馬奧利族人和玻里尼西亞人，在本質上是相同的，托比亞所說的土話，他們都可以了解。此外，女人們爲了哀悼死亡的戰士，而用貝殼割傷自己身體的習俗也是相同。

在紐西蘭最北端的馬利亞·凡狄門岬附近，科克發現曾在大溪地島看過的「衣料之





樹」，這裡的土著也有栽種。本來，紐西蘭的氣候並不適合種植這種熱帶樹木，但是，馬奧利族人為了解決穿衣的問題，於是就在紐西蘭種植這種「衣料之樹」（亞麻）。馬奧利族對於這種生長在大溪地的熱帶植物，非常慎重地保存著，因為他們相信，這種樹是他們的祖先帶來的。

在歐洲人眼中看來，馬奧利族人還有一種特殊的風俗，這種風俗使科克船長和他的船員不寒而慄。他們對於食人肉的風俗，雖不曾親眼目睹，卻早有所聞；一直到安德瓦號在南島的塔斯曼灣下錨為止，才目睹了真象。科克在航海日記中，敘述有關當時的情形：

「登陸之後，我們遇到三位土著，其中一個人帶著一根不知是男人還是女人的手骨，我們立刻聯想到，他們一定是剛吃過人肉。他們說這隻前臂的手骨，是剛剛吃剩下來的，他們還談到幾天前，抓到一個敵人，也烹來吃了。……他們將所有的外來者，都視為敵人。」

儘管科克對於這種野蠻的風俗，感到恐怖萬分，但在

▲馬奧利族的巴城。內部，有供家族居住的房舍，有儲存食物的倉廩，有烹飪的小屋。其中有一座精心雕刻，且飾有各種裝飾品的小屋，是供集會用的，同時也是一座精神象徵。

某些方面，卻也十分佩服馬奧利族。他曾經到過群島灣的一個馬奧利族人所建立的巴城（馬奧利語，指的是堡壘化的村落），在他的航海日記中，曾經寫著：「他們工作時所用的工具，不論是木製的或石製的，構造都非常精巧而且實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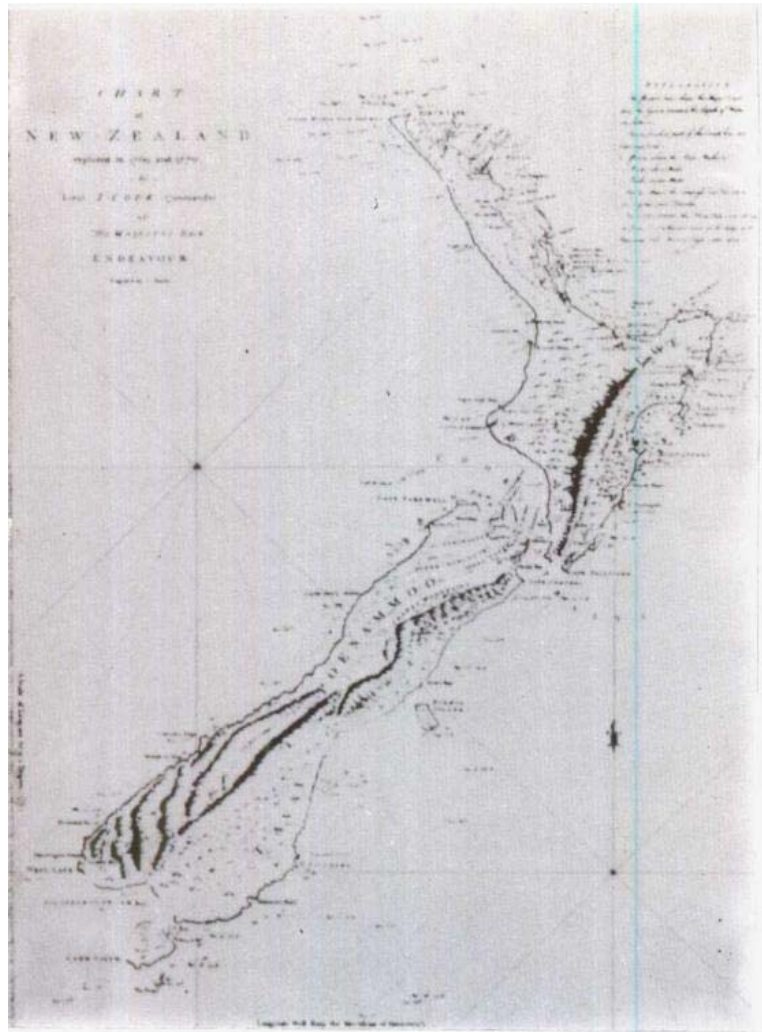
科克雖然終生過著航海的生涯，但他對於馬奧利族建造的船隻，曾作過非常詳細的觀察，並且對於這種小船的結構，大加讚許。

科克也非常尊重馬奧利族戰士的英勇與鬥志。當他要離開紐西蘭的時候，曾經作了以下的結論：「從他們對我們的態度和行為，可以看出他們是勇敢、率直、好戰，而且忠心耿耿的民族。」

科克對於紐西蘭的土著，以及風土人情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同時，他認為歐洲某些花草、樹木的原始發源地就在這裡。由於他非常喜歡這個地方，因此，每當他航行到太平洋的時候，必定以昆夏洛特灣為根據地，然後重返紐西蘭。

安德瓦號只花了不到六個月的時間，就完成了環繞紐西蘭四千公里長海岸線一周的航行。科克證實了塔斯曼所發現的這片土地，並非傳說中的南方大陸，而是由一個狹長的海峽（科克海峽）所分隔的兩個大島嶼。他在航海的同時，也不斷從事測量和製作地圖的工作。以這次的航行來看，他已經算得上是劃時代的偉大航海家之一。

西元一七七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科克離開紐西蘭，三



▲科克不僅是一位偉大的航海家，也是一位細心、正確的地圖製作家。他所繪製的這幅紐西蘭詳細地圖，可說完全正確無誤；更重要的，是他證實了紐西蘭並非廣闊的南方大陸的一部分，而是被一個海峽隔成兩半的島嶼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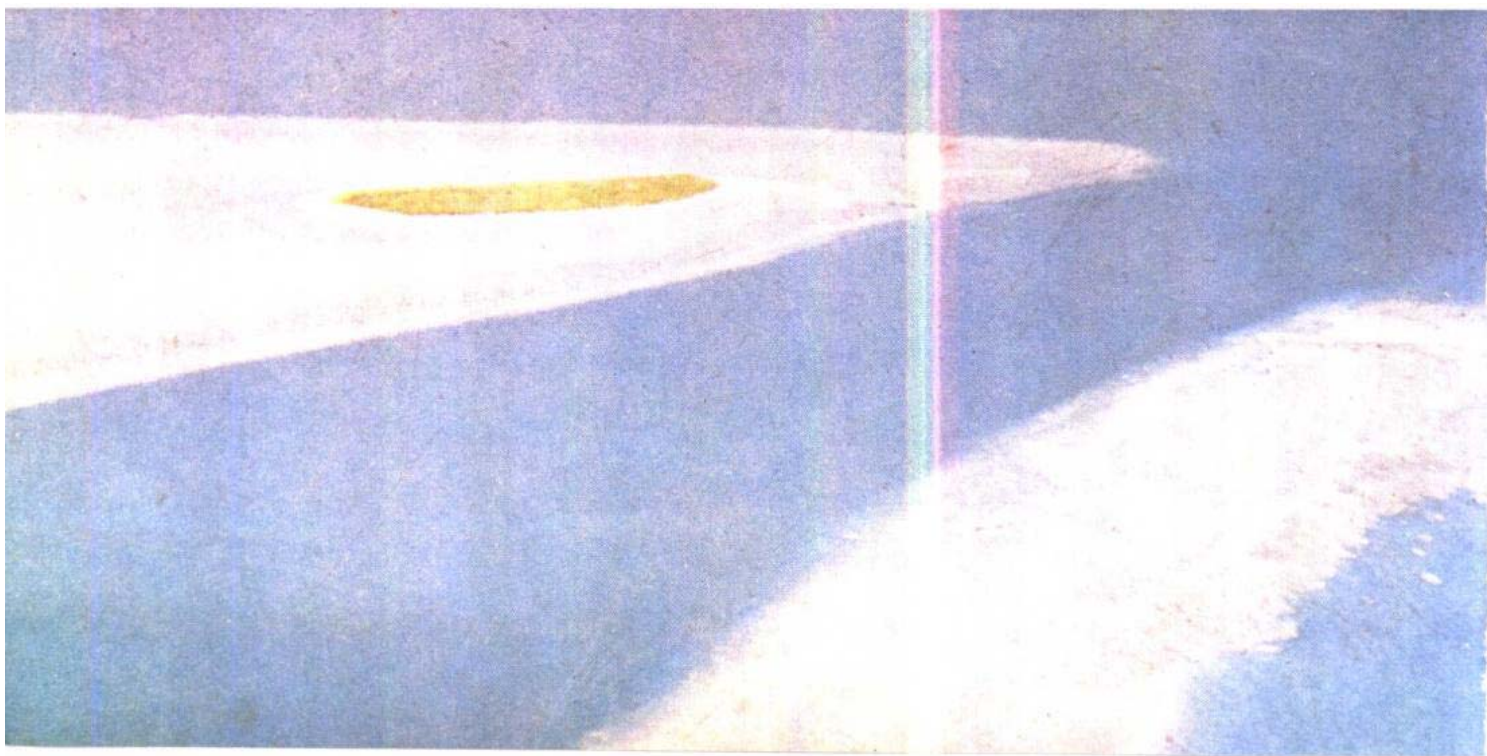
▲昆夏洛特灣，是科克最喜歡的停泊地點，他曾說：「那裡擁有好幾個世界上最優良的港口。」

▼大堡礁，全長大約二千公里，是世界上最大的珊瑚礁羣，從昆士蘭州沿岸開始延伸，距本土只有十六公里。科克曾經通過這條航線。

個星期之後，他已經在前往巴斯海峽的途中。這時候，由於對路途的不安，再加上西南強風猛烈吹襲，於是開始減慢船速。四月十九日黎明時刻，值班的西克斯上尉，發現了澳洲的東南端。科克爲了表彰這位年輕的守望員，就將該地命名爲西克斯灣。接著，又轉變航向，沿著海岸朝東北方向航行。科克憑著他多年來對於海和風向的經驗，推測出在璜迪梅恩斯蘭，和主要的大陸之間，一定有一個很大的海峽，介於其間。

科克很詳細的調查他所到達的地方，一方面沿著海岸航行，一方面尋找安全的港灣。雖然他錯過了可以容納整個英國艦隊的傑維斯灣，不過，在四月廿九日，安德瓦號駛進了波塔尼灣（植物學灣），這真可說是航海史上最重要的一刻。

他們在波塔尼灣停留了九天，凡克斯和他所率領的博物學家們，將他們採集來的無數植物和標本，放滿了科克船長的船艙。當博物學家們在採集標本的時候，其他的人就尋找木材和水，以便貯存使用，並且觀察他們從未見過的新環境。他們看到很多袋鼠的糞便，以及刻有階梯的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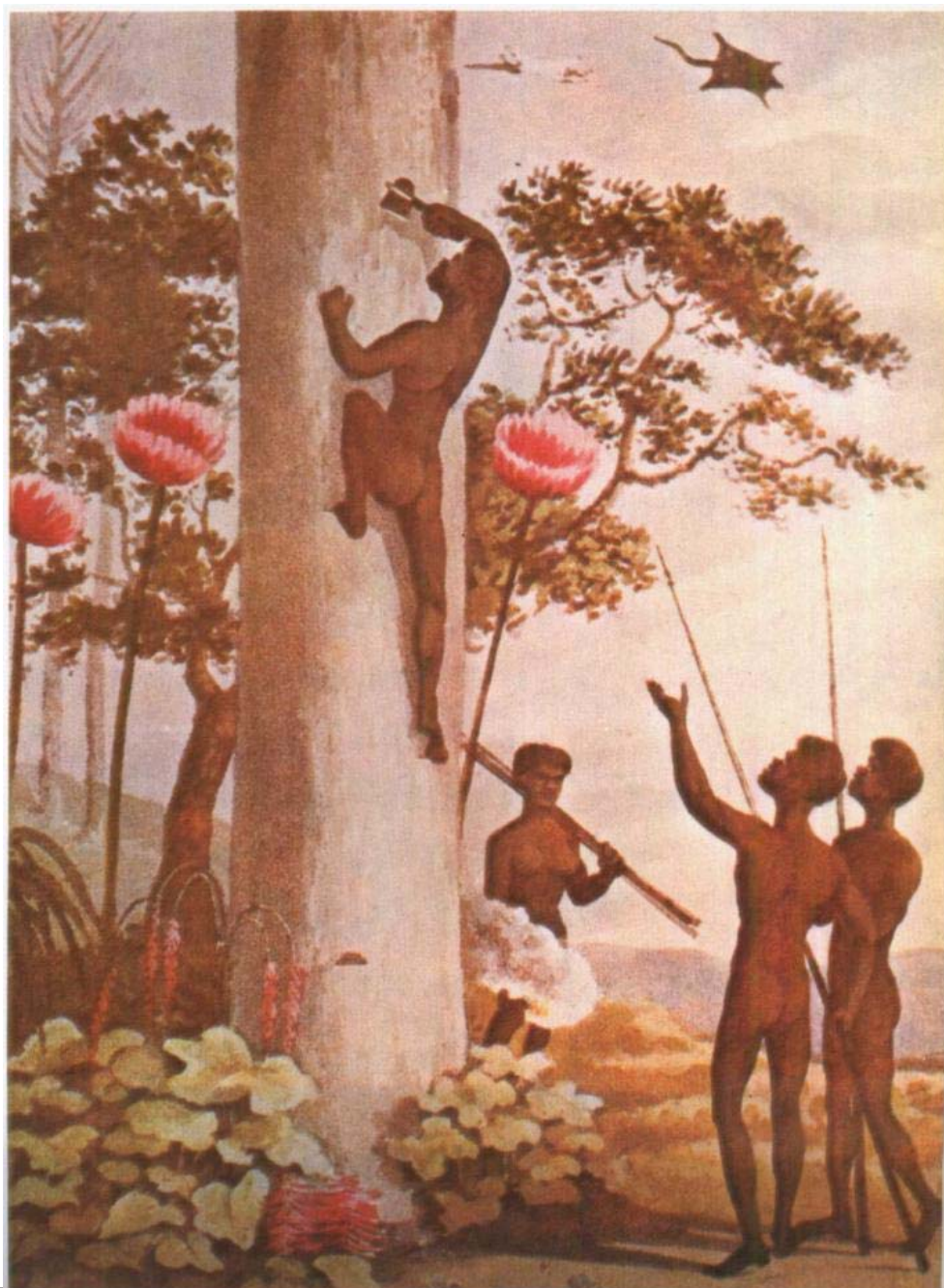


▲和科克船長同行的植物學家們，對於這塊新土地上所發現的稀有植物，非常感興趣。附圖的薔麥，是西元一七七〇年，雪梨·帕金森在昆士蘭州科克鎮附近，所畫的一張素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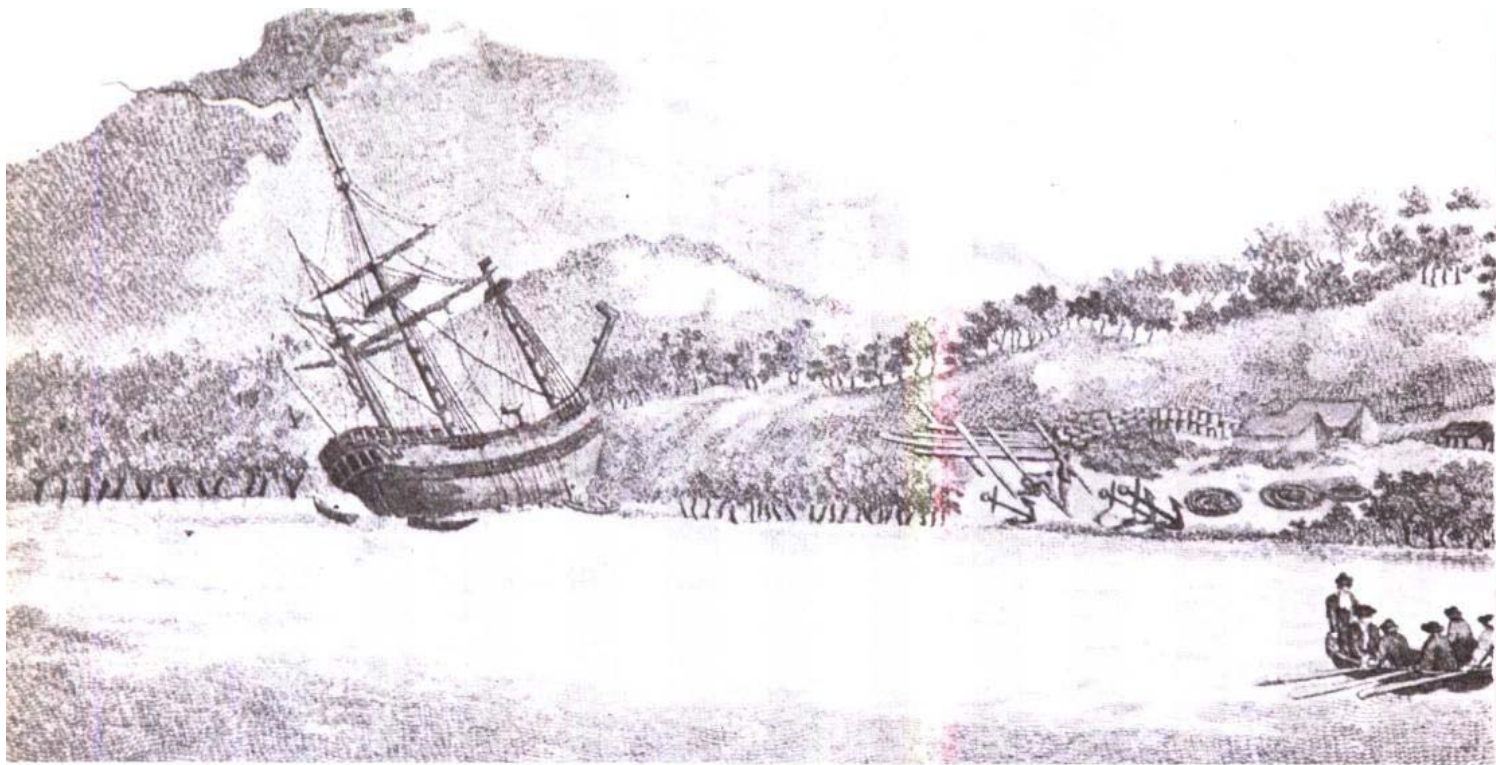
幹，從來沒有見過的原始獨木舟，和用樹皮建造的小屋等等。他們在登陸的時候，就在岸上插上旗幟，並且在橡樹上刻字，宣布這裡是英國的領土。

亞波利吉尼人和頑強的馬奧利族人不同的地方是，他們只有在最初曾經企圖阻止科克的登陸，後來就完全避免和英國的船員們接觸。有時候，船員們想拿鮮魚做成的食物給他們吃，他們卻驚慌地逃進叢林裡去。

科克的航海日記中寫著：「原始土著的人數似乎不多，這或許是因為他們並非採群居的生活，而只是沿著有水



►鼯鼠和鳥蛋是亞波利吉尼人的主食。因為這兩種東西都在樹上，所以要想得到，也並不容易。亞波利吉尼人在樹上挖出凹痕，以便爬到樹上，捕捉鼯鼠和尋找鳥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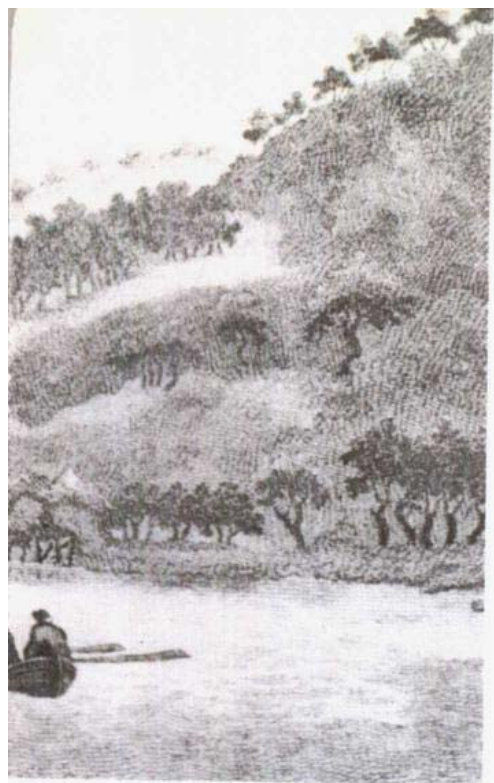


的地區，散居成一個個小部落。我所看到的原始土著，幾乎和歐洲人一樣高，皮膚的顏色很深，但不是黑色；頭髮也不是雜亂的鬍毛，而是柔順的黑色頭髮。至於他們所穿的衣服和配戴的裝飾品，由於我們當中，沒有人看過他們身上穿戴著什麼東西，所以大家都認為他們不使用裝飾品。不過，我們曾經看過某些部落的居民，在他們臉上或身上，塗著白色的顏料，這或許是一種裝飾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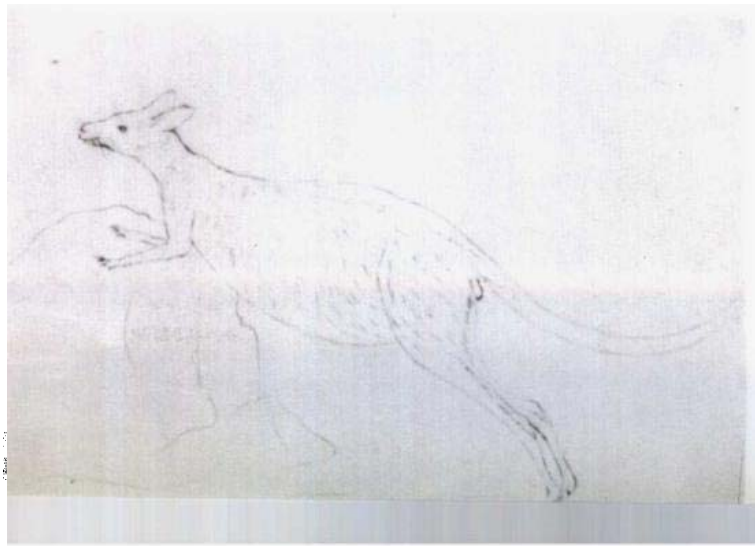
科克是一個非常冷靜的人，而且完全以事實為根據來記錄他的所見所聞。但是，他對於這塊大陸的描寫，其中有一段，卻讓讀者百思不解。他在五月一日的日記中寫著：「我們進入內陸地區，這個大陸的內部，分佈著許多森林、草原和沼澤地。森林裡樹木相當疏鬆，森林與森林之間，往往離得很遠，因此，這個地區的大部分土地，不須砍伐任何一棵樹木，就可加以耕種。」在他前往港灣的南方去探險的時候，也記載著：「在很多地方，都發現了深黑色的土壤，我們認為在這種泥土上，可以栽種五穀，……而且，除了森林之外，還可以看見一片廣闊的牧草地。」

事實上，波塔尼灣附近的地區，沒有任何一個地方和

▲在這次的長程探險中，這艘小型的安德瓦號，只有一次發生進水事故。在大堡礁擱淺後，幸好就像圖中所畫的那樣，船員們成功的把船拖上沙灘，進行修護工作，終於在七星期之後，安德瓦號又再度出航。



▼歐洲人最初認為袋鼠是一種珍貴的動物，它可以跳得很高，跑的時候，時速可達五十公里；可是不久，歐洲人就開始捕捉袋鼠來吃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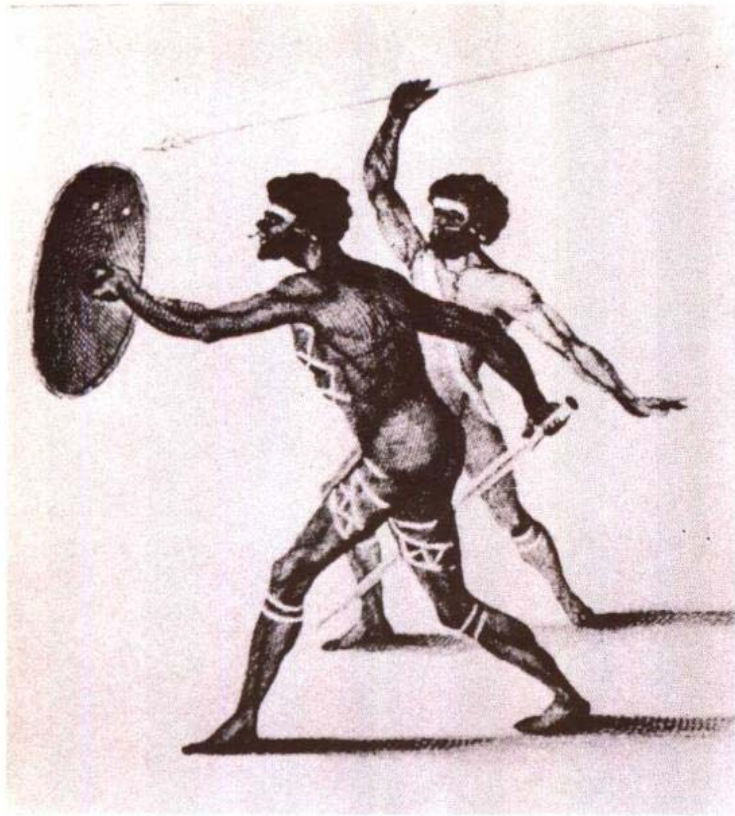
科克所描述的相類似。這也許是他受了凡克斯對植物學的狂熱所感染的吧！也可以說，他對於這個新發現的土地，給予過多而不實的讚譽——他在尋找東海岸一帶的航線的時候，歷經無數艱苦的奮鬥，使他對澳洲的理想化更形激烈，就這一點而言，他缺乏丹頗那種有如臨床醫生一般冷靜的判斷力。丹頗在此地並沒有發現到任何具有價值的東西，但他毫無隱諱地記載下來。

在距離港灣幾公里之處，安德瓦號通過了沙岩的斷崖，一個大約只有一公里半寬的缺口，他將該缺口命名為傑克遜港，然後繼續航行，不久，安德瓦號進入一個叫做大堡礁的地帶，這裡遍佈沙洲，是個非常危險的海域——在這個環礁地區，幾乎有兩千公里寬，都是屬於珊瑚礁的海域——船隻如果碰到的話，會撞成碎片。

科克在這個沙洲地區，航行了大約一千六百公里時，船隻發生了事故；當測深員測量出海的深度有十七呎（三十一公尺）的時候，安德瓦號的龍骨，碰到了凸起的珊瑚礁，科克奔上甲板，查看觸礁的情況。在往後的幾個星期間，安德瓦號總是幾公尺，幾公尺爬行般的前進。科克派遣小船為前導，先探測水深；爬上瞭望台的水手，也非常認真地注視水裡的黑影，適時提出警告，以免船隻碰到暗礁。航行於這個沙洲地帶的困難程度，科克早料想到了。

為了不使觸礁龍骨的裂口愈來愈大，安德瓦號立刻降下帆。在船隻觸礁的狀況下，又碰到海水退潮，科克發現船首的左舷剛好觸到了水深僅一公尺二十公分的岩礁，一般的船隻在這種情況下，一定會立刻翻覆；但科克使用的是平底的戈利亞船，所以還能保持穩定，他的正確選擇，在這





▲在波塔尼灣，科克和九十四位船員首度看到的亞波利吉尼人。科克在日記中寫著：「一接近海岸，他們就開始逃跑，只有兩個男人沒有逃走，看起來似乎要阻止我們登岸。」

►科克船長搭乘安德瓦號，繞著現在昆士蘭州東海岸前進的路線。由此路線可以明顯的看出，他在大堡礁與陸地之間，不斷地穿梭航行。

裡獲得了明證。

起先，科克以為只要等到清晨漲潮的時候，安德瓦號就可以脫險，但是，這次的滿潮較上一次低了三十分，而且，船員們在晚上拋下粗錨，以便固定船身，所以安德瓦號仍無法動彈。科克為了減輕船的重量，下令將四、五十噸重的東西——六門大砲（先繫上浮標，以便日後可以收回）、壓住船艙的鐵和石頭、九尊油壺，和一些日常的必需品——都投入海中。

儘管如此，安德瓦號還是動彈不得，反而開始滲水，科克動用三架抽水機，依然無法控制水勢，船艙已經進了一公尺二十公分的水。好不容易盼到夜晚漲潮，船隻才浮上水面。

但是，危機並沒有解除，因為船隻在淺海尚稱安全，一旦離開沙洲，進入深海，船隻也許會遭沉沒的命運。科克決心要冒這個險。修補船隻，是一項費時費力的作業，必須將裝滿槓皮〔註〕、羊毛、舊繩子、糞便等東西的帆布，鋪在船底下，然後將帆布從船的漏洞用力拉起，於是，從漏洞流進的海水，會將這些廢物吸附起來，如果順利的話，這些廢物便可將漏洞塞住。

船長首先必須找到一個停泊的地點，以便進行修補的工作。安德瓦號一共花了四天的時間，才到達現在位於安德瓦河邊的科克鎮。將船隻拖上沙灘之後，才發現安德瓦號之所以沒有沉沒，並不是修補的功勞，而是一個巨大的珊瑚碎片，正好塞在最大的裂口裡。

往後的七個星期，船上的人為了修補安德瓦號的裂口

〔註〕 槓皮：把檣樹或槓樹的皮剝下來，製成柔軟的纖維，可以用來塞住船板的接合處，以防止漏水。

，於是，就在岸邊搭起帳篷。他們逐漸習慣於澳洲的熱帶生活，他們吃袋鼠、水鳥、紫貝、魚，和無數的海龜。有些巨大的海龜，重量可達一百四十公斤，紫貝也非常大，一個紫貝就夠兩個人吃；科克還找來各種不同的蔬菜，以補充船員們的營養。一個月之後，他們才看到當地的原始土著。

亞波利吉尼人當中，一些非常友善的，偶而會到船上來拜訪，但這種友好的關係，並不十分穩定，亞波利吉尼人曾經利用他們外出的時候，在帳篷的四周燃燒野草。船修理好之後，科克把安德瓦號慢慢地拖到港外，然後，又花了五天的工夫，才把船帆扯上。他們計劃開始航行，但是，科克發現到，這裡是大堡礁中，最險惡的地帶，他不願再度冒觸礁的危險，於是決定繞珊瑚礁外側的海面航行。

「在離開碎波之後，就是水深一百呎（一百八十公尺）的外海，在東南方有一片廣闊的大海，我們相信已經完全脫離了礁群地帶。從五月廿六日以來，我們不斷的穿梭在島嶼和礁群之間，終於能夠看到大海，對我們而言這算是個小小的喜悅了。船上了帆之後，測深員隨時都在測量海的深度，我們總共航行了三百六十里格（大約一千七百公里），這種情形在其他船隻可說是前所未有的。」

但是，這個小小的喜悅，維持不久。「東南方巨大的海面」，帶來了更險惡的問題。海面上的波濤洶湧，科克擔心會在不知不覺中，遠離澳洲和紐西蘭的航線，只好再度將船駛回到危險的沙洲海域來。

安德瓦號的航行，冥冥之中好像受到命運的左右，當船隻被強烈的「貿易風」吹得無計可施，快要被吹上沙洲的時候，突然又風平浪靜了。船隻順著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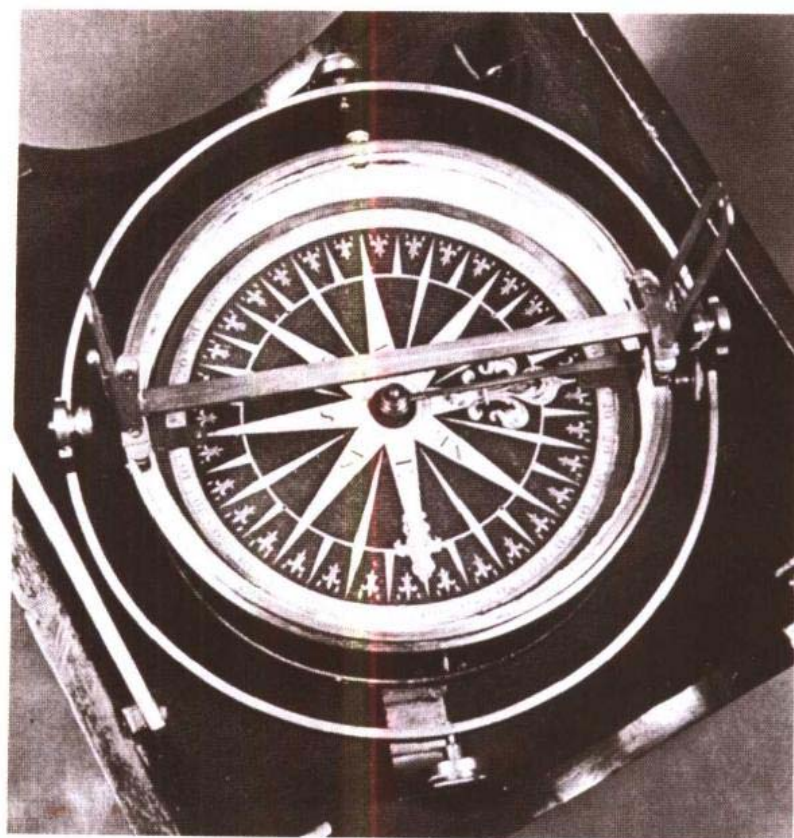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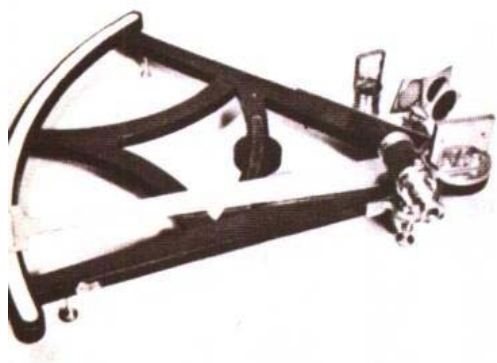
流前進，雖然，科克希望逆著洋流航行，但是船上六十位水手的力量，卻抵不過洋流的力量。八月十七日拂曉，他們再度遭遇到不幸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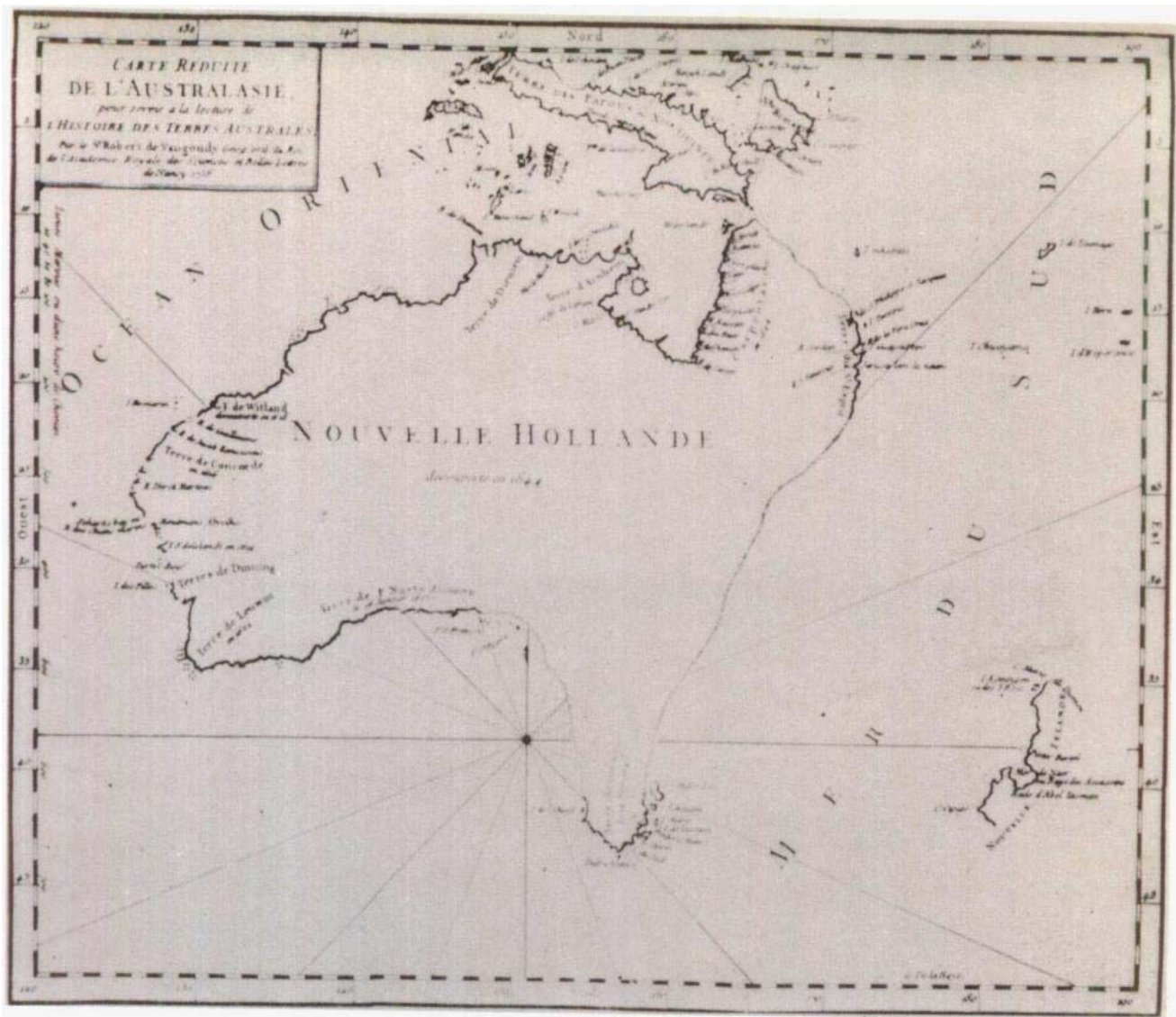
在黎明之前，他們聽到沙洲附近碎波的聲響，而等到太陽升起的時候，卻發現距離左舷一公里半的地方，有「拍擊可怕的珊瑚礁岩壁，而產生巨大的碎波」，在這時候，雖然是風平浪靜，然而洋流卻毫不留情地將安德瓦號，帶向毀滅之途，安德瓦號就要觸礁了；而且在水深還有一百公尺以上的地方，風又突然開始吹襲了，於是船隻被吹回到大海。由於船隻非常靠近珊瑚礁的岩壁，因此，站在甲板上的人，都被碎波濺得渾身濕透。

科克在日記上寫著：「突然有一股強大的碎波阻擋在我們的前面，我們和毀滅之間，只有一個波浪的距離，而且，這時候的水深，只有一百二十呎（二百二十公尺），我們已準備好比尼斯船（小型的帆船），讓它航行在船首一帶，準備曳航。但是，拯救安德瓦號的希望，已經微乎其微，我們的生命，也是如此。最靠近我們的陸地，也在十里格（四十八公里）以外。」

由於大風再度把安德瓦號吹到海面上，安德瓦號又安然脫險。科克指揮安德瓦號

►現代的科學儀器，可以保證船舶在任何惡劣的氣候下，也可以正確無誤地航行。但是，對於當年科克船長而言，航海探險是一項艱鉅的任務。四分儀（左）和方位羅盤針（右），雖然可以發揮很大的功能，但並非完全值得信賴。





▲科克船長使用西元一七五六年出版的法國製最新地圖。地圖上對於澳洲的西岸和北岸畫得很清楚，但對於東岸和南岸，則是製作地圖的人推想出來的模糊概念。紐西蘭的兩個島嶼被畫成一個，而且，背後還有另一塊廣大的陸地痕跡。這個概念，一直到科克航行探險之後，才予以澄清。紐西蘭的兩大島才在地圖上，清楚地劃分開來。

，通過許多狹窄的水道，進入沙洲內側較安全的地帶。「我們駛到沙洲外側，已經感到十分高興，這才只是幾天前的事，但是，那種喜悅，和我們現在駛進安全的沙洲內側，平安的下錨，所獲致的興奮，簡直無法相比。」

白天的時候，船隻慢慢地航行，到了晚上，就下錨停止，科克仍然堅決地朝托列斯海峽前進。從八月十八日星期六的航海日記中，可看出他的決心：「自從進入這個謎樣的海岸以來，我就決心要徹底的調查清楚這裡的地形，不管前途如何，我決定不離開這片大陸海岸。」

他了解發現這個海峽的重要性。經由這個海峽，可以直接到達香料群島，及其北方的西班牙殖民地。這片海岸的價值由於他歷盡了千辛萬苦，花費了好幾個月才大大的



提高。當然，科克並不知道，兩百年後的今天，由於托列斯海峽通行不易，而轉變成毫無利用價值的海峽。

八月二十一日和二十二日，科克通過托列斯海峽，這時候，他知道了前往巴達維亞（今雅加達）的正確航線。在他離開澳洲之前，他宣布整個東海岸地區，都劃屬於英國領土，爲了表示對英皇喬治的小王子——威爾斯王子的敬意，就將這個地方命名爲「南威爾斯」。

科克的成就到底如何呢？根據他寫給他的朋友——也是從前的雇主——約翰·渥卡的信中說：「我並沒有什麼特殊的發現，但至少比以往的探險家們，更完整的調查南太平洋所有的海域。到目前爲止，在南太平洋地區，似乎已經沒有什麼地方還需從事調查了。」

事實上，他第二次的航行探險（一七七二至一七七五），又再度回到太平洋，並且更徹底的調查這片廣闊的海域，同時，把以前地圖上所畫的，縣延到南極圈北部的



◀一七七〇年代後半期，科克作第三次太平洋航海之行，曾經到夏威夷羣島過冬。這時候，發生了船上一艘小艇被偷的事件。科克爲了找回這艘小艇，下令封鎖港灣，以防止獨木舟進出其間。當他登陸時，他的部下射死了一名土著酋長，這個消息傳到原始土著的村落，憤怒的土著們開始攻擊英國船隻。英國船隻也發射「加農砲」予以反擊，科克竭力阻止砲擊，但是，他對土著的同情，卻使他喪失了生命。正當他轉身向小艇下達命令的時候，一支長矛刺中了他的背部，科克終於不支而亡。

未知南方大陸，這種錯誤觀念完全推翻。

科克的功蹟可謂空前絕後。即使不談到他推翻「南半球陸塊說」這件事，只要看他對廣闊的太平洋進行的調查，讓歐洲人了解紐西蘭的真相，以及否定荷蘭人認爲「新荷蘭」是一片不毛之地的說法，還有發現了托列斯海峽，這種種的功勞，都是無法抹煞的。

科克對於以前的探險家們談之色變的壞血病特別注意。他嚴格要求船員們營養均衡，供應他們新鮮的蔬菜，或其他含維他命 C 的食物，在他領導下的船員們，都成功地驅除了這種致命的疾病。科克證明，在長時期、長距離的航海探險中，只要營養補給得當，並不會因壞血病而喪失生命，這也是航海史上一個重要的發現。

科克是世界上最偉大的探險家和領導者之一，也可說是最偉大的航海家。因此，當西元一七七九年二月十四日，夏威夷的原始土著帶來科克逝世的噩耗時，英皇喬治三世曾悲傷地流下眼淚。

4 早期殖民地時代

▼一七八〇年年代，有人請願，希望停止將判刑的囚犯送到澳洲去，但是遭到英國皇儲的拒絕。這幅漫畫是不受愛戴的英國皇儲，被一羣傑出的政治家簇擁登陸波塔尼灣的情形。

英國拓展澳洲的殖民地，是受了美國獨立運動的影響。因為犯有重罪的人，無法再送往美洲的維吉尼亞，所以倫敦的監獄，擠滿了危險的犯人。西元一七七九年，約瑟夫·凡克斯建議，將波塔尼灣建成為流放罪犯的殖民地。這項流放犯人的行動，如果不立即付諸實施，也許會因囚犯過多，環境衛生難以顧及而再度引起鼠疫的流行。因此，英國政府決定採行凡克斯的提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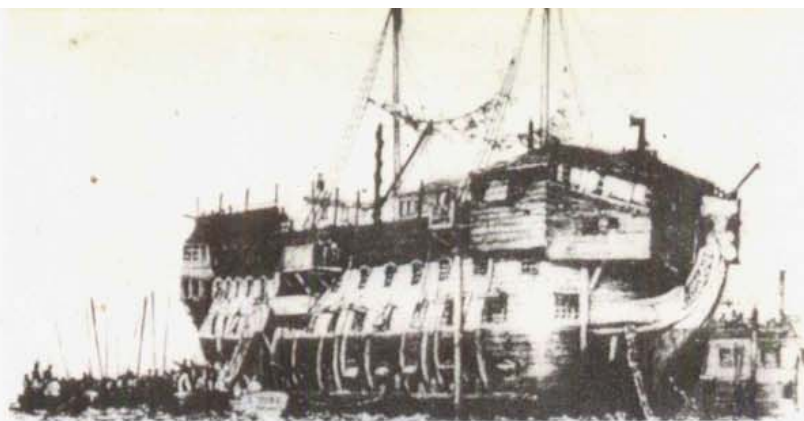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八八年，英國的第一艦隊，共有十一艘艦艇，載著七五九位已經判刑的犯人、二一一位船員、三十位婦女和十二位小孩，駛進波塔尼灣。這裡，到處都是沼澤，沒有可供隱蔽的場所，也沒有可飲用的水，因此，率領這個船隊的亞瑟·菲利普艦長，立刻開始尋找更適當的地點，不久，就發現了當年科克命名為傑克遜的良港。菲利普將該地命名為雪梨灣，這是他以當時英國內政部長雪梨的名字命名的。

這個殖民地最早的建築物，是在現今的沙鳩拉碼頭一帶。登陸後的最初幾個星期，犯人們白天在岸邊工作，晚上就睡在船上，即使有人企圖逃跑，最後還是會因為水土不服，以及疲倦、飢餓、口渴而自動回來。他們認為在這塊不毛之地，根本無法栽種任何食糧作物，而且，由於缺乏新鮮的蔬果，許多人都患了壞血病而死亡。雷雨雖能稍微減輕酷熱，但其他意外事件還是層出不窮，山羊被牧羊犬咬死，六頭品種優良的牛，也在叢林裡失蹤。

在這片小小的殖民地——令囚犯們絕望的地方——，



►十六世紀開始，英國人將判刑的囚犯，收容在港口下錨的監獄船裡。十九世紀，很多囚犯被送往美洲大陸，自從美國獨立戰爭以後，這些囚犯就被放逐到澳洲的犯罪者殖民地。



大家的精神都非常緊張，耐性也消失。來自叢林的亞波利吉尼人，曾經窺見囚犯們遭到殘忍的鞭撻和絞刑；司令官菲利普拘禁了半數以上的士官，有個人因為偷了一塊肥皂，而被判處絞刑。

儘管如此，殖民地還是繼續開發著。當第二艦隊帶來了另外的一千名判刑的囚犯，而必須供應更多的宿舍和食物時，這塊殖民地也沒有因此而遭到困窘。這些原本絕望的英國囚犯，已經逐漸學會如何妥善利用這塊貧瘠、苛刻的土地。

在最初的八年間，這些殖民者從沒有到過雪梨以外的地方，只有少數人曾經溯河流而上，在巴拉馬達建築家園，但是，並沒有從事正式的探險行動，即使是海岸線，也只調查了大約一六〇公里，而且這種調查也只是屬於概略的觀察行動而已。有一天，有個人前來報告，在內比亞恩河上游大約八十公里的地方，發現一片大草原，原野上有大群的野牛；有人認為，這群野牛就是當年失蹤的兩頭公牛，四頭母牛的後代。

殖民地的新任總督約翰·漢塔，立刻組織了探險隊，前往調查那群野牛。在這個

探險隊中，有位名叫喬治·巴斯的青年，他是後期的澳洲探險中，貢獻最大的探險家之一。

喬治·巴斯跟隨漢塔總督，來到雪梨的時候，才二十四歲。他是一位獨自向學的博物學家，他從英國帶來一艘叫做湯姆薩姆號的遊艇，決心要徹底調查這片未知的領土。到達後不久，他就開始進行初步的調查，和他一起搭乘湯姆薩姆號出發探險的，還有一位名叫馬丁

的年輕侍從，和一位在前來澳洲途中才結識的見習士官——馬休·佛林達斯，後來，佛林達斯對澳洲的探險，具有和巴斯一樣的貢獻。

佛林達斯和巴斯都出生於英國的林肯郡，佛林達斯接受過正統的教育，本來希望成為一名醫生，但是，在閱讀迪佛著的魯賓遜漂流記之後，就決心進入英國海軍服務。十七歲時，他曾經跟隨巴汶帝號的艦長威廉·布萊（後來成為新南威爾斯的總督），花了十九天的時間，通過托列斯海峽。他在這次的航行中，獲得許多寶貴的知識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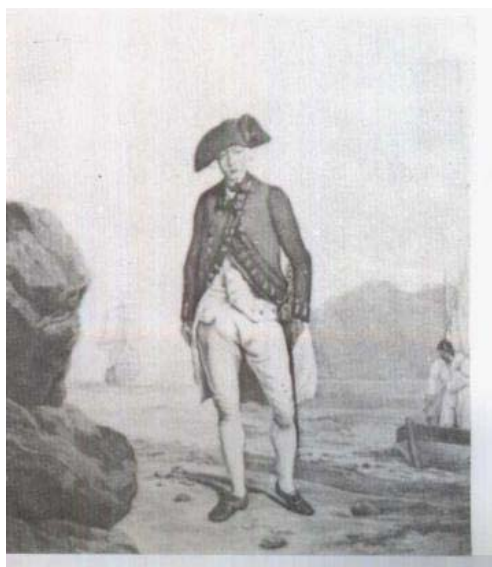




▲距雪梨不到五十公里的內比亞恩河。沿岸一帶的牧草地，面積達二千五百公畝。在其間漫步的野牛羣，是早期殖民者所遺失六頭牛的后代。

◀澳洲早期的殖民者，都是一些被判放逐的暴行犯和竊盜犯。當時，很輕的罪行就會被判絞首，所以被判放逐，算是一種較輕的刑罰。

▼亞瑟·菲利普（一七三八～一八一四），擔任第一艘運送囚犯前往澳洲船隻的指揮官。後來成為新南威爾斯的總督。



經驗，並且在十六年後，親自率領艦隊，再度通過托列斯海峽，獲得了更多的收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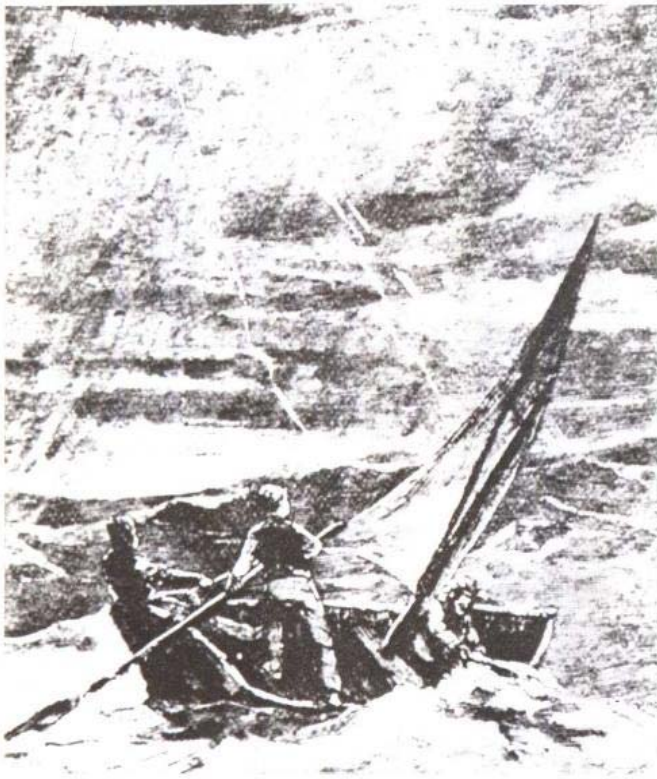
西元一七九五年，佛林達斯和巴斯一同乘坐不到二公尺長的湯姆薩姆號，從雪梨灣南下，經過波塔尼灣，溯喬治河而上，八天後，再度回到傑克遜港。自從開拓這片殖民地以來，這兩位年輕人，首度表現出他們對探險的熱誠，漢塔總督了解開發這片土地的重要性，因此，對於他們的行動，給予莫大的鼓勵和支持。

第二年三月，佛林達斯和巴斯再度出發探險，這次他們所使用的船隻，是在殖民地建造的，也命名為湯姆薩姆號，他們所獲的指示，是要去波塔尼灣南岸幾公里的地帶尋找一條注入海岬的大河。這次的遠航探險，遭遇到很多不幸的事件。在他們出發到海上的第二天，就被巨浪捲到岸邊，船上裝備的武器和貨物，大半都浸濕了。後來，在某個地方，又被亞波利吉尼人圍困，佛林達斯答應要替他們刮鬍子，才算解除了危機。他在日記中寫著：

「我拿著一支大剪刀，面對著四、五個大漢，我挑選其中一個年紀較大的，展開這項新的工作。由於替他們刮鬍鬚不需花費太大的心神，所以，沒多久，我就刮完了十二、三個人的鬍鬚。」

所謂的大河，只不過是個很大的港灣而已——也就是後來的哈金港灣，但是，他們卻因此發現了煤炭的礦脈，所以，他們算是圓滿達成了任務。

漢塔總督再度給他們一個機會。當初，他們在前來澳洲的途中，曾經通過南緯四十度的地方，發現有一個來自東方的強烈洋流，還有一片陌生的洋面，因此，他懷疑這可能是個非常廣闊的海灣，或者，是一個隔開璦迪梅恩斯蘭和新南威爾斯之間的海



峽。他決心要對這個地方進行探險，因為如果能夠發現這個海峽的話，那麼，不論是從印度，或從好望角，到達這個新成立的傑克遜港殖民地，都可以節省很多時間。

西元一七九七年十二月三日，巴斯和六位船員，乘坐由漢塔所提供沒有甲板的捕鯨船，從雪梨的沙鳩拉碼頭出發。佛林達斯由於另有任務，所以沒有參加他們的行動。巴斯一行，帶了六週的糧食，如果一路上隨時釣魚、狩獵來加以補充的話，那麼，至少可以航行十一週而不致缺乏糧食。

巴斯毫不畏懼惡劣的氣候，他一直航行到塔斯馬尼亞島西端，和同一緯度的西港，後來，不得已才又折了回來。在歷經十二週的航行當中，他利用這艘沒有甲板的捕鯨船，總共調查了將近一千公里的海岸線。這項偉大的航海記錄，可以由佛林達斯的日記獲得證實：「在航海史上，沒有任何記錄可以和這次的行動相提並論。」這次的航行，雖然未能證實璦迪梅恩斯蘭和新南威爾斯之間，有海峽存在，但在西元一七九八年，巴斯和佛林達斯相偕航行一周之後，就發現了這個海峽。佛林達斯寫信給漢塔總督，建議將這個海峽命名為「巴斯海峽」。



▲佛林達斯。他通過巴斯海峽，證明塔斯馬尼亞只是個島嶼；後來，又爲了求證介於新荷蘭和新南威爾斯之間的海峽，而再度出航。

◀佛林達斯在他的航海日記中，曾經描述他們搭乘的湯姆薩姆號，如何抵抗暴風雨的侵襲：「巴斯死命拉住帆布，……如果操作上稍有差錯，或者只是一瞬間的疏忽，我們就永劫不復了。至於少年僕從的工作，是將船上的積水搗到外面，然而，水還是源源不斷地流進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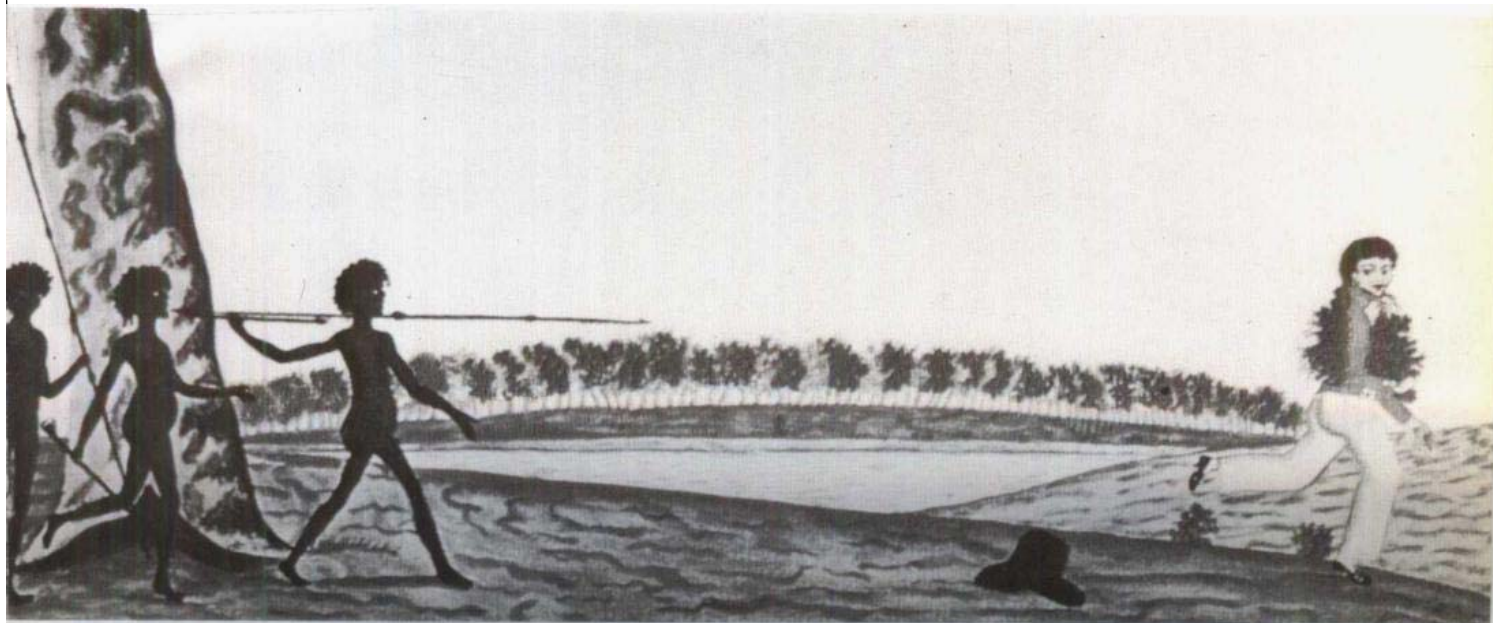
▼對於早期的殖民者，亞波利吉尼人的態度經常變幻無常。這幅畫是亞波利吉尼人正在追逐一位撿木材的年輕水手。

同年的九月，佛林達斯奉命指揮二百八十噸級的司爾普船（有一根主桅的帆船）「諾福克號」，巴斯和其他八十位船員隨行。他們此行的任務，是要證明璜迪梅恩斯蘭是個島嶼。「諾福克號」準備了三個月的充分糧食，於十月七日離開傑克遜港。航行途中，他們曾在二重灣稍作停留，並且進行調查，這時候，他們遇見了一位亞波利吉尼人。佛林達斯在日記裡，對此曾作了番敘述：

「他看起來像個中年人，除了一把稱作「瓦迪」的木製彎刀以外，沒有攜帶其他武器。他很悠閒地朝著我們走來，我們都覺得很興奮。我們拿了幾個麵餅給他，他也拿出一種大概是鯨魚油作的食物給我們。我嚐了一下，簡直難以下嚥，就趁他不注意的瞬間，立刻吐了出來。不過，我發覺他也找了個機會，把我們請他吃的麵餅吐出來。大概是這種麵餅的味道，對他而言，就像鯨魚油脂的食物，讓我們難以入口一樣。」

佛林達斯一行，開始準備儀器，進行三角測量。這位亞波利吉尼人看到這些儀器，似乎沒有多大的興趣。「他對於我們這樣熱心工作的一群人，想必認爲沒有什麼值得恐懼的，就離我們而去。」

「諾福克號」經過法諾群島，和璜迪梅恩斯蘭，向西



前進，直到美麗的地馬河口，調查了地馬峽谷之後，再繼續航行。由於海岸線曲向西北，大家以為是個海峽，後來才證實這個地區，只是個折向西港的大海灣而已。幸好，從東方來的洋流開始退潮，而從西方流進的洋流，似乎是來自大海的方向，因此，他們逐漸恢復了信心，他們相信，一定有一條通路，而且這條通路絕對不會很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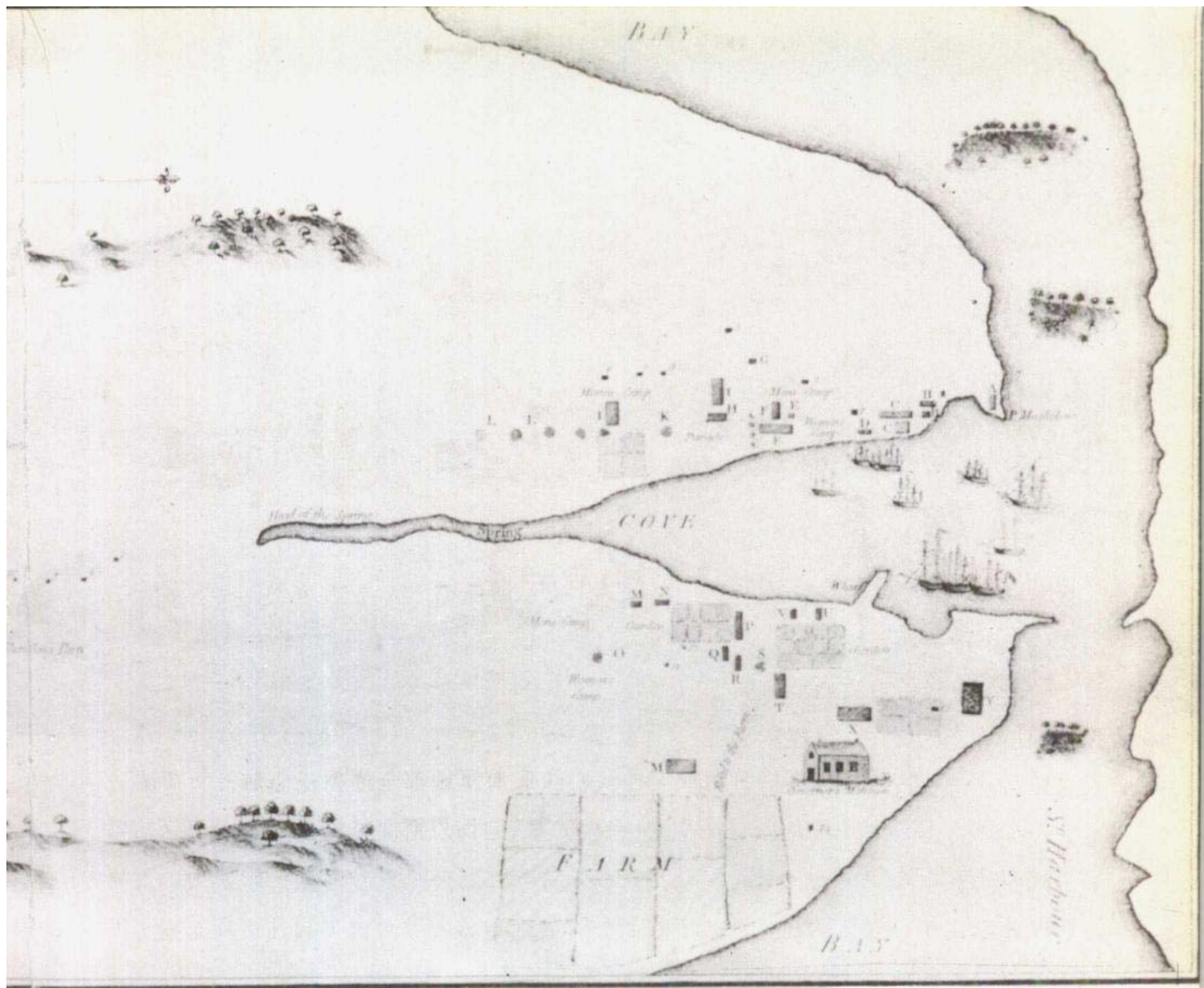
十二月九日，「諾福克號」向南航行到印度洋。「當我們正在猶豫要不要通過稍微傾斜的北方一帶時，卻發現從西南方向湧來一股強大的波浪，這種現象，在以前從沒有見過。西海岸地區被強烈的波浪衝擊著，然而我們知道，這股波浪不會帶給我們任何危險，巴斯和我都明白，這股波浪正是告訴我們，已經發現了期待已久的前往印度洋的航線。我們雀躍萬分，互相舉杯祝賀，並且歡呼著迎接這猛烈的波浪。」

他們很快的向島的西側前進，耶誕節就在達威恩特河的探險途中渡過。西元一七九九年一月十一日，糧食所剩無幾，只好返回傑克遜港。這個歷時三個月的航海探險，佛林達斯和巴斯獲得了非凡的成就。首先，他們證實了巴斯海峽的存在，使前往雪梨的航程，縮短為一個星期。此外，對於地馬和達威恩特河的調查，更促成了日後在這兩條河附近，設立蘭塞斯敦和荷巴特兩個新的殖民地。

對於巴斯而言，這一次的探險行動，是他的航海生涯

◀ 塔斯馬尼亞的冒險灣。在澳洲與紐西蘭海岸中，有世界上最優良的港口。科克和早期的探險家們認為，這裡是最安全，且最寧靜的停泊地點。





▲這是英國殖民地傑克遜港的地形圖，是一位放逐在該地的犯人所繪。這幅畫被送到英國出版，專門出售給想要前往澳洲的人。

中，最值得紀念的一次。然而，他因為患病的關係，不久，就返回英國。佛林達斯則繼續他的探險計劃，他不斷尋找可資航行的河川，並且計劃在冬季，沿著東海岸，進行一項小規模的探險旅行。但是，他並沒有發現布利斯班和克拉連斯兩條河流，因此他以為「從南緯二十四度到三十九度之間的東海岸，沒有一條有利用價值的河川。」

這次的航海途中，發生了一件有趣的事情。佛林達斯帶了一個傑克遜港地區的亞波利吉尼人為翻譯，當他在摩亞頓灣——航行了六天才抵達——登陸之後，卻發現他的翻譯和當地的土著，言語無法溝通。佛林達斯因而證實澳洲土著間，有五百種不同方言的事實。



第二年年初，佛林達斯回到祖國，他決心說服海軍總部全權委任他航行新荷蘭一周，並調查、測量所有的地區。他把他所寫的「璦迪梅恩斯蘭見聞」一書，呈送給當時英國學士院的會長——約瑟夫·凡克斯。凡克斯在當時是最具有政治影響力的人物。佛林達斯寫了一封信給凡克斯，概略的敘述他的抱負。這封信，對凡克斯充滿了吸引力，並且激起他莫大的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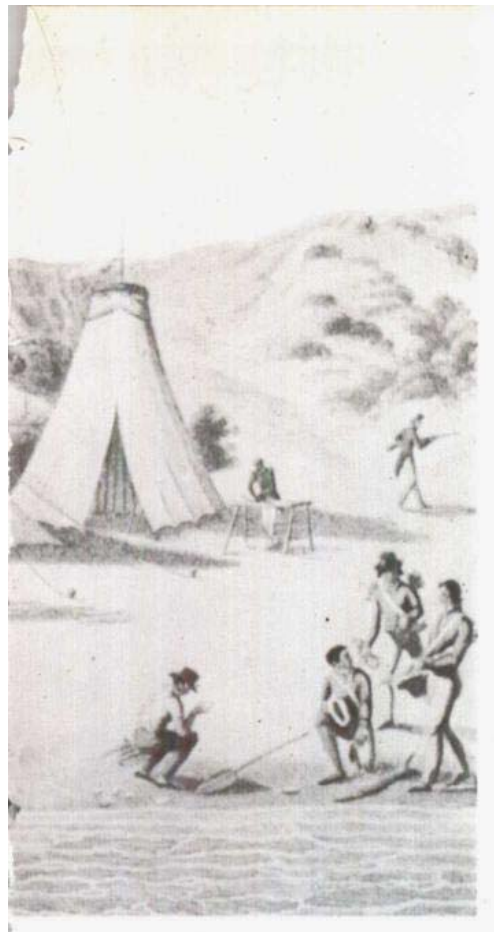
「大概經過喀本塔利灣，就可發現一片廣闊的海峽，分隔新南威爾斯（註）和新荷蘭；或者，是因為向南延伸的海灣，使新南威爾斯的形狀有如半島。」

凡克斯年輕的時候，曾經是發現這片土地的英雄，如今，對此仍然具有強烈的興趣。他接見了佛林達斯之後沒幾天，就接到海軍總部的指令，準備船隻出航探險，船上備有供應六個月的食糧，這艘船被命名為「調查者號」。

這項命令如此迅速的決定，是因為當時法國已經開始對太平洋方面表示關心，法國政府也已經派遣尼古拉·波坦和艾曼紐爾·亞姆蘭前往探險新荷蘭的南岸一帶。所以，英國政府希望儘早確立對澳洲大陸的所有權。

和凡克斯會面之後兩個月，佛林達斯獲得了指揮權，同時，他也開始撰寫他的航海日記。這時候，已經是一月下旬，如果不充分利用南半球的夏季。那麼，至少要花十一個月的時間，才能到達澳洲。最初，事情的進展並不順利，當佛林達斯乘坐「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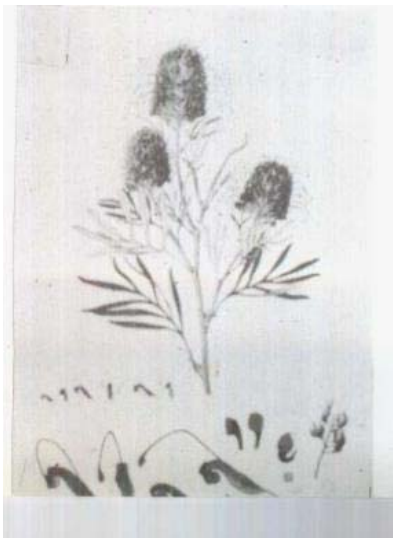
〔註〕 新南威爾斯：籠統地說是指澳洲東海岸全部地域。請參照62頁。



▲跟隨波坦一起出發的隨員，有的帶著蒸餾海水的儀器。他們希望藉此解決淡水的問題，但是，要將海水變成淡水，須花費很多時間，而且，必須動員許多人在岸邊做這項工作。

►尼古拉·波坦。他受法國政府的派遣，前往澳洲調查從西港到澳洲海岸間的諾易茲羣島一帶。

▼澳洲野生的花朵。是一種生命力很强的植物，即使在內陸荒涼的沙漠地帶，也有很多植物生長在那裡。這種花的學名叫做「大威雷亞·班克西」。



查者號」，從英國東南部，回朴資茅斯的途中，在英吉利海峽觸礁，好幾位囚犯因而逃脫，而他剛上船不久的新娘，也要求下船。在船長室中，佛林達斯又遭到海軍總部官員的責備。這一切，都說明了佛林達斯初航時的不順遂。

西元一八〇一年七月十七日，他率領一位天文學家、一名博物學家、二名畫家，一名礦業學家和一位園藝師傅，搭乘「調查者號」離開英國，隨船還攜帶一個折疊式的溫室，可以存放植物標本。佛林達斯所獲的指示是「爲了徹底調查和測量新荷蘭的海岸，而前往該地區。」

「調查者號」在十二月六日抵達盧音角，佛林達斯匆忙地前往喬治王灣，然後在該地停留四個星期，整修「調查者號」，以便能夠順利完成以後的航程。在重新出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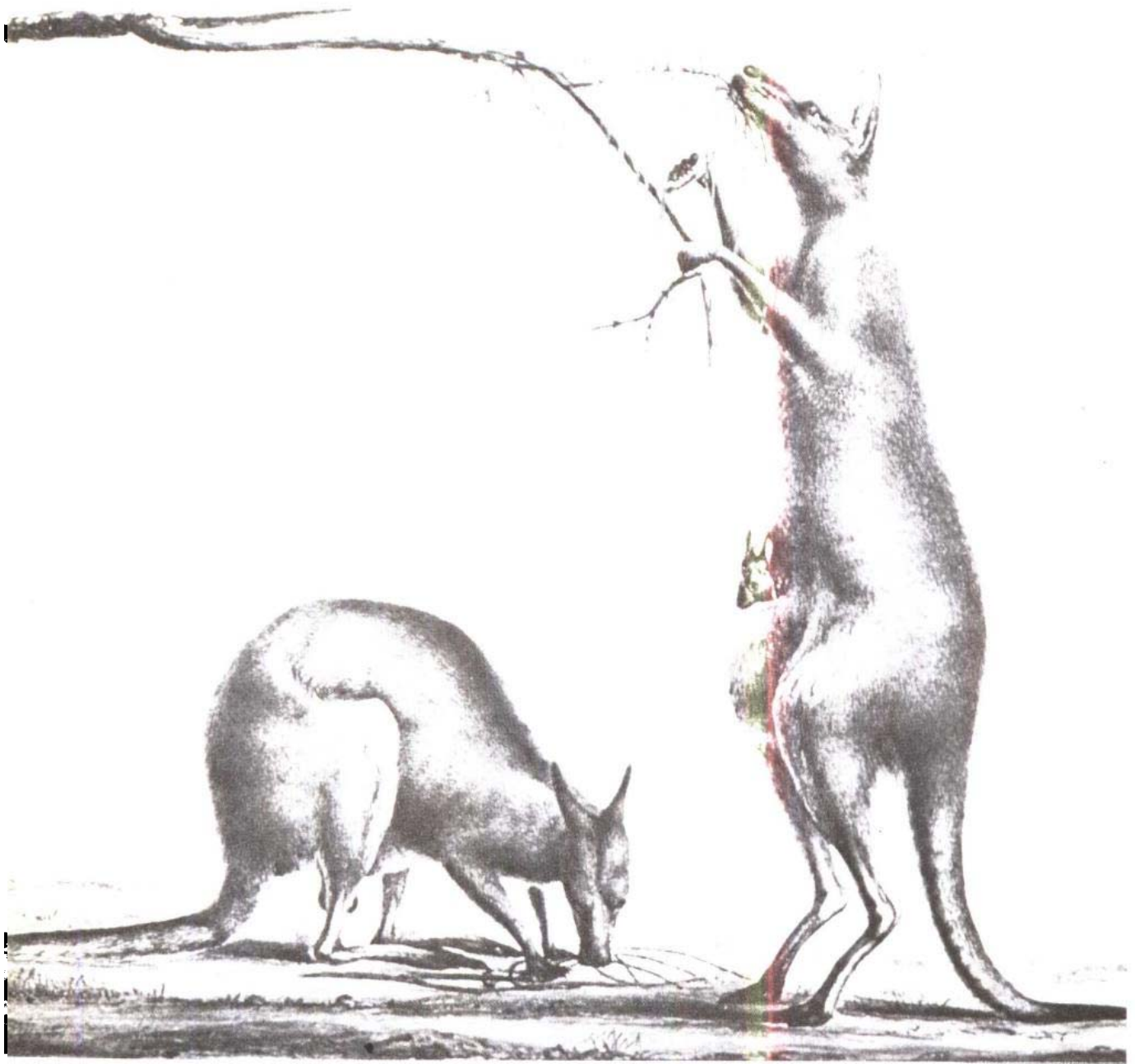
那一天，舉行了隆重的儀式，船員們威武的模樣，使參觀的亞波利吉尼人感到新奇而又興奮。佛林達斯在日記上寫著：

「亞波利吉尼人對於身着紅上衣，肩披十字型肩帶的整齊行列，由衷的發出讚美的歡呼；對橫笛、大鼓和整齊的行列，



更感到無比的好奇和驚訝。他們對於行進的隊伍，尤其感興趣，有的人屏息注視著，有的人就跟隨著隊伍前進，雙手無意識地前後擺動。有個老人手持短木棒，跟在隊伍後方，模倣士兵們操槍的動作。」

不久，又開始了製作地圖的工作，佛林達斯每天都要登陸測量，所以船行進緩慢。爲了要測得正確的位置，有時候，還得步行三十公里以上，爬到高山頂上觀測。通過了諾易茲羣島，佛林達斯到達一片未知的海岸線，他的調



查態度就更形認真、嚴肅。

新荷蘭與新南威爾斯之間還存在一個疑問——當時西海岸和東海岸都已經為人所熟知——難道沒有其他的大河注入海中嗎？西海岸和東海岸，究竟是兩個分隔的島嶼呢？還是有著很大的內海的陸地呢？這個問題，一直是專家們爭論的焦點之一。不論是何種情況，當時的人相信，一定有一個將大陸分成兩半的海峽；或者，有一個可以將河水導入內海的航道。也就是說，從諾易茲群島到西港，這片未知的南方海岸，一定存有海峽，或通往內陸的河道。

▲和早期探險家一起出發探險的科學家們，曾經專心研究澳洲特產的動物。剛出生的袋鼠只有二公分半，但是長成以後，可達二公尺高。在出生後的幾個月內，都躲在母親的腹袋中生活，並且學習認識環境，和生存的本領。

繞過卡達斯特羅菲岬（災難之岬）——因為有八位船員在此溺斃而命名的——。佛林達斯知道他們已經進入南澳洲中最優良的港灣裏。沿著海岸繼續前進了大約三百公里，佛林達斯心想：終於發現了海峽！但是，他發現兩岸竟全是泥濘之地。

佛林達斯將「調查者號」轉向南方行駛，並且沿著反方向的岸邊前進，他發現這裡既不是海峽，也不是通往內陸的河道入口，只不過是個大港灣而已。他將此地命名為「斯本塞灣」——也就是最初贊助他航行的海軍總部第一委員的姓名。他沿著斯本塞灣的西岸前進，繞過西岸抵達東岸，一共花了十五天的時間，最後，在袋鼠島停泊，補給糧食。

四月八日入夜後，「調查者號」從廣闊的沙灘海灣向東航行的時候，瞭望員報告，在前面發現不明的白色岩石，他們駛進一看，這個被瞭望員稱為「白色岩石」的東西，原來是一艘船，在晚上六點的時候，他們確定了這艘船是尼古拉·波坦所指揮的「地理學號」。這兩艘英國和法國的探險船，在離開祖國兩萬公里以外的未知海岸地帶，同時也是許多人都在尋找的地方相遇，實在是件令人驚訝的巧合。這個地方，事實上就是澳洲大河——墨累河的入海口。

當天傍晚，一直到第二天早晨，佛林達斯訪問了波坦的船，他向波坦說明從盧音角出發後的作業概況；波坦也說明他通過巴斯海峽以後的經過。這艘法國船的船長當時並不知道，他正在和自己所使用的地圖製作者之一佛林達斯說話。

這次在恩康特灣（邂逅灣）的偶然相遇，最令人驚訝的是，這兩位船長都未發現墨累河的河口。如果，當時就

▼任何一個探險隊，都有畫家隨行，將他們目擊的事物描繪下來。這幅亞波利吉尼人的畫像，是由跟隨波坦的畫家布迪所繪，他使歐洲人首次認識亞波利吉尼人的外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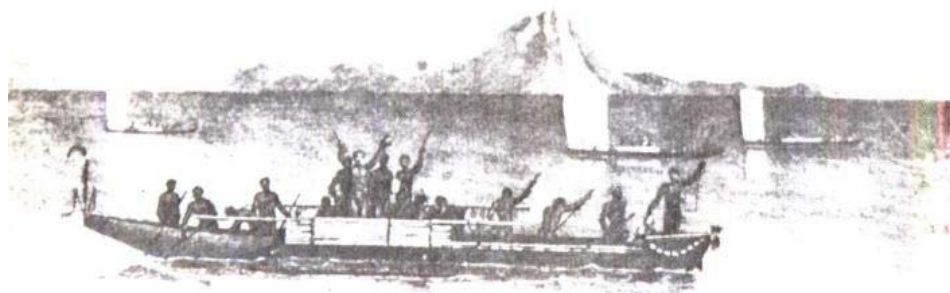


發現了這個重要的河口，那麼，澳洲內陸部分水域的河口之謎，就會被解開。而且，假設這個三角洲的河口，在西元一八〇二年就被發現的話，那麼，十九世紀前半期的澳洲開發史，也就要完全改寫了。

四月九日，這兩艘船分道揚鑣，佛林達斯沿著海岸東進，並且在地圖上，寫下已經由法國人命名的地名。在抵達奧特威岬的時候，遇到強風，把船隻吹到王島，五天之後，才再度回到澳洲大陸沿岸。西元一八〇二年四月廿六日，進入菲利普灣，他是第二位進入這個港灣的探險家，因為在十週之前，「納爾遜淑女號」的船長——約翰·墨累上尉，就已經發現這個位於墨爾本的大港灣。佛林達斯詳細調查過這個港灣，然後，花了六天的時間，通過巴斯海峽，繞過哈烏岬，在五月八日進入傑克遜港。

這次的遠航，收穫依然豐盛。這是航海史上，首度由英國出發的船隻，在五個月內，航行三萬二千公里以上，且從新荷蘭的盧音角到傑克遜港，都做過一番詳細的調查。此外，更值得一提的是，船上沒有人罹患疾病。

七月二十二日，「調查者號」爲了完成環繞澳洲一周的航行，再度從傑克遜港出發。佛林達斯的計劃，是要調查從哈維灣到大堡礁一帶的海岸線，尋找通過托列斯海峽的航線，並且調查喀本塔利灣，和航行北海岸以及西北海



◀亞波利吉尼人樂於用食物和飲水，和白人交換玻璃珠或裝飾品，每當有白人的船隻到達，他們都組隊前往迎接。圖中是馬利羣島的土著，划著船前來歡迎佛林達斯的情形。



▲昆士蘭海岸的風光。由於茂密的原始叢林覆蓋了整個海岸，使得早期的殖民者，對於內陸是一片不毛的沙漠，竟然一無所知。

岸的全部地區。這是一個耗時耗力的計劃，誠如佛林達斯所言：「科克雖然收割了發現的果實，但是，掉在田裡的落穗，卻尚未拾起。」這次的遠航，預計大概要花費一年的時間。

他們一行沿著海岸線北上，爲了測量正確的方位，有的時候，他們必須走遍沼澤，穿越叢林，忍受蚊子的騷擾。他們在布羅特灣（位於馬開和洛坎普頓之間的海岸）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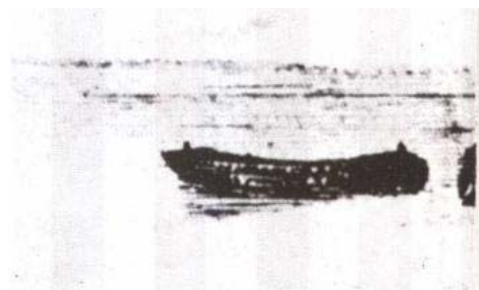
留了四星期，一面測量海岸，一面調查陸地。有一次，因為沙謬艾耳·佛林達斯（馬休的弟弟）忘記扭緊經線儀的螺絲，所以，必須重新調整經線儀。測量結束之後，佛林達斯將「調查者號」改向正北航線行駛，因為他希望能避開大堡礁，到達外海。

不幸的是，「調查者號」卻掉入淺灘和珊瑚礁的陷阱中，他們想要向東方前進，卻被層層碎波所圍困，掙扎了十二天，還是沒有脫離險境而繼續穿梭於礁島中。十月十一日，佛林達斯不得不放棄他的計劃，改向大陸的方向航行。他們沿著沙洲內側的海岸線北上，直到甘巴蘭群島的北邊，才終於發現了前往太平洋的航線。

還有四天，季風季節就要開始，佛林達斯趕在這個時候進入托列斯海峽。由於吃水線下面的船板都已經腐朽，每小時至少會滲入二十五公分的海水，如果這時候再碰到珊瑚礁的話，船隻就會立刻撞毀。在正式的記錄上，佛林達斯是第九位通過托列斯海峽的船長，但是，他是第一位以探索安全水路為目的，小心翼翼的通過該海峽的船長。

西元一七九二年，布萊花了十九天才通過托列斯海峽，而佛林達斯卻發現了一條捷徑——威爾斯王子海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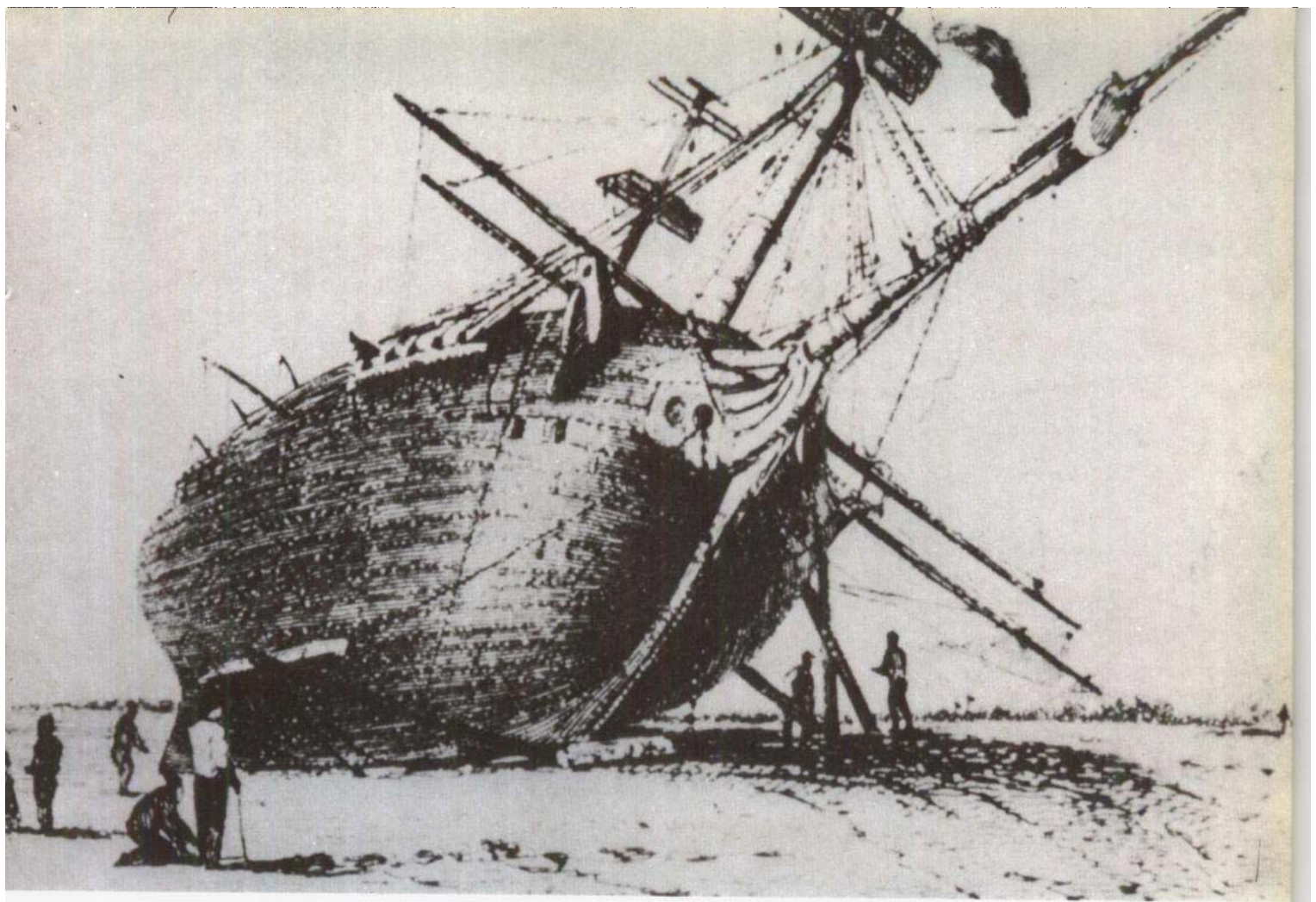
只要六天的時間就可以通過該海峽。但是，據他的估計，只要三天就足夠了，這個推測，在一年後，就由「甘巴蘭號」予以證實了。如此一來，船隻從太平洋航行到印度洋所需的時間，至少可以縮短五個星期。當然，要達到這個目標，必須要具有像他們一樣優秀的技



▲古代的航海家都使用木造的船隻，所以必須隨時提防船板腐爛、漏水，以及各種可能發生的情況。圖中的船員們正在清除船腹的附著物，船身略為傾斜以便於整修工作的進行。



◀每一艘遠航船上，都有技術純熟的木匠，他們攜帶黏漆、鋸子，以及其他必要的工具，在航行的途中，隨時負起整修船隻的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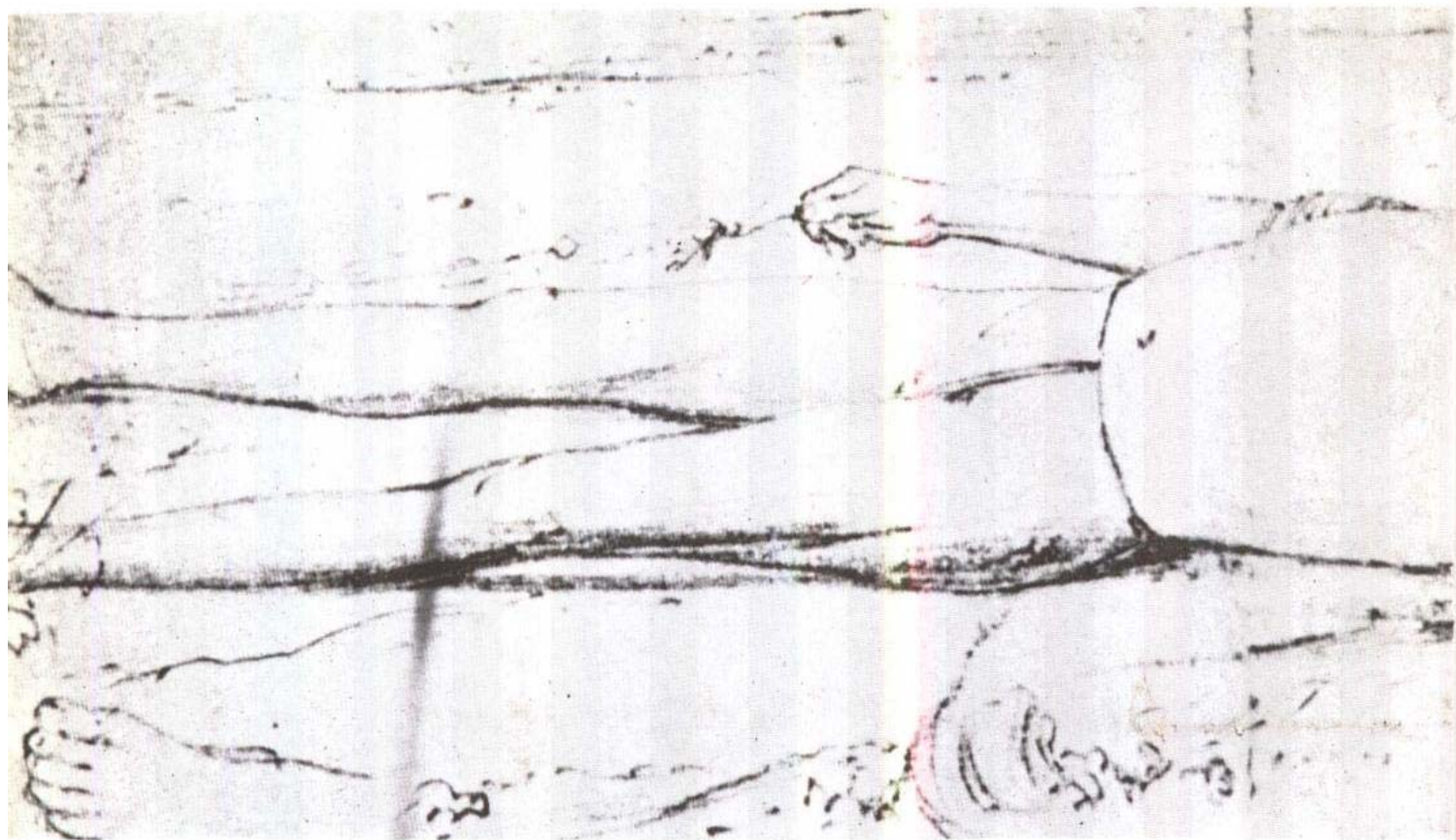


術和勇氣，因為，這條捷徑過於困難、危險，即使是到了今天這種科技發達的時代，也不例外。

佛林達斯依照從前荷蘭探險家所繪的航行圖，南下到喀本塔利灣的東岸，也就是大約二百年前，來福堅號所行駛的路線。佛林達斯希望能找到隔開新荷蘭和新南威爾斯之間的海峽。但是，當他到達港灣內之後，卻發現不論在南邊，或北邊，都沒有海峽存在。

但是，他所作的結論，又犯了一個無可彌補的錯誤，就如同他在南岸忽略了墨累河，在東岸忽略了布利斯班河一樣。他在這裡又忽略了諾曼河、拜諾河和佛林達斯河。雖然他比以往的探險家，更接近海岸線，但是他卻沒有發現澳洲的主要河流。

爲了整修船隻，佛林達斯不得不停泊在酷熱的喀本塔利灣。「調查者號」漏水的情形非常嚴重，如果想要繼續



航行，一定要重新用槓皮來修補。當他在斯威亞斯群島附近的洋面，檢查船隻的時候，發現船板很多都已經腐爛了。船上的嚮導和木匠對這種情形，提出不樂觀的看法：

「照這種情形看來，這些船板的壽命，不超過一年就會腐朽不堪。」他們兩人一致認為：「只要天氣良好，而且，不發生意外的話，還可以航行六個月。」

佛林達斯感到非常失望，因為他當初離開英國的時候，計劃航行四年，而現在，才不過一年四個月而已。他在西元一八〇二年，十一月廿六日的日記上寫著：「雖然船隻損壞的情況如此慘重，但是，我決不因此放棄調查這片廣大土地的目標。除非船隻完全無法使用，否則，我決不會停止航海。」

四天後，佛林達斯「若無其事」地，沿著喀本塔利灣的西岸北上，有三次都差點撞到岩礁，所幸船隻沒有受到任何損傷，可以繼續行駛，並且比以往更大膽的接近海岸線航行。他們發現，荷蘭人在地圖上記錄為「岬」的地方，實際上，只是一些離開大陸本土的島嶼或群島。在進行調查的期間，佛林達斯的船，從沒有離開海岸八公里以外，由他們能夠看到衝擊岸邊的波浪，就可以證實這一點。

過了耶誕節之後，他們到達安恒地西岸的一個大島——格魯特島。他們在青泥灣發現了好幾個人類的遺骸，被放置在鋸斷的樹木上。不論是頭骨或其他骨骼，都被塗上紅色或白色的顏料。在附近的洞窟裡，還發現有海豚、海龜、袋鼠、魚以及人類等



◀ 佛林達斯曾下令不得用槍射擊亞波利吉尼人。但是，在青泥灣，他的一名部下，遭到亞波利吉尼人的攻擊，他只好下令開槍，並射死了一位亞波利吉尼人。這幅畫便是船上的畫家對死者的素描。

▼ 這是和佛林達斯在海上相遇的，馬來亞布洛雅族首領的畫像，名字叫做「布洛巴梭」，佛林達斯就將某個小島命名為布洛巴梭島。馬來人從馬卡薩爾航行到澳洲北岸，採集海參出售給中國人。

的畫像，同時，還有一些炭筆畫畫著狩獵海龜和袋鼠的情形。

「調查者號」的船員，在格魯特島和當地土著發生衝突。亞波利吉尼人有時候表現得非常友好。但是，有些時候，當他們和船員們並肩行走，會突然像要攫取獵物一般，奔入叢林。和他們玩這種「遊戲」，是需要相當的耐性和修養。佛林達斯曾經嚴令，除非受到土著的攻擊，否則無論處於什麼樣的情況都要忍耐。

直到有一天，格魯特島的土著對一小隊船員，發動一項有計劃的攻擊行動，助理嚮導被對方射傷。為了阻止他們繼續攻擊，佛林達斯的部下們，也開始用槍反擊。

過了兩個月，「調查者號」的壽命又縮短了三分之一，但是，出了喀本塔利灣之後，佛林達斯依然想要調查安恒地的海岸線。

他正確的測量出安恒角的位置，後來，又遇到六艘掛著三角帆的馬來人的小船，他和船長們交談，知道他們是



前來採集海參的。三月五日，他在安恒角灣，乘坐這艘捕鯨船，進行最後一站的調查。

佛林達斯當時正值二十九歲的盛年，但是，他已經筋疲力竭，對於前途也開始感到絕望。他的雙腳長了腫瘡，幾乎寸步難行，不得已只好答應回航。回航途中，首度經過亞拉佛拉海，到達帝汶島的古邦港。他還計劃要利用「調查者號」不到兩個月的壽命，尋找航行到雪梨的新航線；而且爲了要締造最短時間的世界記錄，死命地前進，因此許多船員們都因體力不支而病倒。七月九日，當他抵達傑克遜港的時候，已經損失了十五位船員。

佛林達斯一心一意想要獲得一艘新船，以完成澳洲大陸最後一部分地區的探險，同時，地圖的製作也可以順利完成。因此，他朝著祖國——英國進發。但不幸的是，命運似乎總是和他作對，他所搭乘的船隻，在大堡礁觸礁沈沒，他返回雪梨，只獲得當地惟一的一艘二十九噸級，縱帆式的——「甘巴蘭號」。他乘著這艘船，再度朝著兩萬公里以外的英國出發。

花了三天的時間，通過托列斯海峽，這時候，船隻滲水的現象非常嚴重，他只好停靠在模里西斯島。當時，英國和法國正處於交戰的情況，所以，他在模里西斯被當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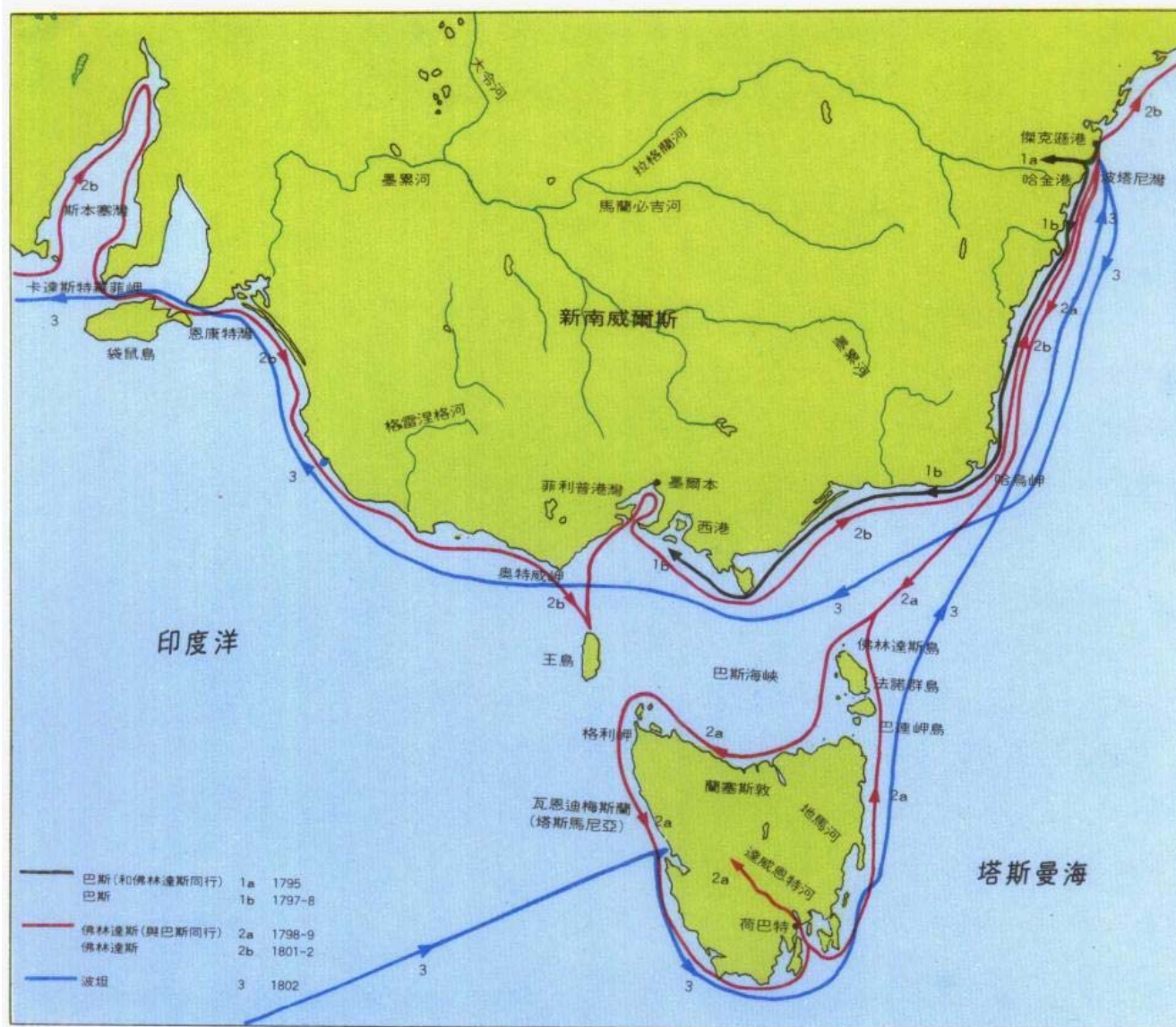
►佛林達斯·巴斯和波坦，在澳洲東南部和璜迪梅恩斯蘭（塔斯馬尼亞）沿岸一帶的航行圖。佛林達斯和巴斯首次對澳洲東南部一帶做了詳細的調查，並且測量其海岸線，他們證明璜迪梅恩斯蘭只是一個島嶼。後來，佛林達斯和波坦又對整個澳洲的海岸線做了更詳盡的調查。

▼滿懷希望想回國接受榮耀的佛林達斯，中途遭法國人逮捕，監禁在模里西斯島的監獄，達六年半之久。他同意決不參與英法之間的戰爭，並且在下圖的同意書上簽字，才被釋放回國。

*I undersigned, captain in His Britannic Majesty's navy,
having obtained leave of His Excellency the captain-general to return in
my country by the way of Bengal, Promise on my word of honour not to
act in any service which might be considered as directly or indirectly hostile
to France or its Allies, during the course of the present war*

Port Napoleon, Isle de France, 7th June 1810

(Signed) Math^{ias} Flinders



的法國人逮捕，渡過了六年半的監獄生活，法國人並將他所有的發現和調查，都宣稱是他們探測的成果。當他回到英國的時候，已經憔悴不堪，再也沒有航行探險的雄心壯志了。

佛林達斯花費四年的時間，寫成「南方大陸航海之旅」，而在西元一八一四年，這本書出版的當天，就溘然長逝。他在這本書中，曾經說過：「假如允許我把當地的舊有名稱，做一番修訂的話，那麼我要將該地區稱為澳洲。這個名稱聽起來很響亮，而且，和地球上其他大陸的名稱，也顯得等量齊觀。」

▼橫皮（塞在船板的接合處，以防止漏水的東西）經常會膨鬆，而造成滲水的現象，把麻和膠漆的混合物，填在船板縫裡，可以減輕滲水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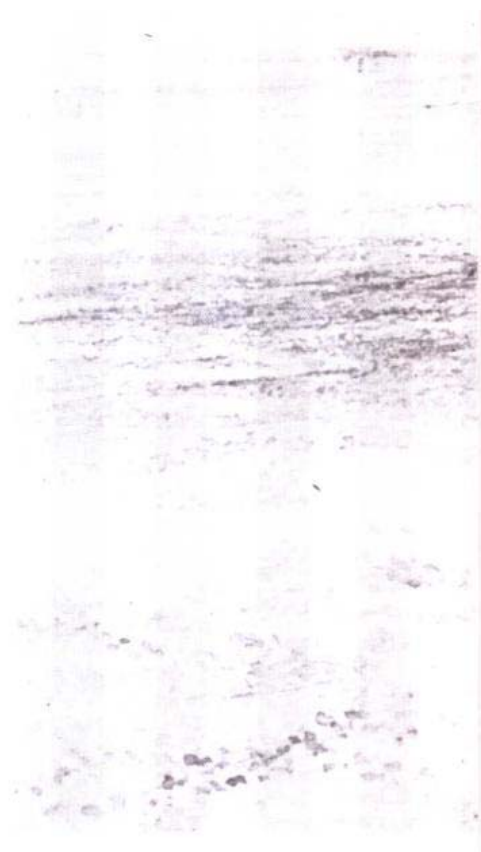


5 地平線的另一端

自從第一艦隊到達澳洲之後的二十五年間，這些殖民者據守著雪梨一帶，很少到外地活動。在西方六十公里處，有一座藍嶺聳立著，由於山勢高峻，加上重重險阻，以致於阻礙了這些殖民者想要征服這座高山的企圖。對於這些早期的移民而言，要想征服澳洲，就必須先征服這座山脈，並且找到通往內陸的通道。

在殖民地開始向外拓展不久，第一艦隊的旗艦「希里烏斯」號的兩位船員——德茲和約翰·斯頓，就曾經計劃攀登這座山脈。到了西元一七九三年，威廉·派特生幾乎就要達成這個願望，他試圖尋找穿越山脈的水路。在短短的十六公里之間，就渡過五個湍急的瀑布。他駕著小船努力不輟，但是，到最後還是承認失敗。後來，又有一位名叫亨利·哈金的布希人（澳洲邊境拓荒者的專稱），嘗試橫越這座山脈。他是一位經驗豐富的登山專家，他翻越過二十座山脈之後，發現這裡除了一片重山峻嶺之外，幾乎沒有值得開發的地方。他曾經說：「想要在這塊殖民地以外的地區，拓展文明的生活，簡直是緣木求魚。」

由於無法征服「藍嶺」，所以，不久就產生了一種傳說——特別是在雪梨的那些絕望的囚犯們之間，他們幻想著：在山的那一邊，有一處白人居住的樂土，那裡非常自由，工作也很輕鬆，能夠充分享受生命的喜悅。甚至有人傳說，在那深山裡，有一條道路，可以通往東方富庶的中國。在這些囚犯當中，儘管沒有人完成橫越山脈的壯舉，也沒有人找到自由的樂土，或通往東方的道路，但是，嘗



▲正在眺望澳洲內陸遍地沙漠的史都德 早期居住在澳洲的殖民者——尤其是囚犯們——，都相信在新大陸內部，藍嶺的另一邊，是個可以實現幸福生活的樂土。但是，經探險家們的調查，除了發現少許肥沃的牧草地之外，澳洲大陸的內部，大都是不毛的沙漠地帶



試的人還是前仆後繼。連漢塔總督也認為，如果要平定這些囚犯們的情緒，必須要澄清這種傳說的可能性。

因此，他派遣一位曾經企圖逃離殖民地的白人逃犯——約翰·威爾森，去進行這項任務。威爾森在西元一七九八年一月和三月，分別做了兩次探險，每次都不超過一個月就返回殖民地。他第一次探險，走了四百公里的路程，第二次，走了五百公里，曾經到達南方的戈爾巴恩，看到一條水流緩緩的大河——想必是拉格蘭河吧！

如此一來，大家觀念上都認為，沒有人能夠踏上這塊未開發的荒涼山脈。直到西元一八一三年，一位名叫格雷戈利·布拉克斯蘭的探險家，向新總督拉克蘭·馬寇里提出一個獨特的登山計劃。從前的探險家都是沿著峽谷而行，最後卻找不到路回來，布拉克斯蘭的計劃，則是沿著分水嶺前進。

布拉克斯蘭在內比亞恩河岸邊的片利斯開設農場，西元一八一三年五月十一日，他從農場出發，率領威廉·洛森和威廉·卻爾斯·溫特華斯及四名囚犯和二十四匹馬。他們一行人，有時候一天走不到三公里，五月三十一日，他們赫然發現一片水量豐沛

，而又肥沃青葱的原野，綿延好幾公里。

布拉克斯蘭長於畜牧業，他那位於海邊茂密森林裡的牧場，已經略嫌狹窄。而今，他從約克山上，遠眺這一片廣大的原野，心想這裡「今後三十年內，可以飼養殖民地所有牲畜」的天地。他們一行人狂喜的奔向草原，而馬群，面對這些豐盛的牧草，立刻就吃將起來，他們則吃一些袋鼠肉和魚。布拉克斯蘭和他的伙伴，在尚未攀越主要山脈，就已經奇蹟式的創造了二十五年以來的新發現。

馬寇里總督並沒有立刻將布拉克斯蘭的新發現，公諸於世，他認為如果很多人爭相前往那塊肥沃的土地，會引致不良的後果。他先派遣一位經驗豐富的測量員——喬治·伊凡斯，前往確定布拉克斯蘭新發現的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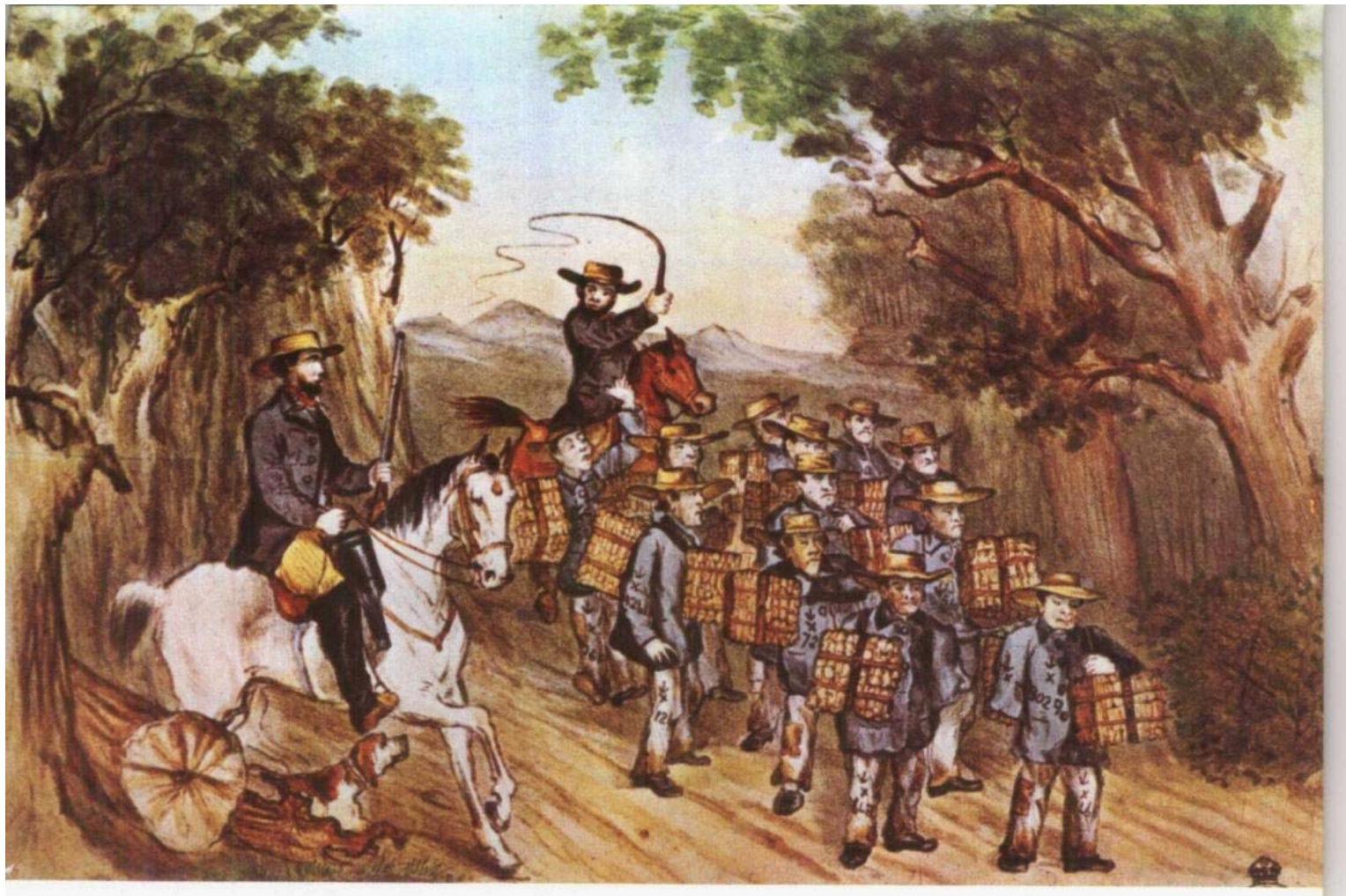
伊凡斯從約克山，沿著魚河和馬寇里河前進，一直到現在的巴薩斯特一帶，發現有綿延三十公里茂密的草原地帶。西元一八一五年，調查路線繼續向西延伸，又發現了拉格蘭河。如此一來，布拉克斯蘭的發現從此被確認。馬寇里總督雇用威廉·戈克斯開闢道路，並且和囚犯們約定，只要到達那裡，立刻將他們釋放。這些囚犯在這個鼓勵下，花了六個月的時間，完成一百六十二公里道路的開拓。到了西元一八一五年末期，馬寇里本人，也全副裝備地到巴薩斯特旅行。

西元一八一七年，測量主任——約翰·奧克斯里，開始進行內陸部分的調查。他率領一支遠征隊，沿著拉格蘭河而行。他當時並不知道，他所選擇的時間，是這一帶一年當中，最多雨的季節，在平常的季節，這裡應該到處都是茂密的牧草地。探險隊

一行，遇到沼澤和濕地，使他們寸步難行。到了第二年冬天，他繼續率隊沿著西北方的馬寇里河前進，卻又遇到綿延好幾公里的沼澤地。一路上，可真是歷盡千辛萬苦。

這片沼澤地的水，深達馬腹和人的腰部，奧克斯里根據這種情形推測，他們可能已經到達澳洲內海附近——當時許多人都認為，如果找到河川的洩洪口，就表示內陸部分有內海存在。所以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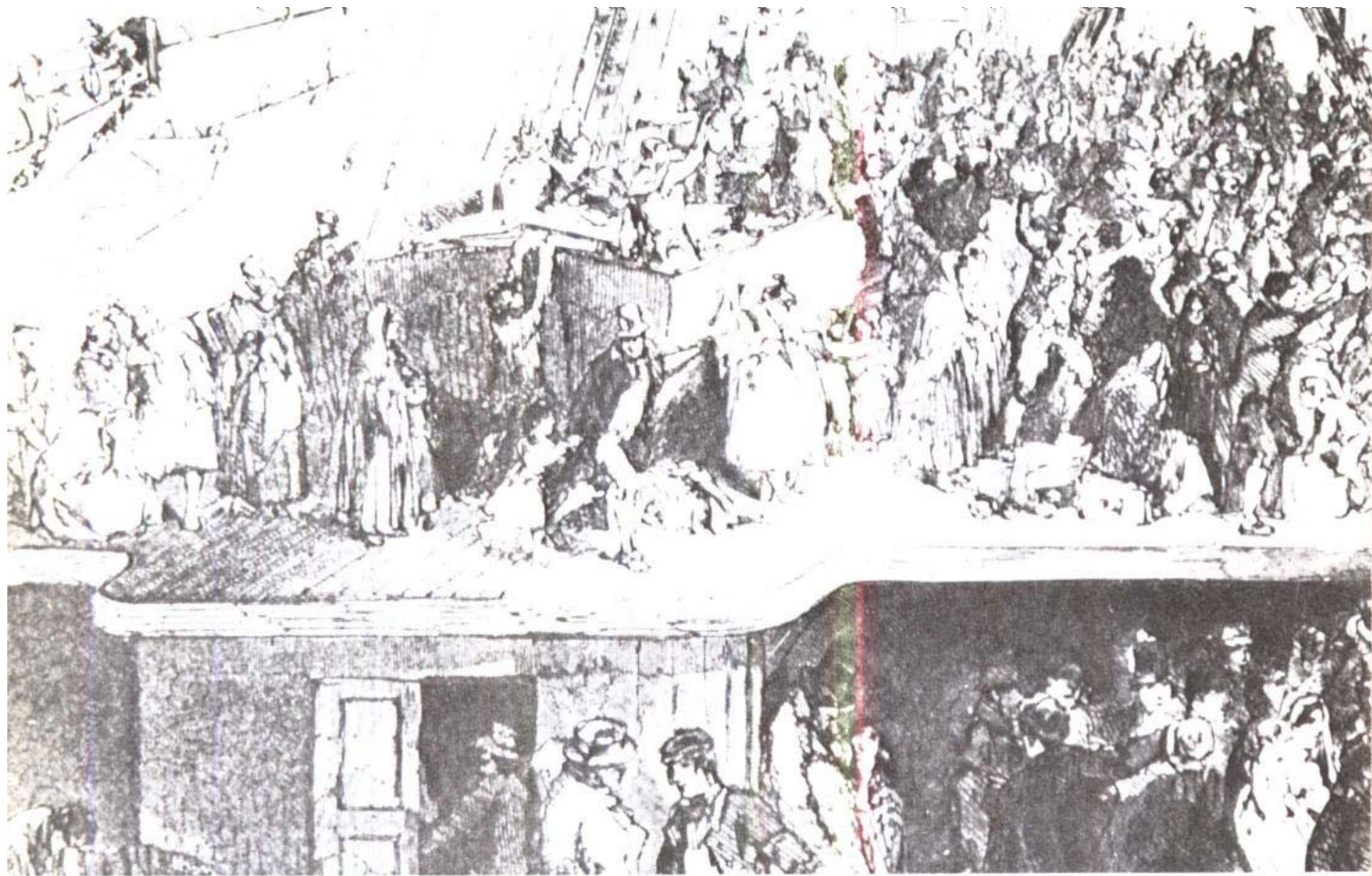
▲越過藍嶺的路線一旦被發現，接下來的問題便是，如何運送必要的物資和材料，來開發這片新土地。因此，他們就利用囚犯們無報酬的勞力，來開闢從雪梨到巴薩斯特的道路。

◀好多年以來，藍嶺一直是探險家們想要征服的對象。經過史都德，以及西元一八一三年的格雷戈利·布拉克斯蘭的努力，才突破了重重困境，逐漸向內陸遷徙。這片山脈，到處都被油加利樹覆蓋著，油加利樹所散發出來的油脂，瀰漫在空氣中，使整片山脈，猶如籠罩在藍色的迷霧中，因而命名為「藍嶺」。

▶一八〇〇年代，英國政府為了安定這片新的殖民地，特別獎勵未婚女性移民至澳洲。這是當時諷刺這一政策的漫畫。

他們認為，既已到此，就沒有繼續向西前進的必要。他們轉向東方前進，發現一片富庶的牧草地——里瓦布爾平原。他們穿越九百公尺深的峽谷，在攀登大分水嶺的時候，有一匹馬，因為爬坡時太過艱苦，致使腹部破裂。他們一行人終於抵達雪梨以北三百二十公里的馬寇里港附近海岸。





奧克斯里總算找到了急速拓展殖民地時，最需要的肥沃而廣大的土地。但是，這時候雪梨的情勢正在急遽轉變當中，對於自由移民的限制，也在西元一八一六年由英國政府宣布廢止，成千成百的英國人，湧向這片新開發的土地。爲了迎接這批新伙伴，更須要一片廣闊的土地容納他們。因此，當西方發現新的肥沃土地的消息傳來，立刻人心大振，於是，翻越大分水嶺，開闢一條更容易行走的道路，就成了當務之急。

英國的植物學家——亞倫·肯寧漢，爲了要找到比奧克斯里的路線更便捷的通路，而開始出發探險。他在西元一八二三年，發現一條可以直接通往里瓦布爾平原的帕恩德拉山路。肯寧漢由於旅途勞累，身體漸形虛弱，無法通過這條路線。然而，不到一年又有一群狂熱的畜牧業者，率領成群的牛馬翻山越嶺而來。四年之後，肯寧漢再度探勘布利斯班附近的地形，不久，他發現了世界上最富庶的牧草區——大令丘陵。

出身巴拉馬達的漢彌爾頓·修姆，是第一位澳洲本土的探險家。西元一八二四年，他曾和威廉·霍威爾一起率領一支探險隊，探查雪梨和南海岸之間廣闊的地區。所以，修姆和霍威爾，成爲最早通過馬蘭必吉河和墨累河的白人。這支探險隊，受到蜚蠊和蒼蠅的騷擾，所有的人都因此而顯得煩躁不堪，兩個月後，他們抵達現在墨爾本西方幾公里的基隆附近的海岸線，但是，他們遭到懷有敵意的亞波利吉尼人的追擊，所



▲一八〇〇年代，從英國移民到澳洲的人羣。早期所建立的殖民地，只有囚犯和軍人，以及和軍隊有關的人員；但後來，由於這片新開拓的殖民地，需要更多的人力，所以英國政府就鼓勵一般市民，及其家屬，移民到澳洲。志願移民的人，可用囚犯作為僕人，相對的也負有照顧囚犯的義務。這項寬厚的法令，是因為在西元一八一九年的時候，囚犯的人數，比一般市民多了五倍。

以，探險隊比原訂計劃提前一半的時間返回雪梨。

擴張中的殖民地，需要更多的新土地。所以雪梨的新總督——雷夫·大令，爲了要達成擴張土地的目的，就選派一位年僅三十三歲的軍務組上尉——查理士·史都德，擔任探險隊的指揮。史都德的任務，是要揭開新南威爾斯河川的洩洪口之謎。根據史都德的推斷，奧克斯里雖然曾在拉格蘭河附近的沼澤地帶受困，但現在是乾季，應該可以順利通過才對。

史都德率領漢彌爾頓·修姆，和兩名士兵、八名囚犯，沿著馬寇里河，到達了奧克斯里所發現爲河川注入的沼澤地帶。他越過這片沼澤區，發現高達三公尺半的蘆葦，擋住了前面的視線，而亞波利吉尼人經常在幾公尺外，放火焚燒蘆葦，以阻止他們通行。炎熱的太陽，把皮膚曬得焦黑，臉上都長了腫瘡，眼睛也發炎。水蛭吸附在他們腳上，袋鼠蠅咬噬他們的皮膚；他們不斷用手帕汲起河裡的泥水，絞出水滴來潤澤喉嚨。懷著敵意的亞波利吉尼人，不管他們到那裡，都如影隨形般地跟踪他們。可以說，史都德和他的探險隊，以及後來想要探究這片神祕土地的人們一樣，都經歷了相當大的痛苦和辛勞。

西元一八二九年二月，史都德在日記上這麼寫著：「我們突然到達大河的岸邊，河寬大約七十到八十公尺左右。乍看之下，好像很深；很多塘鵝和野鴨，成群結隊在水裡嬉戲」。

他所描述的就是大令河，這裡的水是鹹的。探險隊一行，到達一個河面非常寬廣的地方，走了大約一百三十公里的路程，水仍舊是鹹的。從大令河河岸的高處往下看，可以清楚的看到「河中到處都是恐怖而充滿危險的激流。」對於這番景象，史都德作了如下的描述：「河被一層迷

霧籠罩著，不知道它是流到南邊海岸呢？還是流向大陸中心一連串的沼澤地帶，然後消失無形？實在難以斷定。」

同一年，史都德為了解開河流出口之謎，再度出發。這一次，和他同行的是一位年輕的博物學家——喬治·馬寇里。他們乘坐一艘八公尺長的捕鯨船，沿馬蘭必吉河下行，一週之內，就抵達墨累河了。

史都德曾在途中遇見亞波利吉尼人，他說：「到目前為止，他們是我所見過，面貌最凶惡的人類；真的！我想像不到有某種人類的長像竟是如此。」當然，他在其他地方所見的亞波利吉尼人。並不盡是如此，他曾經看過乾乾淨淨的年輕人，和站得直挺的老年人。但是，女人或小孩大都顯得營養不良，女人們通常得自己尋找食物，或者撿拾男人吃剩的東西來吃。

史都德曾對於他們的風俗習慣，作過一番調查和記錄：「只有老年人有吃食火雞〔註〕的特權，很顯然的，這是一項頗為賢明而必要的措施，如果不這樣限制，食火雞很可能就會絕種。由這件事實看來，野蠻人的生活，仍然有許多值得文明人學習的地方。也許是緣於相同的理由，在該地區，只有已婚的人，才可以吃野鴨。」

他們也結交了許多亞波利吉尼人，曾經有某個部落的一小隊人，來拜訪他們，並且在他們的營火邊睡覺。史都德記載著：「馬寇里的仁慈和天真，使他們獲得很深刻的印象。我的腦海隨時可以想起，馬寇里和亞波利吉尼人載歌載舞的情景，他很容易的就和亞波利吉尼人打成一片，也許，這是因為他具有某種特殊的吸引力，使得亞波利吉尼人特別欣賞他吧！他給我們的印象，彷彿他本來就是個土著，他並且獲得一個親暱的綽號——魯迪。」

但是，一行人繼續沿著墨累河前進時，所遇見的亞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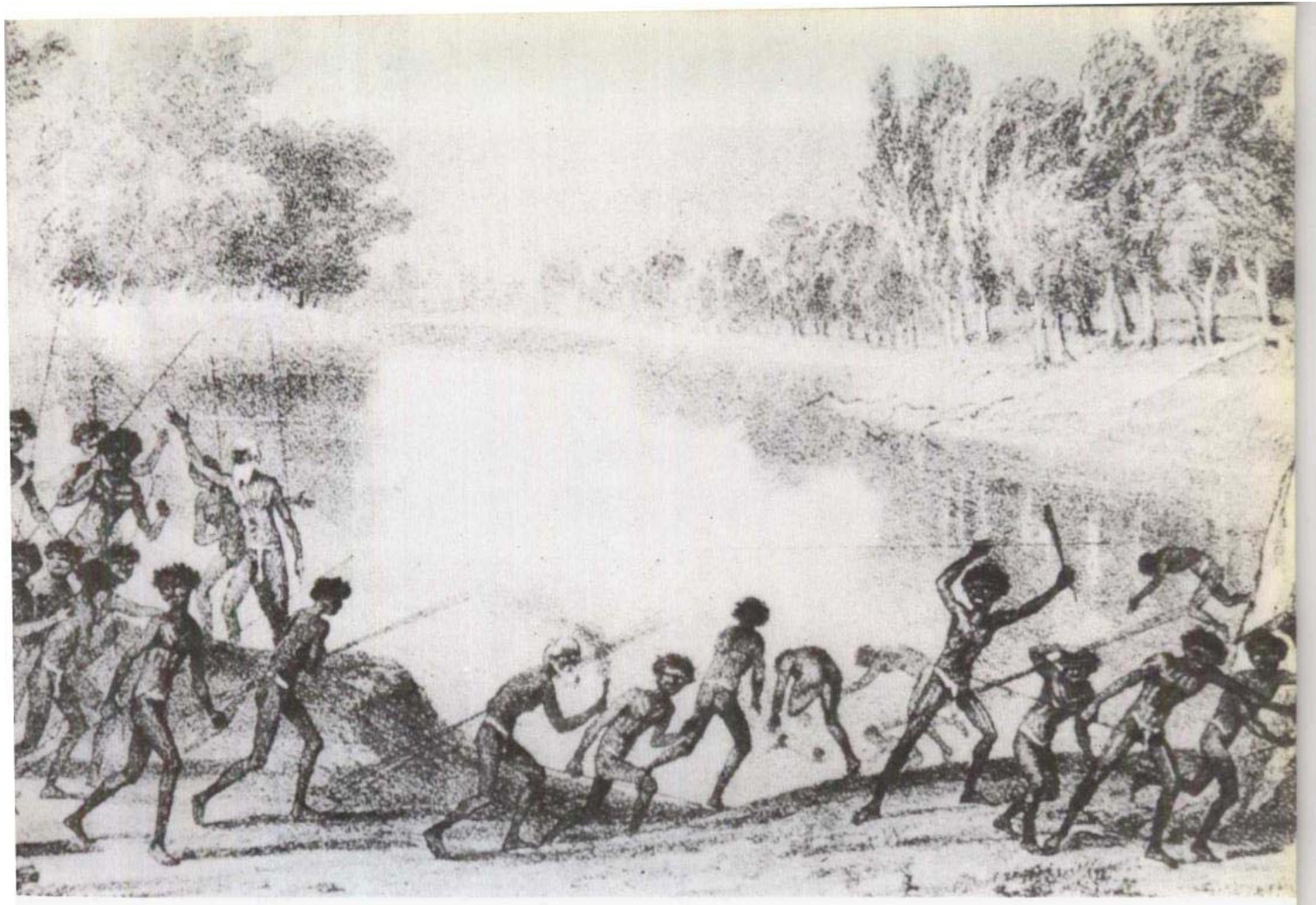
〔註〕 食火雞：食火雞是一種和鴉鳥非常類似的，不會飛行的澳洲特產巨鳥。



▲居住在墨累河沿岸的亞波利吉尼人。據史都德的描述，認為他們是「到目前為止所見過的，面貌最凶惡的人種，實在無法想像到，世界上竟有如此恐怖的人類。」

▼史都德沿著如同照片中那般優美的墨累河，到達了亞歷山大湖的淺灘，不但解開了澳洲內陸河川洩水口之謎，而且，對於後來開發這片土域，也有著莫大的貢獻。





利吉尼人，愈來愈顯得不友善。後來，在河邊一個凸出的地方，大約有六百名憤怒的土著，企圖阻止這些入侵者。「由於我們非常接近，當他們舉起手中的槍，擺出攻擊的姿勢時，我們可以清楚的觀察到，他們身上所塗抹的各種色彩。有的人在其肋骨和臉上塗著白色的顏料，看起來像屍骨一樣；有的人則在臉上塗紅色和黃色的色彩，他們身上所塗的油脂，都閃閃發光。」

史都德下令備戰，正當要對亞波利吉尼人發砲射擊的時候，馬寇里及時阻止這項攻擊行動，而這時候，有四位亞波利吉尼的戰士，也跑向瘋狂的人群中，企圖說服他們放下武器。這個說服行動，果真產生了效果。

這種似奇蹟般的情形發生後，史都德才發覺到，他們已經到了兩條河流的交會點。他們帶著已經和好的亞波利吉尼人，繼續沿著這條新河流航行幾公里後，終於，他確定這裡就是他以前曾經來過的，大令河和墨累河的交會點。

於是，史都德開始往回走，他沿著墨累河航行了大約六百四十公里，到達亞歷山大湖的淺灘——以往的探險家曾經認為，這裡就是大令河的河口。他們可以清楚的聽到，從恩康特灣傳來洶湧的海濤聲。由於到處都是沙洲和流沙，所以他們沒辦法沿著

河流，航行到海面上。

他們必須通過聖大威恩仙特灣，卻又無法拖動船隻，故只好翻山越嶺。在回程中，他們除了走過一千公里的路程以外，已經無力從事其他的探險活動，加以貯備的糧食銳減，即使將紅茶和麵餅酌量分配，也已經不夠食用。

因此，這次的探險行動，終於無法繼續進展。史都德的一位部下精神錯亂，而史都德本人也呈半失明的狀態。大家都覺得筋疲力竭，即使在夜晚準備釣魚時，都顯得無精打采，有的人甚至一面划船，一面打盹。愈往上游，水的阻力也愈大，終於大到使小船完全靜止，無法前進。在這麼艱困的情況下，他們仍繼續遭受到亞波利吉尼人的騷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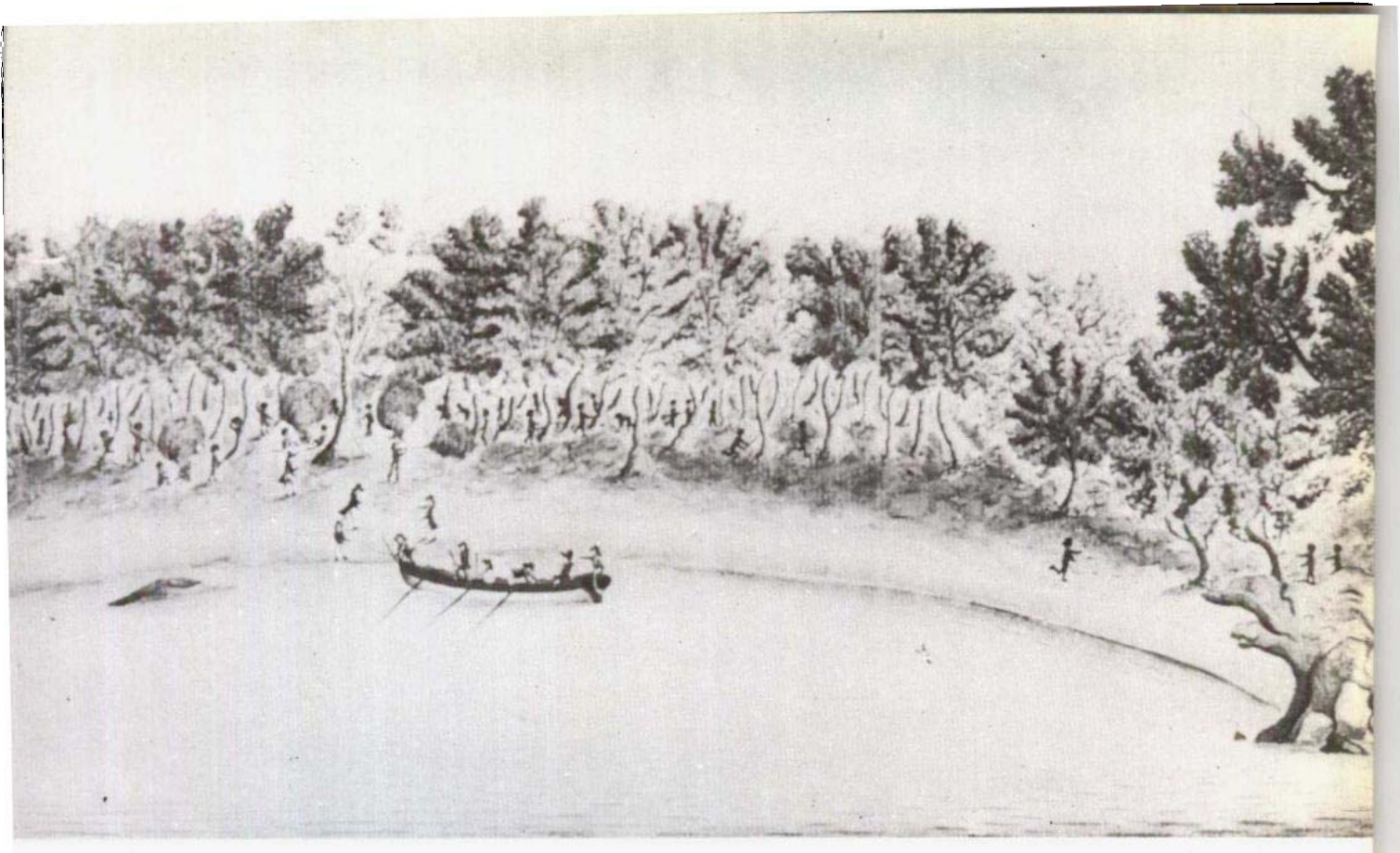


▲進入未知地帶的白人，不但飲水不足，還面臨種種意想不到的困境。如果碰到友善，且樂於相助的亞波利吉尼人，就可以用小小的裝飾品，換得食物；但是，說不定下次碰到的亞波利吉尼人，反倒是凶猛好戰，而且充滿了敵意。



◀史都德的另一項重大發現，便是找到墨累河和大令河的交會點。由於他力主開發內陸的勇氣和努力，因此博得「澳洲之父」的尊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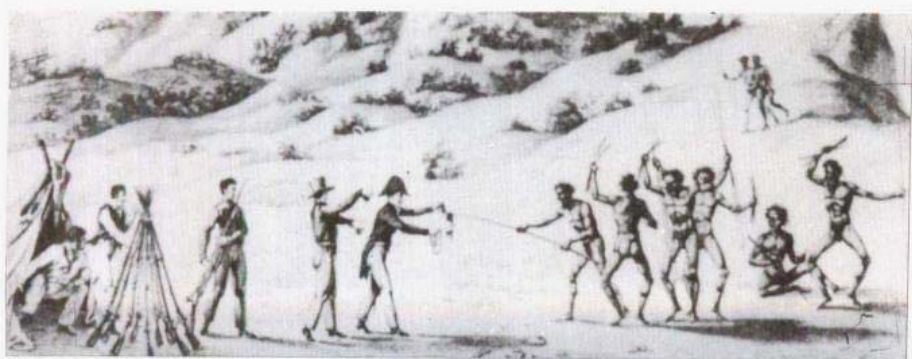
船無法再逆激流而上，也沒有力量拖著船越過岩石，這次的任務，終歸失敗。在傾盆大雨中，水勢湍急的有如瀑布一般，而水深竟高達肩膀上，他們想把船拖到安全地帶，卻無能為力。這時候，又發現他們已經被一群拿著槍



矛的亞波利吉尼人包圍。正當危急的時候，史都德突然發現，上次幫他們說服群眾的一位戰士，也在這群亞波利吉尼人當中，於是，他就向那位戰士作個暗號，不久，亞波利吉尼人就將小船拖離岩礁地帶，使他們能夠繼續航行。

史都德在西元一八三〇年四月十二日，選派兩位勇敢而又強壯的部下，徒步前往一百四十五公里以外的「旺塔巴傑利」去求援。這兩名部下，花了七天的時間，完成了任務。當他們到達的時候，由於過度的疲勞和精力透支，竟伏倒在地，無法動彈。但是他們卻及時趕上救助他們的伙伴，因為，這時候，史都德正在分配最後的數十公克的麵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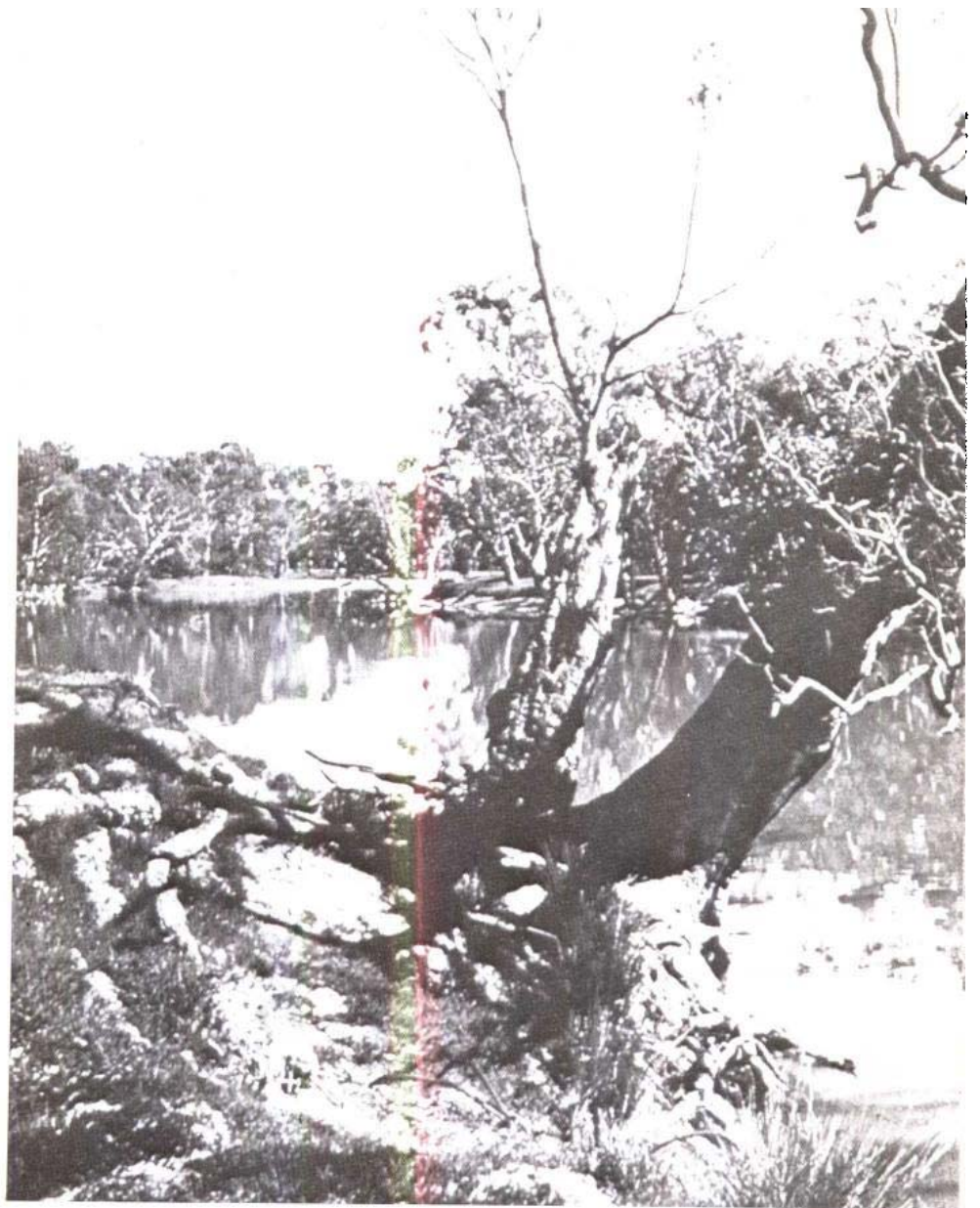
史都德的探險，終於使得這些新的移民，獲得生機。因為，他使人們知道，墨累河流域，是一片非常肥沃的土地。經過這次痛苦的歷險之後，僅僅兩年之間，在馬蘭



◀即使是碰到亞波利吉尼人的武裝攻擊，有時，只要給他們一些玻璃製的項鍊，或染色的布料，就可以化解一場血肉之爭。甚至有時候，只要用兩個玻璃杯，敲打出有節奏的音響，他們就會開心的跳舞，而忘卻戰鬥這回事。



▲湯姆斯·密契爾（一七九二～一八五五），是一位傑出的探險家，同時也是優良的陸地測量員。他設計了很多澳洲早期的城市和道路、橋樑，對於澳洲的開發，貢獻很大。



必吉河沿岸八十公里一帶，已經建立了九個大規模的牧場。在史都德探險之前，能夠作為牧場用地的土地，非常稀少，而且，大都掌握在少數人手中。由於史都德的探險成功，使得土地都能平均分配給所有的殖民者。

第二年，湯姆斯·李文斯頓·密契爾，沿著史都德走過的路線，再繼續進行探險。密契爾對於史都德所作的：大令河注入墨累河河口的結論，非常懷疑，而且，傳說在里瓦布爾平原的北方，有一條大河，密契爾希望去探個究竟。他率領十五名囚犯出發，不久就到達大令河上游的另一條支流——馬金達亞河。可是，由於一次意外事件，使他們無法繼續前進，而不得不折返雪梨。





▲馬蘭必吉河的探險家們，所渡過的衆多河流中，典型的河流型態。茂密的亞熱帶植物，一直延伸到河岸，兩岸不時傳來動物互相呼應的鳴叫聲；探險家們還必須隨時提防，埋伏在叢林裡的土著們。

◀在亞波利吉尼人當中，也有一些非常傾慕外來的白人。甚至於供給白人食糧，以及爲他們帶路。其中最有名的一位嚮導是寡婦——塔拉德莉。密契爾視她的女兒巴蘭迪拉爲己出，與自己的孩子一起撫養。

他和隊伍先行，留下三個人，準備搬運新補給的糧食，但是，這三個人當中，只有一個人追上他們，而且還是空著手。原來他的兩位伙伴，已遭到亞波利吉尼人殺害，糧食也被他們搶走了。密契爾聽到這個消息，就先將小船弄沉，帶著剩餘的一點糧食，迂迴來到兩名部下被殺害的現場，在一堆垃圾裡，發現四隻人類的腳，景象十分淒慘，空氣中充塞著屍體腐爛的臭味。他和部下們合力將這兩個人予以埋葬。

西元一八三五年，密契爾再度率隊探險。他沿著波甘河前進大約一百六十公里，然後轉向大令河前進。沿大令河，一直走到和墨累河交會點相距二百四十公里的地區。後來，又因爲遇到亞波利吉尼人，而再度折回。在他們折回之前，探險隊中，有位名叫理查·肯寧漢的隊員，他脫離了隊伍，獨自一人在森林中漂流了好幾天，精神陷於錯亂的狀態，亞波利吉尼人發現他後，就將他殺害。密契爾一行人，在大令河附近，捲入一場激烈的戰鬥，殺死了許多包括婦孺在內的亞波利吉尼人，所以，他們探險的行動，也不得不因而停頓。

西元一八三六年三月十七日，密契爾爲了解開河川之謎，又作了第三次的探險。這時候，他確信史都德乃是將拉格蘭河誤認爲大令河。他的二十四名部下，全都穿上紅襯衫，和白色吊帶的長褲，然後沿著拉格蘭河出發，他們還帶了一百隻綿羊，跟隨在隊伍後面——這些綿羊，是他們主要的糧食。不久，他們遇到一位亞波利吉尼人的寡婦，帶著她四歲的小女兒，於是，他們就請這位婦人帶路，她的小女兒「巴蘭迪拉」，就成了探險隊隊員們最疼愛的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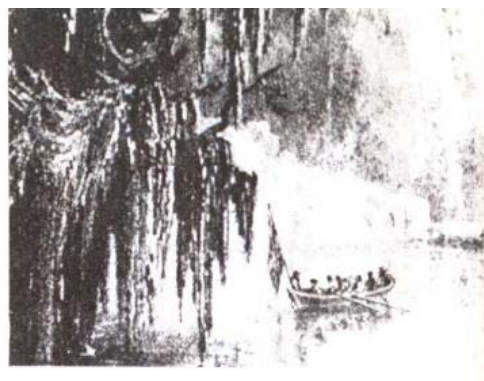
密契爾發現拉格蘭河注入馬蘭必吉河，他才知道自己

對拉格蘭河的觀念完全錯誤。所以他改變計劃，沿著馬蘭必吉河，到達墨累河，進一步調查史都德稱之為「大令河」的河川。

但是，他並不知道，糾紛正在前面等著他。有一位友好的亞波利吉尼人，警告密契爾說，當年被他的部下襲擊的村落，現在正埋伏在前面，準備要對他們採取報復的行動。密契爾繼續前進，他發現那些準備復仇的亞波利吉尼人，並不如他們想像的那般凶惡，他們只要求對死者的遺族有所賠償。但是，密契爾警覺到他們內心的復仇之火並未完全平息，於是突然發動攻擊，在這場戰鬥中，又殺死了七名亞波利吉尼人。

回到雪梨之後，密契爾因殺害七名亞波利吉尼人，而被審判委員會判決「譴責處分」。現在的人會認為這項處分，未免太輕了。然而在當時，儘管政府有明確的政策，要給予亞波利吉尼人平等的待遇，可是，人們對於密契爾被判這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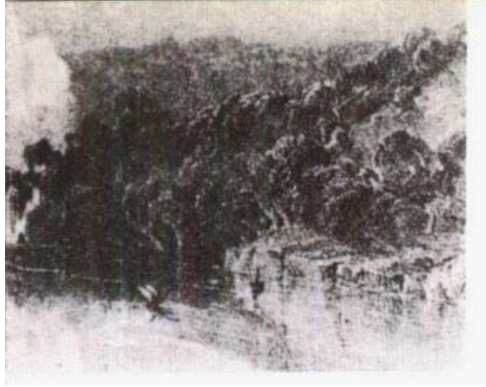
▼澳洲政府的政策，對於白人和土著都「一視同仁」，凡是殺害土著的白人，或殺害白人的土著，都要受法律的審判。由於亞波利吉尼人不認識英文，所以就將這種政策以圖書海報的方式，張貼在白人殖民區的四周。



▲馬蘭必吉河的探險隊。由於早期的探險，沿海岸線航行，卻無法找到注入海中的大河，因此，就產生了內陸海的傳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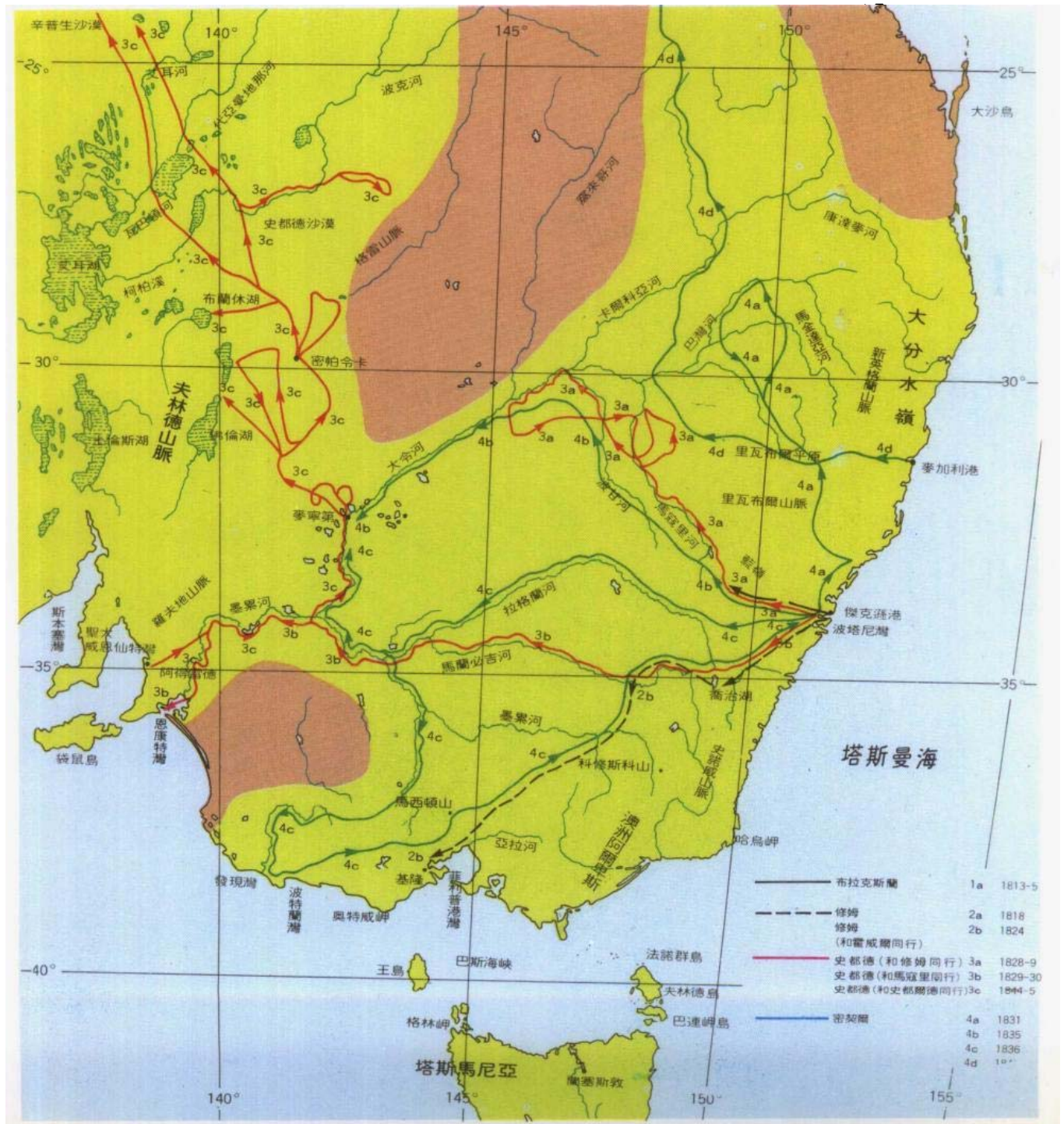
►澳洲東南部的地圖。標示出從西元一八一三年到西元一八四五年探險家們在這塊地區所進行的探險路線。



的處分，還認為是很苛刻的。

在結束這場戰鬥之後，密契爾忽忽忙忙的沿大令河逆流而上，他親眼看見河川由北方流下來，所以，他證實這條河，就是他去年勘察過的同一條河流。由此看來，史都德的說法是正確的，東南澳洲河川出口處之謎，也就此解開，內陸海實際上並不存在。

但密契爾在西元一八三〇年，對馬蘭必吉河、大令河和拉格蘭河進行調查之後，否定了內陸海的說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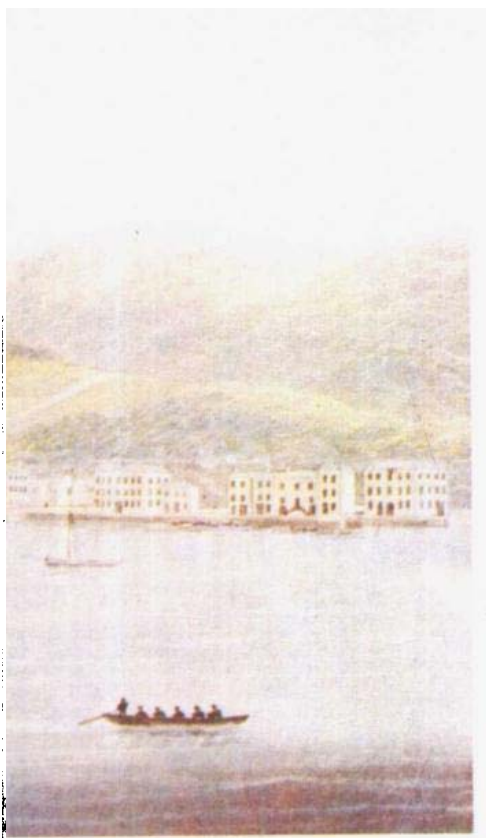
密契爾想要有積極的發現，使自己的遠征旅行更具有意義，於是在離開墨累河之後，他決心繼續探險，直抵南方的海岸線一帶為止。於是，他們又發現了一片從未見過的肥沃草原，這也是密契爾重大的發現之一。

探險隊沿著河流，走完全程。他們走到最下游的格雷涅格河，這條河可供小船航行五百公里左右。一行人沿著河川航行，由發現灣出海。

當他們在發現灣停留的時候，又遇見穿著喪服，眼眶畫著白圈的亞波利吉尼寡婦，她對密契爾表示，願意將她的女兒送給他。這時候的巴蘭迪拉，不再是從前吃老鼠、蛇和蜥蜴的小女孩，而改吃堅硬的麵包和紅茶了。

這位寡婦想必已經注意到：歐洲人對女性一向比較尊重，所以，她希望自己的女兒也能享受這種待遇。後來，密契爾將巴蘭迪拉帶回雪梨，和自己的女兒一起撫養。

密契爾一行在歸途中，到達距離發現灣東方，只有幾公里的波特蘭灣，這一帶的景緻瀰漫著英國風味。他們在岸邊，看到一些營區，但並非土著的宿營地，因為他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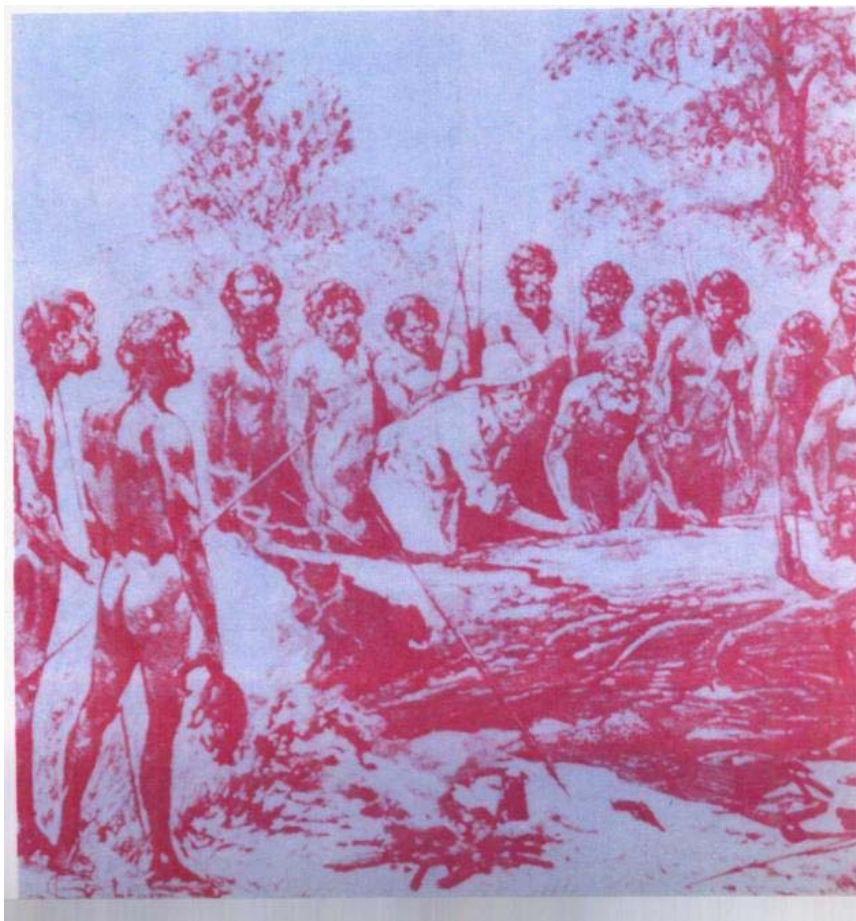


▲英國在西元一七八八年，首度宣稱璜迪梅恩斯蘭（塔斯馬尼亞），是英國的領土。西元一八〇三年，首次在達威恩特河口，建立殖民地；第二年，這個殖民地，就遷到現在的荷巴特一帶。

►約翰·巴特曼和亞波利吉尼人交涉，購買相當於現在的墨爾本和基隆一帶的土地。這是殖民者首次以非暴力的手段，侵奪土地的事例。他所付出的代價是「毛氈二十件，刀子三十支，斧頭十二把，鏡子十面，剪刀十二支，手帕五十條，紅襯衫十二件，禮服四件，和麵粉二十二公斤。」

看到種植馬鈴薯和蕪菁（大頭菜）的菜園，而且還看到成群的牛羊。這是兩年前，一些移民到這裡的捕鯨人田園。他們馬不停蹄的繼續前進，登上馬西頓山，俯瞰下面的菲利普港，他們看見港口停泊著英國人的船隻，還搭著臨時帳篷。但是，首先發現這塊肥沃平原者，並非密契爾，而是一些早期的拓荒者。他們是從連新南威爾斯州政府都不知道的璜迪梅恩斯蘭殖民地，朝北渡海而來到此地的。

話說回來，在西元一七八八年，菲利普總督宣布擁有璜迪梅恩斯蘭的主權之後，在西元一八〇三年，詹姆士總督就派遣一支由約翰·波維恩中尉率領的四十六人遠征隊，沿著達威恩特河的里斯頓入海口一帶，建立殖民地。第二年，大衛·克林斯取代了波維恩，將殖民地遷移到現在荷巴特一帶。不到幾個月的時間，這裡就有三百名殖民者。第三年，詹姆士總督親率威廉·派特生等人，開始將璜迪梅恩斯蘭北岸的殖民地建於達爾林普港。後來，派特生又將殖民地遷到上游的約克鎮，並將該地改名為「蘭塞斯



敦」。

西元一八三四年，這個小島的移民者，從捕鯨人和從事海上貿易的人口中，得知在小島的南方，有一片肥沃而廣闊的土地。愛德華·漢地曾經渡海到波特蘭，開闢了一個農場，他是從英國薩西克斯郡來的一位移民者的後代。密契爾在西元一八三六年所到之地，便是漢地的農場。

西元一八三五年，從璜迪梅恩斯蘭來的另一位殖民者——約翰·巴特曼，也渡海到菲利普港，並且在那裡建立了殖民地。他花費了很多心血，但卻非常值得的，他從亞波利吉尼人的酋長手中，購買到相當於現今的墨爾本和基隆一帶的土地。契約上寫著：「我們的子孫及後代，都應該承認，這些土地已經轉讓、委託、交戶給約翰·巴特曼……。」這個內容充滿法律名詞的文件，對於在這文件上簽名的酋長們，到底具有什麼意義呢！

但無論如何，這件案例卻是殖民者最早合法地從土地所有人手中，接收土地的實例。購買到土地之後，巴特曼便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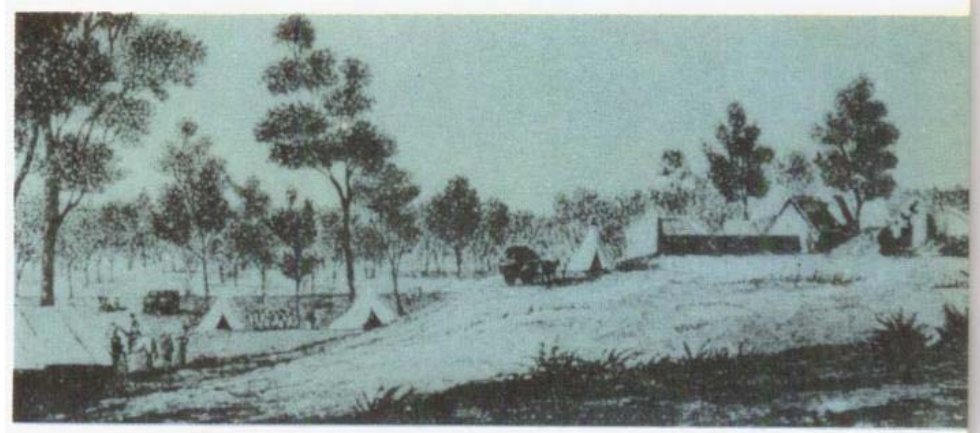
始進行探險和調查。「在距離上游大約十公里之處，有一條水質很好，而且很深的河川；這裡是建立城鎮的理想地帶。」這段話，是他在日記裡，對這個後來被稱為墨爾本的地方，所作的描述。密契爾在歸途中，從馬西頓山上眺望時，所望見的土地，便是這片沿著亞拉河的巴特曼所有地。

南澳大利亞所以能夠急遽的殖民地化，主要是一位名叫愛德華·基伯恩·威特菲爾德的英國人，努力促成的結果。他主張只要殖民者居住該地達數年後就可以購得該地。西元一八三四年，一些支持威特菲爾德者，成立了南澳大利亞公司。最早在該公司登記的殖民者，於西元一八三六年登陸袋鼠島，不久，他們就遷到澳洲本土，建立

▼從亞波利吉尼人手中購得土地之後，巴特曼就開始進行探勘的工作。他認為「在距離上游十公里之處，發現一條水質很好，而且很深的河川；這裡是建立城鎮的理想地帶。」這幅畫是該城市最初的型態，後來發展為今日的墨爾本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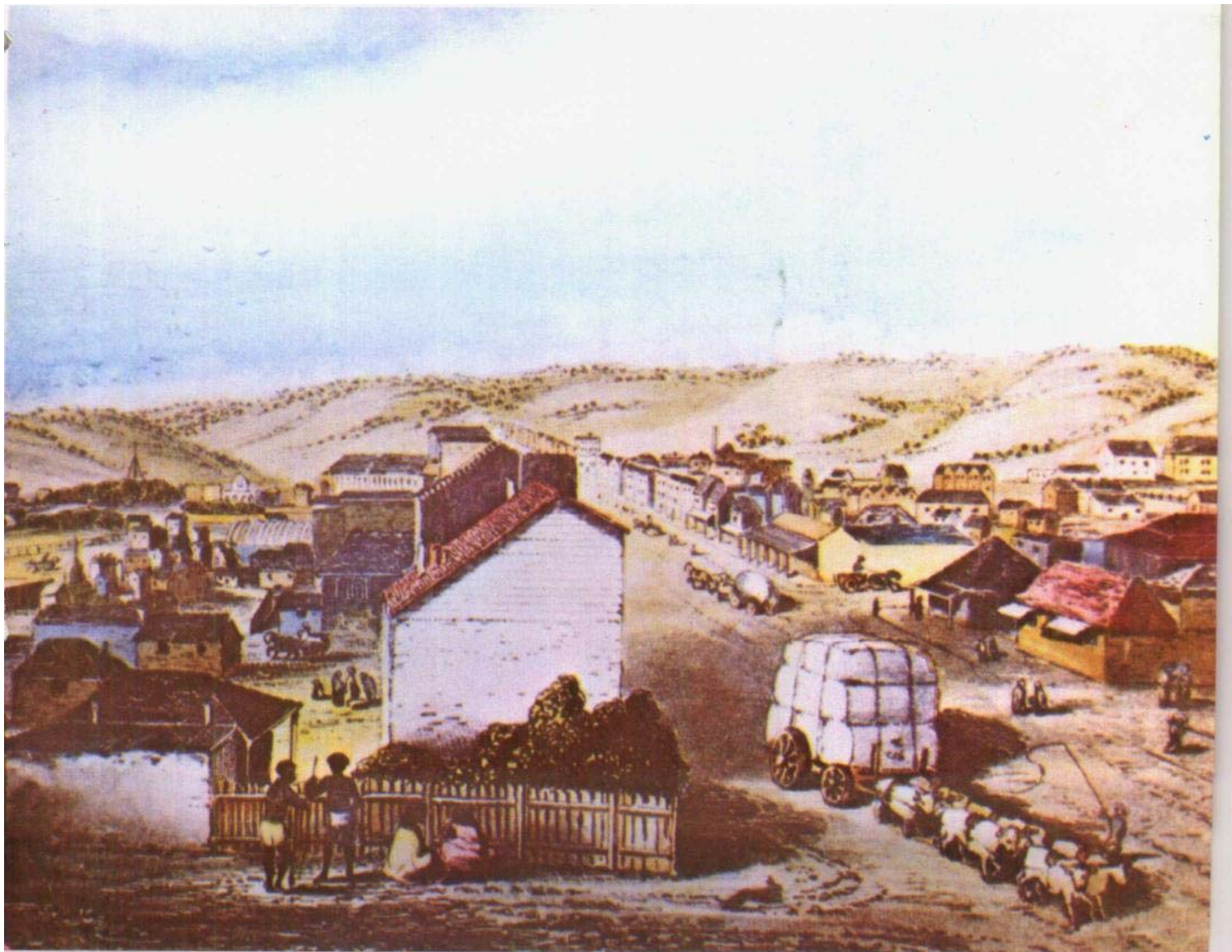
► 西元一八三六年，建立阿得雷德城的時候，殖民者在森林裡，一塊小小的地方，搭起帳篷。



▼ 西元一八六〇年的阿得雷德城，已經發展成一個有木造的建築，和寬敞街道的城市。這個城市，隨著移民的潮流，更形繁華。阿得雷德是在這片新土地上，發展迅速的典型殖民城市。

了阿得雷德城。

以史都德為開路先鋒，所作的一連串探險行動之後，不到六年之間，南澳大利亞洲已全面開發。英國的殖民地也就不再侷促於雪梨一帶的狹窄地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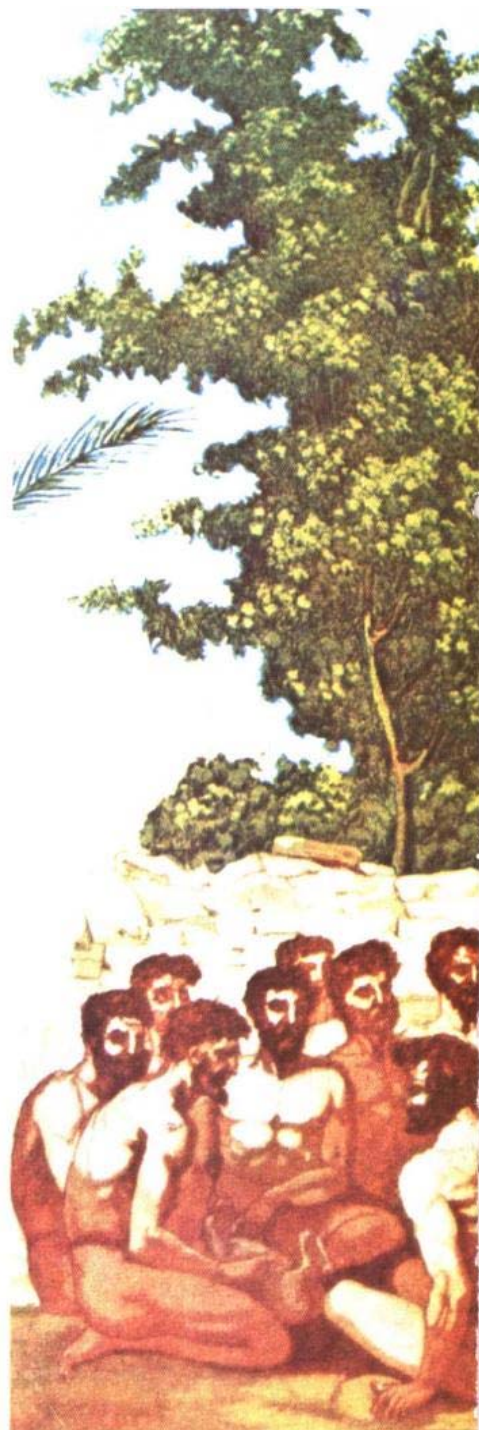
6 紐西蘭的探險

環繞紐西蘭四周的是一片遼闊的海洋；而且，附近也沒有可為墊腳石的群島。所以，遠古時代的人們要想渡海到達這片土地，必須耗費相當多的時日，路途中也充滿了危險，如果沒有很大的決心，很難達成這一目的。當歐洲的探險家們，尚未注意到這個地方，而且，也無法渡過這片廣大的海面時，玻里尼西亞的某個部落，已經集體完成了這個艱鉅的遷徙行動。

他們的發現，就某種情況而言，應該是出於偶然；不過，他們航行的動機，往往是為了要到其他地方開拓殖民地，而進行他們的遠征計劃。玻里尼西亞人從北方各島嶼，乘坐專供在大海裡航行的獨木舟，開始從事危險的航海探險。這種巨型的獨木舟，可以乘載六十個人以上，船上備有長期航行所需的各種糧食（麵包樹的果實及甘薯、家畜等）。同時，在獨木舟裡，鋪上很厚的沙，在沙上搭個爐子，就可以烹調食物。他們又攜帶一種大葫蘆，在葫蘆裡面裝滿水，以解決飲水的問題。由於他們具有移民的企圖，所以也帶了很多種子，和根莖類的植物。

據說，最早抵達紐西蘭的玻里尼西亞人，名叫「庫貝」，他最擅長航海，大約在西元九五〇年左右，抵達紐西蘭。如果根據科學的年代推算法，在西元一千年左右，紐西蘭就已經成為玻里尼西亞的殖民地。至於「庫貝」，只是個傳說中的人物而已。還有一個關於他的傳說：就是由他領導的航行，冥冥之中有天神相助「在二月航行的時候，都靠太陽、月亮和金星的指引。」這些傳說，都沒有可

▼玻里尼西亞人，把烤豬送給科克的情形。科克到達紐西蘭的時候，看到當地玻里尼西亞人的風俗習慣，覺得非常好奇。他並不知道，馬奧利族就是最早從玻里尼西亞遷徙到這裡的人類。



靠的證據。可是，不論是誰最先到達紐西蘭，總之到了十四世紀的時候，已經有實際的移民行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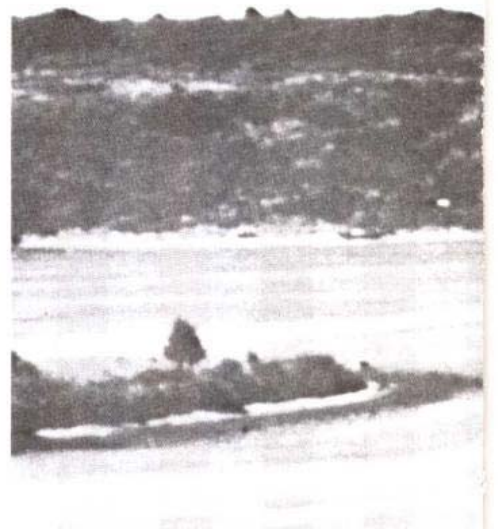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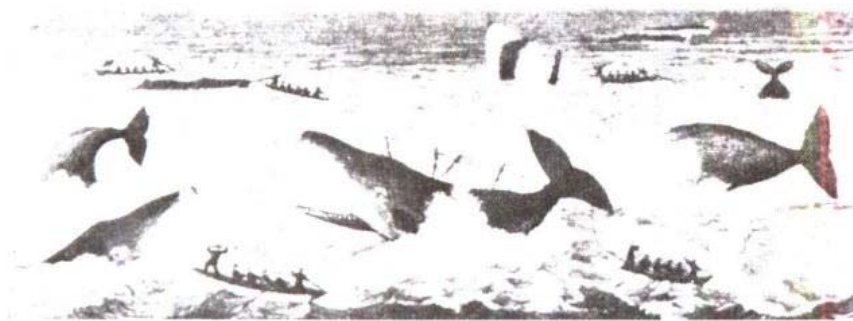
根據馬奧利族的傳說：從夏瓦衣幾（大概是現今的大溪地島），有一大船隊到達紐西蘭。這是玻里尼西亞人第二度大規模的移民。



塔斯曼在西元一六四二年，發現了紐西蘭——這是歐洲人首次發現此地。過了一世紀，科克也到達這裡，成為最早在此登陸的歐洲人。但自從科克的航海探險以後，歐洲人對小島群的興緻，日漸減低。直

▶ 鯨魚島是位於羣島灣內眾多的小島之一，並為世界各地捕鯨業者的基地，他們在此地休息，補給日用品和飲水。

▼ 紐西蘭北島沿岸有許多鯨魚，因此，捕鯨業者在沿岸地帶，建立了很多基地。



到英國人想要在雪梨建立殖民地時，紐西蘭才再度獲得歐洲人的青睞。一些貿易商人，為了使囚犯們有事可做，就率先開發紐西蘭北島特產的木材和亞麻。

西元一七九三年，迪達拉斯號，從紐西蘭帶了兩位馬奧利族的酋長，來教導囚犯們學習編織亞麻的複雜技巧。但是，這兩位酋長對於編織的技巧一竅不通，因為這本來就是馬奧利族婦女的本事。不過，他們對於紐西蘭許多豐富的見聞，卻是澳洲的殖民者樂於傾聽的。到了十九世紀初葉，紐西蘭已經確立了亞麻和木材的貿易基礎。

除此之外，有一些初期的探險家們，到達紐西蘭的南島。從西元一七九二年開始，在

▼ 馬奧利族，一向遵守「以眼還眼，以牙還牙」的格言。當他們的同胞向酋長訴說，在波伊特號上遭受到虐待的經過之後，不久，波伊特號的船員，就被集體殺害了。他們認為這是惟一合理而且正確的報復方式。但是，他們的巴城，後來也遭到捕鯨業者的洗劫。





奧塔哥海岸附近捕捉海豹的魚船，就以南島的達斯基灣為根據地。西元一八〇三年到一八〇四年之間，史密斯在紐西蘭南島和最南端的島嶼間，發現了「福弗」海峽。西元一八〇九年，威廉·史都爾德，調查這個今日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南端海岸線。同一年，查斯船長北上到東海岸，發現所謂的凡克斯島，原來是個半島，和科克所畫的地圖有出入，它和本島並沒有分離。

在北島一帶從事捕鯨和貿易的船隻，都在群島灣補給淡水，整修船隻。馬奧利族人提供他們食物和人力，歐洲人則以馬奧利族迫切需要的槍枝和火藥作為交換的物資。馬奧利族的戰士同時也是最優秀的航海家，他們經常應徵到捕鯨船上工作。

所以，在雪梨一帶，經常可以看到馬奧利族的男人，其中，還包括從群島灣地區來的聲勢赫赫的酋長們——如達拉和德巴司等人。從新南威爾斯，派遣到這個殖民地的傳教士——沙繆爾·馬斯登，對這兩位酋長，特別友善；因為他想前往紐西蘭這片「上帝遺棄的地方」傳教。但是，在他的計劃尚未實現之前，「波伊特號」船員，被集體殺戮的事件，已經傳到雪梨。

西元一八〇九年，英國的波伊特號，為了載運木材駛進了瓦嘉勒灣。船上有一名



▲馬斯登不但是一位傳教士，同時也是引導殖民者到紐西蘭，最具貢獻的一位探險家。但是，他在南威爾斯州，擔任囚犯的教導牧師時，曾經對囚犯們作不人道的刑罰，因而遭到許多責難。

►馬斯登及一些早期的探險家們，在探險的途中，遇到很多類似這種的茂密叢林地區。他們在這些原始叢林中，發現很多從未見過的珍貴植物。

▼馬奧利族的囚長——赫恩基·菲卡，和馬斯登交情很好。他曾經到過倫敦，把帶去的商品出售，換得金錢，用來購買槍械，供自己的族人在戰鬥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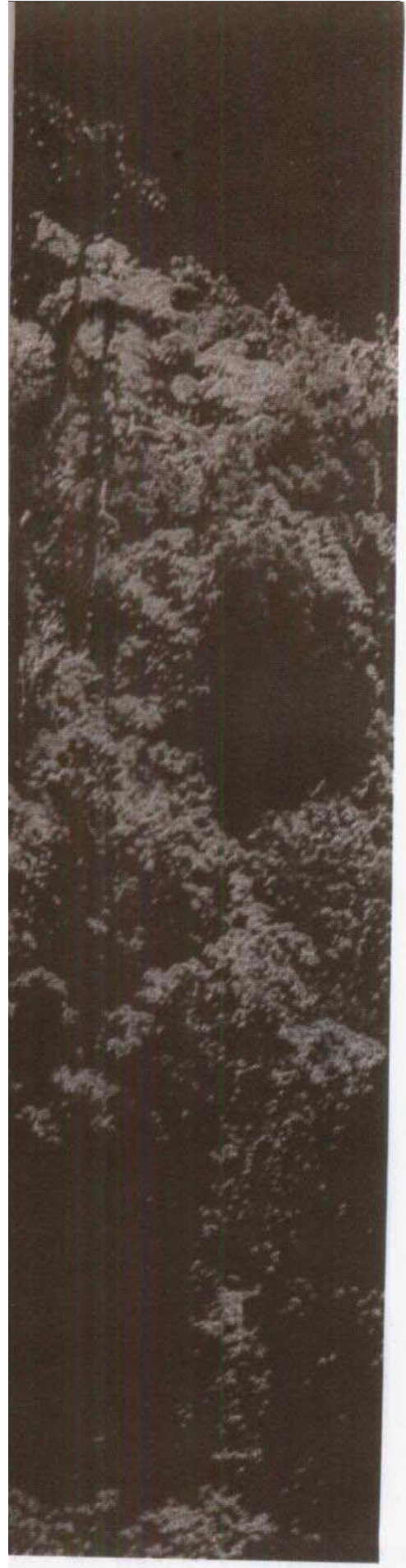


馬奧利族的青年船員，從雪梨出發以後，在航行途中，飽受其他船員的虐待，因此，當船停泊的時候，他就登岸請求同部落的人為他報仇。這時候，船長和一部分船員，登岸選擇木材，這些馬奧利族人，就將他們引誘到無人的森林裡，然後，把他們一一殺死，再換上從死者身上剝下來的軍官制服，混進波伊特號，將船上其餘的人也全數殺死，只留下一名婦人和她的幼兒，以及幫忙打雜的一位少年。

這次事件，造成七十餘人喪生，在附近停泊的捕鯨船，聽到這個駭人聽聞的消息後，就決心要以牙還牙，替死者報仇。他們把馬奧利族的巴城（堡壘化的部落），殺得雞犬不留。這些犧牲者當中，還包括贊助馬斯登傳教的德巴司。

在這件慘案發生後，馬斯登仍繼續募集前往紐西蘭的傳教團，但是，他們浪費了無數的光陰之後，才得以啓程前往紐西蘭。馬斯登於西元一八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從雪梨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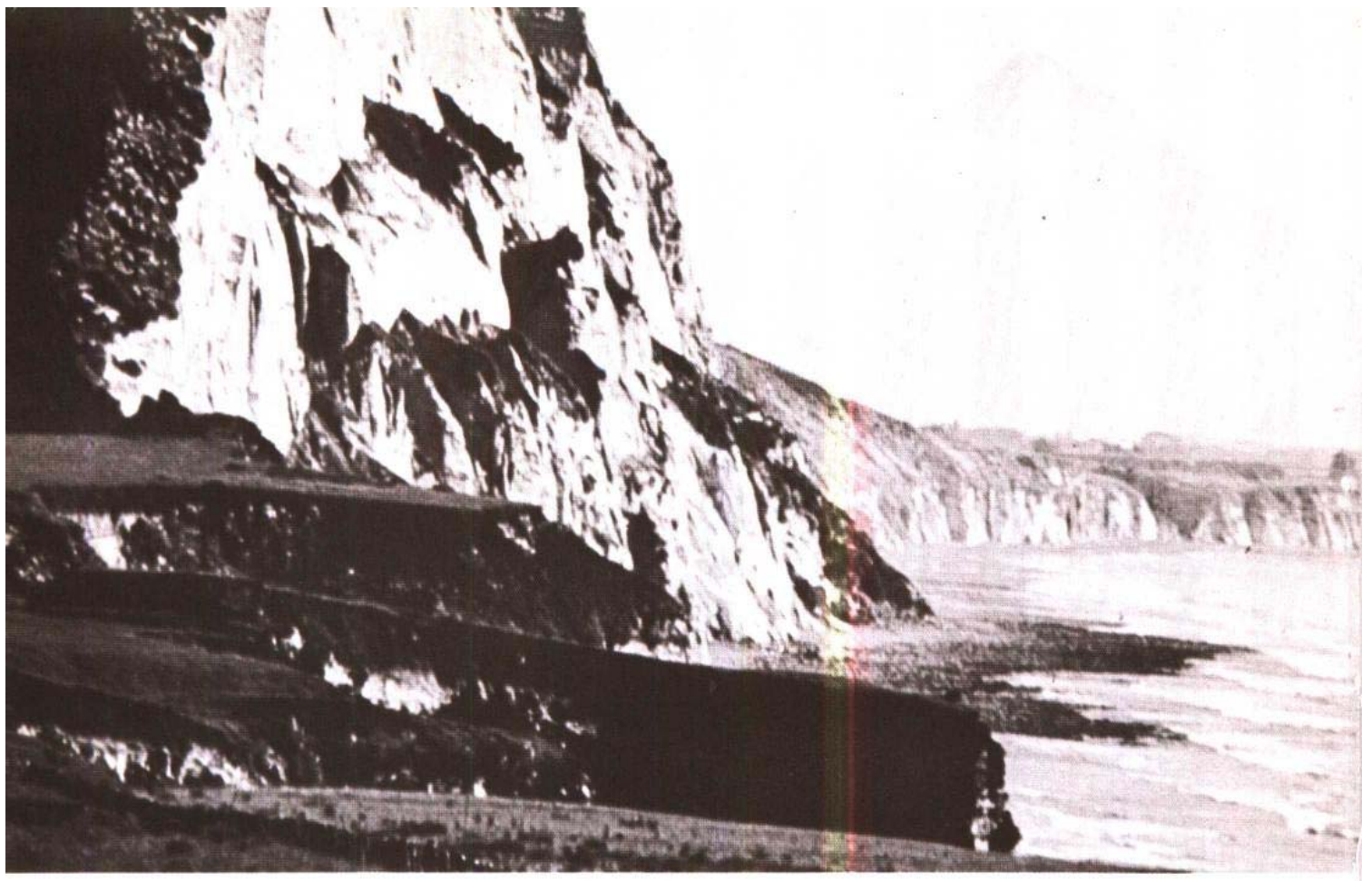
發，隨行的有兩位馬奧利族的酋長，分別是魯亞塔拉和赫恩基，經由他們兩位的鼎力相助，新的教會才得以成立。他們一行，在耶誕節的時候，抵達群島灣，打算展開他們在此的第一次佈道活動。

除了傳教之外，馬斯登還負有探險的任務。當新的教會成立不久，他就返回雪梨。但是，他後來的幾次紐西蘭之行，都深入到內陸地區。有一次，他從東海岸的威德馬達港，徒步到西岸的群島灣教會，全程六百四十公里，足跡踏遍地圖上所能畫出來的地方。途中，曾經目睹吃人肉的恐怖情景，和馬奧利族部落間的戰鬥。

馬斯登是一個很傑出的人物，他對馬奧利族具有相當大的影響力。後來，許多志願獻身於神職工作的傳教士，也都步上他的後塵，諸如：亨利·威廉斯、威廉·克連梭和湯姆士·卻卜曼等人。他們徒步於北島，帶著熟悉路況的忠實嚮導，幫他們搬運行李和駕駛獨木舟，把福音傳到馬奧利族的部落中。儘管如此，他們還是遭遇到很多困難：他們必須走好幾公里的碎石海灘，或者在大雨傾盆的叢林中穿梭，有時候，還得渡過險惡的激流，才能夠到達目的地。

西元一八三一年，亨利·威廉斯和湯姆士·卻卜曼，深入內陸地區，到達位於洛特爾亞湖畔馬奧利族的巴城，並且在當地，洗溫泉浴。西元一八三九年，亨利的弟弟威廉·魏理斯，從科克海峽的尼可爾森港出發，徒步抵達普蘭提灣（豐饒灣）內的塔烏蘭加港，並且，又沿著海岸，到達奧塔基，再從奧塔基橫越北島。威廉·克連梭則調查了烏雷威拉和豪克斯之間，杳無人煙的叢林和高山地帶，在西元一八四七年，到達位於北島中心地帶的道波湖。

西元一八三九年之前，這些傳教士已經走遍北島每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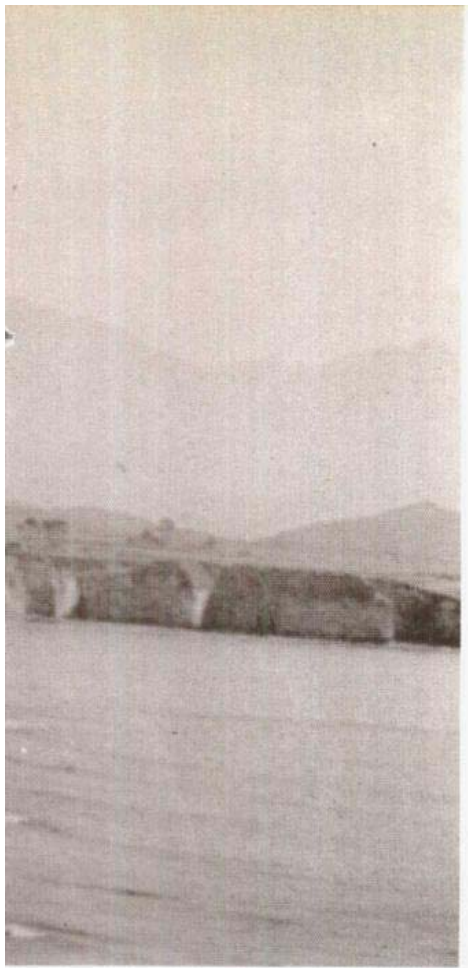


個偏遠的地區，如果不是他們在這些未開化的馬奧利族之間，進行種種勞苦功高的傳教工作，那麼，歐洲人想要在紐西蘭建立殖民地，就沒有那麼容易了。

愛德華·基伯恩·威克菲爾德，是負責開發紐西蘭的總工程師。他在南澳大利亞的殖民地，已經有相當大的成就，他將建設南澳大利亞的科學理論，應用到紐西蘭的開發上。他的弟弟威廉，被任命為公司的代理人，他在十一月抵達科克海峽地區，立刻就從馬奧利族人手裡，收購了好幾公頃的處女地。

最早不以移民為目的探險行動，是由和威克菲爾德一同搭乘「特里號」，來到紐西蘭的艾恩斯特·迪芬巴哈所完成的。他是一位博物學家，卻決心要攀登紐西蘭最具代表性的山脈之一——艾格蒙特山。但是，要找一位馬奧利族的嚮導，並不容易；因為艾格蒙特山對當地的土著而言，是一座神聖不可侵犯的聖山。他終於說服當地一位酋長，答應和他同行。然而，迪芬巴哈在西元一八三九年十二月，所作的兩次嘗試性的登山行動都告失敗，第三次，他率領一位名叫希巴利的捕鯨船員，和兩位馬奧利族的嚮導，歷盡千辛萬苦，終於完成了這項歷史性的探險行動。

他們一行四人，在十二月十九日出發，三天後，到達山上的雪線，馬奧利族的嚮導手持禱告文，當場雙膝跪下，拒絕再繼續向聖山前進。迪芬巴哈和希巴利只好和他



▲艾格蒙特山幾乎是個完美的圓錐型火山。最早登上這座山的人，是西元一八三九年的迪芬巴哈。他所率領的探險隊，純粹是為探險而來，並沒有其他意圖。這支探險隊是紐西蘭最早成立的探險隊之一。

▼一位馬奧利族的酋長，自願將女兒送給迪芬巴哈，希望巴哈將他女兒，視同自己家族的一員。這是一幅描繪當時情形的畫。



們分手。他們在凍結的雪地裡，小心翼翼的前進，第二天，才爬到山頂，但由於霧太濃，無法看清四周的景物，迪芬巴哈把當時的情形，記載如下：

「我一直盼望濃霧能夠消失，但是，天不從人願，我們只好折回。下山實在是一件令人振奮的事，兩位土著看到我們，都非常高興，因為他們以為，我們已經被聖山吞噬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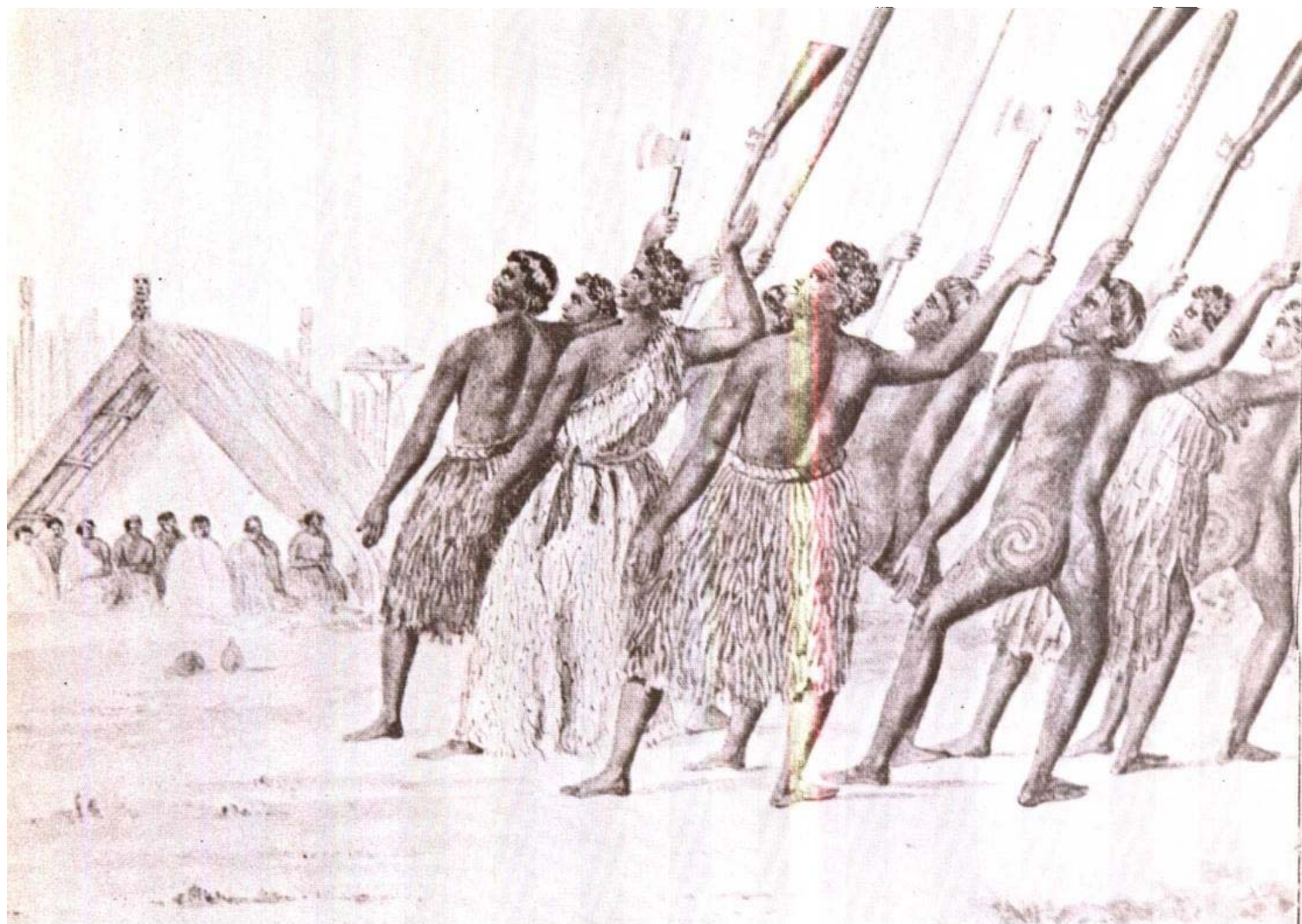
在特里號將威克菲爾德和迪芬巴哈送到紐西蘭之後，殖民者也已經到達尼可爾森港了。西元一八四〇年四月，有一千名以上的澳洲人，集體移民到紐西蘭，建立了威靈頓市。人們也逐漸了解，新殖民地四周複雜的地形。

西元一八四二年，紐西蘭公司為了尋找農耕和畜牧地帶，派遣查理士·凱特爾，和亞佛雷德·威爾斯，出發探險。他們在同年八月，從威靈頓出發北上，通過魯亞西內山脈和塔拉魯亞山脈之間，狹長的馬那瓦特峽谷。而後翻山越嶺，再轉向南方，沿塔拉魯亞山東邊的山麓前進，到達瓦拉巴巴河。他們在這裡，發現了幾千公頃無人煙的地帶。

對這兩位年輕而沒有經驗的領導者而言，這一次行動，獲得了相當可觀的成果。他們將發現這塊肥沃土地的消息，傳回紐西蘭公司，於是，殖民的隊伍相繼出發。不到

幾年的時間，已經關建了紐西蘭規模最大的綿羊牧場。

事實上在西元一八五〇年之前，歐洲人就已知道借重馬奧利族人的經驗，來研究土壤，並且針對土地的特性，加以開發，如此一來，使北島的殖



民地在飛躍中進展。

但是，比北島更大，且山勢更為險峻的南島，卻使得紐西蘭的探險家們，感到束手無策。在西元一八四二年，已經有殖民者登陸史都德開關的，所謂的「納爾遜都市計劃區」。不久，他們便動心起念，想找到更肥沃的土地，於是就派遣 S · J · 戈特雷爾，前往島的東南方探險。戈特雷爾越過了里吉蒙特山，終於不負衆望，找到肥沃的威老河峽谷地帶。

當有關這片土地的消息傳到納爾遜殖民地，立刻掀起一片歡呼。罔顧馬奧利族頻頻提出的抗議，紐西蘭公司不斷地派遣測量技師和殖民者到新發現的土地。殖民者與馬奧利族之間，終於在西元一八四三年發生了衝突；經過一場激烈的戰鬥之後，有五名馬奧利族人和二十二名殖民者

▲馬奧利族是個勇猛、好戰的部族。他們可以假藉各種理由，挑起戰端。在一次受到侮辱的報復行動中，他們將對方的村落完全毀壞，並且將那位挑釁者殺了烹煮來吃。他們在發
▼查理士·希菲，出生於倫敦。他在紐西蘭公司擔任畫家兼測量技師。在某一次和馬奧利族交戰的流血事件中，他冒著槍淋彈雨，救助一位受傷的士兵，因而獲頒維多利亞勳章。





動戰爭之前，都要先舉行一種「哈卡舞」的儀式，表示戰事即將展開。這種儀式的基本目的，在驅除戰士們對敵人的恐懼感，並且將戰鬥的情緒，提升到狂熱的狀態。

▼紐西蘭的探險家，幾乎都雇請馬奧利族人作為嚮導。馬奧利族人的經驗與知識，對於紐西蘭探險，都有相當大的貢獻。這幅畫是希菲對他的嚮導之素描。



喪生。但這只不過是馬奧利族和白人之間，爲了土地糾紛所引起的大大小的爭鬥之一而已，後來，卻醞釀成西元一八四五年到一八七〇年之間，一場充滿血腥的戰役。

在這段期間，紐西蘭公司爲了在逆風岬南面，尋找新的土地，因此派遣查理士·希菲前往東南方探險。希菲率領湯姆斯·布魯納，和一位名叫艾克夫的馬奧利族的嚮導，在西元一八四六年三月出發。他們首先渡海到達金灣，然後沿著海岸南下。由於沿途都是險峻的地形，所以，他們的行程充滿了緊張和刺激。當他們手攬粗繩，吃力地攀登懸崖峭壁的時候，肩上還背負著三十五公斤的笨重行李。一場傾盆大雨，和漫山的濃霧，往往使他們的行程受到阻礙。

所幸，艾克夫是一位絕對不會迷路的嚮導，這位傑出的「布希人」（叢林地區的人種），還擅長製造陷阱，捕捉一種類似雞的紐西蘭特產鳥，這種鳥名叫「威卡」。由於艾克夫過人的才幹，他們三人才不致於在這叢山峻嶺中挨餓。

希菲和他的兩位同伴終於慢慢走出叢林，到達海岸。他們渡過布拉河和格雷依河的河口，然後南下直到亞拉佛拉河。後來因爲遭到雨、雪的侵襲，不得不折返納爾遜。

在紐西蘭的探險史上，由湯姆斯·布魯納所領導的探險活動，應該是最具關鍵性的一次活動。西元一八四六年十二月，他開始策劃一個後來被稱爲「大冒險」的探險行動。布魯納帶了兩位馬奧利族的嚮導，和他們的妻子同行，此行的目的，是要找到南島的廣濶平原。嚮導們曾經對他描述過這片平原的情景：「一望無際，而且還有一種比鵝還大，力量足以殺死一條狗的巨鳥。」嚮導之一，就是忠實而且經驗豐富的艾克夫。布魯納原訂的計劃是：沿著



▲湯姆斯·布魯納是英國的探險家兼測量技師。他在叢林密集的未開發地區，旅行了一百二十公里，總共花費五百五十天的時間。

►碰到像洛基河這樣湍急的河流，探險家們也必須以身試險。紐西蘭的河流，大都深邃而且水流湍急，因此很難通行船隻。

▼喬治·格雷依。他擔任過南澳大利亞洲的總督，西元一八四五年，轉任紐西蘭總督。他普遍受到馬奧利族的尊敬，使馬奧利族和白人之間，不再發生流血的事件。



布拉河走到河口地帶，然後南下沿著另一條河回來。最初，一切似乎都很順利，但是，不久便因為傾盆大雨，和糧食不足，迫使一行人以最緩慢的步伐前進。布魯納為了儘可能調查所有的地區，於是勉強捱過糧食不足的苦處，這種情形持續了五天之後，布魯納終於忍痛同意，把他心愛的狗——羅巴，殺了果腹。

西元一八四七年七月，他們到達現在的格利茅斯附近的格雷依河河口。再由此繼續前進，渡過亞拉佛拉河和荷奇提卡河，到達迪迪迪拉角。這時候，他的腳踝腫得無法行走，不得已只好回到格雷依河。艾克夫反對在冬季即將來臨的時候，繼續前進，布魯納也不願意單獨採取行動，所以，後來的三個月裡，都在格雷依河附近度過。布魯納趁此機會，詳細調查附近地區的情況，並且將他所見的馬奧利族的風土習慣。都詳細記錄下來。

從西元一八四八年一月末開始，布魯納和馬奧利族的伙伴們，沿著格雷依河踏向歸途。惡劣的天氣，使他們再度飽嘗艱辛。到了四月，布魯納的左半身開始麻痺，另一位馬奧利族的嚮導——艾比凱特與他的妻子，和他們分手，只有艾克夫夫婦留下來。到五月初，布魯納已經完全陷入窘境，他的眼睛幾近於失明的狀態，身體麻痺的範圍，也愈形擴大，加上冬季風雪的襲擊，使他們的境遇每下愈況。最後，他們三人只好躲進洞穴裡，布魯納的身體狀況才逐漸好轉。

但是，惡運並沒有因此結束。布魯納在他的日記中，記錄了一件不幸的事故：「爲了要把我的手提袋烘乾，我將它吊在洞穴的頂上。當天晚上，這個手提袋卻掉下來，落在火堆中而燒掉了。手提袋裡，有我的素描，和幾張鳥皮，還有各種珍貴的東西和文件，都付之一炬了！」此一

損失，對於這個病人，可說是個無可言喻的嚴重打擊，因為這些文件和記錄，是他一年多以來，歷盡千辛萬苦的心血結晶。

過了一段時間，布魯納的病情才逐漸康復，麻痺的情形，也較緩和了，體力和探險的欲望，也逐漸恢復。他們一行人再度出發，不久，就趕上了艾比凱特夫婦。他們一面和大自然搏鬥，一面繼續前進。六月十五日，他們終於抵達納爾遜附近的一個綿羊牧場。這個歷盡五百五十天艱苦歷程的探險，才算告一段落。

布魯納的探險旅行，對於南島新殖民地的開拓，具有重大的貢獻和意義。因為他深入肥沃的布拉河流域，對完全不為人所知的西海岸，做了一番詳盡的調查，同時，也探索了南島兩條大河——格雷依河和布拉河。

西元一八四九年到一八五一年，史多克斯艦長，率領英國海軍艦艇「亞科倫號」，完成了紐西蘭大部分海岸的測量工作。當時，紐西蘭公司的J·W·漢彌爾頓，也隨艦航行。他利用船隻靠岸整修的時候，登陸南島，他想榮獲首度攀登南島第一高峯的盛名，只可惜，他的願望並未實現。西元一八五二年，E·J·李，帶著一千八百







◀紐西蘭的河流多半水流湍急，所以探險家們得絞盡腦汁，想出安全的渡河方法。但是，無論他們再怎麼小心，還是有很多人溺斃於此，這些溺死者，被稱為「紐西蘭之死」。

◀布拉峽谷，是布魯納所探險的地區當中，最典型的一個地區：樹木繁茂，溼度很高，幾乎沒有可供食用的東西。

頭綿羊，成功的從納爾遜，翻越過高山，到達東海岸。

李沿著威老河，和阿瓦迪雷河，逆流而上，越過貝亞菲爾隘口，經過亞科倫河和克拉連斯河，再穿過喬里斯隘口，抵達漢瑪平原。

西元一八五七年，哈巴和洛克，從東海岸，橫越到西海岸。他們逆著呼魯奴依河而上，越過哈巴斯隘口，再沿著塔拉馬卡烏河而下，到達西海岸。

沙謬艾耳·巴托拉，稱不上是有名的探險家，但他卻是一位著名的作家。他一心想要找到一個富庶的綿羊牧場，於是在西元一八六〇年，有計劃的探險坎塔貝里河流域。最後終於發現，從基督城到西海岸的捷徑，也就是通過威特戈姆隘口，然而，他本人並未走過這個隘口。

▼紐西蘭潮溼多雨的叢林地區，被殖民者稱為「布希」（熱帶叢林），這一地區景緻之美，是其他任何地區，所無可比擬的。但是，它的地勢非常險峻，所以，至今還有一大片地區尚未開發。

但是，縱貫南島的南阿爾卑斯山，並不那麼輕易就可



征服的。由於位於南部地方，瓦卡狄普湖畔的京斯頓殖民村的金礦開採部門，所組成的探險隊，對於無法找到通往西海岸的捷徑，感到十分懊惱，於是，探險隊成員之一的A·J·巴林頓，於西元一八六三年十二月出發，想要在這片險惡的地帶，找尋一條可通行的道路。

巴林頓並沒有馬奧利族嚮導的協助，同時，也不像布魯納那麼幸運，在沒有任何食物的時候，可以綠色的植物維生。他經歷了比布魯納所遇到的更為苛酷的氣候。但是，他卻廣泛的探索南島的內陸部分，並且遍歷西區各地的河流，諸如：派克河、紅派克河、哥吉河、卡斯凱特河，和巴利亞河等等。同時，很詳慎的調查了霍利夫特河和哈斯多河之間的地形。

這次的冒險，依然是歷盡艱險。同伴中，有一人行蹤不明，另一個人脫離了隊伍，好幾個星期之後，才在「河川的石頭上」發現這位脫離隊伍的年輕人，他「已經瘦得只剩皮包骨，形同死屍般」。一場恐怖的暴風雨，把巴林頓同兩位伙伴吹散。巴林頓在阿爾卑斯山上，孤獨的度過十天，後來，才在紅派克河峽谷，發現同伴們所燃起的營火。

巴林頓一行，爲了尋找黃金，渡過了好幾條河流。但是，冬天的脚步已經走近，



◀和哈巴以及忠犬貝吉合照的是查爾士·道格拉斯。從他日記中的一段敘述可知他對於自己一生從事探險的孤獨生活，從無悔意：「花了五年多的歲月，在紐西蘭一些無人居住的地區，過著如流浪漢的生活。但是，我卻不斷地從大自然中，觀察到很多對我而言是既新奇而又有趣的現象。」

所以在歸途中，他們必須攀越二千公尺高的凍原，和平坦如鏡的冰河。在某一個山麓地帶的冰河區，他們在有如水晶般剔透的冰河上，連續走了一公里半；當他們從覆蓋冰雪的山坡上滑下來，發現又是另一片冰雪的世界。到達斜坡時，巴林頓突然聽到背後一聲大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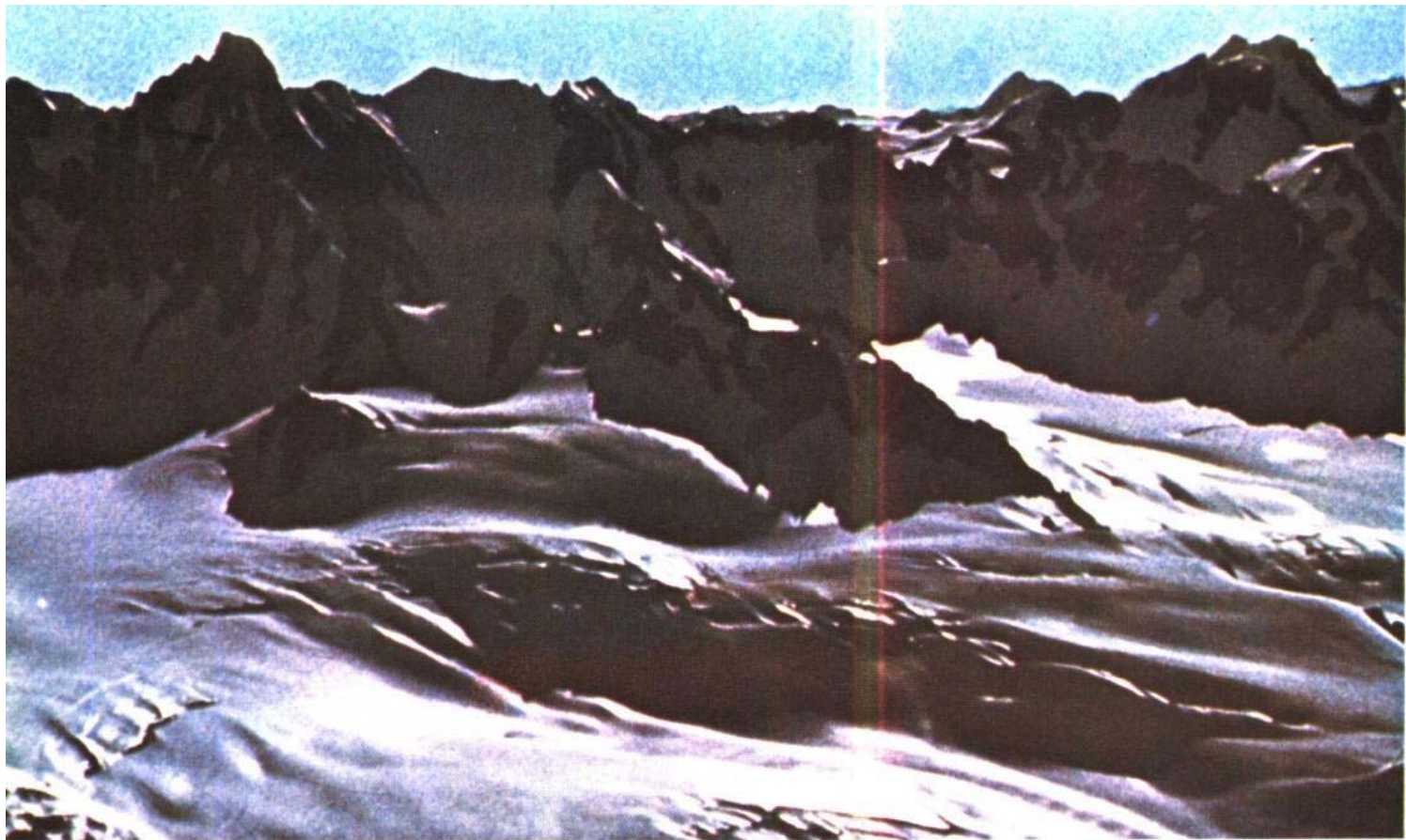
他回過頭一看，他的同伴之一，正以倒栽的姿勢，快速地從雪坡上滑下去，一隻手還拿著槍，但是，不久，槍也拋開了。「他的身體和槍，有如燕子飛翔般的速度，在我眼前，一直往下滑落，大約滑了三公里的距離，終於在我前方的下面，大約三百公尺的狹窄臺地停下來……。雖然沒有受傷，但是，他早已嚇得魂不附體了。」

他們吃食老鼠——「在此之前，從沒有吃過比這更好吃的肉」，走在冰凍的河上，一不小心，會將較薄的冰層踏破，而掉進河裡。因此他們都小心翼翼地前進。當他們到達京斯頓的時候，都瘦得只剩一把骨頭。由於巴林頓並沒有發現通往海岸的捷徑，而且，也沒有找到金礦，因此，他橫越荒涼的奧利維恩山脈的事蹟，並沒有受到紐西蘭當局的重視。

這時紐西蘭全境已經逐漸開發，而且，到處都有殖民地建立起來。但是，南島某些險峻的山區，如南阿爾卑斯山西側的部分地區，一直到一八九〇年代，才完全調查清楚。這一帶，屬於西區的一部分，到處都是高聳的山脈，如科克山、塔斯曼山等。而且，還有佛連斯·約瑟夫、霍克斯、巴爾霍亞等冰河區，可說到處都是嶙峋的峽谷，和幾近垂直的河川縱橫交錯。這一片地區的開發，一直要等到查理士·道格拉斯的探險行動之後，才告完成。

查理士·道格拉斯，出生於蘇格蘭，在少年時代，就移民到紐西蘭。他在探險家中，屬於另一種典型的人物，也就是孤獨的叢林探險家。道格拉斯把四十多年的歲月都奉獻在永無止境的探險上，他靠著採集野生植物維生。他也曾應紐西蘭當局的要求，從事探險測量的工作，但是，他並不屬於任何團體，因此，能夠獨來獨往，隨心所欲的進行調查，和製作地圖。

西元一八八五年，道格拉斯和紐西蘭的測量官，一起到阿拉瓦塔河探險。威廉河和安迪冰河就是他們予以命名的，並且成為最早攀登艾奧尼亞山的人。西元一八九一年，道格拉斯單獨沿著瓦依亞特河而上，進行他最重要的一次遠征。在這次探險中，他攀登了較低的雷加恩山，由於鞋底早已經磨平，最後的六百公尺，他完全是赤著腳



攀登上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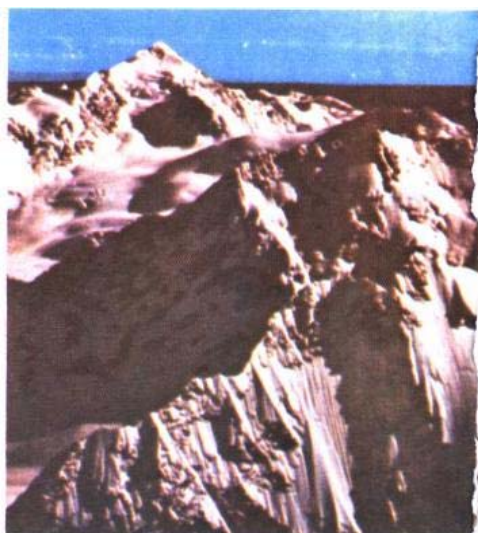
道格拉斯的探險，就時間和距離而言，似乎無法和布魯納相比擬，但是，前後歷時四十年，在叢林中生活，這種獨特的經驗，卻是紐西蘭所有的探險家所缺乏的。終其一生，他把西區主要的幾百條河流，都詳細的記錄在地圖上。而道格拉斯對於他這種生活方式，也很滿意。我們不妨說，他是一個「偉大而孤獨的布希人」。他在日記裡，曾經寫到探險所獲得的真正的喜悅和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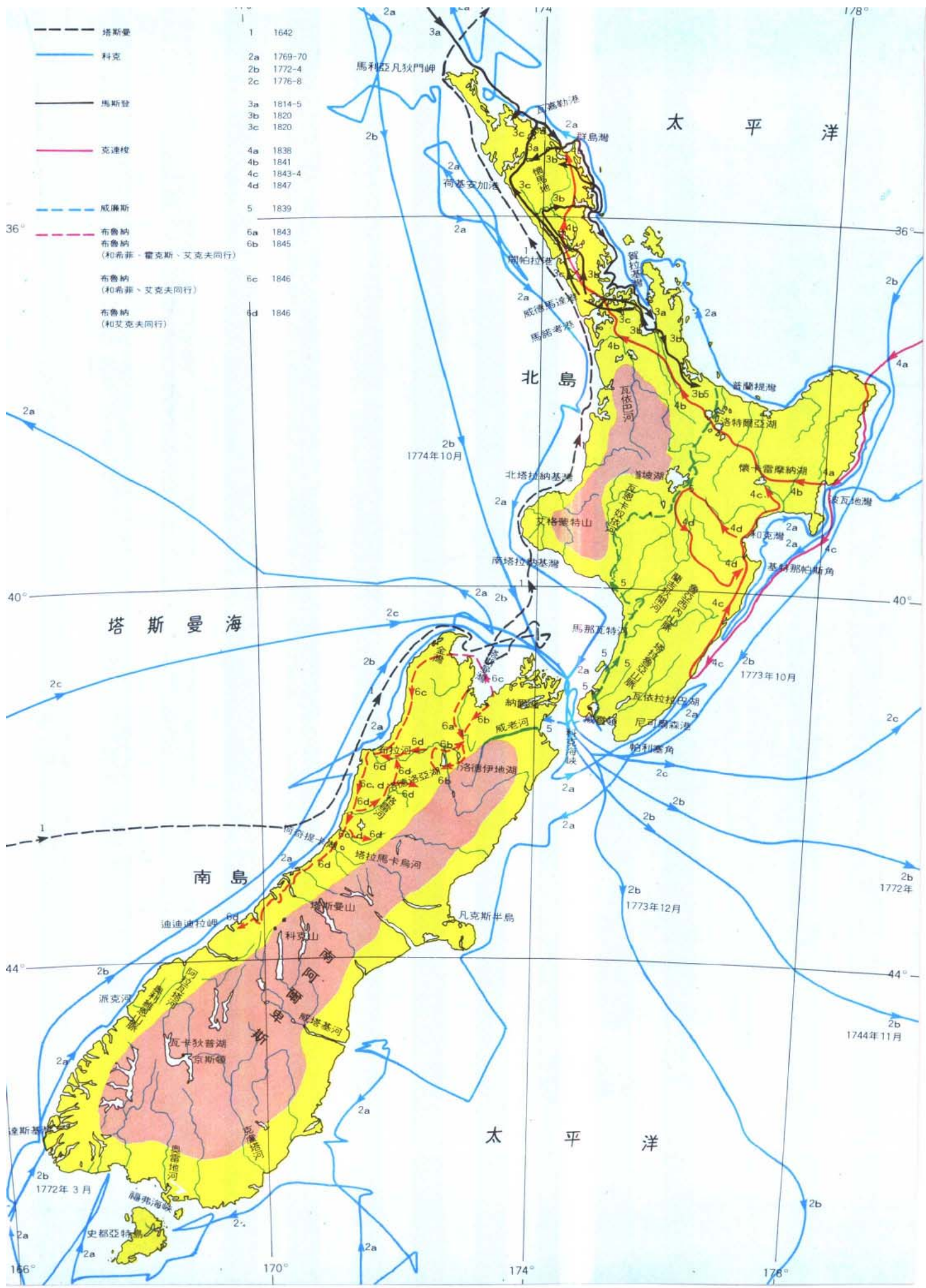
「……經過這三十年的流浪生涯，我的過去，似乎充滿了寂寞，而放眼未來，也似乎必然如此。作為一個沒有家、沒有朋友的流浪漢，經常在傾盆大雨或風雪交加的惡劣氣候下，全身只穿著短短的印花布衫，孤獨的前進。然而，我對於選擇這種生活方式，毫不後悔。我相信不管是我，或者，除我以外的幾千人，雖然很有可能瀕臨餓死在荒野中的悲慘境遇，但我們仍舊知道：我們想要揭開這些未開化地區之謎的衝動，是一種最崇高的理念和行動。」

▲塔斯曼冰河全長二十九公里，而流經科克山、希爾巴赫恩山及塔斯曼山山麓間的十六公里是呈一直線，可說是紐西蘭南島最美麗、最壯觀的景色之一。

►這張地圖，標示出從十七世紀中葉的塔斯曼開始，直到十九世紀中葉的布魯納、克連梭等探險家們所走的路線。

▼紐西蘭總督召集所有曾經探險南、北兩島尚未開發的地區。所以，直到西元一八九四年，才首度登上紐西蘭的第一高峯——科克山。





- 塔斯曼
- 科克
- 馬斯登
- 克連梭
- 威廉斯
- 布魯納
- 布魯納 (和希菲、霍克斯、艾克夫同行)
- 布魯納 (和希菲、艾克夫同行)
- 布魯納 (和艾克夫同行)

1	1642
2a	1769-70
2b	1772-4
2c	1776-8
3a	1814-5
3b	1820
3c	1820
4a	1838
4b	1841
4c	1843-4
4d	1847
5	1839
6a	1843
6b	1845
6c	1846
6d	1846

36°

40°

44°

166°

170°

174°

178°

178°

36°

40°

44°

178°

塔 斯 曼 海

太 平 洋

太 平 洋

北 島

南 島

迪迪迪拉岬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馬利亞凡狄門岬

荷基安加港

蘭帕拉港

威德馬達港

馬諾考港

北塔拉納基灣

南塔拉納基灣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群島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派克河

馬利亞凡狄門岬

荷基安加港

蘭帕拉港

威德馬達港

馬諾考港

北塔拉納基灣

南塔拉納基灣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艾格蒙特山

群島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普蘭提灣

7 橫越大陸

當布魯納和巴林頓在紐西蘭的兩個島上，攀越險峻的高山，遭到滂沱大雨和刺骨寒風的吹襲，而阻礙他們探險的步伐時，澳洲的拓荒者，卻是在完全不同的環境下掙扎前進。他們所面臨的是綿延好幾公里的沙漠地帶，艱苦地向酷熱的氣候，和永遠不足的飲水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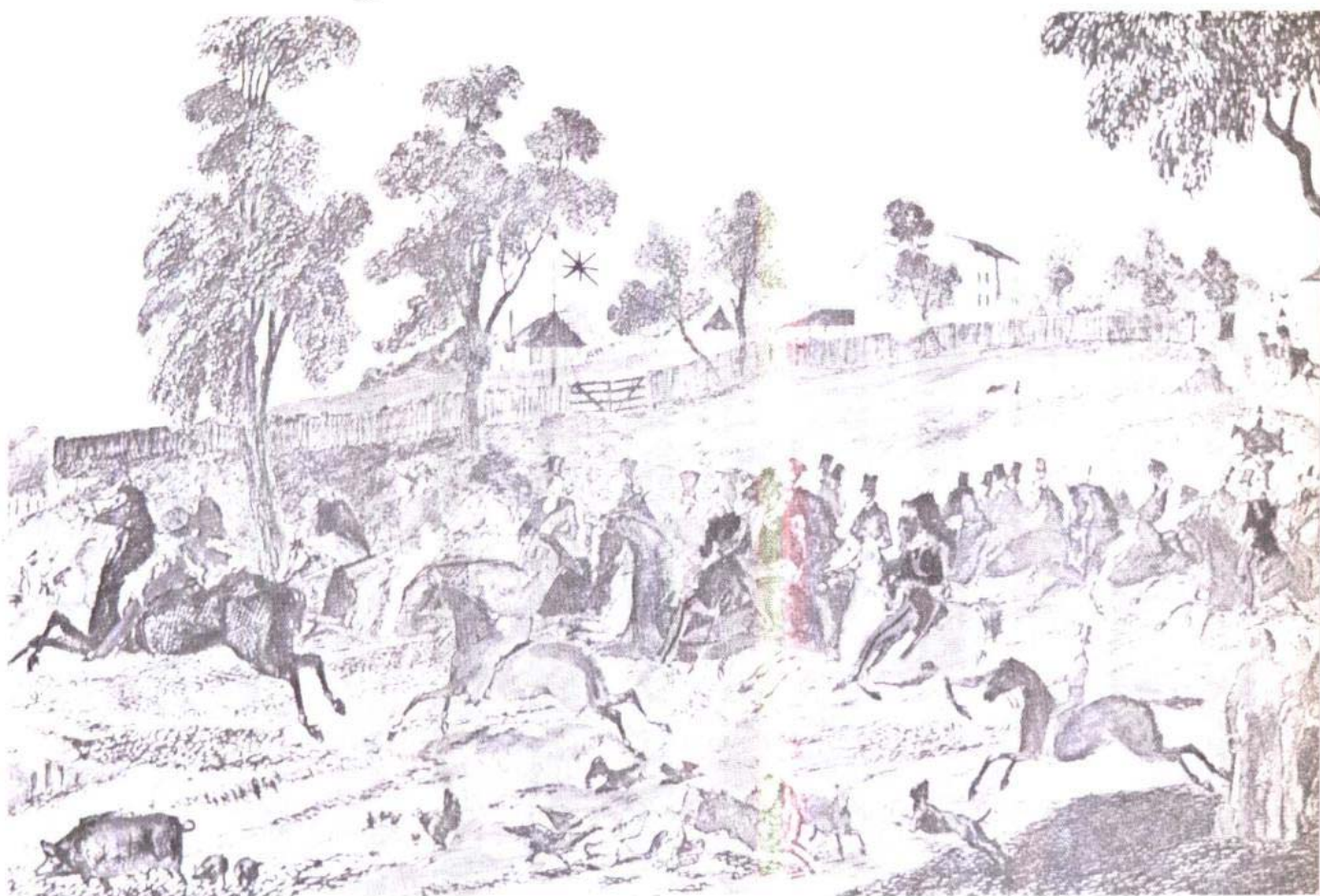
西元一八四〇年，澳洲東南部，差不多都殖民化了。於是，殖民者的注意力，就逐漸轉移到東部和西部那完全未為人知的廣闊大地。一八二〇年代末期，傑姆斯·史塔林格受麥爾維島居民的請託，到西海岸尋找新土地，西元一八二九年，終於在距天鵝河幾公里處，建立了巴斯市，大約有一萬多人，從英國移民到這裡，這也是開發西部澳洲的全盤計劃之一。但是，這個計劃，由於籌備不周全，組織不夠嚴密，而終告失敗，許多殖民者又折返英國。

史塔林格當時是該殖民地的總督，他和年輕的妻子決定定居此地，然而，到了西元一八三九年，他們終於也黯然地返國。西元一八五〇年，這塊小小殖民地，只有不到六千名居民。

西元一八三七年的初期，澳洲西海岸的探險，才真正開始。喬治·格雷依上尉和魯斯新頓中尉計劃朝澳洲西北地區，調查當初被稱為丹頓地的北部地區，然後沿著海岸前進，一直到達巴斯為止。但是，這個計劃，由這兩位草率而又毫無經驗的年輕軍官執行，根本不可能實現。當他們在布蘭斯威克灣登陸之後，立刻遭到亞波利吉尼人的攻擊。格雷依的腳被刺傷，他們的探險行動不得不暫時停頓。

不過，他們在歸途中，有一項很有意義的發現。他們在金巴利山脈的某個洞穴中，發現了亞波利吉尼人最優秀的藝術作品之一。在洞穴的石壁上，畫著一些色彩鮮明，似乎正在沈思的巨幅人像，其中有一幅畫像，高達三公尺二十公分，畫中人物穿著鮮紅的衣服，兩眼炯炯有神，表情十分嚴肅；頭的四周還畫了一個光圈。

西元一八三九年，格雷依再度嘗試探險這片新土地。他帶了三艘小型的捕鯨船，和少數幾個隨從，從位於巴斯北方六百七十公里的夏克灣出發。他們先到達巴尼亞島



▲艾耳和他的探險隊一行，從阿得雷德出發時的情景。城裡所有的人，都出來歡送這些即將進入新大陸，尋找新的土地、新的路線，建立新殖民地的英雄。

▼格雷依所發現的人像壁畫。



，格雷依打算從這一帶的海岸線開始調查，然後沿著海岸，一路探險下去。但是，他們所乘坐的小型捕鯨船，無法在波濤洶湧的印度洋上航行，他們剛出發不久，其中一艘就被海浪擊碎，另外兩艘，也遭到嚴重的損害。在這種情形之下，他們要想渡過這片汪洋大海，非但是艱難且根本不可能。格雷依只好就近選擇一個地點停泊。他們把糧食儘量埋藏在沙灘下，以免被亞波利吉尼人發現，但是，他們卻忽略了滿潮所帶來的破壞。當他和隨從們回到沙灘時，發覺所有的糧食，都被海浪捲走了。

在這個距離巴斯市四百公里的地方，所剩的兩艘船，也被巨浪沖毀，他們不得不放棄海陸航線，改從沿岸的陸路繼續南下。雖然處在極度的飢餓和疲憊的狀態下，他們仍舊沒有放棄求生的意念，在幾近絕望的邊緣掙扎前進。他們的脚步愈來愈緩慢，而且，中途不斷的休息。在到達距離巴斯市還有三百公里之處，格雷依把隊伍解散，分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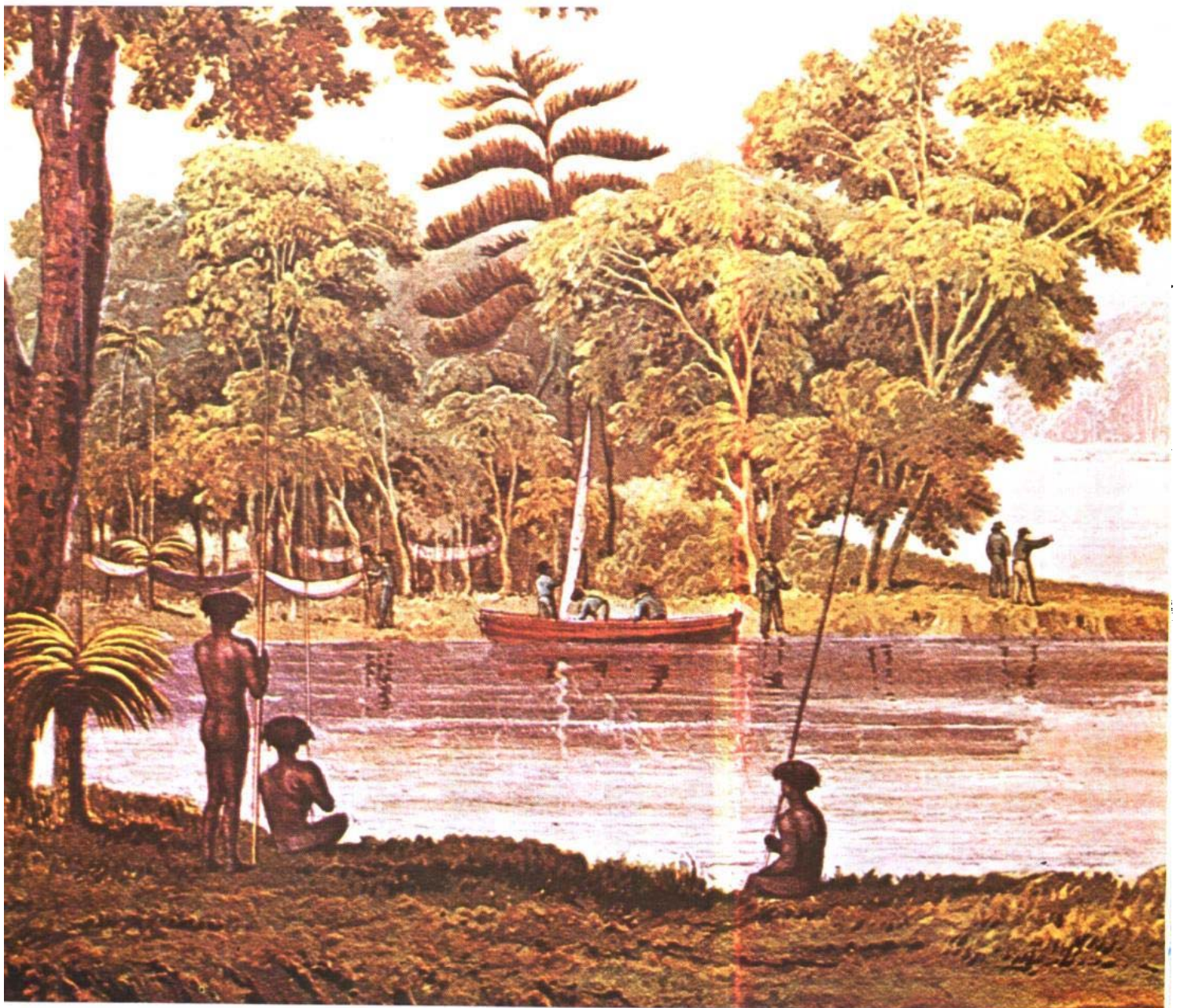
尋找可能有的救援。然而，當救援隊到達的時候，一位十八歲少年由於飢餓和過度疲倦而死亡。

居住在東部的畜牧者，非常盼望能夠找到一條通往西部的安全路線，使得澳洲東部和西部能夠彼此貫通。如此一來，他們便能夠將自己所畜養的家畜，帶到更肥沃的牧地上放牧，而且，可以出售到利潤更高的市場。

西元一八四〇年，衆人請託一位有過好幾次探險經驗的年輕牧人——愛德華·艾耳從阿得雷德出發，向西前進，一直到南岸的一個小小都市預定地——阿爾巴尼，從事探險調查。艾耳對於他們的請求，一口拒絕了，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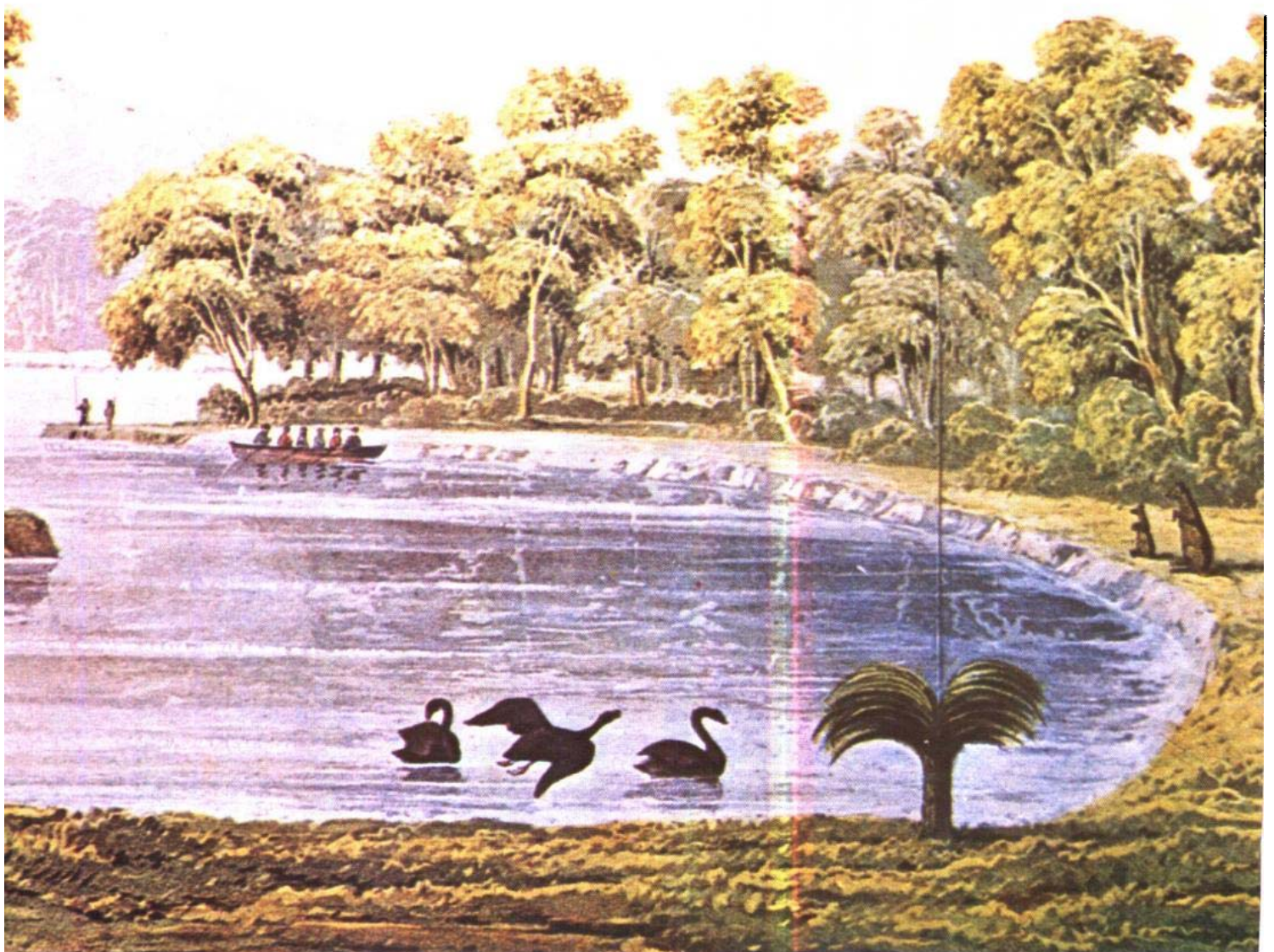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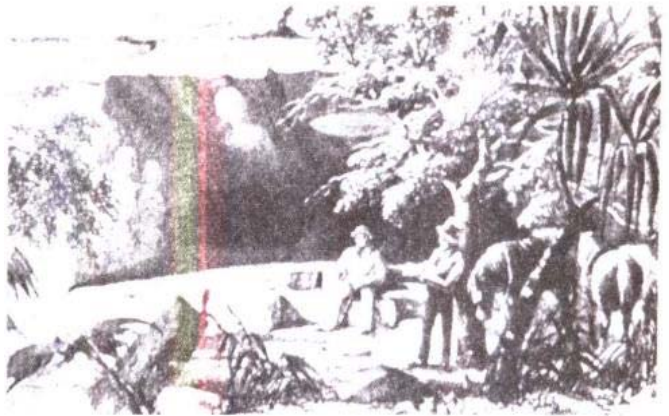
►十九世紀中葉，探險家們經常遇到懷有敵意的亞波利吉尼人，使得探險隊無功而返。但格雷依在一次和亞波利吉尼人的戰鬥中負傷後，卻有非常驚人的發現（上圖）。他的遊記中，蒐羅了很多亞波利吉尼人在洞穴裡所畫的壁畫（下圖）。

▼西元一八二七年三月，史塔林格所率領的探險隊，在天鵝河上游八十公里的宿營地。他在天鵝河下游建立的現在稱為巴斯市的殖民地，完全失敗，大多數的移民都返回英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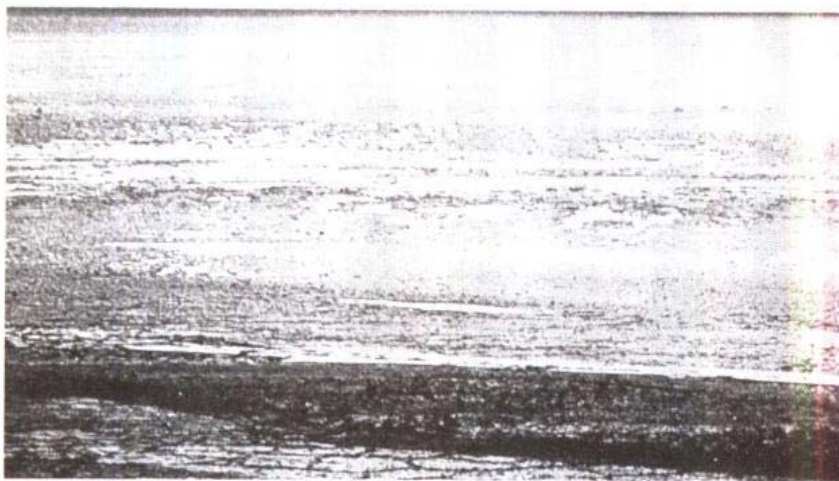


這條路線，不可能運送家畜。」接著，他提出另一個前往內陸地區，找尋可行之路的探險計劃。

六月十八日，艾耳從阿得雷德出發，但是，三個月裡，他並沒有任何斬獲，浪費了不少時間。當他們抵達土倫斯湖的時候，他發現一個寬二十五到三十公里的大湖，湖面上被一層閃閃發光的白色岩層覆蓋著。他們試著從岩層上通過，但岩層卻被馬蹄踏碎了，於是，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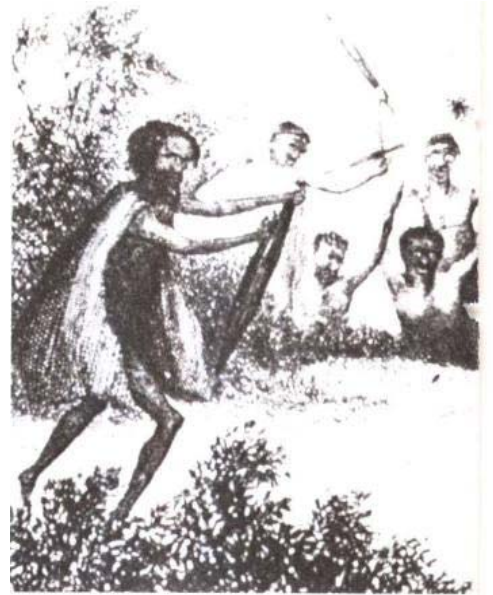


人帶馬全都掉到柔軟的黑色泥沼裡。當他以爲已經安全通過湖的北端時，卻發現湖面又出現了。他並不知道有另一個大湖——艾耳湖，隱藏在沙岩山的背後，而介於土倫斯湖和艾耳湖之間，有寬達八十八公里的裂開處。他很武斷的認爲：有一個馬蹄形的巨大鹽湖，將南方澳洲從中分隔成兩個部分。他在艾耳湖上又前進大約十公里，但是岩層突然裂開，馬跌落湖中，艾耳只好絕望的回到斯本塞灣。



爲了證明他的看法是正確的，艾耳遵循從前人們要求他走的路線，展開徒步旅行。他雖然知道，要在一年中最乾旱、炎熱的季節裡，旅行一千三百公里是相當艱難的，但他執意要證明，在這條路線上，絕對沒有可供人類和家畜通行的路線。

西元一八四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他率領約翰·巴克斯達和三位亞波利吉尼人，在阿得雷德獲得指示之後，就從福拉斯灣出發。他們在將近一千六百公里的行程中，都無法獲得充分的水源，即使是在樹蔭下，氣溫也高達攝氏四十五度。吸血蛭吸附在他們的手腕和脖子上。他們曾發現可能有人的地方，但得挖一公尺半的深度，才能獲得水源。一天早晨，已經滴水不剩，艾耳利用海綿，吸取草叢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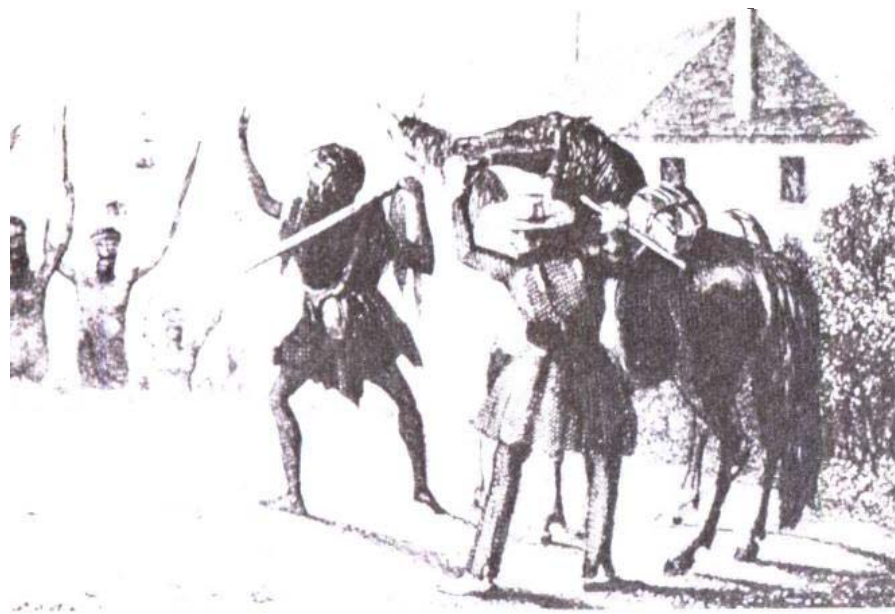


▲E. J. 艾耳，和亞波利吉尼人——瓦利，到達阿爾巴尼的情形。他這次的遠征探險，是一個艱難困頓的旅程。有時候，他們爲了取得飲水，必須挖掘地下水，或者用海棉吸取露水煮茶。

◀艾耳湖是澳洲內陸最低的地區，低於海平面十二公尺。大都是鹽湖或鹽田，即使下過一陣雨，不久也會被蒸發殆盡。只留下一層薄薄的水膜，覆蓋在大約四十公分厚的鹽層上。

▼澳洲大陸的不毛地帶，生長著很多鮮麗的植物。圖中是史都德一行人在沙漠中發現的花。後來，被命名爲「史都德的沙漠之豆」。





灌木上的露水，總共吸了大約一公升，剛好可以用來煮早餐的紅茶。

這是一個令人精神幾近於崩潰的冒險旅行。兩位亞波利吉尼人逃走了，但是，不久他們因為受不了飢餓和乾渴而歸

隊，但是在搶奪了糧食，殺害巴克斯達之後，又已逃逸無踪。

另一位亞波利吉尼人——瓦利，對艾耳非常忠心。兩人為了充飢，便殺了一匹馬，將馬肉切成長條型，浸在鹽湖裡，然後掛在灌木上，曬成肉乾，以備食用。他們在白天，忍受酷熱的侵襲，晚上則在酷寒裡瑟縮不已。艾耳和瓦利，花費了七天的時間，走過二百三十八公里的路程，才到達水域。

他們前後在荒野中，徒步了一千公里，當他們抵達羅西塔灣的時候，看見一艘法國的捕鯨船，他們在船上舒適地待了兩個月，並請船上的鐵匠，替他們打造馬蹄鐵，在獲得充分的糧食補給之後，便再度出發探險。西元一八四一年七月七日，他們終於抵達澳洲大陸西南端的阿爾巴尼，他們是第一個從東部來到這塊殖民地的人。同時，也證實了艾耳當初的看法：這條路線家畜無法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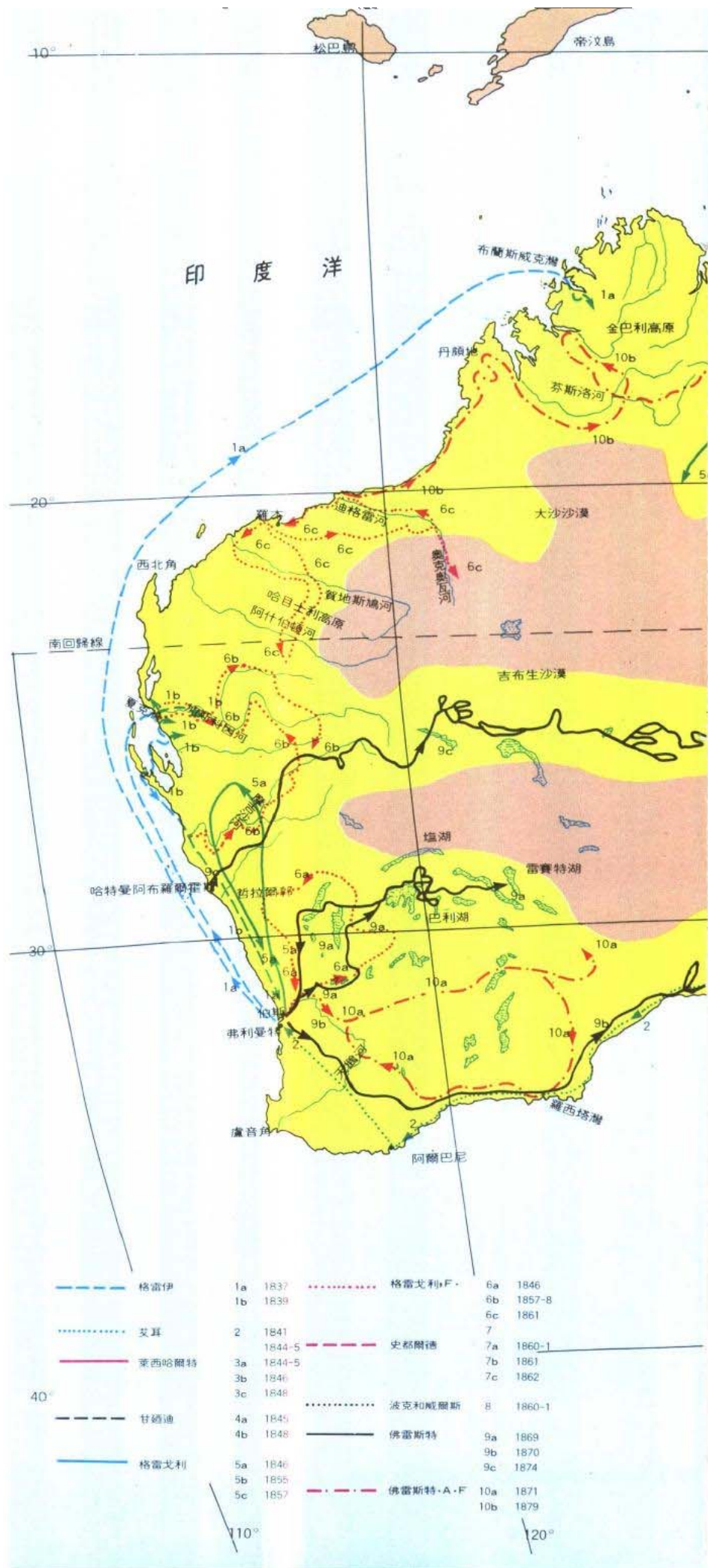
後來，殖民者又將注意力轉移到大陸的中心地帶。當時，年紀已經很大的查理士·史都德，曾經這麼說：「如果能夠揭開內陸部分神祕的簾幕，並且在這個謎樣地方的中心，插上祖國的國旗，那麼，我們從開發新南威爾斯以來的探險計劃，才算獲得一個有始有終的成果。因此，我們決定開始這次的探險旅行，我必將竭盡全力，來達成這個偉大的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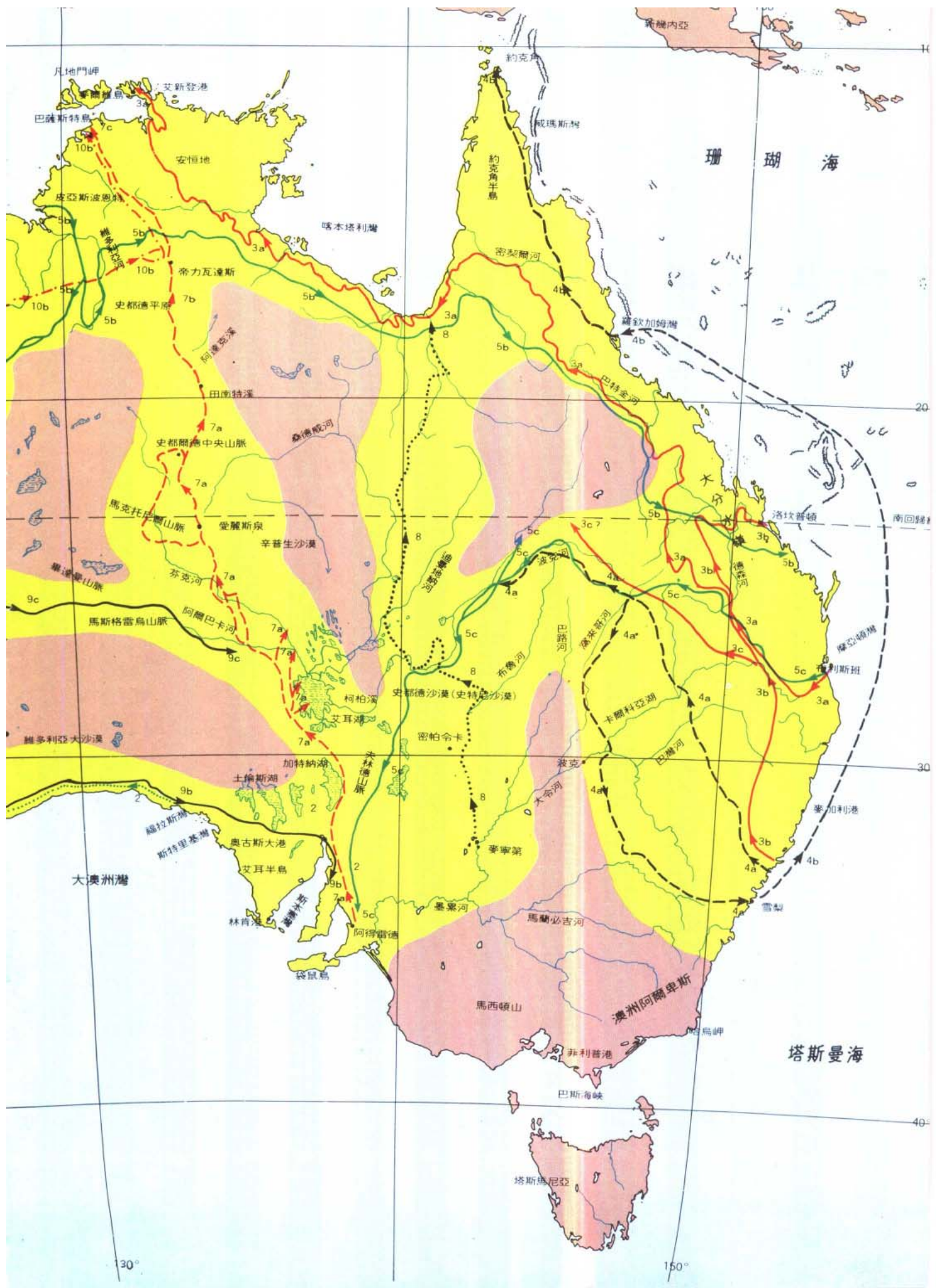
西元一八四四年六月，史都德率領十五位部下，從阿得雷德出發。為了避免重蹈艾耳的覆轍，他們沿著墨累河和大令河而上。到達麥寧第，然後轉向西北，朝澳洲內陸的中心地帶出發。

十一月，他們在銀礦山宿營。但是，很不幸的，這個夏季，比以往任何夏季都酷熱。他們眼睜睜看著水慢慢蒸發掉。為了爭取寶貴的飲水，他們從青蛙的屍體中，抽出聊勝於無的一點水分，艱苦的繼續走完最後的二百四十公里，到達密帕令卡。幸而他

西元一八四五年八月，史都德和四名部下，嘗試著向大陸的中心地帶前進。他們好不容易，在小水灘和小河流裡發現魚，使得飲食稍有變化；運氣好的時候，還可以捕到獵物，他們對前途總算燃起了一線希望。但是，好景不常，不久，他們又

126





遇到「史拜尼非克斯」〔註〕，以及令人意志消沈的無垠沙岩區，剛開始走的時候，還看得到小的碎石，到後來便只見一大片乾裂的平原。史都德一行只走了大約六百四十公里，便被迫折回；其實，他到達的地方，距離澳洲大陸的中心點，只剩二百四十公里而已。

史都德是個深思熟慮，絕不倉促行事的人。他認為，如果繼續讓部下們往前走，可能沒有一個人可以生還。所以，一行人只到達充滿危險的辛普生沙漠，便停止。他們在這次遠征的探險中，還曾經偶然到達佛倫湖和布蘭休湖的東端。史都德相信，有一個巨大的鹽湖——他認為這個鹽湖就是土倫斯湖——環繞著阿得雷德，使阿得雷德和內陸地區間隔開來。

史都德在十月再度出發，沿著上一次路線的東邊前進，計劃到達大陸的中心地區。但是，卻又被史特尼沙漠阻礙了。當他到達柯柏溪時，雖將最高溫界五十三度的水銀溫度計放在樹蔭下，但溫度計還是熱得裂開了。歸途中，他們更是歷盡千辛萬苦，水壺裡滴水不剩，糧食也吃光了。他們只好埋伏在被他們吃剩的狗屍旁，等待烏類來吃狗的時候，乘機捕捉牠們。

回到密帕令卡的時候，史都德已經十分虛弱，而且，患了壞血病，皮膚呈黑色；有一陣子，甚至完全失明，而且無法步行。但是，他們仍然無法停下來稍事休息，因為第二個夏季就要來臨，如果稍有延誤，他們將會有半年的時間被困在這裏。史都德被放在行李車上，一行人拖著緩慢的脚步，繼續走向阿得雷德。

當史都德到達內陸地區，身體虛弱得無法動彈時，在東北部，有一名叫路德威·萊西哈爾特的德國探險家，正在進行澳洲探險史上相當著名的探險活動之一。這位精神飽滿，受過高等教育的年輕探險家，計劃從布里斯班的摩亞頓灣開始出發，到達遙遠的北方（也就是現在的達爾文附近的軍隊駐防區——艾新登港），開拓一條新的路線。

西元一八四四年九月，當他率領這支裝備不齊的探險隊出發時，年僅三十一歲。他對於應該如何開始出發探險，一無所知，而且，探險隊的成員，也大都毫無經驗，萊西哈爾特也承認，他們的訓練不夠。這支包括兩名十幾歲的少年，兩名亞波利吉尼人，和一名囚犯在內的九人探險隊，花了三個月的時間，只走了七百二十公里的路程；而在他們尚未走完全程的三分之一時，已經消耗了一半以上的食物。

〔註〕「史拜尼非克斯」——一種生長在澳洲和紐西蘭、乾燥沙漠地帶的植物。



▲探險家們夜間宿營的地點，如果四周有不懷好意的亞波利吉尼人，就必須派人加強警戒。左圖有一位探險隊員，爬到樹上，向遠方瞭望。

▼路德威·萊西哈爾特（一八一三～一八四八）登陸澳洲大陸之後，在西元一八四三年，從雪梨步行了九百六十公里，到達摩西頓灣（布里斯班），前後只花了一年的時間。



萊西哈爾特不是個稱職的指揮官，有一次，他在測量之後，竟認為他們的所在地點，距離海岸大約只有三十二公里。他對於叢林地帶的了解也不夠，未多加考慮就將牛放到茂密的叢林裡吃草，結果，不僅損失了牛，而且，還損失了牛背上的五十公斤小麥粉。糧食很快就吃完了，他們只好學習吃任何能夠捉到手的動物——凡底庫特（一種袋類的動物）、蜥蜴、鰻魚、袋鼠、蛇、狗、大蝙蝠等。

這支探險隊由於領導無方，缺乏紀律，任何人都不願受到拘束，但是，身為探險隊的領隊，如不維持紀律，簡直就寸步難行。有一天，萊西哈爾特痛責一位亞波利吉尼人，結果這位亞波利吉尼人惱羞成怒，一拳將萊西哈爾特的兩顆門牙打落。

萊西哈爾特一行，渡過德森河之後，緊接著又渡過很多條河流和分水嶺，到達遍地沼澤、池塘的巴特金河流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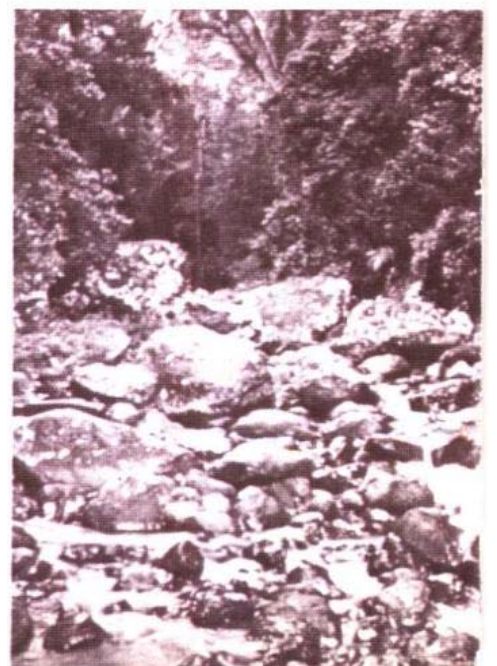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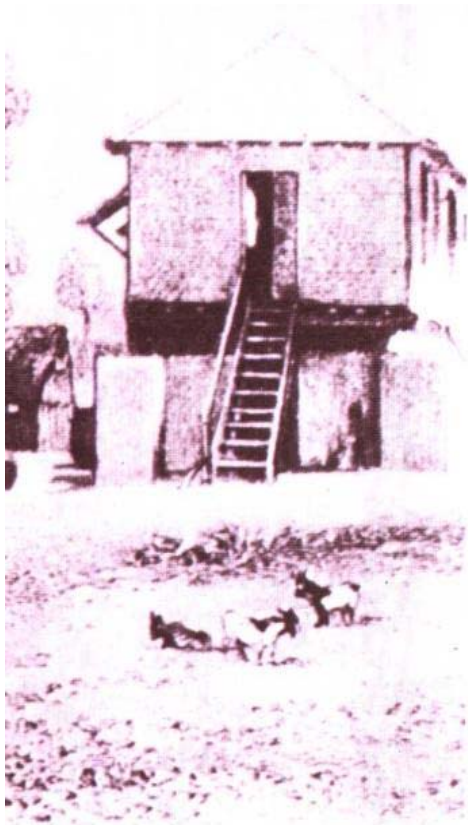
。西元一八四五年五月，他們爲了慶祝發現美麗的巴特金河，把最後一點東西都吃光了——抽完最後一根煙，吃掉最後一點砂糖和麵粉。儘管他們已經瀕臨餓死的邊緣，他們仍然沒忘記將他們的宿營地之一，命名爲「最後的乾麵包營區」，可見他們當時仍然維持著愉快的心情和精神狀態。

萊西哈爾特的另一個疏忽，在於他明知附近有來意不善的土著部落，卻沒有派人在營帳的四周守衛，而導致探險隊員吉爾貝特喪失了生命。這是在約克角半島的密契爾湖附近發生的事。他們本來以爲，在敵人環伺之下，把營帳搭在樹下，是最安全的。可是，當他們搭好營帳後，突然有好幾支木製的槍，從樹上投射下來。吉爾貝特當場死亡，兩個人身負重傷。後來，亞波利吉尼人持著棍棒，開始追擊他們，他們只好開槍反擊，才算嚇退了亞波利吉尼人。

這支探險隊，如果想要到達喀本塔利灣，就必須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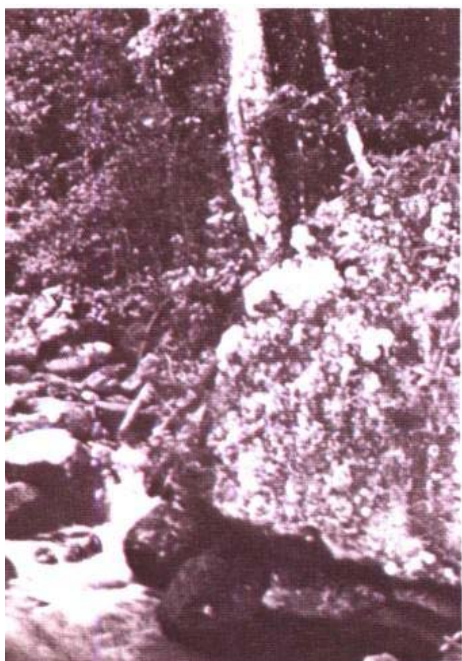
▲英國爲了防止權益受到法國的威脅，便在澳洲北部的達爾文附近，建立了艾新登港。許多囚犯居住在這裡，而且，此地也成爲探險家的根據地。





►查理和哈利，都是萊西哈爾特的土著嚮導。土著們逐漸依賴白人而生存，他們跟隨探險隊，等待著工作機會。

▼昆士蘭州的熱帶雨林區，林中有許多藤蔓植物，盤根錯結，溪谷的水流很湍急，萊西哈爾特所率領的探險隊，便是經過這類型的地方，朝著未知的內陸地區前進。



西南方向前進。但是，他們卻沿著密契爾河走了很久，萊西哈爾特發現自己的錯誤之後，才改從西南方向行走，在很多人認為他們已經全部喪生的好幾個月後，他們卻在西元一八四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抵達艾新登港。

這個耗時十五個月的探險旅行，事實上，可以不必經歷得那麼艱鉅。不過，他們此行，卻也發現了很多良好的牧草地，因此，萊西哈爾特的探險旅行，也算是一次成功的探險活動。

西元一八四七年，萊西哈爾特又策劃另一個更具野心的探險活動，他計劃從雪梨稍北的地方開始出發，徒步探險澳洲大陸的三個側面——也就是從昆士蘭州北上，橫斷澳洲北部，而後南下直到巴斯。



但是，七個月以後，出現在位於南回歸線洛坎普頓的他，已經無法繼續北上。由於熱病的侵襲，一行人紛紛病倒；彼此之間的爭吵也愈形熾烈，探險的計劃只好停頓。

萊西哈爾特最感遺憾的是，他並不像以往幾位探險家——佛林達斯、史都德、密契爾、艾耳、格雷依等人那樣，對亞波利吉尼人懷著好感和敬意，這些探險家們時常告誡他們的部下：歐洲人對亞波利吉尼人而言，畢竟是侵略者；不管殖民的手段，做得如何合理，他們還是從土著們的手中奪取土地的權利。因此，他們奉有上級的命令，不論在任何場合，都要十分尊重和了解亞波利吉尼人的禁忌、風俗、觀念以及復仇的心理。

萊西哈爾特則十分輕視亞波利吉尼人，謔稱他們是「黑皮膚的紳士」，而且，認為他們是懦弱而膽怯的種族。可是，他終於逃不過死在亞波利吉尼人手中的命運。西元一八四八年，他率領一支包括兩名亞波利吉尼人在內的七人探險隊，想從東方出發，尋找經由澳洲中央部分，前往西方的路線，而後，他就再也沒有出現過。

三年後的西元一八五一年，數個探險活動紛紛展開，為的是要搜索萊西哈爾特一行人的行蹤。然而，他們的行動已經太遲了，因為根據推斷，要橫斷澳洲大陸，至少也需要兩年的時間。率領第一支搜索隊的賀文丁·希利，認為萊西哈爾特一行人生還的希望很渺茫。

西元一八五五年，奧古斯都·格雷戈利所率領的一支搜索隊，從現在的達爾文附近出發，到達北部直轄州的維多利亞河的源頭，然後向內部前進大約四百八十公里之後，轉向東方的昆士蘭州。他們到達的地點，是洛坎普頓附近的東海岸。西元一八五七年，格雷戈利進行第二次的搜索行動，他在昆士蘭州和新南威爾斯附近，溯波克河而上時，發現有一棵樹幹上，刻著「L」的字母（萊西哈爾特的頭一個字母）。

鄧肯·馬金泰亞搜索流入喀本塔利灣的萊西哈爾特河之後，帶回一個很有趣的線索：「我們在亞波利吉尼人當中，發現有淡藍色的眼睛，紅色的頭髮，皮膚幾近白色的小孩。」約翰·佛雷斯特則從巴斯向東北方前進，深入維多利亞沙漠。他竟然沒有察覺到，他已經走過金礦蘊藏量很豐富的礦脈。

在東北部進行的探險行動，則以悲劇告終。西元一八四八年，一些雪梨的實業家，為了開闢新港口，以便和東印度群島通商，就委託艾德蒙·甘迺迪，調查約克角半島

►史都爾德歷盡艱辛，橫越大陸，到達帝汶海之後，在海灘上豎起英國的國旗，之後，他們為維多利亞女王，呼叫三聲「萬歲」，也為英國皇儲呼叫三聲「萬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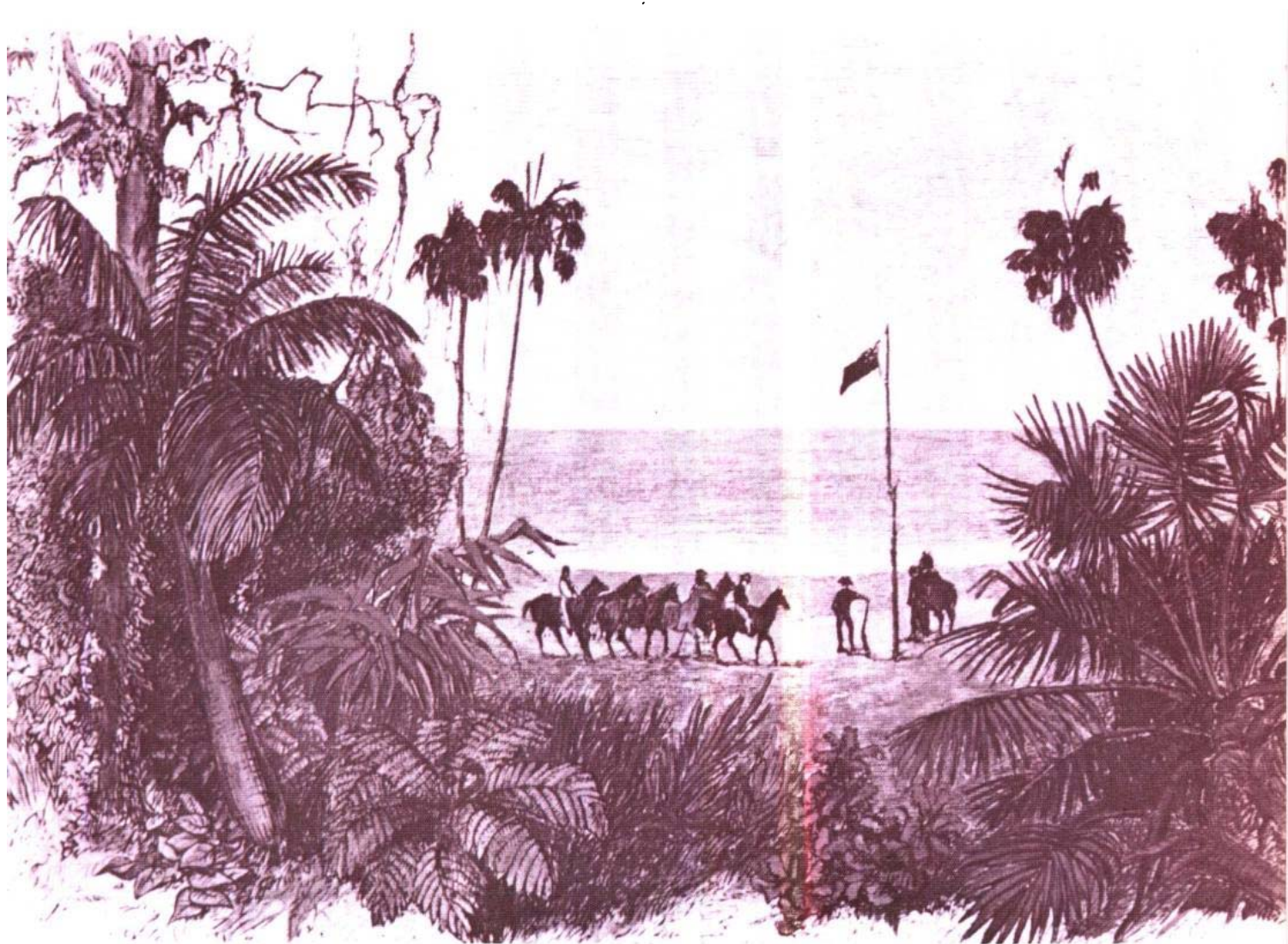


◀英國政府提供二千英鎊，徵求前往探險乾燥而且生活條件很差的澳洲內陸地區。當時只有兩個人應徵。

Message, No. 20.

The Governor-in-Chief informs the House of Assembly, in reply to Address No. 12, of the 19th instant, that he has directed to be inserted on the Estimates for the year ending 30th June, 1860, the sum of Two Thousand Pounds (£2,000), as a reward to the first person who shall succeed in crossing through the country lately discovered by Mr. Stuart, to either the north or north-western shores of the Australian Continent, west of the 143° of east longitude, and north of the southern parallel of latitude 23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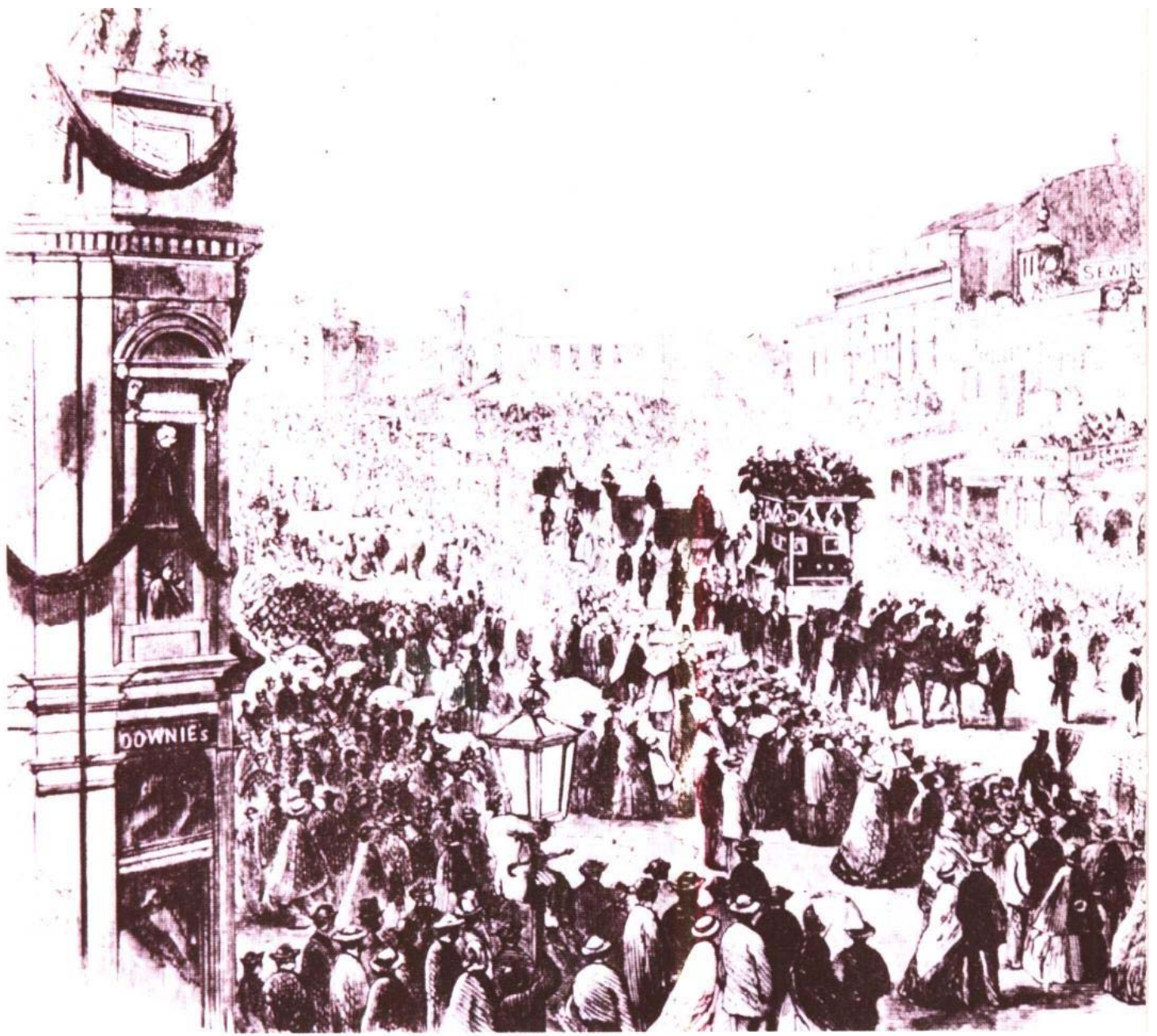
RICHARD GRAVES MACDONNELL,
Governor.



◀ 約翰·史都爾德，在快要完成橫越大陸的壯舉時，他寫著：「我不讓任何人知道我們已經接近終點，因為，我希望給大家一個意外的驚喜。……走在最前面的史林塔，突然大叫一聲：『大海！』大家都楞住了，似乎他如果不再大叫一次，就沒有人知道這句話所代表的涵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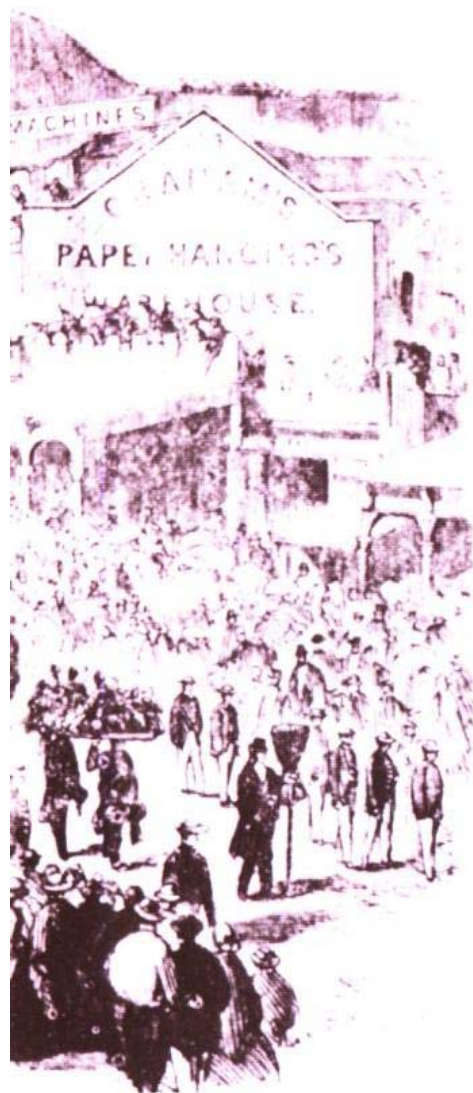
的東海岸一帶。甘迺迪先沿海路，朝羅欽加姆灣出發，五月二十一日，他率領部下在該處登陸之後，進入熱帶叢林，展開約一千公里的探險旅行。探險隊一行，一方面抵抗亞波利吉尼人的惡意騷擾，一方面通過濕地和沼澤，繼續朝目標前進。

儘管，他們是澳洲開拓史上，裝備最齊全的一支遠征隊，但是，由於看管糧食的人監守自盜，再加上旅途的備嘗艱辛，以致於行進緩慢。甘迺迪的部下們忍受著飢餓的痛苦，準備在普林西斯·夏洛特灣補給糧食。沒想到，當他們抵達時，補給船已經離開了。



到了威瑪斯灣之後，這支飢餓交迫的探險隊，顯然已經無法繼續前進。甘迺迪便將僅有的糧食留下來給八位留在當地的部下，而率領另外四個人前往尋找救援。但是，正好有一位部下因槍隻走火而受傷，他只好留下另外兩名部下，照顧傷者，然後帶著僅餘的一人——傑基傑基的土著嚮導，匆忙前進。當他們看到海的時候，又再度遭到亞波利吉尼人的攻擊，甘迺迪不幸被刺身死。

傑基傑基將甘迺迪的槍和文件收藏好，便獨自一人朝著海岸前進。途中，他為了躲避亞波利吉尼人，曾經跳到河裡，只露出鼻子潛行，因而逃過難關。他一到達海岸，便向等待中的補給船——艾亞利爾號，大聲呼叫，並且將一切經過，詳細告訴船上的人。船長立刻出發尋找留在原地的三個人，但是，當他們到達的時候，只看到他們



▲約翰·史都爾德，成功地完成縱貫南北澳洲大陸的探險旅行，回到阿得雷德。這幅畫，並不是歡迎史都爾德的場面，而是最早完成縱貫澳洲大陸南北地區，並且已經受到南澳洲政府褒揚的探險家——波克和威爾斯的出殯行列。

►羅勃特·奧哈拉·波克（一八二一～一八六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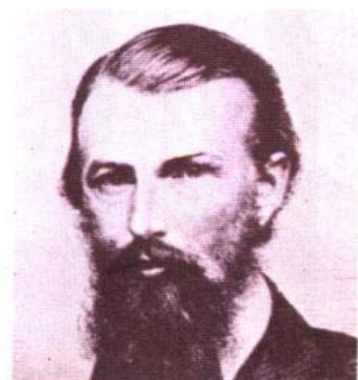
►威廉·約翰·威爾斯（一八三四～一八六一）。

遭殺害的慘狀而已。

他們到達威瑪斯灣的時候，並未發現到生還的人所發出的煙火訊號，而認為他們已經死亡，就離開該地。後來，有其他的船隻到達這裡，發現兩個瘦骨嶙峋的人，正在和亞波利吉尼人作最後的抵抗，其他的人都已經死了。其中一個骨瘦如材的生還者，告訴他們說：「我們的同伴沒有疼痛，沒有受苦，只是因身體虛弱，而自然死亡。」

西元一八六〇年，南澳大利亞政府，提供二千英鎊的賞金，獎勵第一個能夠從南到北，橫跨澳洲大陸的人。不久，就有兩個競爭者挺身而出，其中一個是在西元一八四五年和史都德同行，幾乎到達澳洲大陸中心的約翰·麥克多爾·史都爾德；另一位是墨爾本的警官，羅勃特·奧哈拉·波克。率先出發的是史都爾德。

史都爾德率領兩名部下，和十三匹馬，於西元一八六一年一月一日，從卻恩巴斯溪出發。他們溯芬克河而上，越過馬克托尼爾山脈，在四月二十二日星期日，抵達中心地區。史都爾德在日記上寫著：「今天，我們觀測經度，大約是一百三十二度，可知，我們現在宿營的地點，正好是澳洲大陸的中心點。我選定了一棵樹，並插上英國國旗。在北北西方大約四公里處，有一座高山，我想：如果那裡是中心點，那就再好不過了。無論如何，明天一定要登上那座山，然後堆上石頭，把國旗插在那裡。同時把這座山命名為史都德中央山。」後來的人為了紀念這位發現者，就將這座山



改名爲「史都爾德中央山。」

一行人急急忙忙趕路，他們的喉嚨非常乾渴，所以，當他們到達田南特溪的時候，他們拚命挖掘地下水，卻忽略了這裡是黃金蘊藏地。在阿達克溪的時候，他們遇到一群拿著石器和槍矛的亞波利吉尼人，放火焚燒叢林，企圖擋住他們的去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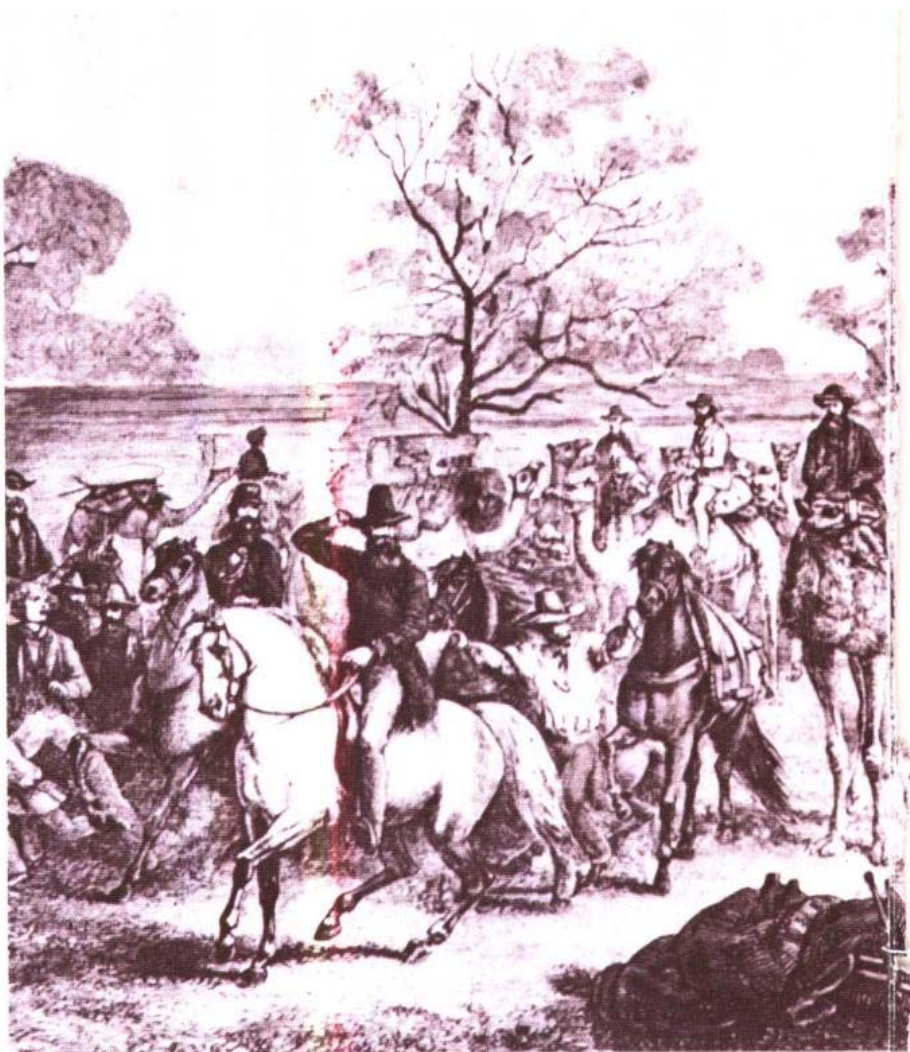
史都爾德在六月二十二日的日記中，記載當時的情況：「這個出其不意的舉動，把我們原訂朝喀本塔利灣前進的計劃破壞了；在這種情況下，如果還堅持原先的計劃，那就是不智之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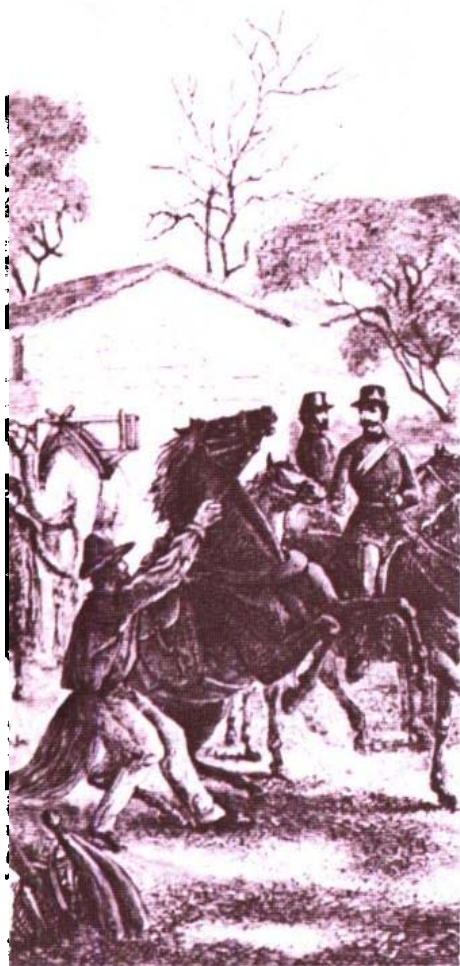
他們因爲糧食缺乏，身體虛弱；後來，因爲患了壞血病，史都爾德只好絕望地帶領著部下們，返回阿得雷德。史都爾德這次的探險，曾經到達十九度線，第二年，他再度出發探險，只到達十七度線，就因爲遭遇相同的情況，不得不放棄探險的計劃。

但是，西元一八六二年七月，他的努力終於獲得了成果。他率領部下，從現在的達爾文附近的阿得雷德里瓦，到達海岸。「到達岸邊的時候，我遵照與已故總督——理查·沙·馬克德納的約定，把兩腳浸在海水裡，並且用海水洗臉和洗手。」

史都爾德並不知道，他在這項橫越澳洲大陸的競賽中，已經敗給波克。但是，他在探險途中，曾經沿路剝下樹皮，做成正確的指標。不到十年，阿得雷德和達爾文之間，橫斷澳洲大陸的地下電纜，大都沿著他所標示的路線鋪設。

在三千兩百公里的歸途中，史都爾德經歷了生平最艱苦的歷程。他染上了壞血病，視力幾乎完全喪失，必須躺在擔架上，讓隊員們拖著走。這批羸瘦的探險隊員，在回到阿得雷德的當天，正好看到波克和威爾斯的遺體，被抬往墨爾本埋葬。





▲波克和威爾斯的遠征隊，爲了這次偉大的探險行動，毫不吝惜的動用龐大的費用。他們從印度購買二十五隻駱駝，並且在駱駝腳上，裝上堅固的鐵蹄，同時還備有供駱駝使用的救生圈，使駱駝在渡河的時候，可以安全的浮在水面上。經過特別設計的行李車上，從釣魚線到遮陽帽等大小物品，應有盡有。但是，當他們出發的時候，卻不得不賣掉一些過多的裝備，以減輕他們的行囊重量。

►在沙漠地區，不論是哪種氣候型態，都令人無法適應。一般而言，都是乾燥且又酷熱的氣候型態，一旦下雨，河口不及排水，便造成像圖中那樣，遍地積水和沼澤的情景。

西元一八六〇年八月二十日，羅勃特·波克率領澳洲有史以來，裝備最齊全的探險隊，從墨爾本出發，展開橫越澳洲大陸的探險。然而，波克並不是一位傑出的指揮官，他急躁的個性，和缺乏對叢林地區的認識，使他的隊員們飽受虛驚。波克並不前往麥寧第補給基地，而雇用一位威廉·萊特的嚮導，計劃經由捷徑，到達柯柏溪。這件事，引起其他隊員們極端的不滿，他就罷黜反對最力的副指揮官，而將原是陸地測量技師的威廉·威爾斯，升任爲副指揮官。

萊特先率領半數的隊員，前往位於西北方大約六百四十公里外的柯柏溪。然後，再折返原地，帶領其他的隊員。但是，當他回來的時候，波克已經迫不急待的出發了。他騎著一匹黑色的馬，率領威爾斯、查理士·格雷依和年輕的約翰·金恩——他們三人騎著駱駝，在十二月十六日朝著北海岸出發。另一位隊員——威廉·布拉，則奉命守在柯柏溪的基地等待他們。

波克選擇一條比史都爾德更好走的路線。這條路線，大半是繞著沙漠的周圍前進，這些地方，後來都成爲綿羊和牛的牧場。波克當初如此倉促的前進，並沒考慮到雨季即將來臨，結果，馬和駱駝都陷入泥濘中，而糧食也已經消耗掉大半，使得行程一再受到阻礙。但他們一行人，仍然緩慢的繼續朝北方前進。



他們總共花了八週的時間，才到達沿岸地帶。西元一八六一年二月九日，波克和威爾斯先行，他們到達佛林達斯河口附近，雖然看不到海，但是很明顯的可以發現，河流受到滿潮的影響而產生的景緻。如果要到達岸邊，一定要穿過叢林，而且，至少要走兩天的路程。他們全部的行程，還需八週的時間，而糧食只剩五週的份量而已。

他們嚴格的控制飲食，並且經過一番痛苦的掙扎，終於在十週之內回到柯柏溪。不幸的是，他們一行人當中，最強壯的格雷依，竟在四月十七日死亡。

四月二十一日傍晚，他們吃力的爬進在柯柏溪等候的布拉的宿營地，但是，宿營地已經空無一人。布拉曾經在這裡忠實的等候他們，儘管糧食已經缺乏，他還多等了六週的時間，但是，在沒有獲得任何消息的情況下，他只好絕望的離開。

威爾斯描述他當時那種失望的心情：「今天傍晚，我們終於到達補給站，不幸的，這裡已經空無一人。根據布拉在樹上的留話，我們才知道，他是在今天才離開此地，朝大令河出發的，他的馬和駱駝，情況都還很好。」

第二天，波克在柯柏溪的樹上，也留下一段話：「我和威爾斯，以及金恩（格雷依已死），從喀本塔利灣，回到此地，可是，補給站已經在同一天撤走，所以，我們大失所望。我們預定明天經由絕望山回到阿得雷德。可是不僅我們身體衰弱，連兩頭駱駝也疲憊不堪，恐怕一天也走不到七、八公里吧！——探險者，羅勃特·奧哈拉·波克誌。西元一八六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後記）：駱駝已經無法前進，我們也快要走不動了，否則，我們一定可以追上其他的探險隊。但是，目前的情況，我們只能沿著河岸，慢慢前進。」

五天之後，他們的飲水已經喝完，只好折回補給站。他們遇到非常友善的亞波利吉尼人，給他們新鮮的魚吃。三人又發現「納多」的種子，於是就將種子磨碎，做成

像蛋糕樣的食物。後來，他們沿著河川，向下游走了八十公里，然後在該地搭營帳。另一方面，布拉遇到從麥寧第前來的萊特，於是就在五月八日，回到補給站。

但是，補給站看起來，似乎和他離開的時候，沒有兩樣。因為波克、威爾





▲柯柏溪，只有在上游地帶，雨量充沛的時候，才會形成河流。而且，極易造成氾濫，不過這也使得澳洲大陸中心死亡的心臟地帶重新恢復生機。

◀波克、威爾斯和金恩，由於和柯柏溪補給站間，彼此的聯繫不當，不能獲得糧食和飲水的補給，造成三人當中，有兩個人不幸喪生。

斯和金恩，他們爲了不讓亞波利吉尼人發現他們來過這裡，因此不但掩滅樹上的留話，也儘量掩滅他們的足跡。因此，布拉看不出他們來過這裡，甚至不知道他們就在距離這裡數十公里以外的下游，並且已經瀕臨死亡的邊緣。布拉終於再度離開了。

他們三人的生命，是否能夠維持下去，端看他們和亞波利吉尼人的友好關係如何。威爾斯曾經單獨回到補給站

，把他們所在的位置，刻在樹上。但是，距離布拉來此，已經遲了三個星期。看到他這段留言的，只有後代的遊客罷了。

「西元一八六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我們已經動彈不得，兩隻駱駝死了，糧食也吃完了。波克和金恩目前正在河川的下游，我馬上也要回到那裡去。但是，我們可能不久就要回到這裡。我們盡可能和土著保持友好關係，並且，盡可能以最好的方式生存下去。可是，我們的衣服已經破爛不堪，如果可能的話，請帶衣服和糧食給我們，因為補給站早已經撤走。……我們已完全陷入窘境，爲了爭取支援，所以留言在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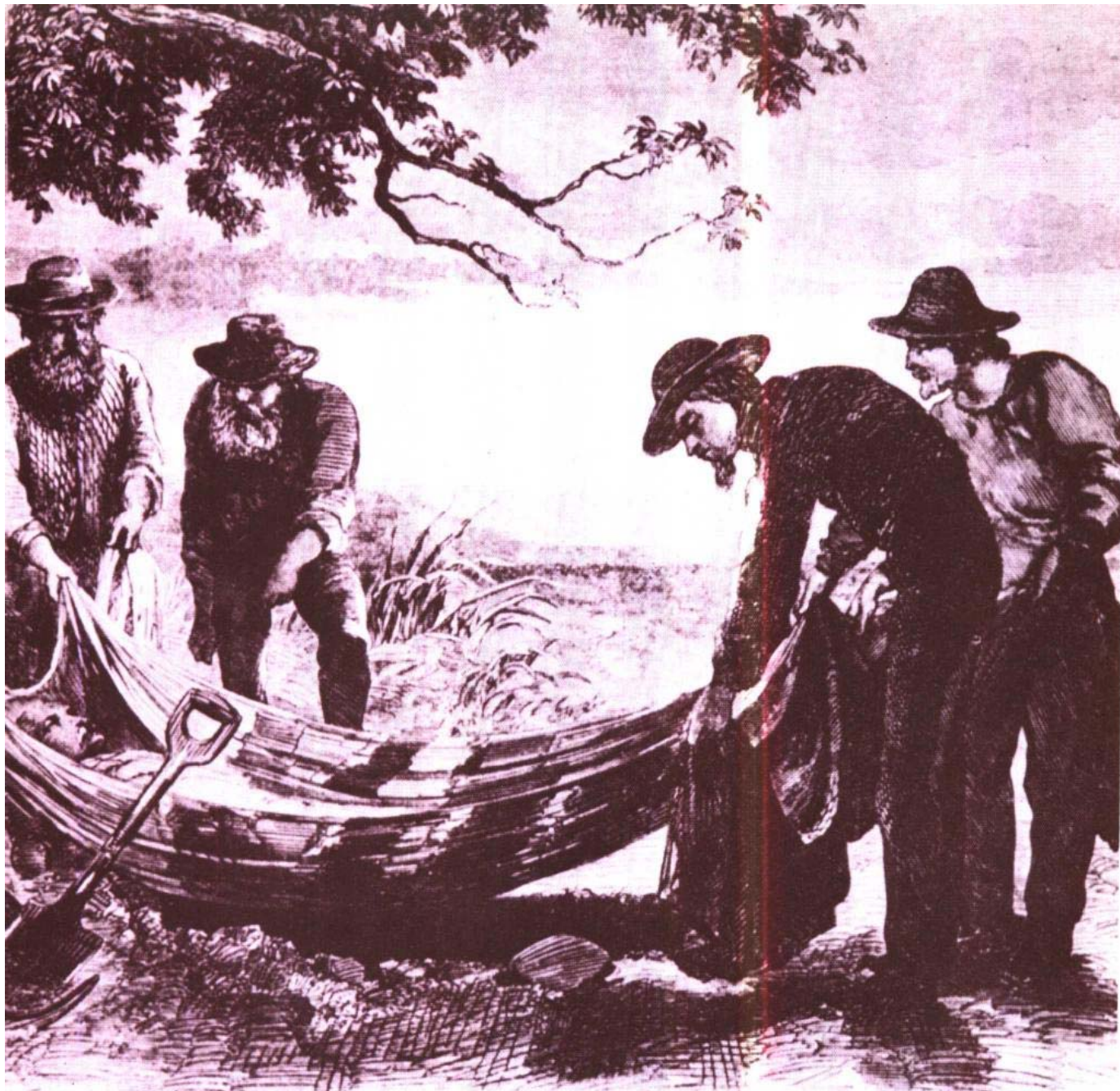
威爾斯不久又回到同伴身邊，但是，他和波克的身體狀況正逐漸衰弱，他們無法採集納多，也無法將納多搗碎製成蛋糕；送給他們魚的亞波利吉尼人，已經不知去向。金恩起初還能勉強照顧他的同伴，但是，不久，他也開始有衰弱的徵兆。他和波克只好將八天份的納多、水和木柴，留給威爾斯，然後出發尋找亞波利吉尼人，請求他們的援助。波克只走了兩天，便已經筋疲力竭了，金恩把他獵獲的鳥，和搗成粉末的納多，做了一份豐盛的晚餐，給波克補給營養。

「一直到我死爲止，也不要把我遺棄在這裡。」波克說，「我死的時候，如果身邊有人哀悼我，至少會覺得好過些。」

第二天早上八點，波克去世了，他留下了一份遺言給探險委員會：「希望我們的功績，能夠獲得公正的評價。我們已經達成了任務，但是，……」（下面寫了「被遺棄」的字眼，但是，又用筆劃掉了）「我們無法獲得預期中的補給和援助，補給站已經撤走了。」



▲經過一段漫長的時間之後，墨爾本的人們，開始擔心波克和威爾斯一行人的安危。雖然，派遣了很多搜索隊，但是，始終沒有發現他們的行蹤。於是，他們的生死之謎，成了大家談論的話題。後來，哈依德終於找到了波克和威爾斯的遺體，同時，也發現生活在亞波利吉尼人的部落中，且枯瘦的有如幽靈一般的金恩。於是，爲大家所爭論的生死之謎，終於被揭開了。



金恩回去找威爾斯，發覺威爾斯也死了。威爾斯的日記上寫著：「我的體力已經完全喪失，只有食慾還在。納多雖然好吃，但是，似乎沒有一點營養。如果氣溫還繼續像現在這麼溫暖的話，我大概還可以活上四、五天。我的身體如果不是這般虛弱，而且無法動彈的話，至少還可以吃一點納多，而不致於餓死。事實上，能夠不感覺飢餓而死，就已經差強人意了。」

金恩除了找尋亞波利吉尼人之外，已無他法。他把獵獲的鳥和老鷹，送給亞波利吉尼人，換一點納多和魚，還有一個可以舒服地睡個覺的地方。三個月之後，亞夫雷特·哈依特所指揮的救援隊，發現了有如幽靈一般枯瘦的金恩，他們並將另外兩位死者——波克和威爾斯的遺骸，運往墨爾本安葬。

8 向沙漠挑戰

西元一八七二年，澳洲當局沿著史都爾德所開拓的路線，開始架設連接南方阿得雷德，和北方達爾文之間的電線。但是，綫互在電線以西的一大片地區，卻仍然鮮為人知，因此，澳洲大陸第二度的探險競爭於焉展開。首先向電線以西和伯斯之間兩百公里寬的無人地帶，展開挑戰的，是恩涅斯特·吉里斯。

吉里斯對於叢林地區，具有豐富的經驗和認識，他同時是個手不釋卷的學者，經常在吃早餐的時候，閱讀拜倫的詩。由他命名的地區，例如：飢渴谷、惡臭之穴、渴望山等，都充分表現該地的特色，和人們對於該地的感受，這些名稱，很容易讓人聯想起基督徒約翰班揚的「天路歷程」。



▼耶誕節那天，吉里斯一行人，遭到由一位老人所率領的亞波利吉尼人所攻擊。這位年老的亞波利吉尼人，對吉里斯說了些卑劣而侮辱的話，吉里斯記載著：「……很顯然的，他認為我們是一羣骯髒、懶惰、無用，只會用雙腳走路的白臉怪物。……並且說我們不如他們敏捷。」



西元一八七二年八月十一日，吉里斯和兩位同伴，從夏洛特·瓦塔的電訊基地出發。但是，在詳細調查過馬克托尼爾山脈附近的形勢之後，由於飲水不足，不得不中斷探險計劃。吉里斯回到阿得雷德，重新組織新探險隊，由於他具有豐富的探險經驗，所以，他知道此行必是最險惡的一次遠征。但是，在他第二支探險隊尚未出發之前，彼得·華爾伯東和威廉·格斯的探險隊，已經率先啓程。

彼得·華爾伯東在西元一八七三年四月十五日，率領探險隊從愛麗絲泉出發時，已年屆六十。他的探險隊成員，包括他當陸地測量技師的兒子理查，和四名隨從，以及十七匹駱駝，同時攜帶了六個月的糧食。但是，很不幸的，他們出發的時候，正逢乾旱的季節，由於過度的炎熱，有三隻駱駝終於倒地而死。一行人每前進一區，必先調查前方是否有新的水源，以及正確的路線，否則，就留在當地的水源附近，不敢貿然行動。有時候，他們整整停留六個星期，都不敢向前移動。

由於不斷尋找新的水源，他們的路線偏向西北。雖然花了三個月的時間，走了一千公里的路程，但是，並沒有比他們從愛麗絲泉出發時更接近目的地——伯斯。

由於彼得·華爾伯東一隻眼睛已經失明，而且，身體非常虛弱，後來，必須用皮帶將他綁在駱駝上前進。他的一名隨從，也已經精神失常，所以華爾伯東只好放棄前往伯斯的計劃，而朝西北方的奧克奧瓦河前進。

然後，一行人分成兩隊，一些身體強壯者，先行出發，尋求援助，而其他的人，則留在後方等待救援隊。他們吃掉最後一隻駱駝之後，由於救援隊適時到達，所以，華爾伯東終於完成了橫越三千二百公里的探險旅行。在他之前，沒有任何探險家，曾經如此深入這片廣大的沙漠地帶

，除此以外，他的探險旅行並沒有其他的發現或成就。

參加吉里斯第二度遠征行動的有亞夫雷特·吉布生、威廉·迪特金斯，和一位十五歲的亞波利吉尼人——吉米·安德魯斯。他們不管華爾伯東的探險是否已經成功，或者，格斯到底選擇那一條路線，而在西元一八七三年八月四日，整裝出發。

格斯比吉里斯早幾個星期出發，他以愛麗絲泉為起點，採取更偏北的路線。吉里斯匆匆忙忙抵達亞馬迪烏斯湖之後，發現一個令他震驚的現象，他在奧爾加山麓發現



有馬車的輪跡，以及馬和駱駝走過的痕跡，「即使土地從我腳下裂開，使我遠離這座山；或者有其他驚人的事在我面前發生，都不會像發現這些痕跡那般，令我震驚。」

這些痕跡顯示，早在一個月之前，格斯已經走過這條路線。吉里斯不禁猶豫著：繼續沿這條路線走下去，是不是有價值呢？但他終於決定向西繼續前進。果然，經過三個星期之後的十月六日，他再度發現格斯一行所留下的足跡，但是，這些足跡顯然已經改朝東方前進。

儘管如此，格斯仍不失為澳洲史上著名的探險家之一。他在愛麗斯泉西南方大約四百四十公里的地方，發現艾亞斯巨岩，這塊巨岩屬沙岩，方圓八公里，高達三百三十公尺。艾亞斯巨岩，巍然聳立在牧草環生的沙地上，從二百四十公里以外的地方，遙望艾亞斯巨岩，猶如一個從地平線上升起的紫色巨墳。但是，靠近一看，便不由得對它的雄偉、瑰麗而驚歎。因為，它會隨著太陽照射的時間和方向的差異，變幻成紅色、褐色、黑色等不同的色彩，令人歎為觀止。



▲恩涅斯特·吉里斯（一八三五～一八九七），是由英國移民到澳洲的英國人。西元一八七二～一八七六年間，曾經四度勇敢的對澳洲西部沙漠，進行探險，並在西元一八七六年，首度完成橫越西部沙漠的壯舉。

◀由於駱駝的習性適合沙漠中水源不充分的生活，所以，彼得·華爾伯東認為，駱駝是作為橫貫澳洲大陸，最理想的運輸工具。

▶吉里斯在樹蔭下，發現一灘濁水，由於他非常口渴，因此顧不得這水惡臭難聞，還是勉強送入口中。後來，他將這個地方，命名為「惡臭之穴」。

▼彼得·華爾伯東對於一般年輕探險家們莽撞的探險行動，頗不以為然。因此，他在西元一八七三年，以六十歲的高齡，整隊出發，準備橫越幾千公里的沙漠地帶。



吉里斯得知格斯已經改變方向之後，便格外興奮的繼續前進。但是，隨著氣溫的增高，地面愈形乾燥，而行程也愈來愈困難。他們只好在福特謬拉宿營，然後採取輪番前進的方法；以期使行程能夠順利完成。但是，這個方法依然未能奏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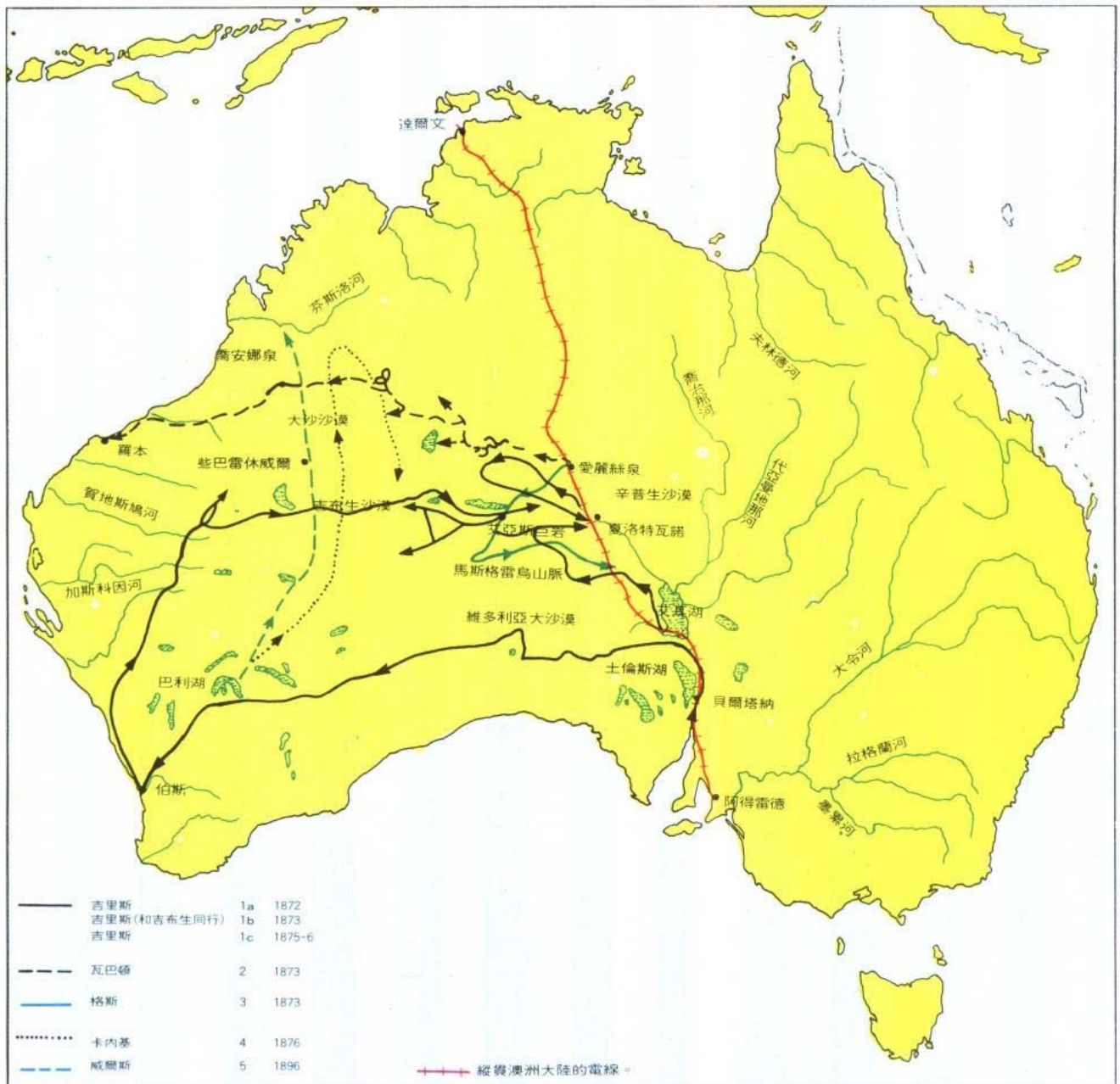
西元一八七三年耶誕節那天，一行四人，正圍著營火吃牛排、南瓜、乳酪和蘭姆酒的時候，突然遭到亞波利吉尼人偷襲。

吉里斯敘述當時的情形，他說：「他們由一位老年人率領，手上都持著矛槍，朝我們射過來，吉布生眼明手快，立刻拿出來福槍，當面給他們一發「耶誕禮物」，子彈很快的擦過老年人的臀部，打到岩石上，把岩石都震碎了。對方激動的情緒，立刻被鎮壓下來，他的手下，表現得比他更怯懦，他們嚇得抱頭鼠竄，有的趴在岩石上不敢動，有的一溜煙爬到岩山上，逃得不知去向；老年人似乎很鎮定，他慢慢地跟在後面，然後爬到堅固的岩山上，手上



握著矛和盾，眼中流露出不服輸的氣慨——當然，他後來並沒有攻擊我們。」

過了年之後，他們繼續努力地向西前進，希望達成一次突破性的探險。四月，吉里斯確定了一條比較容易行走



的路線，也就是從畢達曼山脈，經過奧爾加山，到達馬斯格雷烏山脈。他決定孤注一擲，作最後一次的嘗試。他本來預定讓迪特金斯同行，但是，吉布生對於將他留在營地，頗為不悅，因此，迪特金斯只好留下來。

他們二人在四月二十日，攜帶一星期的糧食，和四匹馬出發。在到達一地點之後，他們便將一部分的糧食和飲水隱藏起來，同時，將二匹馬放回去。

三天之後，他們到達可以望見亞夫雷特·安特馬利山

▲一八七〇～一八九〇年代，橫越澳洲西部廣大的不毛之地的探險家們，所走的路線。

►艾亞斯岩位於澳洲北部直轄州，是世界最大的完整沙岩。威廉·格斯在橫越澳洲西部沙漠失敗後，發現這塊巨岩，成為最早發現艾亞斯岩的歐洲人。格斯以南澳大利亞總督之名，將它命名為「艾亞斯岩」。

脈的地方，他們如果能夠攀越這座山脈，也許就會有突破性的發現。但是，就在這時候，吉布生的馬病死，而另外兩匹馬也已經放回營地去了。他們現在距離營地有一百八十公里，離最近的綠洲也有一百四十公里，距貯藏食物和飲水的地點，也還有五十公里。

這時候，水已經喝得差不多了，馬也只剩下一匹，他們不得不折返營地，再作打算。最初，他們輪流騎馬前進，但是，不久吉里斯就發現這種方式，速度太慢，於是，他命令吉布生攜帶少量的食物和水，先行騎馬前往營地求援。

因此，吉布生單獨馳馬前進，吉里斯也開始作漫長孤獨的徒步旅行。他到達存放糧食和水的地方，發現還剩下九公升的水——至少可以維持六天，以及一些條狀的乾肉。要帶著這些水上路，最經濟的方法，便是裝在水壺裡，如果把水換裝到水袋裡，這些對他而言是最寶貴的水，會被水袋慢慢的吸乾。然而，水壺淨重六點八公斤，加上九公升重的水，還有一些其他的裝備，吉里斯總共揹了二十二點五公斤的行李，他



說：

「我衡量了各種可能發生的情況，這時，如果我不盡全力幫助自己渡過難關，那麼，就是神也無能爲力了。因此，儘管水壺的重量，壓得我連腰都直不起來，我還是咬緊牙關，繼續前進。但是，照這種緩如牛步的速度繼續走下去，我懷疑，到底會得到什麼結果？每跨出一步，喉嚨就更乾渴難忍，真恨不得將水壺裡的水，一口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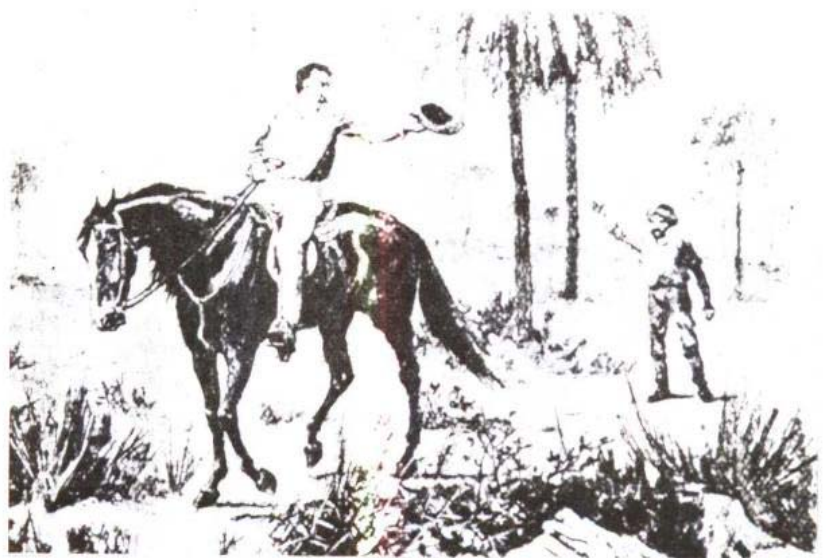
但是，我轉念一想：背上的重擔，是助我遠離死神的「靈藥」，如果我這麼作，便只有死路一條。所以，我嚴格地克制自己。一直到第二天早上，我已經在月光下走了將近五公里的路程，而幾乎沒有喝一滴水，往後幾天的情況亦然。這些日子裡，我像行尸走肉一般，因爲大部分的時間，我大都處在無意識的狀態，而且，一天前進不到八公里的路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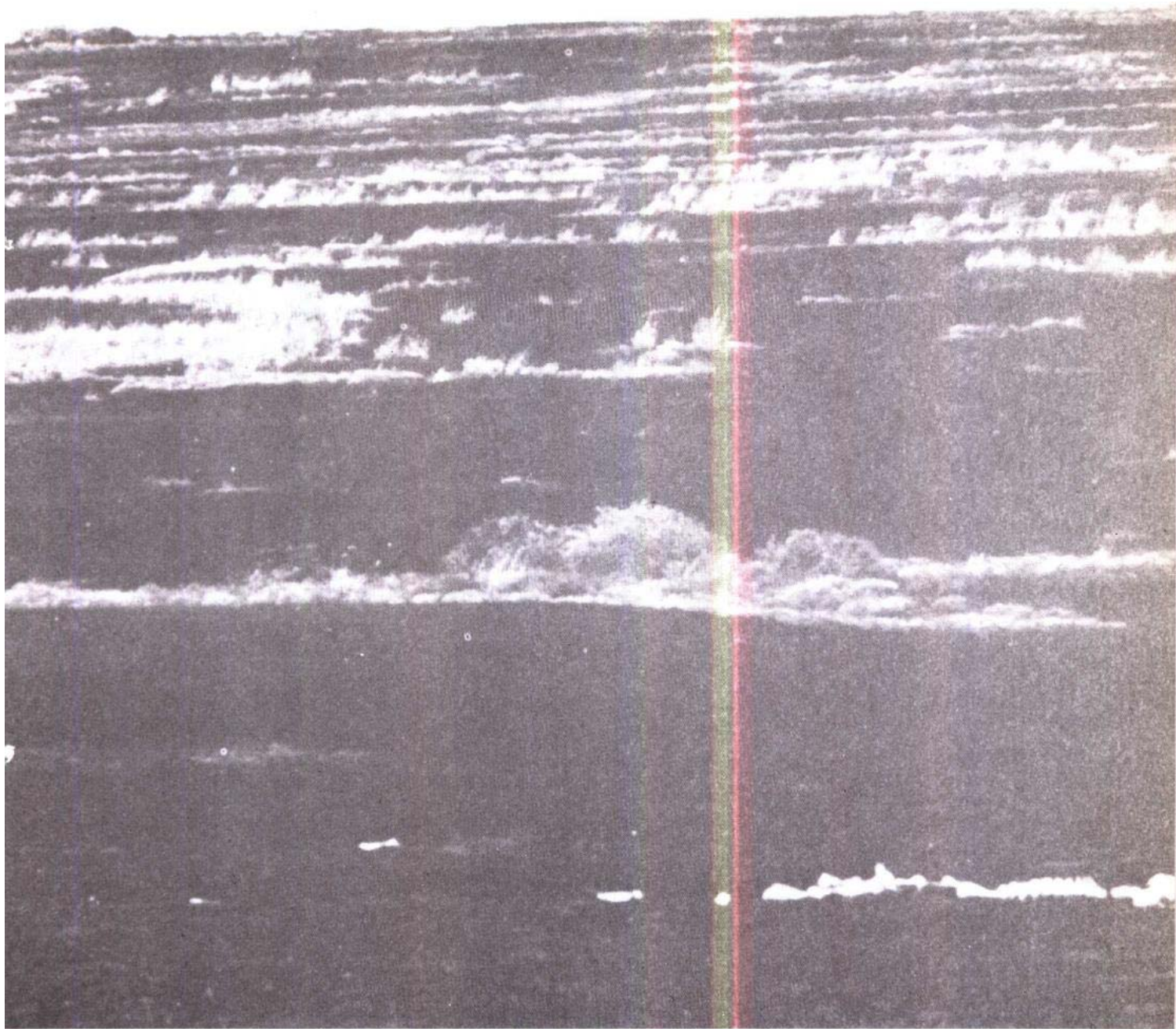
令人意外的是，他們放回去的那兩匹馬，並沒有回到營地，而吉布生爲了追趕這兩匹馬也迷了路。吉里斯後來返回營地的時候，才得知這件事，然而他已經衰弱不堪，只有祈望吉布生能夠找到正確的路，早日返回營地。

吉里斯拖著蹣跚的步伐前進，由於過度的飢渴，加上太陽毫不留情地照射，他曾經好幾次昏了過去，不知道時間過了多久，也不知道自己置身何處。白天他躲在樹蔭下休息，入夜便開始徒步前進。有一次，他發現沙漠中，有一株橡樹，樹蔭下足以作爲蔽身之處，但是，他發現樹上有一個巨大的食人蟻的巢穴，他只好放棄在橡樹下休息的念頭，頂著酷熱的太陽又繼續前進，但是，不久就進入一個茂密的熱帶叢林裡。

「不論手脚或身前、背後，都被荊棘刺得體無完膚，這光景讓我深深覺得：生存

►吉布生手上拿著指引方向的磁鐵，回營地求援。吉里斯在他的日記中寫著：「我好幾次跟他說明這塊磁鐵的功用，但是，我相信他仍不了解如何運用這塊磁鐵。」果然，吉布生在沙漠中迷了路，從此，再也沒有出現過。





▲澳洲內陸西側沙漠的景觀。許多探險家，想要探險這片介於伯斯和縱貫電線之間，廣闊的未知地帶。但是，他們經常因為酷熱和飲水不足，而喪失了寶貴的生命。

本身就是一種無奈和苦悶。」他在日記上這麼寫著，「只要我稍微移動一下，便會被刺得更多、更痛，荊棘刺穿我的衣服和皮膚，傷口發炎化膿；尤其是長褲內側的地方，更是傷痕累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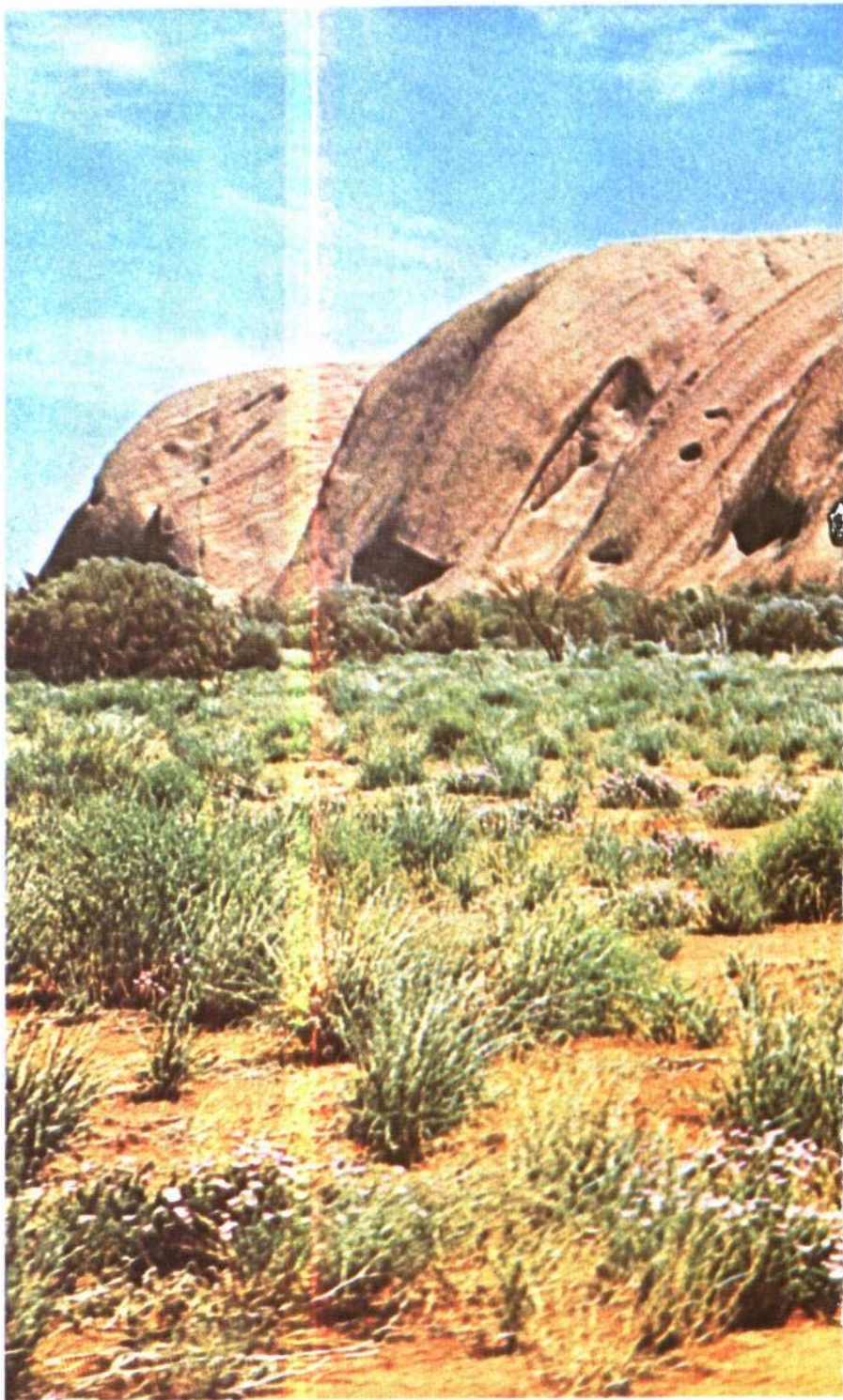
在距離綠洲大約三十二公里之處，吉里斯喝光了最後一滴水，但是，也因此卸下了背上的重擔，使他前進的速度稍微加快。他已經五天沒有進食，一直都處在神智不清的狀況下。他到達綠洲之後，迫不及待地喝了大量的水，這時候，他看到一隻袋鼠奔竄而過，有一隻小袋鼠，從腹

袋裡掉了下來，吉里斯連忙將小袋鼠逮住：

「我把這隻小袋鼠，茹毛飲血，活生生地吞吃了，這種難以形容的『美味』，令我畢生難忘，如果能夠把那隻大袋鼠也吃了，我就更心滿意足了。」

當天晚上，他終於走完最後三十二公里的路程，並且在拂曉時分抵達營地。他搖醒猶在睡夢中的迪特金斯，問他吉布生是否已經安然返回，迪特金斯卻回答他，非但沒有看過吉布生，連那兩隻中途放回的馬，也不知去向。第二天，吉里斯拖著疲憊的身子，和迪特金斯出發尋找迷路的吉布生，結果，他們還是失望而回，很顯然的，吉布生一定是騎馬進入酷熱的沙漠，而且，已是凶多吉少。

吉里斯，爲了紀念這位犧牲者，便將這個沙漠命名爲「吉布生沙漠」。他們回到夏洛特·瓦塔之後，才知道約翰·佛雷斯特已經完成橫貫東西澳洲的壯舉。



▼艾亞斯岩位於愛麗絲泉西南大約四百四十公里處，它的色彩，會隨陽光的轉移而有所變化。亞波利吉尼人曾在岩石中的網狀洞窟裡，用小樹枝、鳥羽和手指作畫。有紅、黃、黑、白、褐色等多彩的壁畫。這些壁畫到底象徵著什麼？至今仍是個謎，但是，一般認為，可能和宗教理論及宗教儀式有關。



約翰·佛雷斯特和修姆一樣，都是澳洲出生的探險家。在二十二歲那年，他已經開始在澳洲西部一帶探險，並且根據亞波利吉尼人的指引，尋找萊西哈爾特當年喪生的地點，還曾經越過伯斯東北的黃金地帶，經過巴利湖，到達威爾特山。西元一八七〇年，他又沿著大澳洲灣，尋找艾耳所走的路線，然後又從伯斯到達阿得雷德北方，大約一百六十公里的斯本塞灣。



▲約翰·佛雷斯特（一八四七～一九一八）不僅是一位偉大的探險家，同時也是傑出的政治家，西元一八九〇年，成立西澳大利亞州時，他成為首任的西澳大利亞州州長。

佛雷斯特一心想向西部這片廣闊無人，到處是鹽湖、沼澤、不毛的山丘，和針葉植物的荒漠挑戰。但是，有人說服他，不妨等到吉里斯和格斯的探險失敗之後，才開始行動。因為西澳大利亞州的州長——威爾特不希望有人認為，佛雷斯特的探險，是有意向澳洲東部的探險家們挑戰。

因此，一直到西元一八七四年四月一日，佛雷斯特才從位於哈特曼·阿布羅爾霍斯對岸的哲拉爾郭出發，經過整整六個月的探險旅行，他們終於越過澳洲縱貫電線的中點站——艾耳湖，到達皮克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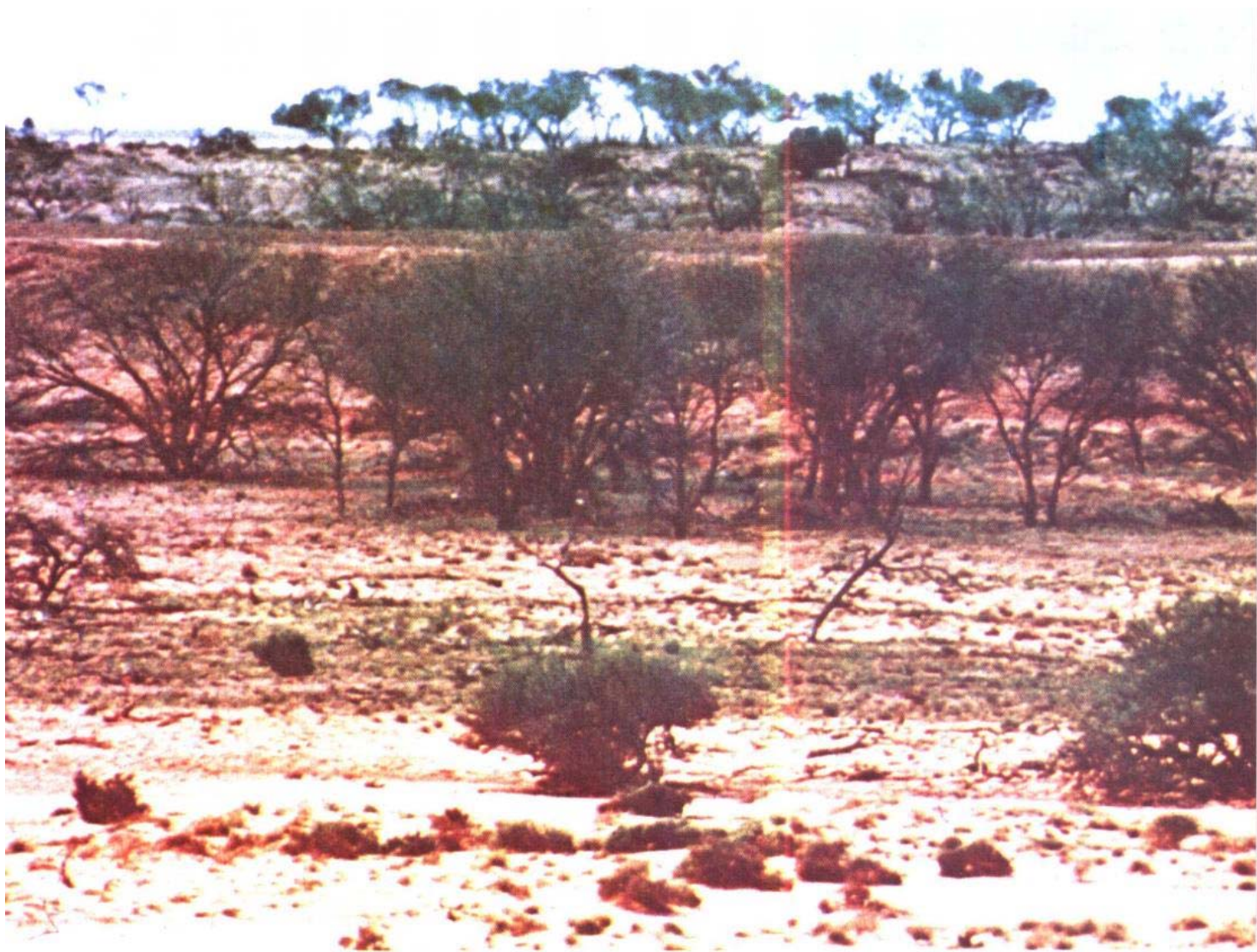
一行人在沙漠中與其他探險家同樣備嘗艱辛，但由於佛雷斯特睿智的領導，和事前周密的計劃，才使這次探險順利完成。在出發之前，他先派遣偵察隊尋找水源，等確定能夠獲得充分的補給，他才下令整隊出發。同時，他們的食物，包括蛇和食火雞的蛋，因而隊員們胃口大開。旅程中，和亞波利吉尼人只交戰過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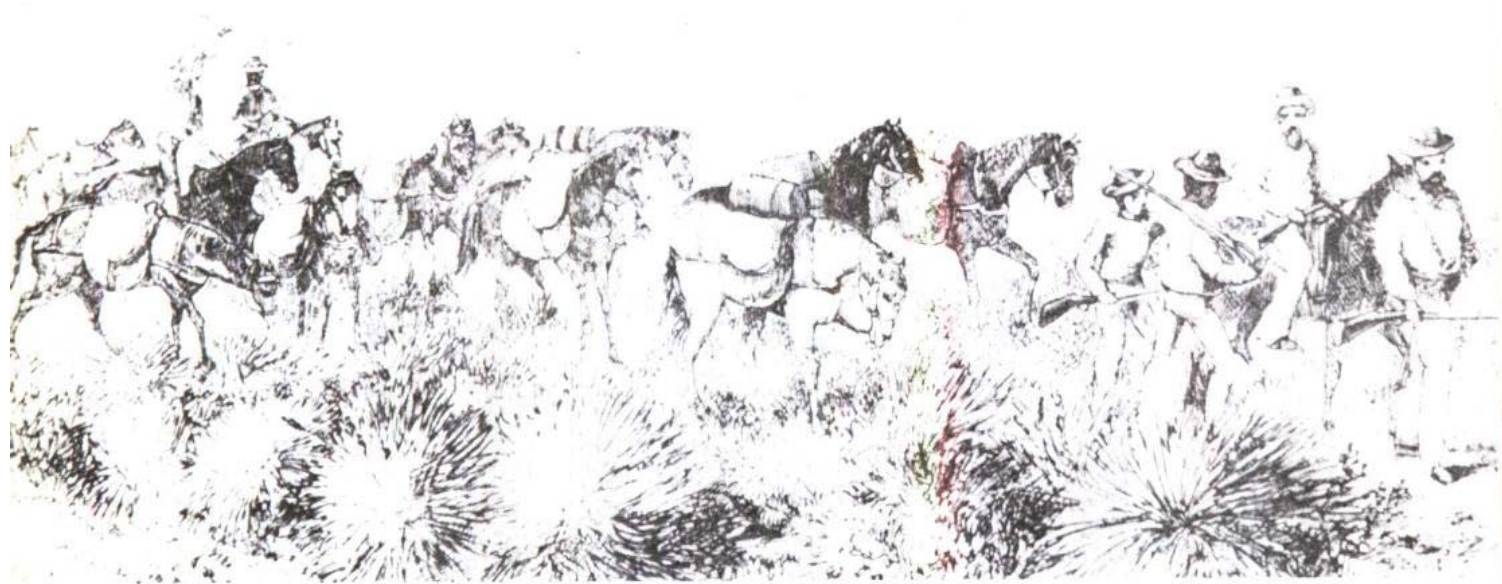
由於佛雷斯特英勇的領導，他們完成了一次令人注目，且非常成功的遠征探險。身為嚮導之一的亞波利吉尼人——比艾耳，回到伯斯之後，對這位傑出的領導者，備加讚譽：

「在通過沙漠的時候，我每天早上都跑進帳篷裡，用很惡毒類似咀咒的口氣對他說：『先生！你究竟要帶我到那裡去？』接著又說：『如果您肯帶我回去的話，我願意給你一英鎊！』他回答我：『住口！我一定會帶你到阿得雷德！』對這樣一個人，我樂意告訴各位，尤其是現在——在市內的禮堂裡，我更願意表達我衷心感謝之意。我想說的，僅只是這些話而已。」

▼探險家們在沙漠中，經常看到類似這張圖片中的海市蜃樓，猶如閃耀在暮靄中的綠州，探險家們以為找到了他們期待中的水源，但當他們接近的時候，綠州卻後退，甚或突然消失無形。

佛雷斯特所領導的探險，是澳洲境內最後一次主要的探險行動。但事實上，還有許多地方，彼此無法聯繫。吉里斯認為，他不能因上次的失敗，就此隱姓埋名。他終於在西元一八七六年，成功地完成往返東西兩地的旅行。西元一八七五年五月六日，他騎著駱駝，從縱貫電線的要站





——貝爾塔納出發。他們採取從南邊前進的路線，在非常苛酷的情況下，越過維多利亞大沙漠。

吉里斯在烏拉林格，由於受到亞波利吉尼人的突襲，險些丟掉性命。這些亞波利吉尼人，剛開始對吉里斯非常友善，並且在他們的營帳附近停留了好幾天，其中並有一位十歲的小女孩，非常聰明伶俐，特別受到探險隊員的寵愛。有一天，他們和亞波利吉尼人同在帳篷裡吃晚餐，帳篷裡的亞波利吉尼人，打暗號給埋伏在營帳附近的同伴，當他們警覺的時候，發現有一百名以上的亞波利吉尼人，擺出戰鬥隊形，全付武裝地朝他們一步步接近，吉里斯本能地想開槍射擊，但是，他尚在猶豫的時候，一場混戰已經展開。亞波利吉尼人不久就被他們的火力擊潰。

▲約翰·佛雷斯特，率領部下通過隔開西澳洲和其他地區的廣大沙漠地帶。澳洲內陸的「沙漠」，並不意味是絲互無垠的黃沙地帶，只要有一點點雨，許多生命力強的植物便會復甦，甚至會形成如下圖所見的草叢。一旦雨季過後，這些生物便逐漸乾枯，乃至於死亡。

吉里斯忽然想起當天下午，那位小女孩的異常舉動，他這時候才恍然大悟，原來小女孩是想警告他，亞波利吉尼人即將發動的突擊，可是，吉里斯當時並未領悟她的好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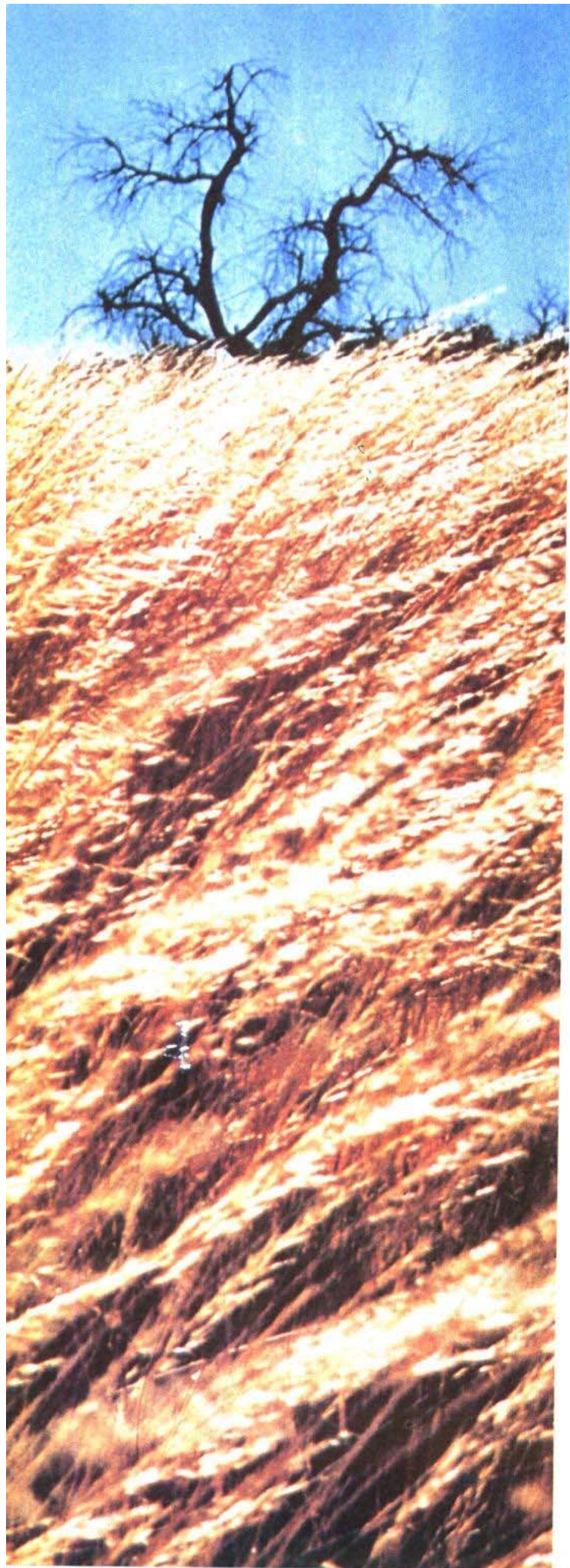
歸途，吉里斯必須面對吉布生沙漠的挑戰，忍受變化無常的酷熱和嚴寒——白天氣溫高達攝氏三十八度，夜晚則降至零下十度——。他越過有「人間地獄」之稱的寒風圈，也就是兩年前奪去他伙伴性命的地方。當其他人在休息的時候，他獨自外出，希望能夠找到當年吉布生所留下的任何蛛絲馬跡，可惜，並沒有任何發現。他的視力時好時壞，有時候必須讓人牽著走。尤其是受到一些揮之不去的蚊蚋騷擾，使他眼睛發炎的情況，更形嚴重。

西元一八七六年八月二十三日，他成功抵達皮克河，成為澳洲著名的探險家之一。但是，他的功蹟並沒有獲得普遍的重視。後來，他在古耳嘉底的礦場，擔任官方的監督，一直到西元一八九七年去逝為止。古耳嘉底是他年輕時，所探險過的地方之一，這些地名後來也都出現在地圖上。

西元一八七九年，約翰·佛雷斯特的弟弟——亞歷山大·佛雷斯特，從西北部的迪格雷河，到達金巴利山脈，然後，繼續行進到縱貫電線通過的地點，完成橫越澳洲大陸西北部的探險。但是，在這次旅行的最後階段，卻造成一次無法彌補的悲劇，亞歷山大和另一名同伴，為了拯救其他極端疲憊的隊員們，不得不快馬加鞭，以期早日獲得援助，但是，亞歷山大卻因此精神失常，而有兩名隊員，則陷入虛脫的狀態。

► 在越過維多利亞大沙漠的途中，吉里斯記載：「我們已經走了五百二十公里，沒有看到一滴水，也沒有任何可以讓駱駝食用的東西。前方有一片沿著地平線延伸的高聳的沙丘，上面覆蓋著一層深黑色的灌木林……」





佛雷斯特最初探險的目的，是想開拓澳洲西部，並且找尋肥沃的土地。儘管他們並未成功地攀越金巴利山脈，但是，他們已經替澳洲政府開拓了八十萬公頃以上水源豐富的牧草地。

西元一八九一年，是澳洲有史以來最恐怖的大旱之年，大衛·林賽卻在這一年，橫越澳洲南方的沙漠地帶，測量了將近二十萬平方公里的未知土地，並且在沙漠各處，挖掘四公尺半深的洞穴，以期獲得水源。

西元一八九六年，勞倫斯·威爾斯與大衛·卡內基同行越過西澳大利亞的沙漠。威爾斯的兩名部下死於口渴。然而卡內基卻找到發現水源的方法。他抓來一位亞波利吉尼人，把醃肉硬塞進他的嘴裡，然後尾隨他，如此一來，便可輕易發現到水源。

美國有位地質學家，在西元一九二四年，到達這片幾乎毫無利用價值可言

◀生長在澳洲沙漠地帶的植物中，有一種名叫「史拜尼非克斯」的植物，這種植物有刺，生命力很強。據專家們研究，在沙漠的下層，有水脈，如果，能將這些地下水，引到地面上來，那麼沙漠地區，可望變成肥沃的土地。

▶安恆地的亞波利吉尼人，舉行傳統的祭典。在白人殖民澳洲的時期，亞波利吉尼人和白人之間，並未引起大規模的流血戰爭。由於門戶大開，西方文明乘機介入這塊土地，使亞波利吉尼人的生活型態，急遽地產生變化。



——沒有河流，也沒有可供開發為牧場的平原——的沙漠地區，進行調查。他發現許多人類無法攀越的沙岩山脈，同時發現，澳洲的沙漠有熱帶叢林雜生其間，不是大家所熟悉的「地毯式的沙漠」。

到西元一九三六年為止，澳洲仍有一部分地區，尚未開發。其中最著名的，便是令人聞之怯步的辛普生沙漠。許多畜牧業者，沿著辛普生沙漠的四周，開闢了很多牧場，他們如果想從自己的牧場，到達另一個牧場，往往必須冒著生命的危險，同時，耗費相當大的財力、物力。西元一九二九年，余西爾·馬迪干駕駛飛機，飛越沙漠上空，他形容辛普生沙漠：「這片沙漠，猶如連接地平線的兩端，綿延無際；點綴在沙漠中的沙岩，猶如桃紅色的巨大圓形烤網。」他將這個沙漠命名為——辛普生沙漠，同時，斷言絕對沒有人可以通過這片沙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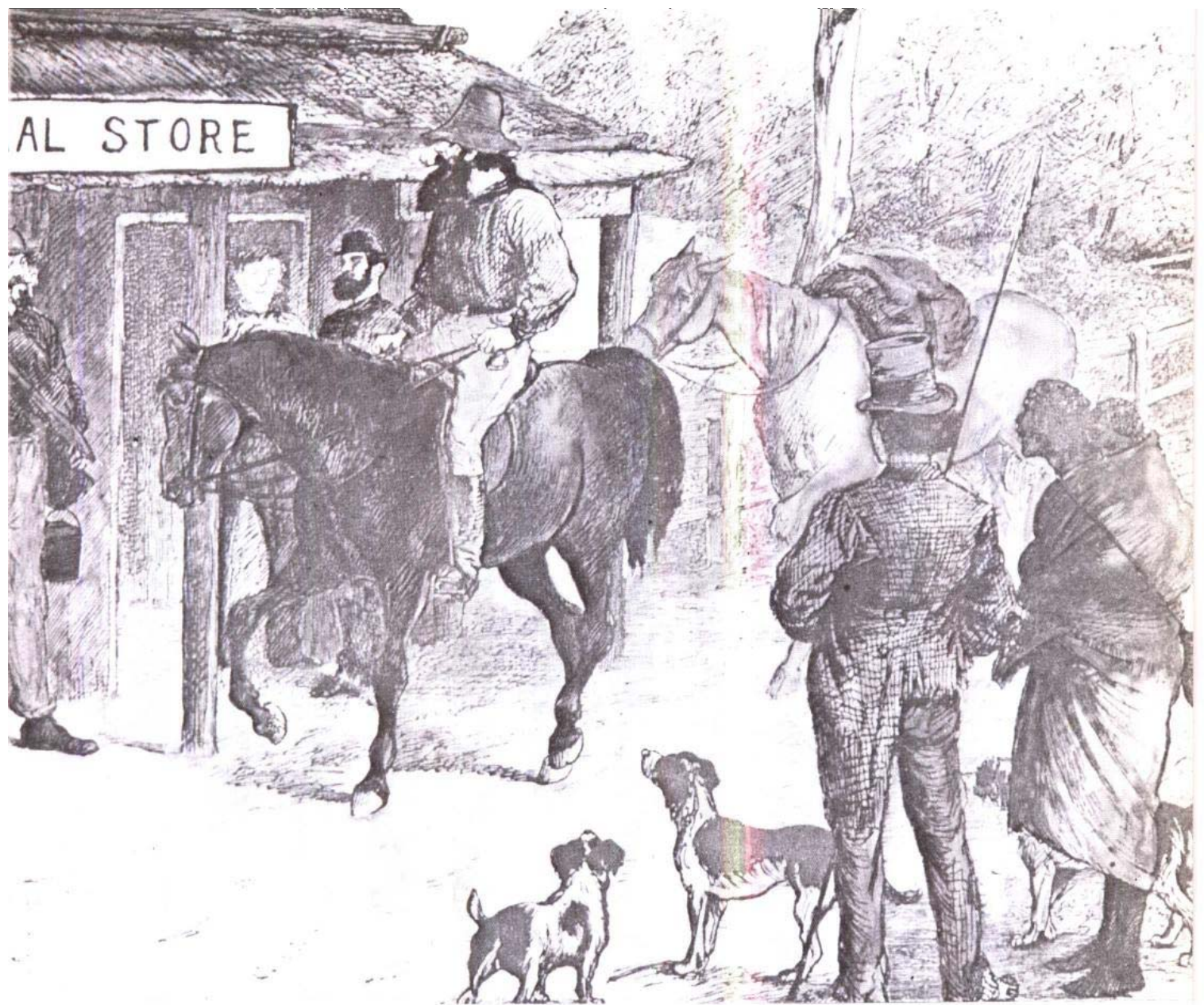
一位住在沙漠西邊的農場主人——艾德蒙·克爾森，認為一定可以征服辛普生沙漠，當然，他必須等待長達七年的旱季過後，才能展開他的計劃。西元一九三六年，他等不及旱季之後第一場雨的降臨，便帶著一位名叫彼得的土著少年，和五隻駱駝，還有一個月的糧食和飲水出發。

根據克爾森的推斷，長久以來，因為乾旱而埋藏在地下，無以數計的植物種子，一旦下過雨之後，便會迅速地發芽、成長，足以提供駱駝所需的食物和水分。

儘管夜裡非常寒冷，白天卻酷熱異常，克爾森和彼得不畏艱難，繼續他們橫斷沙漠之旅。有時候，分水嶺的稜線隱藏在容易崩落的沙礫中，當駱駝通過稜線的時候，必須小心謹慎的爬行，以免發生危險。到了第三天，克爾森的推論終於獲得證實，當他和彼得翻越過一座大分水嶺之後，發現一個滿佈生機的綠洲，就在他們腳下。



▲英國小說家安東尼·特洛普，在西元一八七一年到達澳洲，他看到一羣布希人聚集在雜貨店前，「他們聚集在雜貨店前面，不久，便離開了。……大概是皇家裡的妻子在等候他們。他們看起來，既粗野又骯髒，頭髮和絡腮鬍有如雜草叢生一般。他們住在叢林中建築十分簡陋的木屋裡，甚至不知牀為何物。但是，他們很勤奮、正直、有禮貌，在他們的世界裡，從來沒有偷盜、搶劫的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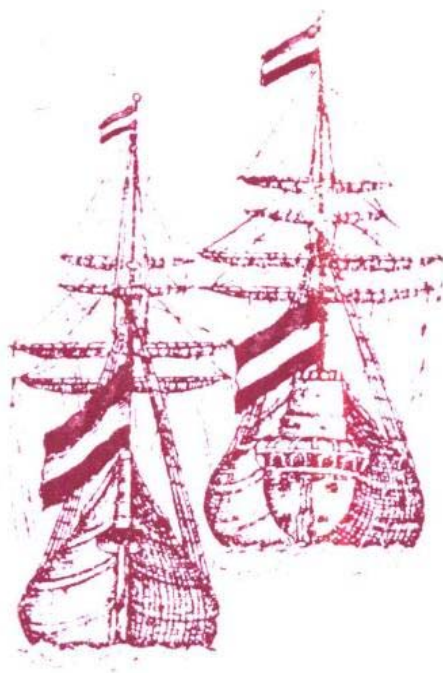
一種名叫「巴拉凱莉亞」的小花，迎風招展，將這片地區裝飾的猶如鋪設著紫色的地毯一般。這種植物的葉子裡，含有充分的水分，正好可供駱駝食用。分水嶺之間的谷地，都已經復甦了，此時可以看到許多動物——兔子、狐狸、袋鼠、牧羊犬等等，牠們想必也是受了這剎那間復甦的伊甸園所吸引而前來的！十六天之後，他們回到巴斯維爾，受到當地人疑信參半的歡迎，但他們所拍攝的照片，證實了這個驚人的事實。

澳洲大陸終於全面被征服了，距離最初的殖民者年代，還不到一百五十年。在這個新天地的開拓史中，不論是亞波利吉尼人或不同國籍的歐洲人，都沒有發生過大規模的流血戰爭，這一點是值得稱道的。

人類同心協力鑠而不捨的精神，使「人定勝天」一語，從澳洲開拓史上又得例證。

▼南澳洲的地圖，圖中標示出
十九世紀中葉，揭開澳洲內陸
之謎的三位探險家——艾耳、
瓦巴頓和史都爾德所走的路線





◀十七世紀初葉，發現澳洲西海岸的荷蘭船隻。

附 錄

澳洲和紐西蘭，就是以前被稱為「未知的南方大陸」的一部分。今天，這兩個被稱為「南十字星下的陸地」（「南十字星」，是在南半球才看得見的十字星形的星座），由於一些勇敢、果決的探險家們，不計報酬的犧牲和努力，才得以全面的開發。

有關「南十字星下陸地」的開發探險故事，是一些移民該地的人們所留下的文獻資料，以及一些個人的記載。正由於這些記錄往往是在相當困難的情況下完成，因此它們能深深地打動人們的心扉。

在本書中，儘可能採用探險家們自行記錄的原始文獻，其他相關的有趣資料，也一併蒐錄在附錄中，這些來自不同書籍的資料，豐富了本書的內容，並增加本書的可讀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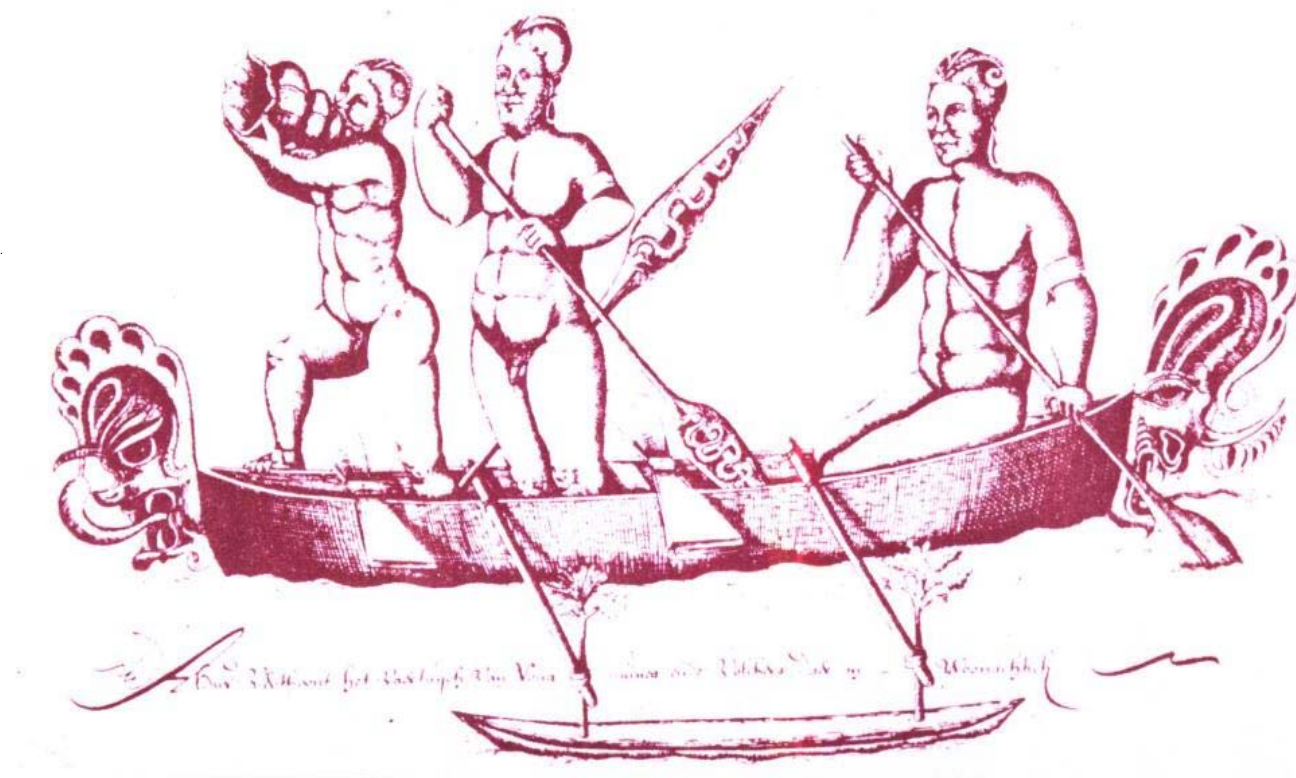
在本書的附錄裡，也列了與本書有關探險家的略傳，經歷和探險的過程，以方便讀者的查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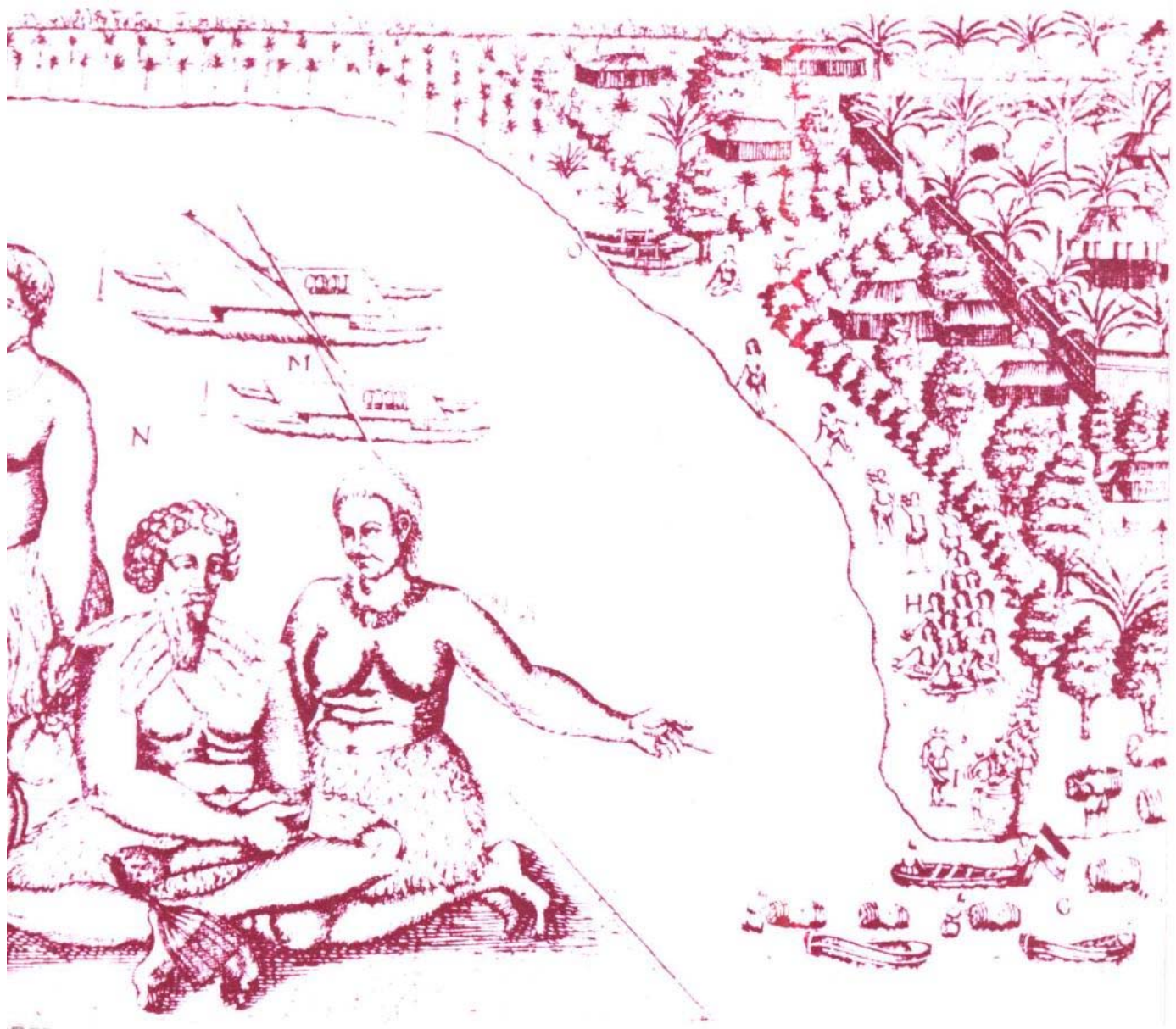
給塔斯曼的訓令

西元一六四二年八月，阿貝爾·塔斯曼作首度探險航行，荷蘭東印度公司給予指示並強調這次航行是以通商為目的，對於居住在未知之地的土著居民，儘量給他們公正的待遇。此外，對於船員們的飲食，也有詳細的提示。

也許不會發生類似的情況，但是，萬一遇到較文明的部落，要以比對未開化的野蠻人更謹慎的態度去對待他們，盡量與當地的酋長和人民交涉，使對方明瞭我們純粹是為通商而來，並且，提供船上的商品和他們交易。（至於這些商品，希望你作一張明細表）。有關當地居民生活的習慣，和出產的物資，以及他們對於金、銀的概念和評價，都應該深入去調查和了解。

為了使他們忽視貴重金屬的價值，我們一定要表現出對於這些金、銀等物品並不重視的態度。如果他們拿出金銀，交換我們的商品，我們要故作蠻不在乎的樣子





▲ 塔斯曼的航海日記中所記，穿著當地傳統服飾的東加羣島土著。背景是土著們的布洛亞獨木舟。右上角，則是荷蘭水手們汲水的地方。

◀ 塔斯曼所率領的兩艘船，停泊在南太平洋羣島附近的洋面時，經常遭到乘坐布洛亞獨木舟的土著們包圍。但他們對塔斯曼一行相當友善，並且，樂意和這些荷蘭水手們交易。

，使他們相信，銅、鉛錫合金或鉛等金屬，要比金、銀有價值。

對於當地居民，我們要盡量避免無禮和蠻橫的舉動，對他們的家園、庭院、船隻、財物和妻女等，也不可有非分之想。如果不是他們自願歸順，則不要接管他們的部落。如果，有人自願追隨你們，則可以將他們帶回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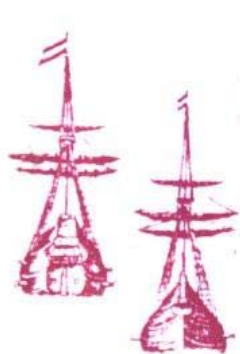
在這次遠征航行中，如果發現對本公司有利的，或可資通商的富庶國家、地區或島嶼，以及航線等等，本公司對於參與其事的人，必有重酬。同時，對於你們所身受的勞苦和困窘，也必定有相當的補償。換句話說，

A black and white illustration of two archers standing on a rocky outcrop. The archer on the left is holding a bow and arrow, while the archer on the right is holding a bow and a quiver of arrows. Both are wearing traditional attire, including tunics and headgea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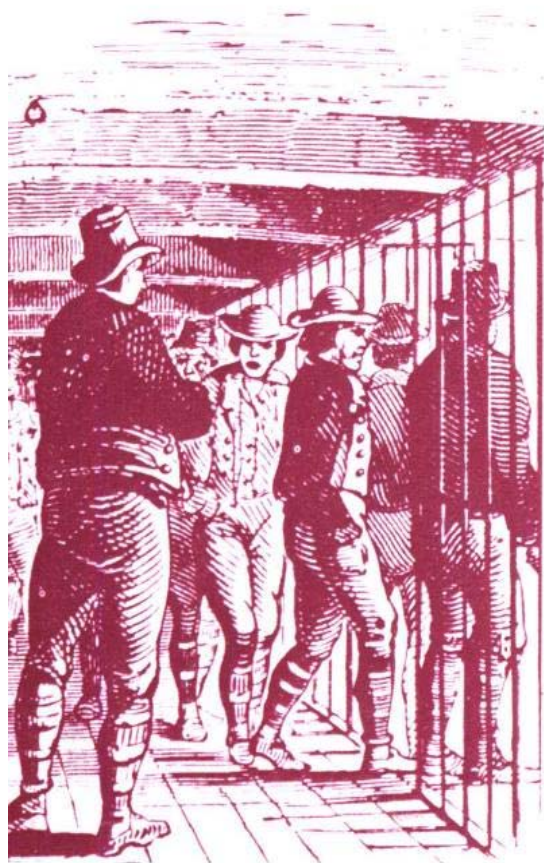
▲印度尼西亞羣島之一的摩亞島，勇敢善戰的土著們，力圖阻止荷蘭人登陸該島補給淡水。

▼塔斯曼所畫的摩亞島和因索島的圖。圖中顯示，塔斯曼所率領的兩艘船「海姆斯凱爾克號」和「海鳥號」正逐漸接近該島嶼。

Englisch-See



新南威爾斯州的囚犯殖民地



▲被監禁在停泊於德姆士河的監獄船的囚犯們，由於過份擁擠，和衛生設備不良，非常容易感染疾病。因此，英國政府決定在新南威爾斯州，建立一個新的囚犯殖民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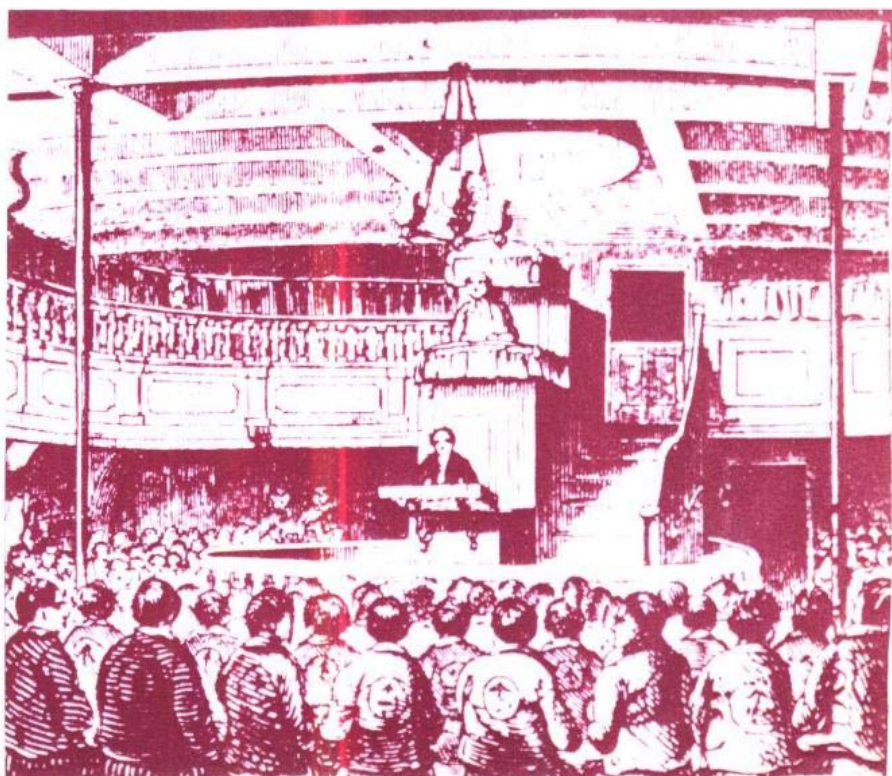
► 在前往雪梨新殖民地的途中，囚犯們在船上的大廳，參加彌撒的情形。

英國的囚犯，經常被放逐到美洲殖民地，但是，自從美國獨立戰爭以後，這項判決便告終止。因此，英國面臨必須另外尋求一個新的殖民地，以安置這些已經判決放逐的囚犯。西元一七八六年八月十八日，英國內政部長雪梨，建議國家財政委員會，將新南威爾斯州開闢成囚犯的殖民地。

國內收容重罪囚犯的幾個監獄，已經過於擁擠，因此，很可能發生嚴重的危害……。

所以，陛下命令我向各位轉達御旨，……如果，在新南威爾斯建立一個新殖民地，便能有效解決監獄人滿為患的問題。這項舉動，無論就囚犯的立場而言，或者對國家的立場而言，彼此都有利。因為新南威爾斯州土壤肥沃，而且，它的位置距離本國相當遠（除非是獲准回國，否則，不可能私自潛逃回國），因此，我認為是個最合適的地點……。

＊摘錄自「新南威爾斯州發展史」。



早期澳州的囚犯生活

被送經澳洲的囚犯們，對於早期殖民地的建設，貢獻良多。他們為建造城市、道路、農場及牧場，大量的廉價勞力。然而，他們的命運並沒有因為他們的貢獻而好轉。西元一八三八年，亞歷山大·馬康吉，經過一番詳細的調查和了解之後，向英國議會提出一份有關在璜迪梅恩斯蘭，囚犯受虐待的報告書。

這些囚犯們在殖民地，沒有權利選擇自己的主人和工作，完全任由公家機關指定分配。而囚犯的主人們，對待囚犯非常嚴苛。他們聽說囚犯經常找機會混水摸魚，因此，無論囚犯們如何賣力地工作，他們總是以懷疑和不滿的態度相待。

在這種心態之下，新來的囚犯即使勤奮地工作，他的主人還是百般的苛求。…
…所以，囚犯和主人之間，幾乎一開始，便處於敵對的關係，造成如果有某個囚犯想偷懶，他便唆使其他囚犯也集體怠工，來反抗他們的主人。

如此一來，囚犯與主人之間，不斷高張的惡劣關係，使他們彼此產生極端的對立。囚犯們伺機想謀害主人，而主人對他們則施以變本加厲的懲罰。……對於囚犯們的懲罰手段，遠比我們想

► 銬上鐵鍊的囚犯們，正等待被送往雪梨去工作。這些囚犯，是早期開拓澳洲殖民地，廉價勞力的主要來源。

▼ 位於雪梨北方幾公里處的早期巴拉馬達城的風光。由圖中可看見囚犯們正在工作或休息的早期澳洲殖民地的囚犯們，每天都要從事重勞力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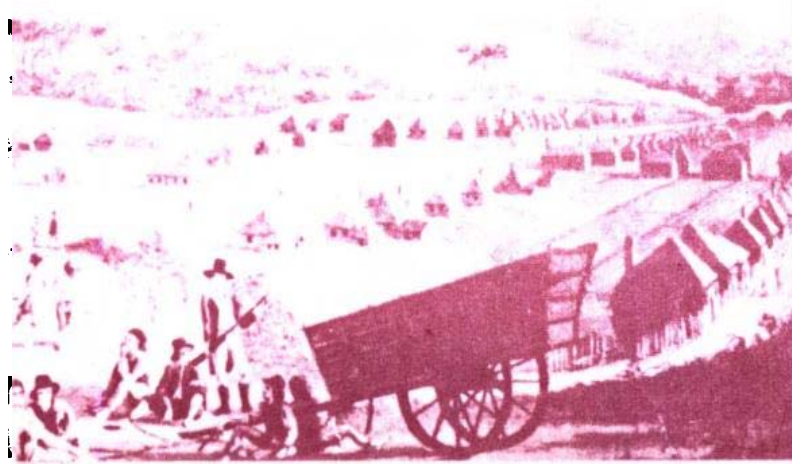




像的更為殘酷，幾近於虐待的行為。犯錯的囚犯經常被鞭打五十下、七十五下，甚至一百下，然而，這還只是肉體上的痛苦而已，他們還可能被關在暗房裡，好幾個月不見天日。有的人甚至被桎上鐵鍊，從事辛勞的工作。

但是，嚴刑酷罰的方式，並不能有效制止囚犯們不滿的情緒，而囚犯們所承受的懲罰，已經超越他們肉體所能承受的限度，目睹這種不人道的情況，我不能再三緘其口了。

*摘錄自亞歷山大·馬康吉所著「有關囚犯管理之所見所聞」一書中。



在馬蘭必吉河流域

西元一八二九年到一八三〇年之間，查理士·史都德所率領的遠航探險隊，開始調查澳洲南部的河川。這次探險是澳洲開發史上，最重要也最艱難的一次探險行動。史都德將他們前往馬蘭必吉河途中，所備嘗的艱辛，一一記載在他的航海日記中。

以往部下們生龍活虎般地划著槳，不斷濺起水花的情景，已經消失了。他們有如承受劇烈的痛楚那般，吃力地搖槳，手腕顯得軟弱無力，臉上佈滿疲倦和困頓的表情。他們的身體日漸虛弱，元氣大傷……。

我也失去了往日的平心靜氣，只是一味摸索前進。幸而，並沒有聽到部下們有任何抱怨。但是，我曾經在營帳裡（他們以為我已經入睡），聽到他們談論身體上所受的勞累和痛苦的情形。

「我必須要告訴隊長才行」其中一位這麼說：「我已經沒有力氣划槳了」，但是，第二天早上，他們並沒有向困難低頭，依然賣力地划槳前進。

＊摘錄自：查理士·史都德所著「自一八二八年到一八三一年，兩度探險澳洲內陸的日記」。



▲史都德和部下們前往澳洲內陸地區探險，經過馬蘭必吉河的情形。

▼史都德一行人在馬蘭必吉河邊露營的情形。為了防止亞波利吉尼人的偷襲，在營帳附近，有位全副武裝的士兵正在巡邏。



奧瓦蘭達斯

緊跟著著名的探險家們之後，進入澳洲大陸的殖民者或畜牧業者，爲了尋找茂盛的牧草地，帶領綿羊羣，經由陸路，翻山越嶺到達他們理想中的目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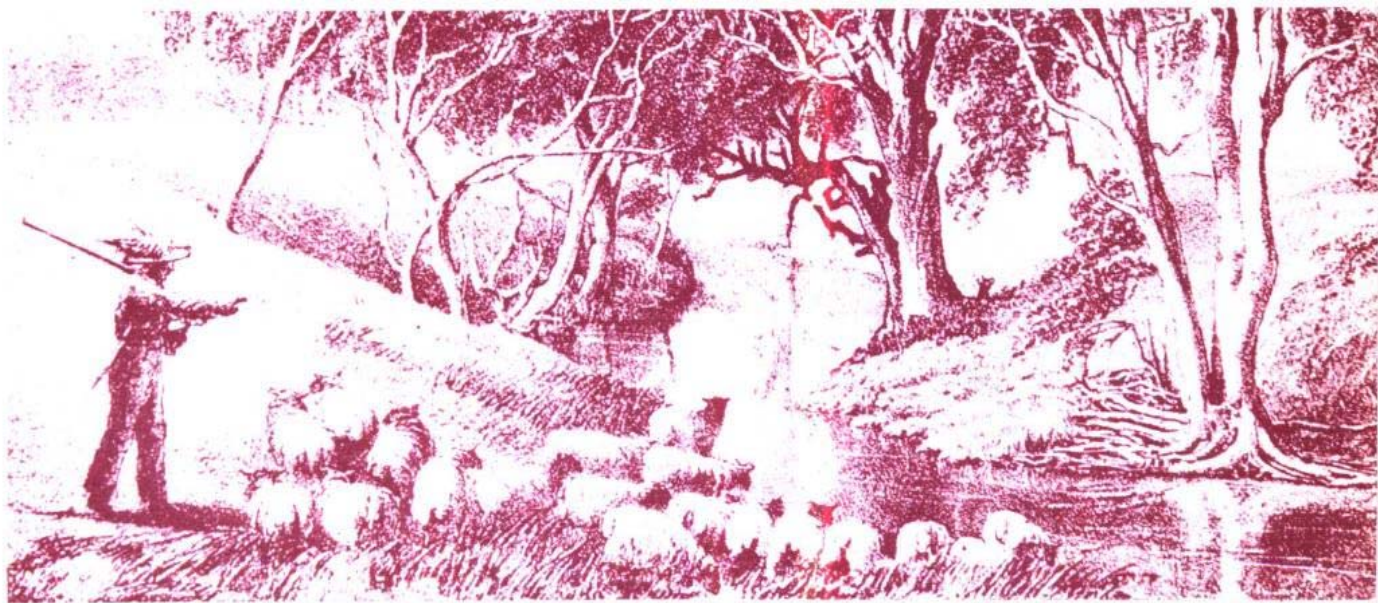
我們決心帶著所有的財產——兩群綿羊、幾頭牛、幾匹馬，和裝滿貨物的牛車，前往遙遠的西北方，大約三百二十公里遠的新土地。我們聽到很多關於這片新土地的好消息，傳說那裡有河川，有肥沃的牧草地，還有覆蓋著灌木林的廣大原野。但是，在那裡也可能遭到當地土著的騷擾或攻擊。

我們裝備齊全，並抱著遠征的決心出發。通過毫無人煙的地區，沿著我們計劃中的河川前進，並且走了五十公里左右帶狀、無水的叢林區，終於到達另一河流。

我們到達墨累河南岸，在對岸大約一百一十公里的遠方，就是我們的目的地了。

※摘錄自某一位拓荒者的「早期澳洲生活回憶」。

▼一些默默無聞的「奧瓦蘭達斯」
(經由陸路前進的人們)所率領的家畜隊伍，歷盡艱辛，通過澳洲的叢林地帶。「奧瓦蘭達斯」緊跟著早期探險家的步伐，進入澳洲大陸殖民。



特里號朝向紐西蘭出航

威廉·威克菲爾德和他的部下，在西元一八三九年搭乘「特里號」，從英國出發前往紐西蘭。倫敦有家報社，在西元一八三九年五月十一日發行的報紙上，刊登有關這次航行的報導。

（普利茅斯，五月九日電）。最近入港的船舶中，有一艘從倫敦出發，計劃前往紐西蘭的三桅帆船「特里號」，在昨天早上到達此間。「特里號」航行的主要目的，是調查紐西蘭地區，並且在該地正式建立英國的殖民地。特別值得一提的——這艘船是紐西蘭公司所派遣的第一艘殖民船。……指揮這次探險活動的，是能幹而又傑出的威廉·威克菲爾德上校，船長則是由擅長海洋測量技術的英國海軍官員——查法斯擔任。

查法斯在前一次由芬斯洛上尉率領，前往南太平洋



▲移民紐西蘭的蘇格蘭家族。經由紐西蘭公司的安排與協助，數以千計的移民，分別抵達納爾遜和威靈頓地區。

◀紐西蘭公司的創辦人——愛德華·基伯恩·威克菲爾德的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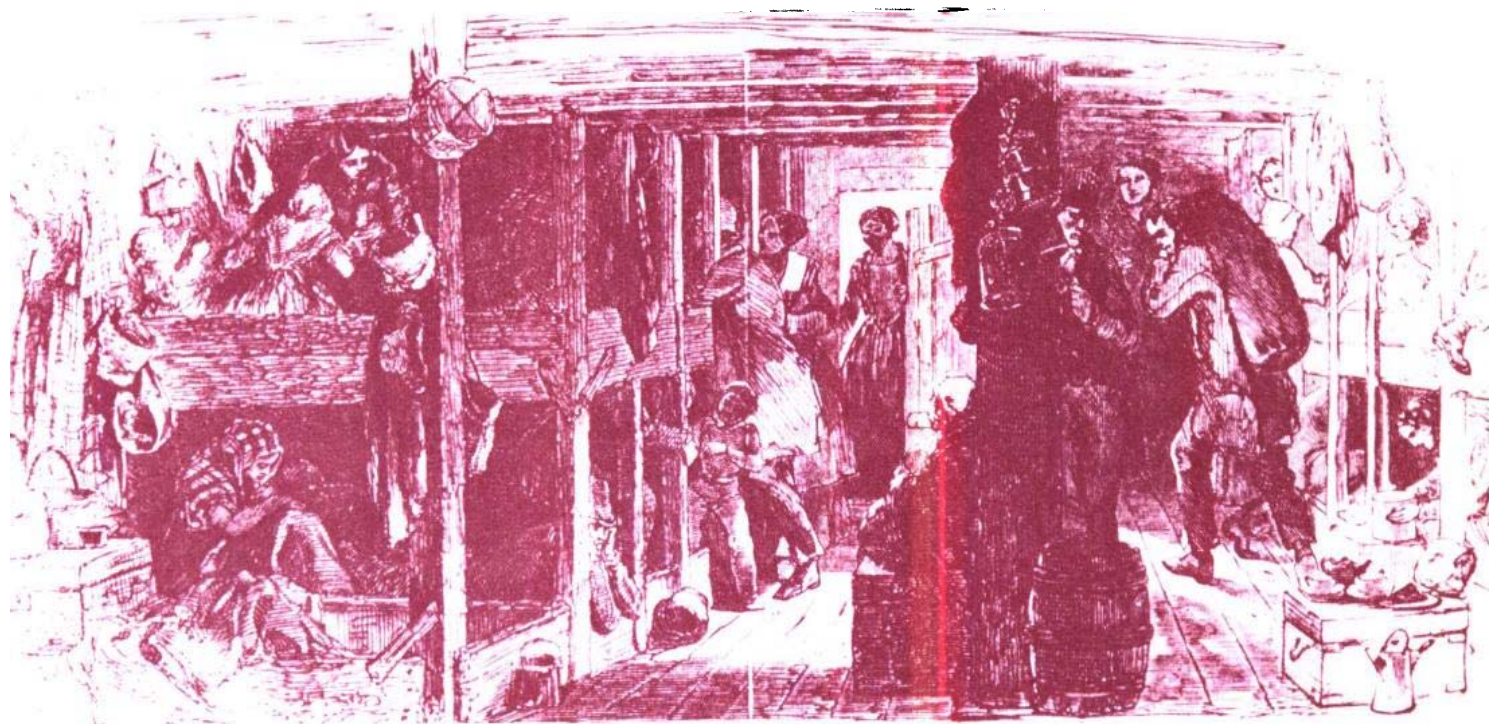
►乘船前往紐西蘭的移民。這些早期的拓荒者，爲了要移民紐西蘭，必須冒著遇到海盜和海難的危險。



地區調查的探險隊中，曾經擔任大英帝國的船隻「畢格爾號」的船長。參與「特里號」任務的，有專門研究醫學統計的外科醫生、生物學家（出生於柏林的迪芬巴哈）、地圖製作家希菲，和少數幾位志願參加的年輕紳士。此外，還有一位擔任翻譯的紐西蘭酋長那迪。那迪曾在英國居住兩年，精通英語而且非常了解英國的風土人情。

此行的任務，是要選擇一個適當的地點，建立殖民城市，同時，還要蒐集與該地區有關的正確資料，因此，這次航行，可說是計劃周全的一次遠征航行。……紐西蘭公司將在幾週之內，派遣另一艘船隻，繼「特里號」之後，從倫敦出發，載運一個由社會上有名望之士及其家族所組成的移民團體，前往紐西蘭。由於現在的風向很適合航行，而且，威克菲爾德船長，也已經接獲倫敦總公司的命令，因此，「特里號」預定在今天晚上，最遲在星期五晚上啟程。

＊摘錄自：紐西蘭公司祕書長約翰·瓦特所著之「有關紐西蘭的補充資料」。



巴凱哈的義務

所謂「巴凱哈」是馬奧利族的語言，意指和馬奧利族一起生活的白人。巴凱哈——大都是貿易商人、捕鯨人，或是從澳洲逃出來的囚犯——精通馬奧利語，當馬奧利族和歐洲的貿易商人交易時，巴凱哈便協助馬奧利人，以免他們吃虧。巴凱哈所擔任的角色非常複雜而且重要，以下這段文章，是一位不知名的巴凱哈敘述他們彼此間的職責與相處情形。

我成為他的巴凱哈，我們之間的關係和義務如下：

第一——無論在何時、何地，或任何典禮儀式，我的主人可以稱呼我「巴凱哈」。

第二——我的主人蒞臨我住的地方，有義務給我「現成的食物；他可以將這些食物灑在屋前的地上，因為他是個非常偉大、傑出的人，不屑於使用碗盤或碟子等墜落的文明工具吃東西。

但是，這些東西一經他使用之後，便列為禁忌品，除了主人以外，任何人都不得使用。事實上，他根本不知如何使用這些器具。

第三——為了避免無謂的不愉快，並且保持彼此之間友好的關係，當我的主人送我東西時，我必須還以價值五、六倍以上的東西，來回報我的主人。這種行為，完全是基於彼此的友情，和友善的關係，因此，我們並不計較贈品的價值（這是最重要的一項原則）。

第四——對於酋長或其家族所要出售的東西，無論需要與否，都要以高出市價的價格購買進來，這是絕對必須遵守的條件。

第五——酋長本人所使用的煙斗，絕不可因為缺乏煙葉而熄滅。



▲一位馬奧利族酋長的肖像。如同其他馬奧利族的部落酋長一樣，他的臉上，很慎重地刺上花紋。

►早期馬奧利族的巴城。馬斯迪恩和其他早期的探險家，到達紐西蘭馬奧利族的村落時，所看到的，都是這一類型的巴城。巴城無論是戰時或平時，都是馬奧利族生活的重心。



▲馬奧利族的酋長，使用羊齒植物的莖進餐。經由他用過羊齒植物的莖，和盛食物的鉢，都列為禁忌品，其他人都不能使用。

第六——一些較好的工作機會，或者可以獲得較高利潤的東西，在提供給其他人之前，必先提供馬奧利貴族的家族。在付給貴族的報酬也要比其他人高出百分之二十五。但是，酋長不包括在內，因為酋長並不需要工作。

*摘錄自一位馬奧利的巴凱哈所著的「古老的紐西蘭」。



土倫斯湖

澳洲的鹽湖，湖面上幾乎都沒有水，這對於早期的探險家而言，是一種恐怖的障礙。西元一八四〇年，愛德華·艾耳試圖進入澳洲的內陸地區，途中被土倫斯湖和艾耳湖擋住去路。在他的日記中，曾經對土倫斯湖的虛無飄渺，有一番生動的描述。

在這個地區，由於空氣狀態所產生的海市蜃樓，以及因為光線折射所產生的幻覺，令人難以相信出現在眼前的景物，儘管如此，我仍然能夠判斷，距離此地大約七、八公里的湖床有水。而且，還有一個湖面寬達二十五到三十公里左右的土倫斯湖。從斯本塞灣西側的臺地開始延伸的高原地帶，正好到達土倫斯湖的西岸。

我抱著莫大的希望，到達這塊有水的地方，但是，當我注視眼前這片蒼茫的景色，心情卻愈來愈沉重。因為，我對這個地方的判斷並不樂觀，所以也無法平心靜氣地欣賞這片景色。

對於這片風景，我瞭如指掌，而且，對於我日後的行程計劃，也有著莫大的影響。

廣闊的湖面，從我的腳下一直延伸到無邊無際的北方，岸邊的陸地，不僅荒涼而且充滿危機。

※摘錄自愛德華·艾耳所著

「從陸路進入澳洲中央地帶，由阿得雷德到達喬治王灣。西元一八四〇年的遠征日記」一書中。

► 隻身的探險家，背上扛著不可或缺的飲水，徒步走過澳洲西部苛酷、乾旱的沙漠。

▼ 艾耳日記中的插畫。在他眼前，一望無際的土倫斯湖。由於土倫斯湖和艾耳湖會產生「鹽湖光暈」的現象，（使任何東西看起來，都比實際的樣子巨大），使得探險家們，不得不放棄進入澳洲內陸地區探險的計畫。



乾渴的喉嚨

探險家們努力地想要橫越澳洲大陸，因此，他們必須忍受永無止境的酷熱，和缺乏飲水的折磨。在西澳洲的沙漠地帶，這種問題更是嚴重。早期的探險家之一——喬治·格雷依，在沒有飲水，和酷熱天氣的情況下，繼續前進好幾天。他把自己在肉體上和精神上，所承受的壓力，詳細的記載在他的日記中。

天氣極端的酷熱，空氣中沒有一點濕氣，視覺和聽覺都受到影響，別人講的話，完全聽不清楚，任何聲音，都必須集中注意力才聽得明白，就好像剛從沉睡中，突然被叫醒一樣。

視力逐漸減退，痛苦的感覺逐步高升。特別是經過一番休息之後，再重新站立時，更能深刻體會這種銘心的痛楚，我覺得血液好像無法到達頭部，而血管中的每個部位，都有一個壓縮馬達正在壓縮血液一般。

※摘錄自格雷依所著的「從西元一八三七到一八三九年，澳洲西部探險日記」。



探險隊的露營

探險隊的露營生活，非常規律而且平靜。每個探險隊員，都分派各種任務，以維護全隊的安全。路德爾·萊西哈爾特的日記中，曾經詳細記錄探險隊在澳洲叢林中，每日作息的情形。

搭好帳篷之後，每個人都分配各種不同的工作。我的職責是升起營火，布拉文則負責煮茶和汲水；卡瓦德秤了六百八十公克的小麥粉，做我們最喜歡吃的油炸圈餅。他又秤了一公斤的臘肉，準備燉肉。下午，每個人都各自前往河邊洗澡或洗衣服，並且整理自己的鞍和馬具。我其他的工作是寫日記，或者選擇前進的路線。有時候，到營地附近採集植物標本，或者騎馬到各處偵察地形。其他的隊員們，也各自將他們的見聞記錄下來，並且尋找各種奇花異草的種子，和奇形怪狀的石頭，基爾貝特則拿著槍，四處去打獵。

接近黃昏的時候，大家彼此大聲呼叫，不久，大夥兒便再度集合在帳篷外面，然後，圍著臨時搭好的餐桌，一面愉快地吃飯，一面將個人對於過去、現在和未來的意見，提出來互相討論。

*摘錄自路德威·萊西哈爾特所著的「西元一八四四年到一八四五年，從摩亞頓灣和艾新登港的陸路探險日記」。

▼在澳洲叢林的露營地吃過晚餐，稍作休息的探險家們。



在沙漠中

恩涅斯特·吉里斯，曾經在澳洲南部和西部的沙漠地帶，做過四次探險旅行。在他的著作裡，曾經就澳洲沙漠的荒涼景象，以及探險家們所面臨的種種困境，詳加描述。

在這個地區，即使是有月亮的晚上，夜間行走仍然有可能會被灌木叢的刺或樹枝，割裂皮膚和衣服，如果不幸被刺中眼睛，後果就更不堪設想。我們通常選擇拂



▲一匹馬因為過度的飢渴和勞累而暴斃。無論是人或獸，都可能因為無法忍受酷熱和飲水不足，而喪失寶貴的生命。

曉時分出發，越過廣闊而且危險的沙丘。經過一番艱苦的奮鬥，走了大約三十六公里，終於到達距離威恩布魯克不到七十二公里的山麓地帶。但是，這裡既沒有水洞，也沒有地下水，我們不得不斷言，這裡是地球上最荒涼的地區。

這片臺地，海拔超過六百公尺，比四周的地面，高出大約三百公尺左右。從臺地上極目四望，到處都是茂密的灌木林，只有在正東方，稍微偏北的地方，出現一個不很高的分水嶺。

我騎著馬——赤斯特，走了好幾公里，只見到處都是碎石的山麓斜坡。我把赤斯特繫在樹下，然後單獨爬上山頂，所見都是山谷和峽谷，卻沒有看到我所渴望的水源地。

*摘錄自恩涅斯特·吉里斯所著的「航向澳洲大陸」一書中。



勇氣和細心

約翰·M·史都爾德，是一位經驗豐富的探險家，具有超人的勇氣和細心。他和另一位橫越澳洲內陸的競爭者——羅勃特·波克有所不同。他所率領的遠征隊，在沒有損失任何一位隊員之下，安全抵達戈爾，並且，開闢了從阿得雷德到達爾文的重要路線。從這篇日記當中，可以看出，他身為一個領導者，如何冷靜並慎重地處理每個情況。

七月二十六日，星期日——在凡狄門岬的卻恩巴斯溪所記。今天開始往回走，探險隊一行，已經盡了全力，並且也已廣泛獲得這一地區的有關資料，我內心感到非常滿足。說不定，我們可以到達河口，但是，也可能



▲澳洲的探險家們，對於這塊土地所呈現大自然的偉大和苛酷，有著很深的感受。這幅畫是從史都爾德的日記上摘錄下來的，這塊巨岩，便是史都爾德所發現的。

◀在印度洋附近的海岸地帶，插上英國國旗的約翰·M·史都爾德。



►史都爾德在澳洲大陸的中心點——史都爾德中央山，和一羣亞波利吉尼人談話的情形。



因此而損失很多匹馬，反而使歸途更增添重重險阻。

很多匹馬因為感染了寄生蟲，變得瘦弱不堪，幾乎無法背負著行李。這也是無法避免的事情，畢竟，這些馬已經完成這項艱苦的任務。而且，到目前為止，還沒有任何一匹馬倒下來，因此，他們可說是成功扮演了最為勞苦功高的角色。

我們已經到達這次遠征的目的地的海岸，並且發現從新堡到達海岸的最可靠並且安全的路線——這條路線上，有很多河流，河裡還有魚。我們這次探險，便是在沒有下一滴雨的季節裡完成的。

*摘錄自 J·M·史都爾德所著的「西元一八六一到一八六二年，橫越澳洲大陸的探險旅行」。



探險家略傳

S. J. 戈特雷爾

S. J. Cottrel

生卒年不詳 英國

1842: 越過里吉蒙特山脈, 進入威老峽谷, 直達海岸的肥沃地帶。他替納爾遜殖民地的人們, 找到另一塊肥沃的平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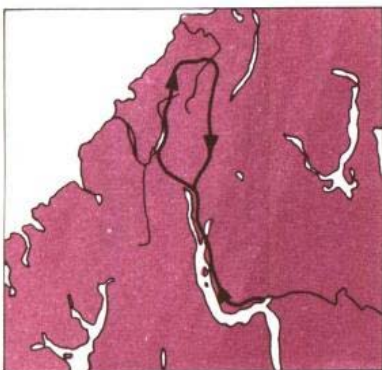


A. J. 巴林頓

A. J. Barrington

生卒年不詳 英國

1863: 爲了尋找黃金, 在紐西蘭南島進行全面性的探索。調查西區的許多河流, 並且, 曾經到達奧里弗特河和哈斯多河一帶。



E. J. 李

E. J. Lee

生卒年不詳 英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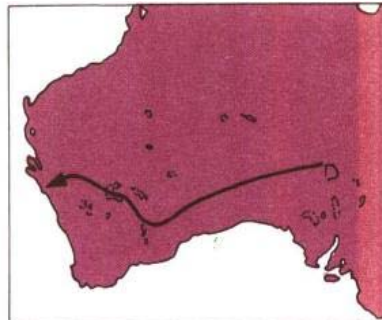
1852: 發現從納爾遜到坎塔貝里的捷徑。他從阿瓦迪雷河, 越過貝亞非爾隘口, 到達亞科倫河, 然後繼續前進, 到達該河和克拉連斯河會流處的漢瑪平原。

大衛·林賽

David Lindsay

1856 ~ 1922 澳洲

1891: 以斜線方式橫越南部澳洲的沙漠地帶, 並測量這片未知的地帶。



尼古拉·波坦

Nicolas Baudin

1750(?) ~ 1803 法國

1801 ~ 1802: 調查從傑克遜港到卡達斯特羅菲岬一帶的澳洲海岸。將巴斯海峽到恩康特灣一帶的海岸地區, 予以命名, 並繪製地圖。在恩康特灣, 和率領「調查者號」的佛林達斯邂逅。又將諾易茲蘭命名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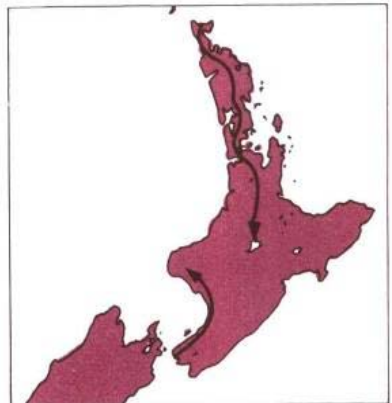
「德爾·拿破崙」(拿破崙之地)。(參看 P. 83 地圖)

艾恩斯特·迪芬巴哈

Ernst Dieffenbach

生卒年不詳 德國

1839: 搭乘「特里號」, 到達紐西蘭。和一些英國捕鯨船的船員, 一起攀登紐西蘭的主要山脈之一——位於塔拉那基地方的艾格蒙特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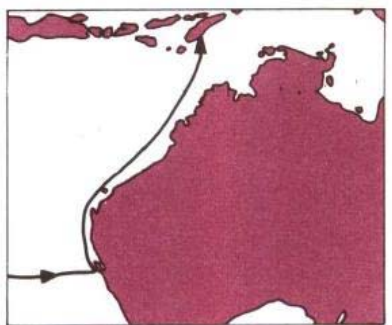


艾曼紐爾·亞姆蘭

Emmanuel Hamelin

生卒年不詳 法國

1801: 擔任「博物學家號」船



長，和波坦共同調查澳洲的西海岸。和波坦分手後，單獨探險吉奧格拉非灣到天鵝河一帶的地形。

艾德蒙·甘迺迪

Edmund Kennedy

1818 ~ 1848 英國

1845: 和湯姆斯·密契爾調查昆士蘭州附近廣闊的地區。

1847: 率領探險隊，越過維多利亞河。

1848: 率領遠征隊，測量昆士蘭州東海岸一帶的地形。在距離約克角大約二十公里之處，被亞波利吉尼人殺害。

(參看 P.124 ~ 125 地圖)

亨利·哈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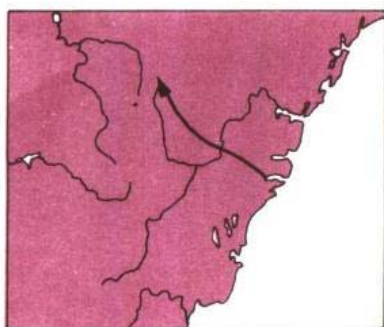
Henry Hacking

1750 ~ 1831 英國

1788: 搭乘「希里烏斯號」，到達新南威爾斯州。

1794: 尋找通過藍嶺的路線。

1798: 和約翰·威爾森一起，到巴拉馬達西南一帶探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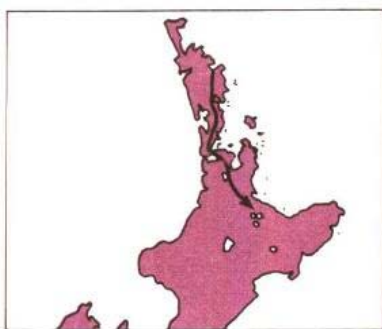
亨利·威廉斯

Henry Williams

1782 ~ 1867 英國

1831: 從事紐西蘭內陸地區的探險。曾經在紐西蘭北島內陸地區的洛特爾亞湖畔，拜訪馬奧利族的巴城。

(參看 P.119 地圖)



沙繆爾·馬斯登

Samuel Marsden

1765 ~ 1838 英國

1814: 在紐西蘭群島灣附近，建立教會。

1820: 成為第一位橫越奧克蘭半島的歐洲人。他從東海岸的威德馬達港出發，到達開帕拉港；接著，溯威老河而上，直達群島灣附近的瓦嘉勒港。

(參看 P.119 地圖)

阿貝爾·詹森·塔斯曼

Abel Janszoon Tasman

1603 ~ 1659 荷蘭

1642 ~ 1643: 從巴達維亞，航行到模里西斯島；然後，轉向東方航行，發現璜迪梅恩斯蘭（塔斯馬尼亞），而後，又探險了紐西蘭的海岸。

1644: 沿澳洲北岸航行，進入

喀本塔利灣，到達加斯科因河口。

(參看 P.40 ~ 41、P.119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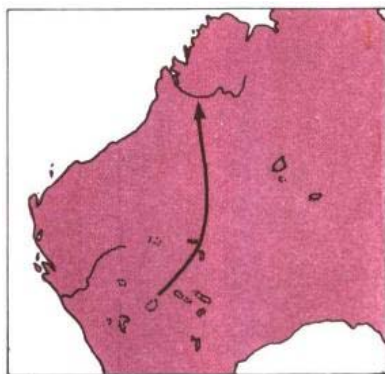
彼得·華爾伯東

Peter Warburton

1813 ~ 1889 英國

1873: 率領遠征探險隊，從愛麗絲泉出發試圖到達西海岸。後來，因為飲水不足而折返。

(參看 P.146、160 地圖)



泰生

Thyssen

生卒年不詳 荷蘭

1627: 率領黃金海馬號，通過盧音角；在澳洲南岸，航行了一千六百公里，發現諾易茲蘭，並成為第一個通過大澳洲灣的人。



查理士·史都德

Charles Sturt

1795 ~ 1869 英國

1828 ~ 1829: 和修姆一起，探險馬寇里河和大令河地區。

1829 ~ 1830: 沿馬蘭必吉河前進，到達墨累河，並且探勘墨累河和大令河的會流處，然後，繼續沿墨累河前進，到達亞歷山大湖。

1844 ~ 1845: 率領探險隊，從阿得雷德進入澳洲中心地帶。後來，又沿著墨累河和大令河，到達麥寧第和密帕令卡。中途曾困阻在辛普生沙漠。

1845: 再度沿著同一路線探險，但，又被史特尼沙漠所阻。
(參看 P.97 地圖)

查理士·亨利·凱特爾

Charles Henry Kettle

1820 ~ 1862 英國

1842: 和亞弗雷德·威爾斯，一起通過馬那瓦特峽谷，朝塔拉魯亞山脈東側的山麓前進，發現瓦依拉拉巴河流域幅員幾千公頃的肥沃土地。

1846: 在奧塔哥港一帶，進行調查。

查理士·希菲

Charles Heaph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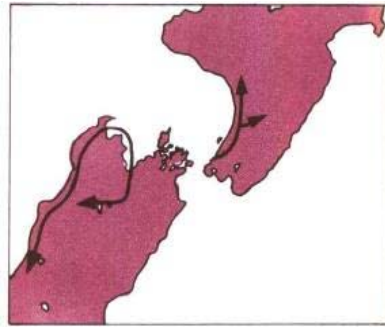
1820 ~ 1881 英國

1840: 調查從帕亞洛亞，到塔拉那基一帶的紐西蘭海岸，同

時，並加以測量。

1846 ~ 1847: 和湯姆斯·布魯納同行，前往紐西蘭南島的西海岸探險，並且到達亞拉佛拉海附近。

(參看 P.119 地圖)



查理士·道格拉斯

Charles Douglas

1840 ~ 1916 英國

(?): 探險位於紐西蘭西區，上百條主要河流通過的溪谷地帶。

1885: 又調查阿拉瓦塔河和威廉河；並且將一冰河命名為「安迪冰河」。

1891: 調查瓦依亞特河，並攀登雷加恩山脈較低的山峯。

威廉·C·格斯

William C. Goose

1842 ~ 1881 英國

1873: 從愛麗斯泉出發，探險馬克托尼爾山脈，並且發現了艾亞斯巨岩。

(參看 P.146 地圖)

威廉·丹頓

William Dampier

1651 ~ 1715 英國

1688 ~ 1691: 率領一艘海盜船，由太平洋航行到澳洲大陸的西北海岸。在西格內特灣登陸，停留九週之後，經好望角，返回英國。

1699 ~ 1701: 探險從夏克灣到羅巴克灣一帶的澳洲西北海岸。然後，又沿著紐西蘭北岸航行，準備返回英國。但是，中途在亞森欣島灣附近擱淺，後來，被一艘英國船救回。

(參看 P.40 ~ 41 地圖)

威廉·克連梭

William Colenso

1811 ~ 1899 英國

1835: 登陸西克斯灣，溯瓦依巴峽谷而上到達瓦卡威迪拉。

1841 ~ 1842: 越過魯亞西內山脈到達塔拉威拉湖；再繼續前進，到達群島灣。

1847: 探勘從和克灣到紐西蘭北島之間的道坡湖一帶地區，並且攀越魯亞西內山脈。

(參看 P.119 地圖)

威廉·約翰·威爾斯

William John Wills

1834 ~ 1861 英國

1860 ~ 1861: 和波克一起，從南到北縱貫澳洲大陸。死於歸途。

(參看 P.124 ~ 125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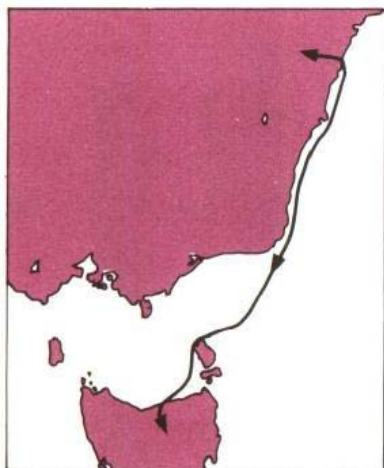
威廉·派特生

William Paterson

1755 ~ 1810 英國

1793: 尋找通過藍嶺的路線，
並調查格洛斯河。

1801: 調查漢塔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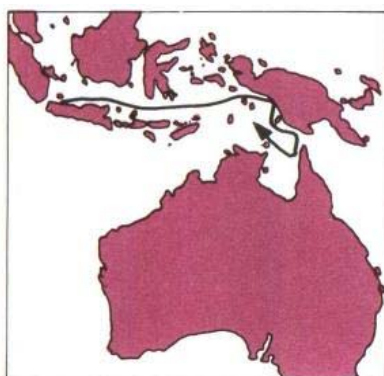


威廉·詹森

Willem Janszoon

1570(?) ~ (?) 荷蘭

1605 ~ 1606: 乘坐帆船「來
福堅號」，航行到約克角半島
的基亞維亞角，首度發現澳洲
大陸的存在。



威廉·得·佛拉明哈

Willem de Vlamingh

生卒年不詳 荷蘭

1696 ~ 1697: 發現羅特涅斯
特島。橫越澳洲本土，溯天鵝
河而上，調查大約三十公里左
右的上游地帶，然後，轉向北
方，到達笛爾克·哈爾多格島。

威廉·霍威爾

William Hovell

1786 ~ 1875 英國

1824: 和修姆一起出發探險雪
梨，及其南方海岸一帶，渡過
馬蘭必吉河和墨累河，到達基
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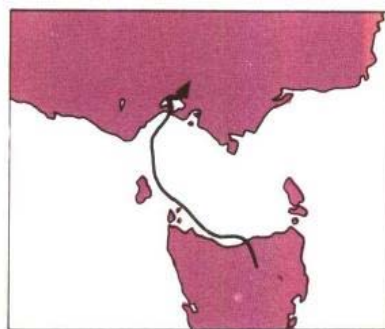
(參看 P. 97 地圖)

約翰·巴特曼

John Batman

1801 ~ 1839 英國

1835: 調查菲利普港口一帶，
並且向亞波利吉尼人購買現今
墨爾本和基隆一帶的土地。



約翰·佛雷斯特

Sir John Forrest

1847 ~ 1918 澳洲

1869: 從伯斯出發，向東北前
進，經過巴利湖，到達威爾特
山。

1870: 沿大澳洲灣，循艾耳從

前走過的路線，從伯斯直抵斯
本塞灣。

1874: 完成從西向東，橫越澳
洲沙漠的壯舉。他從哲拉爾郭
出發，沿著縱貫澳洲的電線，
抵達皮克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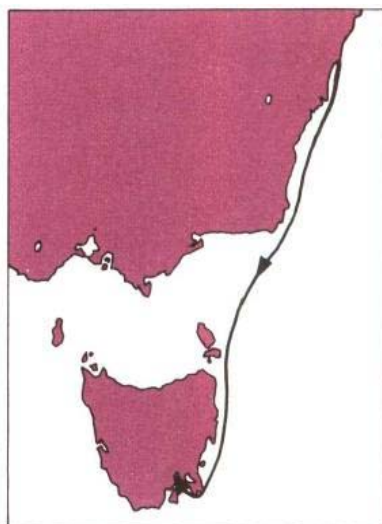
(參看 P. 124 ~ 125 地圖)

約翰·波維恩

John Bowen

1780 ~ 1827 英國

1803: 爲了建立殖民地，奉總
督之命，到璜迪梅恩斯蘭，勘
查達威恩特河沿岸地區，並在
里斯頓灣建立殖民地。



約翰·洛特·史多克斯船長

Captain John Lort Stokes

1812 ~ 1885 英國

1839: 發現現今達爾文市所在
地的澳洲北海岸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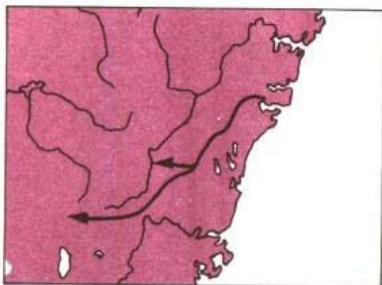
1849 ~ 1851: 完成紐西蘭大
部分海岸線的測量工作。

約翰·威爾森

John Wilson

生卒年不詳 英國

1798: 兩度從雪梨攀越藍嶺，
到達澳洲西南方的戈爾巴恩。



約翰·麥克多爾·史都爾德

John McDouall Stuart

1815 ~ 1866 英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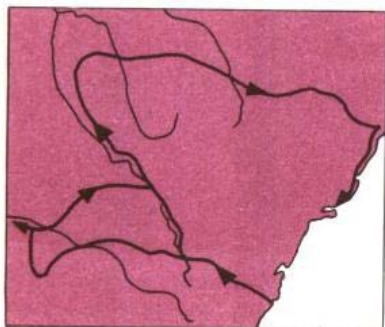
1861: 溯芬克河而上，越過馬
克托尼爾山脈，到達澳洲大陸
的中心點——史都爾德中央山
，然後繼續前進，到達阿達克
溪。

1862: 循著同一路線，朝北到
達阿什伯頓山脈。同一年，再
從阿得雷德北上，經過達爾文
附近的阿得雷德里瓦，到達海
岸。

(參看 P. 124 ~ 125、160 地
圖)

約翰·奧克斯里

John Oxley



1783 ~ 1828 英國

1817: 率領遠征隊進入巴薩斯
特西方地帶，調查拉格蘭河。

1818: 調查馬寇里河的一部分
地區，發現里瓦布爾平原。

約翰·墨累上尉

Lieutenant John Murray

1775 ~ (?) 英國

1802: 發現並調查現今墨爾本
附近的菲利普港灣，此名是以
菲利普的名字加以命名而來。

馬丁·凡·迪爾夫特

Martin Van Delft

生卒年不詳 荷蘭

1705: 由荷蘭東印度公司所派
遣，從帝汶出發，前往調查新
荷蘭北岸一帶，最遠曾經到達
安恒地的海岸。

馬休·佛林達斯

Matthew Flinders

1774 ~ 1814 英國

1795: 和巴斯一起搭乘湯姆薩
姆號，前往調查喬治河一帶地
區。

1796: 和巴斯一起，探險哈金
港。

1798: 擔任諾福克號的指揮官
，和巴斯一起，環繞璜迪梅恩
斯蘭一周，並將該海峽命名為
巴斯海峽。後來，又探險璜迪
梅恩斯蘭的達威恩特河和地馬
河。

1801 ~ 1803: 奉英國海軍總

部的命令，環繞澳洲大陸一周
，到達西澳洲的海岸，並且詳
細測量從喬治王灣，到哈烏岬
一帶的海岸線。而後，沿著東
海岸北上，通過托列斯海峽，
到達喀本塔利灣。由於船隻必
須重新整修，所以，只好折返
傑克遜港。但是，中途卻在模
里西斯島，遭到法國官方逮捕
，監禁了六年，直到一八一〇
年，才回到英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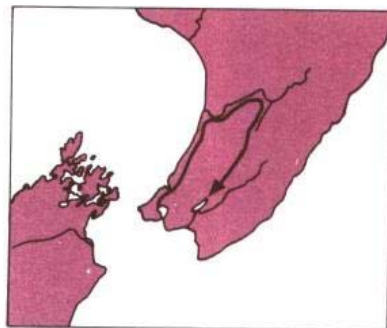
(參看 P. 40 ~ 41、83 地圖)

亞佛雷德·威爾斯

Alfred Wills

生卒年不詳 英國

1842: 和凱特爾一起率領探險
隊，通過馬那特峽谷，到達瓦
依拉拉巴湖。



亞倫·肯寧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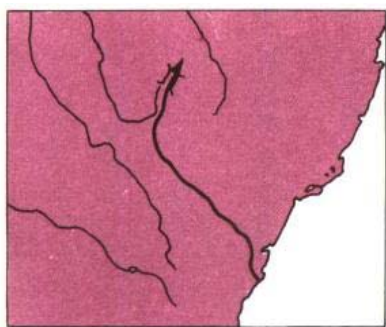
Allan Cunningham

1791 ~ 1839 英國

1823: 越過大分水嶺，發現通
往里瓦布爾平原的巴恩特拉山
路。

1827: 發現廣大且起伏不平的
平原地區，命名為大令丘陵。
經過肯寧漢峽谷，發現可到達

摩亞頓灣的路線。



恩涅斯特·吉里斯

Ernest Giles

1835 ~ 1897 英國

1872: 從夏洛特·瓦塔電訊基地向西前進，到馬克托尼爾山脈的周圍地區，進行探險活動。

1873 ~ 1874: 爲了找尋通過沙漠地帶的路線，再度向西前進，到達吉布生沙漠。這個沙漠是紀念在當地失蹤的吉布生而命名的。

1876: 征服維多利亞大沙漠。歸途中，並調查吉布生沙漠，成爲最早往返澳洲西部沙漠的探險家。

(參看 P.146 地圖)

格雷戈利·布拉克斯蘭

Gregory Blaxland

1778 ~ 1853 英國

1813: 從內比亞恩河的片利斯出發，越過藍嶺，到達巴薩斯特平原，然後折返雪梨。

(參看 P.97 地圖)

亞歷山大·佛雷斯特

Alexander Forrest

1849 ~ 1901 澳洲

(?): 參加其兄長約翰·佛雷斯特的遠征探險。

1879: 親率遠征隊，從澳洲北部的迪格雷河出發，到達金巴利山脈。

(參看 P.124 ~ 125 地圖)

培得羅·費南迪斯·得·基洛斯

Pedro Fernandez de Quiros

1565 ~ 1615 葡萄牙

1595: 率領西班牙遠征隊，和梅達諾到達馬貴斯群島，和聖大克盧斯群島。

1605: 和托列斯一起從祕魯出發，到達新赫布里的群島。停留在當地的時候，由於船員叛變，因此折返美洲大陸。

(參看 P.40 ~ 41 地圖)

笛爾克·哈爾多格

Dirk Hartog

生卒年不詳 荷蘭

1616: 到達爪哇之後，繼續向東航行，抵達澳洲西海岸，在笛爾克·哈爾多格島登陸，並調查夏克灣一帶地區。

(參照 P.40 ~ 41 地圖)

喬治·巴斯

George Bass

1771 ~ 1803(?) 英國

1795: 和馬休·佛林達斯一起，率領「湯姆薩姆號」，南下到達雪梨灣，然後，溯喬治河

而上。

1796: 偕同佛林達斯，探險哈金港。

1797: 乘坐一艘沒有甲板的小艇，從雪梨出發，到達塔斯馬尼亞島西端，和同一經度的西港。

1798: 和佛林達斯一起，航行塔斯馬尼亞島一周。

(參看 P.83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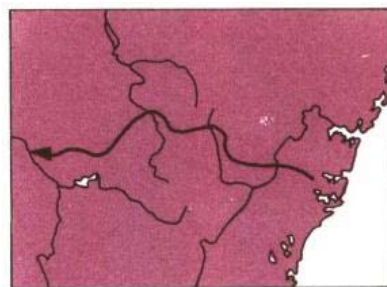
喬治·伊凡斯

George Evans

1780 ~ 1852 英國

1813: 探險位於藍嶺西方的巴薩斯特平原。

1815: 發現拉格蘭河。



喬治·馬寇里

George Macley

1809 ~ 1891 英國

1829 ~ 1830: 與查理士·史都德同行，沿馬蘭必吉河而下，到達墨累河，並發現大令河注入墨累河的交會點。然後，沿著墨累河下行，到達亞歷山大湖。

(參看 P.97 地圖)

喬治·格雷依

Sir George Grey

1812 ~ 1898 英國

1837: 和魯斯辛頓中尉，一起探險澳洲西北部地區。在布蘭斯威克灣登陸，進入金巴利山脈。途中因為遇到敵對的亞波利吉尼人而折回。

1839: 登陸夏克灣，沿著海岸線，徒步到達伯斯。

(參看 P.124 ~ 125 地圖)

湯姆斯·布魯納

Thomas Brunner

1821 ~ 1874 英國

1846: 和希非同行，到紐西蘭南島的無人地區探險。行至亞拉佛拉河之後，再次折回納爾遜。

1846 ~ 1847: 從納爾遜出發，直到西區的迪迪迪拉岬，並調查這片未知的西海岸地帶，和南島的兩條主要河流——格雷依河和布拉河。

(參看 P.119 地圖)

湯姆斯·李文斯頓·密契爾

Sir Thomas Livingstone

Mitchell

1792 ~ 1855 英國

1831: 到達大令河上游的一條支流——馬金泰亞河流域探險。

1835: 在波甘河及大令河一帶，進行探險調查。

1836: 沿拉格蘭河而下，到達馬蘭必吉河，然後繼續前進，

到達墨累河；後來，又沿著格雷涅格河南下，到達「發現灣」。

(參看 P.97 地圖)

勞倫斯·亞倫·威爾斯

Lawrence Allen Wells

1860 ~ 1938 澳洲

1891: 協助調查南澳洲摩吉沙河東岸地區。

1896: 參加南北縱貫大陸的探險活動，調查鳩河和芬斯洛河之間的地區。

1897: 調查南澳洲的塔克拉到畢達曼山脈一帶的地區。

(參照 P.146 地圖)

奧古斯都·查理士·格雷戈利

Sir Augustus Charles Gregory

1819 ~ 1905 英國

1855: 從現在的達爾文附近出發，探險澳洲西北部的維多利亞河。由洛坎普頓附近的東海岸出發。

1857: 經由昆士蘭州南部的波克河，到達南方的阿得雷德。

(參看 P.124 ~ 125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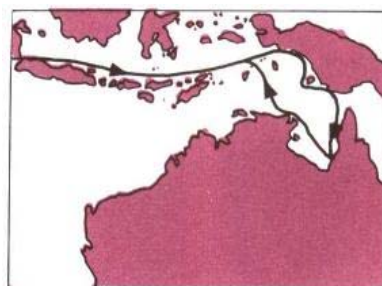
詹·卡爾史汀生

Jan Carstenszoon

生卒年不詳 荷蘭

1623: 荷蘭東印度公司派遣他依循威廉·詹森的探險路線前進，並且製作澳洲北岸一帶的地圖。經過這次航行之後，他

首度將喀本塔利灣和安恒地的地形，繪在地圖上。



路易士·安東尼·得·布根威爾

Louis Antoine de Bougainville

1729 ~ 1811 法國

1768: 從新赫布里的群島向西航行，在昆士蘭州附近的洋面，發現大堡礁，轉向東北，航行到新幾內亞，是第一個完成世界一周航行的法國人。

詹姆斯·科克船長

Captain James Cook

1728 ~ 1779 英國

1768 ~ 1771: 爲了要觀測金星通過太陽表面的情形，從英國前往大溪地島。到達南緯四十度以後，轉向西方航行，到達紐西蘭。他環繞北島和南島一周，確定科克海峽的存在之後，便朝向澳洲出發。他在澳洲又調查南岸的西克斯波恩特到安德瓦河一帶的地形，然後，經過托列斯海峽，返回英國。

1772 ~ 1775: 再度抵達紐西蘭，並且，在太平洋各地航行

，否定了舊地圖上，所謂未知的南方大陸不存在的說法。

1776～1779：再度回到太平洋和紐西蘭，在夏威夷過完冬季之後，於一次意外事件中，遭到敵對的玻里尼西亞人殺害。（參看 P.40～41、119 地圖）

路德威·萊西哈爾特

Ludwig Leichhardt

1813～1848 德國

1844～1845：從現在布里斯班附近的摩亞頓灣出發，到達西北方的巴特金河，然後，朝喀本塔利灣前進，到達艾新登港。

1847：計劃從摩亞頓灣，橫越澳洲大陸，結果卻從此行踪不明了。

（參看 P.124～125 地圖）

愛德華·約翰·艾耳

Edward John Eyre

1815～1901 英格蘭

1839：從阿得雷德出發北上，探險夫林德山脈，發現了土倫斯湖。

1840：爲了突破澳洲內陸地帶，再度從阿得雷德北上。但是，中途被土倫斯湖和艾耳湖所阻。

1841：從福拉斯灣出發，沿大澳洲灣，經過南岸一帶，到達西南岸的阿爾巴尼。

（參看 P.124～125、160 地圖）

路易斯·華艾茲·得·托列斯

Luis Vaez de Torres

(?)～1613(?) 西班牙

1605～1606：擔任「羅斯·托列斯·雷艾斯號」的船長，和基洛斯一起出發。後來，在新赫布里的群島，和基洛斯分手，繼續航行，發現托列斯海峽，並且通過該海峽。

（參看 P.40～41 地圖）

漢彌爾頓·修姆

Hamilton Hu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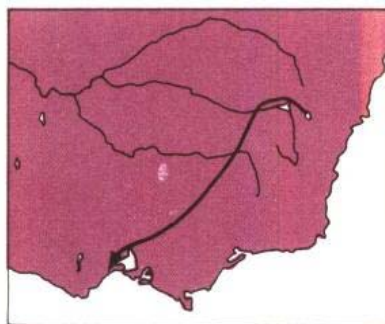
1797～1873 澳洲

1816：發現巴薩斯特湖，和戈爾巴恩平原。

1824：和霍威爾同行，探險澳洲南部，發現從雪梨到南方海岸的路線。

1828～1829：和史都德一起，探險馬寇里河和大令河。

（參看 P.97 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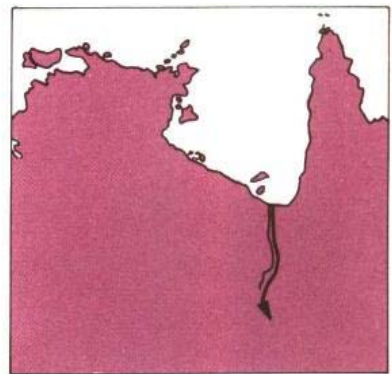
鄧肯·馬金泰亞

Duncan Macintyre

1832～1866 英國

1855：爲了找尋失蹤的萊西哈爾特的遠征探險隊，而探勘萊

西哈爾特河附近的地區。



魯斯新頓中尉

Lieutenant Lushington

生卒年不詳 英國

1837：和喬治·格雷依同行，出發探險澳洲西北部，在布蘭斯威克灣登陸後，進入金巴利山脈。

羅勃特·奧哈拉·波克

Robert O'hara Burke

1821～1861 愛爾蘭

1860～1861：和威廉·威爾斯一起，從墨爾本到達大令河沿岸的麥寧第，然後，越過柯柏溪，到達佛林達斯河口，成爲第一個從南到北，縱貫澳洲大陸的人。但是，他和威爾斯，不幸在途中相繼死亡。

（參看 P.124～125 地圖）

用語解說

丁哥犬 澳洲犬之一。相傳是在史前時代，移入澳洲的土著帶到澳洲來的。後來，由於這種動物，對於綿羊的生存，構成很大的威脅，所以澳洲政府，不惜以重金懸賞，大舉撲滅丁哥犬。

大堡礁 位於昆士蘭州東海岸，沿岸一帶的礁群，是世界上最大的珊瑚礁群，全長大約兩千公里，由數以千計的小島，和海面下的珊瑚礁所構成。很多早期的探險船隻，便是在這個危機四伏的環礁地區，觸礁遇難。

瓦迪 用較為厚重的木頭，所製成的彎刀。亞波利吉尼人用來戰鬥和狩獵。

巴城 馬奧利語，擁有城堡的部落之意。巴城通常位於地勢較高，而且堅固的臺地上。早期的探險家們，對於馬奧利族巴城的複雜構造，都非常佩服。

巴凱哈 在馬奧利語，是「歐洲人」的意思。後來

，轉變成為專稱在馬奧利的部落裡，擔任翻譯，或者經商的白種人。巴凱哈的成員，大都是水手、捕鯨人、商人，或者從雪梨殖民地逃出來的犯人。

戈利亞船（煤炭運輸船）戈利亞船是一種平底的船，外型並不特殊，但是由於船底平淺，在接近海岸時，不易觸礁，也不像一般的帆船容易發生危險，所以，最適合於探險未知的海岸。

戈羅玻利 一種模倣真實事物的歌舞，是澳洲的亞波利吉尼人複雜的祭典儀式之一。當鄰近的部落來訪，或者有重大的收穫，都會舉行這種慶祝儀式。

布希人 專指居住在澳洲內陸，杳無人煙的叢林地區的拓荒者而言，猶如美洲的巴克斯人（居住在未開墾的森林地區的人們）一樣，他們對於大陸的開發，具有很大的貢獻。

布美南 可彎曲、投擲的

木棒。亞波利吉尼人作為戰鬥和狩獵的武器。擅長使用這種武器的人，將布美南投出去之後，還會自行飛回投擲者的手中，這種武器，具有相當的殺傷力。這個名稱，則是從居住在新南威爾斯州的亞波利吉尼人的方言，直接音譯過來的。

布洛亞 居住在馬來群島的土著們，所使用的一種小船。船上豎著一根傾斜的主桅，上面張掛著三角形的帆。船舷的一端，有類似獨木舟的浮木，可以保持船身的平穩。這種小船，行駛的速度非常快。

史拜尼非克斯 一種生長在澳洲和紐西蘭，乾燥沙漠地帶的植物。

未知的南方大陸 古代的科學家或地理學家，對於地球上的未知部分，曾經作了各種不同的臆測。他們認為，爲了要和北半球的陸地取得平衡，在南半球的陸地取得平衡，在南半球，應該也有陸塊的存在

。這片臆想的大陸，權且稱之爲——未知的南方大陸。同時，讓她在地圖上，也占有一席之地。這個謎樣的未知大陸，成爲人們傳說中的烏托邦。儘管澳洲大陸已經被探險家發現了，然而，尋找南方大陸的行動，仍然方興未艾。直到科克在太平洋航行探險，並且發現了南極大陸——真正的南方大陸之後，有關烏托邦的傳說，才終於消失。

冰河 高山雪線以上的雪，受上部壓力，加上一部分溶解後，結冰隨山谷徐徐滑下，儼如河流，稱之冰河。歐洲的阿爾卑斯山，或北美洲的西北部山嶽地帶，便有典型的冰河地形。紐西蘭南島的南阿爾卑斯冰河，景象壯觀，吸引了無數的觀光客前往觀賞。

自由移民 開拓澳洲殖民地，本來是用來放逐囚犯。但是，早期澳洲殖民地

的總督，卻獎勵其他自由勞動者，移民到澳洲來。西元一八一六年，英國政府廢止所有對自由移民的限制，西元一八三〇年，大約有一萬四千人，移民到澳洲。西元一八三一年以後，這種移民的行動，更受到獎勵，一般的移民，都受到英國政府的援助和保護。

安迪波迪安斯人 對北半球而言，居住在地球的相對地區——即南半球——的人類，稱爲安迪波迪安斯人。初期的探險時代，一般人觀念中的「安迪波迪安斯人」，只是一種想像中的人類而已。直到探險家們進入南半球之後，才證實這一人種的存在。**食人肉** 一種嗜食人肉的習俗。歐洲人最初發現紐西蘭的馬奧利族，有食人肉的習俗。他們把戰役中所虜獲的敵人，祭祀之後，便分而食之。

放逐之刑 把犯罪的人，

驅逐到偏遠地區的一種刑罰制度。英國政府就是利用被放逐的囚犯來開拓澳洲。西元一七七六年以前（美國獨立之前），英國政府也將犯人放逐到美洲殖民地。放逐到西部澳洲的情況，雖說還持續到西元一八六八年，但是，自西元一八四〇年以來，便有逐漸減少的趨勢。

阿布羅爾霍斯 在葡萄牙語中，表示「睜開眼睛」的意思。所以，葡萄牙的航海家們，對於必須特別注意的危險沙洲或暗礁地帶，都用這個名稱來予以命名。

金星通過太陽表面 這是天文學上的一個歷史性的事件，發生在西元一七六九年六月三日。自從哈雷精確地預測到這一現象之後的一百年內，才逐漸能夠準確測定太陽和地球之間的距離。科克船長首度的太平洋探險旅行，主要便是觀測這一歷史性的天

文現象。

食火雞 外型似鴛鳥而稍小，重量可達五十公斤。腿很長，奔跑的時候，時速可達五十公里。食火雞和牠的蛋，是早期澳洲探險家的主食。

威卡鳥 紐西蘭土生的鳥類之一。和雞一樣，可以飼養為家禽。馬奧利人以這種鳥為主食之一。早期生活在森林裡的拓荒者，也經常以這種鳥果腹。

納多 一種和羊齒科植物非常類似的水生植物，是亞波利吉尼人的主食之一。在荒野中旅行的探險家們，採集納多，將它的種子搗成粉末狀，做成像蛋糕一樣的食物。對於探險家而言，納多往往成為他們食物中僅有的營養來源。

烏美拉 亞波利吉尼人所使用的投擲武器之一。利用這種武器，可將槍矛投射得更遠。

馬奧利族 紐西蘭的上著部落。就人種系統而言，

正如科克所料，他們屬於玻里尼西亞人種。是從玻里尼西亞東部的社會群島，經由科克群島，遷徙到紐西蘭。

紐西蘭公司 西元一八三九年，由E·G·維克菲爾特所創立的民營開發公司。宗旨在獎勵開發紐西蘭，並鼓勵歐洲人，移民到紐西蘭的南島和北島。

馬奧利戰爭 馬奧利族的部落，為了反抗英國人的入侵，從西元一八四五年到一八七〇年之間，發動無數大小的戰役。而戰爭的導火線，大都是因為土地的糾紛。雖然這些戰役，並非持續不斷，而且有所謂的停戰時期，但並不意謂馬奧利族和歐洲人已經「和平共處」。

亞波利吉尼人 英語中，用來指土著。早期，在美國也用這個名稱，稱呼美洲的印地安人。但是，後來便成為澳洲土著的專稱。澳洲土著的故鄉，在爪

哇島沿岸，大約在一萬六千年前，才大舉遷徙到澳洲大陸來。

硬麵包 用小麥粉加水攪和，然後用火烤成的扁圓形的麵包。澳洲的探險家們，如果不能採到蔬菜，或獵得鳥獸，便以硬麵包作為他們的主食。

絕望的人們 澳洲最早的移民——由英國第一艦隊，載運到澳洲的囚犯，被稱為「絕望的人們」。他們在雪梨殖民地，由於生活條件非常惡劣，大部分的人都認為沒有生還的希望，因此，對於生活在澳洲，感到徹底的絕望。

禁忌 馬奧利族在宗教上的一種觀念。他們將某種對象（可能是人，或一座山）視為神聖或不潔，而予以尊敬或避免接觸。這種觀念，一向被認為是宗教上的禁令，每個族人都必須遵守不諱，如果違反了禁忌，便要接受嚴厲的懲罰。